



红狐狸丛书

陈菲一著 珠海出版社

●中国当代推理小说集

血

X

字之

UE ZI ZHI MI

谜

和生堂连环案

死亡策划

第186名被告人

血字之谜

失踪的婴儿

●中国当代推理小说集

血字之谜

陈 菲 著

珠海出版社

中国当代推理小说集

血字之谜

目录

- 1 和生堂连环案
- 103 死亡策划
- 147 第 186 名被告人
- 204 血字之谜
- 235 失踪的婴儿



和生堂连环案

一 绑架悬案

这是一间古香古色的药材铺，家具、摆设、胀鼓鼓的编织袋、纸箱子、黑色塑料袋……似乎每一寸空间都挤满了东西。至于味道——更是无处不在，每一粒空气里都浸润着中药味儿，苦涩涩的，甜丝丝的，还有一点酸……

“铃——”电话铃急促地响起来。

双臂戴着深蓝色套袖的汪四新放下手里的账本，不慌不忙地拿起听筒，脸上挂着谦恭而亲切的笑，仿佛对方不是在电话线的那端而是站在他的面前似的：“你好，这里是和生堂——”

不等他问对方是哪位，电话那一端就传来焦心的追问：“阿新！嘟嘟在不在你那里？”这是他妻子刘梦华的声音。

“怎么会在我这儿？他没去上学吗？”汪四新一边有些嗔怪地说着，一边把听筒夹在耳朵和肩膀之间，两只手不慌不忙地交替着取下两只套袖，轻轻地转了几下酸软的手腕。

汪四新三十多岁，是个稳重的商人，即使商铺着了火也能保持职业性的微笑。而他的太太刘梦华则是个典型的商人太太，养



尊处优，白白胖胖，除了美容和美食，在别的方面都有些轻微弱智。瞧她，这么大把年纪，孩子都八岁了，还像个长不大的小姑娘，有事没事一惊一乍的。不要说宝贝儿子放学回来晚了，就是家里那只小狗打个喷嚏她也会急得掉眼泪——女人啊！汪四新想着她在电话那头抓耳挠腮、额头冒汗的样子，不禁有些好笑。

“哎呀！他去哪儿啦？啊？平时早就应该放学了。”刘梦华像是自言自语。

“小菊没去接嘟嘟吗？”

“去了，等了好久，别的小孩子都走完了也不见嘟嘟，她就一个人回来了。”

“是不是又淘气了被老师留下训话？或者要考试了在补课吧？”

“我给赵老师打过电话了，她说根本没补课，反倒是提前半小时放学了呢。”

“啊？”汪四新真的有点紧张了，紧张得一时说不出话来。儿子嘟嘟才八岁，上小学一年级，天天都是保姆接送。他一个人能去哪儿呢？难道出了什么事？会不会——汪四新心里一惊，不过，为了不吓着妻子，他仍旧用四平八稳的声音对电话那头说：“这样，你先给亲戚朋友们打电话找找，对了，还有嘟嘟那些小朋友，看他们是不是一起去玩了。我马上回来。”

汪四新把账本锁进保险柜，顺手迅速整理一下桌面，看看没什么漏洞，便锁了里间办公室的门。他走到外间，叫过两个伙计，吩咐道：“我有事先走了，你们好好看着档口，够时间才关门。有事打电话给我。”两个伙计诺诺地应了。

“老板，电话！”一个伙计追出来叫喊，刚出了门的汪四新只得又回到店里。



“汪老板，你宝贝儿子在我手上。”红色电话里传出一个阴阳怪气的声音。

“你是谁？”汪四新声音有些发颤，握着听筒的手心也一下子汗湿了。

电话那端却没有声音。

“喂？喂？”汪四新对着听筒高叫几声，连脖子上的青筋也暴了出来。

“急什么？”那边终于说话了，“我还没想好呢。等我想清楚了再同你商量吧，汪老板，噢——你的宝贝儿子可真够肥的！别叫警察啊，要不然，嘿嘿……”

和生堂坐落在中药材批发市场的黄金位置，分里外两进。门楣上悬着“和生堂”的紫檀木匾额，遒劲的隶书风骨不俗，一望便知出自名家手笔。进得店来，外间大约有四十平方米，身后向南的一面是整幅落地玻璃的门面，左手边西面整幅墙壁都是赭红色的高大木柜，一个个格子的正面小纸片上写着药名：南北杏、当归、红花、桃仁、防风、花旗参、鹿茸……足有一两百个药格。当然，其中十有八九是空的，这里是批发店，经营的药材品种少，但数量大，这柜子不过是起个装饰作用。右手边东面墙壁则是一排窄窄的开放式货架，整整齐齐摆着各色塑料袋装着的中药材半成品，最上一排是躺在七八只红丝绒盒子里的白白胖胖的人参，第二排是装在几只透明玻璃罐里的红玛瑙似的枸杞子，第三排是一包包配好的小塑料袋装着的二十四味清热补凉之类的凉茶料，最下面一排是十多种看上去黑乎乎的叶子和藤根类药材，货架底下连着半米高的一排储物柜。铺中央拦着柜台，柜台里外的空地上都堆了些箱子、袋子，终日有伙计守在柜台旁，招呼客人，搬运货物。穿过柜台间狭窄的空地，北面墙壁也有大半是赭



红色的药格，从旁边打开一扇结实的赭红色榉木门，里面是一个不到十平方米的小间，那是汪四新的办公室。

刘梦华由保姆小菊陪着来的时候还不知道嘟嘟被绑架的事，已经哭哭啼啼不能自控。但她一听汪四新说儿子被绑架了，马上就停止了哭泣，两只挂着泪珠的眼睛瞪得像要裂开，过了几十秒钟，她才重放悲声，一边大哭一边挥起拳头向汪四新胸前打去，“你快去找啊！还傻呆在这儿干什么？都怪你！怪你！”

“你胡说什么？”汪四新双手使劲抓紧刘梦华的手，把她按在沙发里，又叫小菊拿了湿毛巾来，亲手胡乱给妻子擦拭着流满泪水的脸，“总不是我绑架了自己亲儿子吧？别哭了，别哭了。”

“给爸爸打电话了吗？”在汪四新的连哄带劝之下，刘梦华平静了一点，一边自己抓着毛巾揩鼻子，一边问汪四新。

“打了，先给爸打电话，然后才给你打的。”

等得口干心焦，六神不宁，直到刘梦华的父亲也就是汪四新的岳父刘克秋到了，那个令人揪心的电话还没有来。

汪四新打发走两个伙计，关了店门，又嘱咐小菊去路口买盒饭。天很快就黑下来了，小菊提了两塑料袋盒饭和汤回来，盒饭是白切鸡和烧鹅饭，汤也是真正的老火靛汤，西洋菜煲猪骨——算是高质量的盒饭了。刘克秋和汪四新勉强吃了一些，刘梦华却是一口也咽不下，痴痴地望着窗外渐渐黑下来的天空，口中嘎嘎地唠叨着：不知道嘟嘟吃了没有？他们不会打他吧？哎呀，为什么不报警呢？

“怎么早没想到打110报警呢？”自己真的很蠢，难怪爸爸和丈夫经常都说自己蠢，刘梦华一把抓起电话准备按号码。

汪四新伸手按住了她。

“报警啊！”刘梦华用求助的目光望着她的父亲。



刘克秋是个中等偏矮个子的小老头，身材瘦削，头发差不多已经脱光了，只剩下稀疏的一些灰白色短发勉强贴在头上，就像深秋最后几片枯黄的叶子一样悲壮而执著。他生得一副圆团团的脸，慈眉善目，除了长着一个鹰钩鼻子带了些冷峻外，他是个挺和气的老头呢。汪四新个子中等偏高，身材倒是和岳父差不多，瘦得像根竹竿，不同的是他的脸不像刘克秋那样饱满，而是瘦长的，双颊下陷。夸张一点说，刘梦华的腰围顶得上刘克秋和汪四新两个人，不夸张地说，肯定也顶得上一个半。她身材高大肥壮，但性格远不像身材那样昂扬，她又懒又胆小，又有点蠢，好在运气不错，小时候有父母呵护，长大又嫁了个脾气好而且能干的老公。

“四新想得对，咱们不要急着报警。”刘克秋一口接一口地喝茶，说话时也把茶杯在双手中把弄着。

虽然刘克秋已经满面皱纹，头发也脱得差不多了，只剩下花白的半个圈围在耳朵下面脖子上面，但是在这个家里，他还是主心骨。他说话的时候，刘梦华再不敢随便插嘴。“一来现在还没搞清是不是绑架，只有一个电话，是谁开玩笑也不一定。二来呢，阿华你不懂，你以为警察都像电影电视里那么厉害？不一定。就算真的是绑架，那些人无非是要钱，咱们宁可舍财免灾，也要保住嘟嘟的安全。如果报了警，那些警察只管破案立功，把那些人逼得急了，嘟嘟有个三长两短，咱们难道让警察赔不成？到那时把天哭个窟窿也没用！现在最要紧的是稳住那些人，看能不能讲讲条件，只要咱们出得起他们的价钱，一定要先把嘟嘟平安赎回来。别的都等等再说吧。”

爸爸总是那么沉得住气，想事情想得周全细密，怎么一点也没遗传给自己呢？刘梦华又一次由衷佩服爸爸的当机立断、足智



多谋，是啊，关键是儿子的安全。转念又担心儿子吃了饭没有？住在什么地方？有没有挨打？天啊，那些人想要多少钱呢？自己怎么这么倒霉，会遇上这种事？她直想得口干舌燥，心神不安。

时钟“滴滴答答”地走着，在静静的房子里听得分外清晰。小菊已经被打发回家里去了，店里只剩下他们一家三人。刘梦华不时地抬眼望望，已经九点多了。

“铃——”电话铃声刺耳地响起来。三人互相望望，还是汪四新伸出手去，他没有拿听筒，而是按下了免提键，同时俯下身对着电话低低的一声“喂”？

“喂，汪老板啊。”电话机里传出一个怪怪的声音，好像那人是捏了鼻子说话，“商量商量吧，我们就是为个钱，你先开个价，你儿子值多少你最清楚吧？”

汪四新看看刘梦华，她正定定地看着电话机，好像灵魂出了窍似的。他又看看刘克秋，刘克秋紧抿着嘴，一只手轻轻摇了摇，又指了指电话，汪四新立即明白了岳父的意思，他是叫对方先开价。

“朋友，别为难我了。你要多少？只要我拿得出，我肯定给。钱好说，钱好说，你可千万别搞我儿子。”汪四新说。

“我开价？我开一亿你有吗？”

“没有，确实没那么多。朋友你得现实一些，说吧，八万？十万？”

“十万？你这么个大老板就出这点？太没诚意了。”

“你说，要多少？”汪四新耐着性子尽量保持平和的语气。

“一百万！”

“啊？”三人的眼神聚在一起，又都转向那部红色电话机。汪四新咬了一下嘴唇，虽说对方是狮子大开口，但儿子性命要紧，



这笔钱他还是拿得出来的。“钱我可以去筹。不过，你得先让我儿子跟我说句话。”

“这个没问题。”那人说完，电话里传出一个清晰的稚嫩的声音：“妈咪。”

刘梦华猛地扑向电话，“嘟嘟啊，乖仔！现在你怎么样啊？吃饭没有？别害怕啊。”她安慰儿子的话还没说完，自己先忍不住哭出了声。电话那头却又变成了那个怪怪的声音：“行了，行了，我保证你儿子没少一根毫毛。怎么样？今晚交钱？”

“大佬，这么晚我去哪儿找一百万现金啊？”

“少来这一套！诗书路有家银行二十四小时都开，当我不知道？现在是十点，十二点我再打电话来。”那边“咔”一声已经挂断了电话。电话机里只剩下“嘟——嘟——嘟——”的忙音。

刘克秋与汪四新面面相觑，默不作声。刘梦华脸上挂着泪花愣了一阵，接着就像受了委屈的小孩子一样又哭又说，“你们快去取钱啊！还在这儿呆坐着干什么？嘟嘟是你亲生的，好像不关你的事似的！”刘梦华不敢对父亲无礼，只抓住汪四新的手扯个不停，捏得他手臂痛。

“你懂什么？”刘克秋拉着他干树皮一样的脸，使劲瞪女儿一眼，刘梦华一下收了声，只好放开汪四新的手，垂了双眼低声抽泣着。

“阿华，你不懂，不要只是瞎胡闹。”刘克秋放宽了语气，“我也急啊，你不懂，那些人也不懂，别说是晚上，就算是白天，谁能一下子从银行取出一百万现金？银行有银行的规矩，提这么多现金要提前通知才行。”他一边说着，一边掏出一包中华烟，摸索出一根叼在嘴上，又摸出一根递给汪四新。汪四新赶快拉开抽屉拿出打火机，小心地为岳父点上，又把烟灰缸端过来，自己



才燃着了香烟。

“四新，你开车去一趟银行，看能取出多少。再到自动柜员机去把信用卡上的钱提出来。”刘克秋狠狠抽了一口烟，抬起左手搔了几下布满皱纹的额头，满面愁容，“店里还有贷款吧？”

“有。”汪四新答道。

刘克秋皱着眉头，一声不出地抽烟，像是没听到汪四新的话。过了一阵，才挥挥手对汪四新说，“你先去银行吧。”

十二点的时候，电话准时响了。在凄白的日光灯下，刘梦华本来已有些麻木了，静夜里尖利的铃声一下子唤醒了她，她的一双小眼睛变得晶晶亮，焦急地望着身边的丈夫。

第三声铃断的空隙，汪四新按下了免提键。

“喂——”令人恐惧的声音嗡嗡地传出来，“钱，搞掂了？”

“朋友，一百万好难这么快搞掂。”

“有多少？”

“三十万。”

“哈哈——”电话里传出一阵令人窒息的大笑，笑得刘梦华一个冷战，起了全身鸡皮疙瘩。那笑声像急刹车一样戛然而止，又变成了捏着鼻子装腔作势的怪声，“汪老板，你可真不愧是做生意的，连你儿子的命都有价讲啊！还砍得这么狠！好啊，一分钱，一分货。三十万能买到一百万的货吗？我收三十万，那你儿子就不会整个回去喽！留下——一双手、一双脚——”

“不要不要！大佬，好商量，好商量。”

“有什么好商量的！钱，是一分也不能少。”

“大佬，我们也是做小生意的，哪能一下子搞到一百万？”



“少废话。你做那么大生意，一百万小意思啦。这样吧，这三十万先收下做个定金，余下的明天中午十二点之前一定要搞掂，拿到钱，就放人。不然——我们就撕票！”

“大佬，你千万别伤害我小孩。钱我马上给。”

“你用黑塑料袋把钱包住，放到解放桥桥脚，滨江路这边桥脚。二十分钟之内。”说到这里，电话中传来“咔”的一声，之后是短促的“嘟——嘟——嘟——”的声音。那边挂机了。

“打电话叫警察吧？”刘梦华乞求地望着汪四新。她本来就胆小，出了这样的事更加惶惶如惊弓之鸟，不叫警察，万一汪四新再出了事可怎么办？

“深更半夜的，去哪里叫？叫到又怎样？只有二十分钟时间，来不及了。”汪四新一边快速说话，一边看着刘克秋。房子里安静得吓人。刘克秋点点头，算是表示了自己的意见。汪四新转身找出一个中号塑料袋，把一摞摞的钱装进去，系紧袋口，再套上一个，再系紧，再套一个。

刘梦华和刘克秋看着汪四新抱着袋子出门，上了汽车，“轰——”一声发动了车，飞快地消失在夜色下黯淡的灯光里。

彻夜未眠，心急如焚。太阳刚刚露面，脸色乌青蓬头垢面的刘梦华就一连声地催汪四新去提钱，“把钱全取出来吧！我还有一个十二万的存折，一会儿叫小菊送来，够不够啊？咱家有这么多钱吗？爸爸你找人去借一借吧。”

“这个你不用管了。”刘克秋声音黯哑，似乎一夜间苍老了许多，“你先回家去睡一下吧。”

“我睡得着吗！”刘梦华几乎蜷在窄小的双人沙发里哭了一



夜，眼袋肿肿的，一双小眼睛更小了，“早叫你们移民去澳洲，就是不去，还说什么故土难离。别人说那边治安特别好，夜里睡觉都不用关窗。”她小声唠唠叨叨地说着。

“行了！”刘克秋恼怒地一拍桌子，“移民，移民！去了外国你吃什么？啊？咱们就会做中药材生意，去外国做什么？当乞儿啊？”

父女间正在烦恼，两个伙计却同往常一样，八点半就到店上来上班了。汪四新来到外间店铺，拦住两个要拉起卷闸开店门的伙计，说今天有事暂时停业，不扣工资。两个伙计兴高采烈地走了。

汪四新经过一番忙碌，总算在十一点之前将余下的七十万现金准备妥了。此时阳光正猛烈地照在街面上，整个市场一片兴旺景象，人流攘攘，没谁想到就在这间气派的药店里，在明亮的玻璃窗和凝重的红木家具后面，店主一家人正被愁云惨雾所笼罩。

十二点整，电话准时来了，“钱备好了？”

“备好了，”汪四新说，“一分不少。不过，我得先和我儿子说句话。”

“行——”那个绑匪拉着长音的话音落下，过了几秒钟，电话里传出儿子颤动的声音：“喂？”

“嘟嘟啊，你怎么样？他们打你了吗？吃饭没有？”

“吃了一个面包。没打我，就是蒙了眼睛，爸爸，我怕——”嘟嘟的哭声刚刚响起，就在电话里消失了。想到自己的宝贝独生子正被人野蛮地从电话边拉走，汪四新无奈地闭上了眼睛，一旁的刘梦华已经满面是泪。

“行了吧，汪老板。老办法，还是桥脚下，十二点半，有一个装垃圾的绿色手推车，车头绑着根红布带。你找个编织袋，放



点你店子里的药材，把钱裹在里面。见到手推车，你把袋子放到车斗里就行了。放下袋子就走，不许回头看。”停了一下，那人又说，“你够识相嘛，没有叫警察。你要敢带着警察来，就等着收你儿子的尸吧！”

“哎，大佬，”汪四新怕那边挂了电话，连忙叫着：“我在哪里见我儿子——”

“下午放学时间，学校门口。”电话已经不容置疑地挂断了。

汪四新停好车，吃力地拎了那只编织袋向桥脚疾走，抬起手腕看看表，只差两分钟就十二点半了。

果然有一辆绿色木厢手推车停在人行道边。这里不是交通要道，没有交警，偶尔违章停车是没人管的。况且这种清洁手推车经常摆在路边，即使交警在一旁也不会管的。

这是个丁字路口，手推车正对着与滨江路垂直的一条小巷，汪四新肯定那些人拿了钱就会钻进巷子里去。他一边想着，一边来到车旁，顾不得擦拭额头上细细密密的汗珠，一把抬起袋子，重重地扔进肮脏的车斗里。

汪四新飞快环顾四周，江边大榕树下，三五个老头正围着下棋，几个民工脏兮兮地席地而坐，一些游客模样的人倚着崭新的花岗岩栏杆看风景。他不敢多看，转身走到对面马路，沿原路往回走。多想回头看一眼啊，为了儿子的安全，他拼命控制自己的情绪，总算没有回头。

进了停车场的围墙，他再也忍不住了，把身子藏在里面，探了头出来远远望去，那辆三轮车还在，只是刚刚他放进去直立在车斗里的编织袋已经不见了。仔细看时，仍是三五个老头聚精会



神地下棋，几个民工坐在地上，一些游客正在看江对岸的风景，不多不少的车和行人来往穿梭着……

坏人总是坏人，他们根本不会讲任何道理，包括信用。汪四新夫妇带了保姆小菊早早地来到学校门口，放学时间一到，一批批小孩子像出笼的小鸟叽叽喳喳地涌出校门，在门外久候的父母们爷爷奶奶们保姆们各自拉着孩子的手，很快一一离去，校门口重新安静下来。

天渐渐暗了，刘梦华站得腿痛，脖子眼睛都是又酸又痛，却不敢走开半步。

天完全黑了，路灯全部亮起来。汪四新心中暗叫不好，脸上还是故作镇定，“阿华，你先回家吧，我在这里等。”

“我不回，我等！”

“回去吧，啊，我等也是一样的，嘟嘟一回来，我马上给你电话。”他像哄小孩子一样，再加上小菊在旁劝说，刘梦华老大不情愿地和小菊一步三回头地回家去了。

一百万送出去了，儿子却音信全无。刘梦华在家里坐卧不宁，小菊端来饭菜，她胡乱吃了两口，一股胃酸涌上来，她干呕几下，险些吐了。她一个电话接一个电话打给汪四新，汪四新说你别再打了，我的手机就快没电了，接到嘟嘟我还能不告诉你吗？

十点多的时候，家里电话响了。刘梦华一下扑过去，是汪四新的声音，她喜出望外：“接到嘟嘟了？”

“阿华，你先别急。可能那些人根本没放嘟嘟回来，这样，我先回店里去顶阿爸守电话，他已经一夜没睡了，让他休息一



下，你也睡吧。”

“啊哟——那帮坏蛋！”刘梦华又哭又骂，“他们拿了钱还不放人！一百万哪！啊，哪天让警察抓到全枪毙——”她还没说完，只听那边汪四新说，“我手机没电池了——”手机就断了。

刘梦华肥厚的胸脯一起一伏，渐渐平静下来，心里越想越恼，早就说报警，阿爸和丈夫都不同意，这下好了，人财两空。整整一百万啊！虽然她一向养尊处优，并没有亲身体会过家里做生意赚钱的辛苦，但是她和所有的女人一样对钱有着天生的敏感。一百万，普通人一辈子不吃不喝也攒不下一百万，一百万能在市区买一套最好的公寓，能在郊区买一套带花园的三层楼别墅，一百万能买十部八部中档国产小汽车。如果她的宝贝儿子能平安回来，她对这一百万的心痛只会像被蚊子咬了一口，可是现在她的父亲和丈夫花去了几乎半份家产的钱，儿子却还没有踪影！失去了一百万像是在她的心上刺了一刀，而儿子生死不明就像是把她的心彻底撕碎了！

刘梦华想着想着，毫不犹豫地拿起电话，拨了110，“是公安局吗？我小孩被绑架了……”

看到警察们站在门外的时候，刘梦华不禁吃了一惊，警察真的不是她想的那样。他们没戴大盖帽，没穿制服，也不是端着枪牵着狗一拥而入。他们三男一女，三个男的穿着满街随处可见的半袖T恤，那女的穿着一套象牙色的真丝衣裤，四人年纪都在二三十岁之间的样子，实在看不出有什么过人之处。

她隔着防盗门打量着外面的四个人，一手已经把门栓拉开了一半，突然间一股寒意袭上心头：怎么知道他们是不是假的？



“你们有证件吗？”刘梦华怯怯地问，不管外面的人是警察还是土匪，都令她害怕得发抖。她甚至开始后悔叫警察这件事了。她一直是个不知人间冷暖的人，除了吃喝玩乐，以及和一帮同样没心肝的姐妹们讲讲闲言碎语外，她极度缺乏社会经验。没有父亲或丈夫在身边，她几乎丧失了开门的勇气。瘦小的小菊躲在刘梦华身后，像高塔下的一株小树，她侧脸打量门外，慌张得直眨眼睛。她一害怕就会狠劲地眨眼睛、吞口水，嘟嘟到现在都没回家，她已经很害怕了，门外的警察让她更加害怕。

“我们是公安分局刑警队的。”门外一个浑厚而清晰的声音说，接着一张轮廓分明的脸靠近防盗门不锈钢栏杆的空隙，他把一张印制精美的卡片举得略高于肩膀，卡片上有一张他本人的彩色照片，穿了藏蓝色制服，尽管照片上只看得到制服的一小部分，领花，肩章，领带，仍是很威武的样子，就像你看到一只老虎，哪怕它只露了半个头，你也知道它是老虎，而不是猫。仔细看，上面还有印刷体的姓名：王济海，单位：市公安局西城区分局刑警大队，职务：大队长，还有警号，防伪标志，红色的公安厅公章，以及一行小字“广东省公安厅统一印制”。

刘梦华一颗怦怦乱跳的心这才稍稍安定下来，噢，真的是警察，她报案到现在还不满二十分钟，坏人可不能这么快就印好工作证。她一口气松下来，两腿发软，险些支持不住瘫在地上，她又深深吸了一口气，像下了什么决心似的，“哗啦”一声拉开了防盗门的门栓。

王济海和他的同事迅速打量着这个当事人的家，感到装修豪华，品味一般。能在城里的黄金地段拥有一套四房两厅的顶层复式住宅，这户人家的经济实力不可小视。也难怪，绑匪的目标一向就是这样的有钱人家。



简单询问几句过后，王济海说，既然绑匪的电话都是打到店里去的，我们去店里吧。最好家里也留个人。保姆小菊就留下了。

“家长姓名，工作单位，住址？小孩的姓名，年龄，身体特征，有照片吗？”警察阿彬一连串地问着，面前铺着一张刑事案件报案记录表和笔录纸。

“父亲汪四新，三十七岁，个体户，经营中药材。母亲刘梦华，三十二岁，无业。小孩今年八岁，家里人都叫他嘟嘟，学名叫刘焕然。身高一米三左右，最大特征就是肥，长得比较黑。”汪四新还比较镇定，讲得有条有理。

刘梦华先是哭泣不止，讲到小孩子特征时立即头脑清楚起来，补充说，上星期量过，嘟嘟身高一米三点三，体重五十五公斤，右边屁股蛋上有荔枝大一块青胎记。

王济海架起胳膊在胸前，一只手左右抚着光溜溜的下巴上的胡茬。这案从哪里下手呢？如果这家人一开始就报案，事情就好办多了，跟踪绑匪电话，在交钱地点伏击，基本上就是这个套路。可绑匪昨天中午已经拿到了钱，十有八九已经离开了这座城市，到哪里去找呢？至于小孩，恐怕——

“何义，你先回局里，把小孩照片和基本情况出个协查通报，找局长批了以后马上发到市局和各分局，别忘了发水上分局和铁路公安处。”王济海吩咐何义。

何义答应一声，骑上摩托车回局里去了。

作为一个身经百战的资深刑警，王济海心里明白，协查的最大可能也就是找到小孩，抓绑匪反而是没有把握的事。绑匪钱已



到手，目的达到了，肉票对他们而言已没有利用价值，他们肯定背着大包的钱像泥鳅一样溜了。而且这小孩已经八岁了，心智已开，不可能乖乖地跟他们走，如果带到外面他肯定哭哭闹闹，他那么大个头，要想把他装在麻袋里或用别的方法藏起来带走更是不可能。再说，他们带走小孩还有什么用呢？绑匪们或者是把小孩丢在他们曾经藏身的地方，或者把他……

绑架案不外乎两类，一类纯粹是谋财，还有一类是因为双方有仇有怨而绑架人质的。这一家是生意人，会不会有什么生意上的纠纷呢？“汪老板，你平时有没有什么仇人啊？或者有没有生意上的纠纷？”

“这个——应该没有吧。”汪四新认真地想了想，缓缓摇摇头。

看上去也不太像。尽管科学家说第一印象并不可靠，但人们总是不由自主地通过第一印象来判断陌生人。比如这个被害人的父亲，他的眼神非常沉稳，讲话也有条有理，让初次见面的人顿生好感，不知不觉地就对他产生了些许信任。

“你们的店名是——”王济海问。

“和生堂。”汪四新微躬着身一字一顿地答道，停了一瞬，又再解释说，“取和气生财之意。”

“噢，和气生财。”王济海点点头，不知是表示听懂了对方的话，还是表示对这个字号的赞赏。“你家里的小保姆请来多久了？”王济海又问。

“小菊是四新的表妹，家在乡下，不会有事的。”刘梦华插嘴说，“原来是她姐姐做的，八年前我生小孩，她姐姐小玉就来帮我带小孩了，一直到去年，小玉回家结婚，就换了小菊来。”

王济海点点头，又问：“你们家离学校有多远？”



“走路要十分钟左右吧，不算远。去年我们专门买了这个小区的房，就是为了让小孩上实验小学。实验小学很有名的，教学质量全市最好。”刘梦华絮絮叨叨地说着。讲话唠叨并且跑题几乎是女人的通病。

“平时小孩上学放学都是保姆接送吗？”

“是，基本都是保姆接送。”汪四新抢着答道。他的话言简意赅，比刘梦华思路清楚多了。

“昨天下午，保姆几点钟出门的？”王济海又问。

“四点五个字。”刘梦华答道。

“四点二十五分，平时她也是这个时间出门吗？”

“是。”刘梦华肯定地说。

“那么她是什么时候回来的？”

“五点半，因为平时差五分五点她和嘟嘟就回到家了，昨天她五点半才回来，我就骂她怎么这么迟，她说等了很久，小孩都走完了也没接到嘟嘟，然后她就急得哭起来。我即刻拉了她跑到学校去，学校老师都下班了，我俩就又回到家里，我打电话给嘟嘟的班主任老师，她说快考试了，各科老师要集中出题，放学提前了半个钟。我问她嘟嘟下午在不在学校，她说在，放学时还见嘟嘟戴着黄色棒球帽出了校门。”刘梦华虽然絮叨些，却是个可爱的当事人，不用一点点挤牙膏似地问，她自己就会把一切描述得详细甚至啰嗦。

尽管汪四新夫妇都打包票说小保姆是他们的亲戚，不会害小孩，王济海仍是坚持要马上叫小保姆过来。

“就是现在吗？”汪四新试探地问，并且动作夸张地看了看墙上的钟，已经是凌晨两点半了。

“对，就是现在。马上。”王济海的语气不容置疑。



小菊大概从没熬过这么久的夜，她迷迷糊糊地坐了汪四新的车来到药材店，车上同行的还有另一个她不认识的年轻男人。她使劲撑开像要粘在一起的眼皮，迷茫而惶恐地看着那个陌生人。他是警察。她知道，所以她有点害怕，一害怕，她就变得清醒一些了。清醒些过后，她就更加害怕。来到店里，她看到更多的警察，心里的害怕自然也多了起来。她的嘴紧紧地抿着。

“带她到局里走一趟吧。”王济海以命令的口气对小马说，顺便使了个狡黠的眼神。

女刑警小马立即心领神会，她一伸手，同来的阿彬熟练地从腰上解下一副黑色的手铐套子。小马接过来，打开套子，把锃亮的手铐“咔咔”作响试了两下，便走到小保姆面前，一手拎了手铐，一手去推那小保姆的肩膀，走，跟我们去一趟公安局。

小菊当时腿就软了，鼻涕眼泪一把流下来，带着哭腔说我不去我不去。她泪眼婆娑地望着刘梦华，满是恐惧和乞求，又不敢放声大哭，只张开大嘴抽泣着连说三婶我不去。

外面的天黑得像无底洞一般，惨白的路灯无精打采地照着黑夜的某些角落。夜空寂寂无声，安静而莫测，像是隐藏着很多不可告人的奥秘。

见把她吓得这个样子，估计她一个十几岁的小姑娘也没见过这个场面，自然不敢讲假话。王济海和小马这才把她单独带到外间，虎着脸交待了如果作伪证的后果。小菊连惊带怕，哭哭啼啼的，她的话和刘梦华讲的一模一样。

“平时你天天去接小孩吗？”

“嗯。”



“一般几点钟出门，几点钟回来？”

“四点五个字出门，五点钟之前回来。”说着说着，小菊的哭泣声渐渐小了。

“天天都能准时吗？学校有没有提前或者推迟放学的时候？”

“差不多都是准时的。有时候提前下课，他就在学校里玩，等到了时间才出来和我一起回家。有时候他淘气，老师留下训话，晚十几二十分钟也是有的。”小菊此时已经止住了眼泪，很认真地回答问题。

“有没有他不等你接，自己回家的情况？”

“有，很少，就一两次吧。有一次他一放学就带了两个同学到我们小区的儿童乐园玩，我接不到他。三婶也急死了，后来他玩得脏脏的回来，被三婶打了一顿，以后就再不敢自己去玩了。”

“你仔细回忆一下，最近这些天去接小孩的时候，有什么和以前不一样的情况没有？比如说，半路上有没有遇上什么熟人啊？有没有人拦住你或者小孩问什么话呀？”

小菊皱起眉头，咬着嘴唇想了一阵，缓慢而坚定地摇摇头。“这十几天吧，我每天四点五个字出门，坐电梯下楼，在电梯里我从来不和人说话的。下了楼，就顺着花园里的石子路，绕过游泳池，从东门出了小区，再往南走，就到学校门口了。我就站在传达室的旁边，等一会儿嘟嘟就放学了。昨天吧，我也是这样去接他的，我站在传达室外面的树底下等，先是有一些小孩出来，看上去都是十多岁，大概是四五年级的吧，没见到嘟嘟他们。我就一直在那儿等，我还以为是嘟嘟又调皮被老师留下了，也没有着急。后来，老师们也下班了，我看表已经快五点半了。学校里面静悄悄的一点声音也没有，我就着急了，问看门的阿伯，他说学生们都走了，叫我回家。我就一路跑回来，结果嘟嘟还没回



来，三婶也急了，和我一起到学校找老师，老师们都下班了，我俩又回家，三婶给老师打电话，老师说是提前放学了，看见嘟嘟是和同学一起出了校门的。”

听起来真的与她无关，她讲话流畅，而且和前头汪四新夫妇说的丝毫不差，不像是瞎编的。

毫无线索。

王济海推开椅子站起来，向外走去。外间的店铺，有很浓一股中草药的味道。他转身回到里间，还是一样的味道。

小孩外公刘克秋呆坐在沙发里，一张饱经沧桑的脸比中药味还苦，他两只手不停地交替捶打自己的腰部。王济海聊家常一样安慰他说：“阿伯，出了这样的事，确实让人着急。不过，你也不必太过担心，自己也要保重身体。你困不困？要不，你先回家休息一下吧。”

刘克秋点点头，脸上硬挤出一丝笑容，“不用不用，我睡不着。”

“那些人打电话来的时候，能不能听出是哪里口音？是本地人还是外省人？”阿彬一边插话问，一边递过一支烟给刘克秋。

刘克秋双手抱拳拱拱手，谢绝了阿彬的烟，“对不起，不能再吸了，我喉咙不好。那人好像捏着鼻子讲话，只听着尖声尖气不男不女的，口音么，听不出来。”刘克秋讲话很慢，像是思量很久似的。

“好像是外省人吧。”刘梦华不假思索地说。

“你懂什么！”刘克秋瞪起眼训斥女儿时铿锵有力，和对警察们的恭敬面容截然不同，这可能是内外有别吧。



“这不是闹着玩的，可不敢乱讲。”也许他也觉得自己的态度太过严厉了，又语重心长地补充了一句。

“刘老板做生意多少年了？”王济海对他们父女的争执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依旧像平时聊天一样。

“我啊，二十年前就开始做中药材了。当时刚开放，做什么生意都赚钱。辛苦得不得了，你看我瘦吧，以前我也算个胖子了，不然她能这么肥？”他一边说着，一边指一下刘梦华，慈爱之情溢于言表，“那时候去东北要坐三天火车，舍不得买卧铺，我就一直坐硬座到北京，再换火车去东北，这个腰病啊，就是那时候得的。他们俩结婚以后，我又带了一两年，现在算是退休了。”

“你和他们住在一起吗？”

“不，平时我住在仓库。你看，这间铺放不了多少货的，我们有个仓库。”

“仓库在哪儿啊？”王济海心想，这批发市场寸土寸金，哪能有地方建仓库呢，怕是在别的地方吧。

“在九子山，我们老家就在那儿。”刘克秋说。

九子山在城外几十公里的县级市从州境内，经济不怎么发达，租金肯定特别便宜。这些做生意的，在钱的问题上，脑筋清爽得很。听他的意思，他女婿汪四新是沾了岳父的光当上老板的，难怪小孩子随了母亲的姓，原来小孩爸爸是个上门女婿。

“队长，那部取钱的手推车——”女刑警小马听队长东一句西一句的乱聊，怕他忘了正经事，心想现在只有手推车这个线索，干吗不快安排人去查一查。

“不用说，那个手推车当然要查。不过也不能抱太大希望，因为那种装垃圾的车平时就停在路边或者公厕外面，很容易搞



到，而且全市都一样，加起来少说也有几百部，个体特征不明显。价值有限。”王济海说着，抬起手腕看看表，已经七点多了，外面的天不知什么时候就大亮了。

他揉了一把眼睛，拿起桌上的烟盒塞进裤子口袋，又想起什么似的，“汪老板，你当时有没有注意到那个手推车有什么特征？上面有没有写着什么字？一般车上都印着某区环卫多多少少号这样的字。”

“这个，”汪四新自责地摇摇头，“当时我大脑一片空白，走路腿都在抖，只记得车头上绑了一根红布条，车是绿色的。”

“这样吧，我和阿彬先去一趟小孩学校，小马你带上这些材料先回局里。”说着，他转身对汪四新叮嘱道，“这是我们刑警队值班电话，二十四小时有人接听，一有情况你们马上打这个电话，他们会马上通知我的。”他利落地撕下一张笔录纸，写下电话号码递给汪四新。

“王队长，吃了早饭再走吧。小菊已经去买饭了。”警察们辛苦了大半夜，汪四新非常过意不去，别的不说，招待一餐早饭总是应该的吧。刘克秋也很客气地挽留，但终究是没有留住，这些一夜没睡的警察依然生龙活虎地开车走了。

刘焕然的班主任赵老师是一位四十多岁的女老师，身材微胖，额面饱满，慈爱端庄，有点像古代画家笔下的观世音。

“刘焕然在学校表现怎么样？性格是怎么样的？”王济海说明来意后，问话直奔主题。

“这个小孩，个头长得比同龄小孩都大些，性格也很外向，有时候很调皮。刚上学的时候还常和同学打架，他总是赢，为这



我费了很多心思，后来他自己也慢慢适应了学校生活，这方面基本上改了。读书成绩一般，马马虎虎，有时候名字都写错，或是漏了‘焕’字的火字边，或是忘记写‘然’字的四点水。当然也有很多优点了，热爱集体，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尊敬老师，总的来说不错，小孩子嘛，都是好的。”

“他的家庭情况，您了解吗？”

“噢，知道一些。他父亲是做生意的，母亲是家庭主妇。我和他父亲接触很少，他母亲经常向我了解他在学校的情况，和我接触多些。怎么说呢？他家经济条件算是比较好的那一类，他母亲虽然文化程度不高，但是很关心孩子的成长，对孩子的学习成绩啊，在学校的表现啊，都特别在意，经常过问。不夸张地说，刘焕然的妈妈平均一个星期至少往我家打一次电话，几个大的节日，春节啊，教师节啊，都带了礼物来我家，推也推不掉。现在这种风气，其实——唉！”她微笑着摇摇头，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

“那么，昨天下午放学的时候，您看见刘焕然出校门了吗？”

“看见了。”赵老师肯定地说，“我从办公室去教室看他们锁好门没有，路过操场，看见刘焕然和另两个学生正往校外走。”

“他们和您打招呼了吗？”

“没有。我看到的是他们的背影。”

“可不可以麻烦您带我们去见见那两名和他一起走的同学？”

“要向他们问话吗？”赵老师的语气有些迟疑，“他们年龄这么小——”

“您放心，我们不会吓着您的学生，也不做笔录。只是了解一下，不会表明我们的身份，更不会把刘焕然的情况透露给他们。”看赵老师仍迟疑不决的样子，王济海又诚恳地说，“您看这



样好不好？就说刘焕然生病住院了，我们是他的亲戚，来给他请假，顺便了解一些情况。”

“好吧。”

她带了王济海和阿彬来到教室外面的走廊上，隔着玻璃窗，指着一个中排空座位说：“喏，那就是刘焕然的座位。”接着她走进教室，和正在讲课的年轻男老师低声说了几句，就领了两个小孩子出来。

“这两位叔叔是刘焕然的亲戚。”她指指王济海和阿彬，“刘焕然突然病了，他们来请假的。”

两个小孩都精瘦精瘦的，尖尖脸，听老师说完，他俩的眼睛里疑惑的神色才消失，颇有礼貌地点头问“叔叔好！”接着那个大眼睛的小男孩很担心地问：“刘焕然怎么了？他还能回来考试吗？”

“嗯——他发烧住院了。这位小同学，昨天放学的时候你和刘焕然一起走的吗？”王济海尽量用轻声细语的语调讲话，倒把旁边的阿彬吓了一跳，哟，咱们队长也会这样说话。

“对，我，还有黎壮壮，”那小孩指指旁边的同学，“还有刘焕然，我们三个下课以后在沙坑那边玩了一会儿，然后就一起回家了。”

“没等大人来接就走了？”

“昨天放学早嘛，天这么热，我们玩一会儿就出了好多汗。刘焕然那么胖，最怕热了，他说要快点回家吹空调，我们就一起走了。”

“你们三个人一起回家的吗？”

“没有，我和黎壮壮往那边走。”他伸开胳膊指指操场那边出大门外向左的方向，又指着向右的方向说：“刘焕然家住那边，



我们一出大门就分开走了。”

“你们有没有看见有人来接刘焕然？”

那个叫黎壮壮的小男孩讲话细声细气的，像个女孩子：“没有，没有看见平常来接他的那个姐姐。”

王济海正要再问什么，他腰间的电话响了，“嗯，是我，什么？水上边防处？刚刚发现的？好我马上回来。”他关了电话，对那位老师说：“今天就这样吧，谢谢你。以后有什么情况及时联系。”

那个叫黎壮壮的小男孩回教室前不放心地问王济海，“叔叔，刘焕然得了什么病？很严重吗？我们可不可以去看他？”

那和蔼的女老师摸摸黎壮壮的头，笑着说，“先不忙吧，等考完试老师带你们去，好不好？”

在水上公安分局刑警队值班室，一个值班的年轻警察正揉着眼睛从传真机里拉出一张协查通报，刚要走开，传真机旁的内线电话响了，他一边接电话一边举着通报看了几眼，“喂？沙地所啊，对呀是我，丁所长你值班啊，怎么样？有浮尸？行行，你们先捞上来，我们马上开船过来。”他重重放下电话，顺手把协查通报往衣袋里一塞，从墙上摘下快艇钥匙，又叫上两个人走了。

尸体一丝不挂，白晃晃的一堆肉，还没有泡胀，看上去死的时间不长，也就一两天吧。这些水上警察一看尸体浸泡变形的程度就能判断出在水里泡了多长时间，准确率八九不离十。小孩？水上分局的值班刑警眉头一皱，刚才协查通报好像也是一个小孩。他摸索出口袋里的协查通报，自言自语地念着：“男童，刘焕然，八岁，一米三，五十五公斤，右边屁股上有胎记——就是



这个！”他用一支小棍子翻过尸体的屁股一看，兴奋地把通报往派出所丁所长手里一塞，掏出手机向分局里报告。

王济海与何义、阿彬、小马赶到沙地水上派出所。因为已经明确了管辖，水上分局的刑警们办了简单的交接手续就走了。沙地水上派出所非常配合，专门开了一间审讯室给王济海他们。

既然已发现小孩尸体，第一件事肯定是通知家属来认尸，虽说这小孩百分之百是遭绑架后被残忍杀害的刘焕然，但家属认尸是必经程序。

小孩死得很惨，法医检验初步认定他是被勒死的，死后被挖去了双眼。这一定是绑匪看过一些不入流的侦探小说所致，那些小说里讲人死后瞳孔里会留下他最后见到的人的影像，警察通过放大瞳孔里的人像就能破案。简直是他妈的胡说八道，什么狗屁小说，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王济海在肚子里把那些三流作家骂个痛快淋漓。他是个言语不多的人，即使肚子里有几万句话窜来窜去，但是能从嘴里讲出来的也就是那么几句话。

王济海一行人个个阴着脸，他们的心情很沉重。“通知汪四新来认尸。”他的命令简明扼要。不错，他是个有十多年警龄的老刑警，见过各种各样的死尸，他不会因为看到尸体而害怕，但他会难过，尤其是这样一个小孩子的尸体，他很难过。他可以不怕，但他不能不难过，即使再当上一百年警察，再看上一百具尸体，他仍然会难过的。

“只叫他一个？要不要叫他老婆一起来？”女刑警小马虽然还没有小孩，但却非常了解一个母亲的心情，孩子是妈妈的心头肉，尤其是刘梦华这样的全职家庭主妇，没有事业的寄托，小孩



是她的一切，不让她来合适吗？

“只叫汪四新一个人。”王济海再一次命令道。他十九岁就当警察，在长时间残酷的工作中，积累了许多书本上绝对学不到的经验。女人感情脆弱，这个案件的女事主恐怕比一般的女人还要脆弱，如果让她看到小孩这么惨的死状，即使不疯掉，也会留下一生的噩梦。这个念头在他心中迅速闪过，一抬头时，小马还站在他面前，王济海语气沉沉地说，“老人和妇女会受不了的，叫他们来等于害他们。”

果然王济海料事如神。何义戴着白手套掀开覆在尸体上的布，汪四新只看了一眼，马上双脚瘫软倒在身边两个警察的臂弯里。他双目无神，仿佛灵魂出窍一般，不会哭，也不会说话，眼神也散了，仿佛什么也看不见。直到阿彬和另一个警察把他半拖半扶弄到另一个房间的沙发上坐下，他才悲伤地发出低声的嚎哭，“是我害了你，爸爸害了你啊！嘟嘟，嘟嘟——”他涕泪俱下，痛哭不已，搞得小马在旁边也湿了眼睛，扯了纸巾揩鼻子。现在怎么后悔也晚了，如果一开始他们就报案——小马心里暗自责备这些愚蠢的事主。

不用再说汪四新一家的悲伤。王济海他们也有些懊丧，虽说事主没及时报案致使丧失了破案良机，可也不能过分责怪他们，他们已经够惨的了。

一个好刑警要有一副过人的体魄，能连续几天几夜不睡觉，也能连续睡上几天几夜。更重要的是要有过人的心理素质，要敏锐而不过敏，要果断而不冒失，要平和而不急躁，要把事情有条有理地摆在脑子里，而不是晃晃悠悠地吊在心坎上。



王济海具备刑警所有的美德，他是一个天生的警察。办案的时候他一心一意，下了班却可以把案件全部暂忘，就像关了一扇门。然后他打开另一扇门，生活的门，个人的门，他吃饭，睡觉，看《中国摄影》和《汽车之友》杂志，浏览他喜欢的风光摄影图片，还要时不时像哄小孩一样哄他那生性单纯又爱撒娇的妻子。他乐于陪她上街逛来逛去，请她去那种并不昂贵但是有情调的餐馆吃饭，还有就是对她的新衣服发表评论——当然是以赞扬和鼓励为主的评论。

“喂，有什么好玩的案子吗？讲一个来听听。”她明知他不会讲给她听的，却故意要这样问。

“没有。”王济海每次都是这样作答。

“那你前天晚上加班干什么去了？”

“吃宵夜、抠女。”

“什——么？你再说一遍？”她故意翘起两片红润美丽的嘴唇，眼睛却笑咪咪地盯着他。

“你不是想听有刺激性的吗？这还不够刺激？”他故意逗她。她却不上当，越发的笑咪咪，像揭穿了什么秘密的小孩那样得意。

谁也不敢保证每案必破，对破不了的案，王济海确实会经常自责，也会尽全力去寻找线索，但是实在破不了也没办法。就像这一桩和生堂老板的独生子被绑架杀害一案，从六月份案发以来，半年过去了，又发生了一些其他案件，也办了几个漂亮的案，但这个案却依旧茫然无绪。

他们不厌其烦地去沿江一带查遍了清洁工的绿色手推垃圾车，找那天当班的清洁工问话了解情况，耗去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仍然没有线索。通过电信局，又查了绑匪使用的电话，谁知



绑匪几次用的都是街头使用量较大的公用电话。一切线索都断了。

而被害人家属也再没有提供过任何有关的线索。事实上，他们再没有联系过警方。

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人已经死了，钱倒是其次，那绵长而深切的悲伤，唉，只有随着时间的流逝让它淡些，再淡些……有时候，忘却就是最大的安慰，最好的纪念。可是，谁又能真正地忘却呢？那刻骨铭心的爱，刻骨铭心的恨，刻骨铭心的悔呀！

这宗残忍的绑架案会慢慢成为一件悬案。受害人的坟墓上会逐渐长出青草，开些野花，他的亲人们将带着无法抹去的悲伤继续生活下去，而那些可恶的罪犯们，不知在什么地方挥霍着沾满鲜血的不义之财，也许永远也得不到惩罚。这不公平，但是你毫无办法。

你可以说这是警察的责任。但事实上并不是这样，至少不完全是。

如果要警察对所有未能破获的案件负责，这也不公平。

二 案前疑案

在西城区公安分局刑警队，大队长王济海有句名言：“破案就是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加百分之一的运气。”

运气是个可遇而不可求的家伙，它最爱干的就是搞突然袭击，不请自到。

转眼就到了年底，像往年一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组织各分局刑警大队的负责人集中开会，总结全年工作，交流办案经验。

会议为期三天，第一天集中总结学习，第二天分组讨论，第



三天去参观一个新建成的风景区。这些平时忙碌不休的刑警队长们难得有空休息，一个个都兴奋不已，连王济海也整天笑容满面地讲笑话骂粗口。晚上，他们住的培训中心热闹得很，一批家伙扯着烟花升空般的破嗓子唱卡拉 OK，其余的人基本集中在两间房里，一间房打麻将，肯定不会赌钱啦，只是输了的要请吃宵夜；另一间房打“拖拉机”。王济海分不清麻将的万和饼，却是个优秀拖拉机手，另三个也是老拍档了，和他一家的是市局边防处刑警队长，两个对手是从州市和香城区分局刑警队长。

“输了的钻桌子！”赢家提议。

“不钻！”和王济海一伙的边防处老关是个倔人，坚决不肯钻桌子，只是认真履行了输家的洗牌职责，把牌洗了一遍又一遍，“输了钻桌子有赌博性质，知道吗？这个‘黄赌毒’最害人，咱们人民警察不能沾。啊！”他拖了个长调，把牌往桌上一墩，四人顺序摸牌，又一轮开始了。

“这不算赌！其实啊，‘黄赌毒’里边最害人的还是毒，那些‘粉仔’哪还能叫个人？简直就成了动物！”

“上半年我们那儿抓了个吸毒的，放火罪，好几年没办过这个罪名了。他是逼着父母给钱，不给就点火，一把火把家烧了。那真叫丧心病狂。他父母辛辛苦苦做生意，挣下点钱全被这么个儿子给败光了，都不知道是不是上辈子欠了他什么债！”

“没准就是报应！就算不是上辈子欠下的也是这辈子没积德，癩，无商不奸，那些做生意的，都没干过啥好事。”

“也不能一棍子打死啊！我们那儿今年出了个案子，九子山镇上一个人自杀，跳楼了，是个外地打工的！也不知道啥事想不开，真是撞邪，辛辛苦苦做工赚两个钱容易吗？说不活就不活了。”从州分局钱队长和王济海年纪差不多，也是三十出头，脾



气却和王济海大不相同，是个话匣子，嘴里的话犹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他一边说一边出牌，两不耽误，“枪毙！”他兴奋地收起王济海和老关出的分，继续出牌，话也继续着：“本来这不关他老板的事，我们查过了，都是正常的打工，给钱，又不是老板把他逼死的。再说了，就算是老板逼死的也不用负责任，自杀嘛！结果呢，你们猜怎么着？他那个老板不仅跑前跑后，出钱办了后事，还给了死者家里两万块钱的抚恤金。”

“干什么的老板？这么有良心。”老关一边出牌一边问。

“做中药材的。”

“难怪，医者父母心啊。卖药的也像医生一样，有慈悲心肠吧。”

“你们从州也有做中药材的？”

“谁会跑到我们破乡下去做药材生意啊？他的铺在城里，仓库在我们从州，那个打工的是看仓库搬货的。”

“钱队，那个老板是不是姓刘？又矮又瘦，圆脸，秃头？”王济海问。

“是，没错。”

“什么时候案发的？”

“五月份吧，对，就是‘五一’节刚过没几天。”钱队长答着，“哎，你出牌呀！再不出牌扣分啊！”

王济海赶快停止走神，笑着出了一对牌，“钱队，过几天得去你们那儿拜访拜访，到时候要请我们喝酒啊。”

“没问题！我们乡下地方没别的，吃饭便宜，喝酒爽快！”

“我是说真的啊！”王济海认真地说。

“我也是说真的，你可一定得来啊！”钱队长他们又赢了这一盘，高兴得眉飞色舞。



会议结束后的第二个星期，王济海带了何义和阿彬驱车来到从州市分局。

钱队长很豪爽地请他们吃了一餐狗肉火锅，又应王济海的要求带他们去九子山镇上看了半年前那个民工跳楼自杀的现场。

来到山窝里刘克秋的药材仓库，已是陶渊明诗中所言“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的时候，昏黄的暮色中，炊烟从空旷的庭院里缓缓升起，散发出好闻的气味。如果不是身为警察为破案而来，如果纯粹是个路人或者游客，王济海一定会赞叹这里如世外桃源般的美景和悠闲。

透过一对铸铁镂空大门，看得到门内是个足球场大的院子，四周围了一圈简易的红砖房。院里停着两部汽车，一部天蓝色双排座带车斗的农夫车，一部银灰色轿车，四个圈，奥迪。

大门从里面插着，王济海推了推，又叫了一声有人吗？

“钱队长，王队长！”刘克秋从靠近大门的一间房里出来，看到是刑警队上的人，深感意外，而且来的是刑警队长，就更让人吃惊了，更何况是两个。

一番寒暄，进到屋里。简陋的原木色橡木沙发上坐着一个男人，看上去三十多岁，乌黑溜光的分头，深色西装，明黄色丝质领带打得一丝不苟，白皙的右手中指上戴着一只做工精美的白金环镶碎钻石戒指，气质儒雅，让人见而忘俗。而且，言谈中显得也颇有城府。

刘克秋介绍说这位是周先生，叫周又琛，是我一个朋友，随便来坐坐的。再一介绍王济海他们的身份，警察，刑警队王队长，刑警队钱队长，姓周那人倒是知趣，礼节性的握握手，问了好，马上推说天晚了要回去。刘克秋也没有挽留，甚至没送他出门，只淡淡地说了声“走好”，那位周先生就开了银灰色奥迪一



溜烟地走了。

“是这样，刘老板，你外孙的案子我们一直在努力。”几个人坐下，喝了两口茶，王济海语气诚恳地说，“据钱队长说你这里还发生过另一个案子，今天刚好有事路过这里，我们了解一下那个民工自杀的事，你看——”

刘克秋牵强地露出一丝苦笑，有些讪讪的，没有马上答话。他全神贯注地用一把镊子挟住青花细瓷的茶杯，一一用滚烫的水洗过，将水倒进茶海，杯子像士兵一样列队完毕。再往那把精致的茶壶里添茶叶，茶叶占了壶内空间的六到七成，加水，加盖，洗茶叶的水倒掉，再加水，泡了两三分钟的样子。他一手熟练流畅地提起壶把，另一手的食指和中指轻轻压住壶盖，只见茶汤细流。他有条不紊地先按顺时针往每个小茶盅里倾入小半盅茶汤，再逆时针返回，终于把每个小茶盅都注满了金黄色的茶汤，香气也随之缥缈散开。

“请喝茶，请。”刘克秋面上带笑，伸出右手让他们。警察们一一端起了茶盅，懂些茶道的王济海端起杯先闻香，别的警察可没这份雅兴，大都像喝酒一样一饮而尽。刘克秋掀起壶盖，泡胀的茶叶舒展起来，把茶壶装得满满的，他像个沉溺于某种游戏的孩子贪婪地举起壶深深吸了一口茶叶的香味，然后才放下壶，注入第二泡的水。

“好茶！”一口饮下便觉满颊生香，回味绵长厚重，王济海忍不住赞叹，“是极品铁观音吧？”再细啜几口，茶已饮尽，他还不舍地把空空的茶盅举起嗅了嗅才放下。

钱队长以及其余同来的警察都没有他这般内行，早就一饮而尽了，哪里品得出是铁观音还是碧螺春？

刘克秋脸上却露出一丝由衷的亲切，“王队长也爱品茶？”



“偶尔吧。这是高档次的享受，得有闲又有钱，我一是太忙，二是经济基础还不行。我要是天天喝这样的好茶，每个月工资搭进一半也不一定够。”王济海本人并不好这一口，因为他父亲热衷于茶道，耳濡目染，对功夫茶了解颇深罢了。就像他了解犯罪，却并不意味着他自己要去犯罪一样的道理。他了解茶道，并不意味着他自己也热衷于烹水煮茶。能泡出这样味道的铁观音，自然是价值不菲了。

再品了第二泡，第三泡，第四泡，第五泡，刘克秋才放下茶壶，抹了笑容，正了脸色，长叹一声，“唉，这就叫祸不单行啊！那个民工是湖南人，姓谢，叫——谢金银，去年招来的，平时也看不出来有什么不妥，谁知道会出这样的事呢。”

也许这一年中他受了太多的打击，王济海细细打量他时，发现他比半年前苍老了许多，头发更少了，半年前还像秋天的叶子，现在已经像是进入了冬季，几乎没剩下几根了。

“这个人是五月份自杀的？”王济海刚刚已经在从州市局刑侦队看了当时的记录和解剖报告，但他还需要再一次确认。

“是，没错，五月头吧。”

“五月八号。”王济海补充说。

刘克秋询问的目光望着王济海，那意思是你怎么知道的？你既然知道怎么还问我？

“从州公安局有记录，我也是来这里之前刚看到。”王济海解释说，“也就是说他自杀的时间刚好在你外孙被绑架前一个月。”

“是。”

“你看，这事儿和你外孙被绑架的事——”

“这——”刘克秋深吸一口冰冷的空气，“应该，不太可能吧？要不然，当时我们肯定会提供线索的。”他又想起外孙的惨



死，心中一阵若涩，声音也哽咽了，只好轻描淡写地低下头摆摆手，就不肯再说下去了。王济海坐在他侧面的橡木沙发上，看到了他眼里闪亮的泪花。

“谢金银死后，他的家属来了没有？”

“没来，听说他们那交通不方便，来不了，天热，尸体也不能老放着。后事是他一个老乡帮忙办的，我给他家属的抚恤金也是那个老乡帮忙带回去的。”刘克秋用手掌轻轻抹去眼角的泪，声音也恢复了正常。

“谢金银是哪里人？你这里有没有他家乡的地址？”

“好像是湖南哪个地方？他来的时候我看过身份证的，记不起来了。”刘克秋侧着头想了好一阵，抱歉地敲敲光秃秃的脑袋，歉意一笑，“老了老了！这才多久的事，像是隔了几十年似的，一点也想不起了，只记得是湖南的，一吃饭就要加辣椒酱。哎，你们警方的记录上没有他的地址吗？”

“我们在从州分局看过有关记录，很简单，自杀嘛，又不是刑事案件。记录上只说他是湖南人，来这里打工的，没有他家乡的详细地址。”

“噢，”刘克秋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这就难办了。”

气氛一时有些沉闷。

“你这里现在有几个工人啊？”王济海转移了一个轻松的话题，他看得出刘克秋紧张得鼻尖上都冒了汗珠，心里很过意不去，想不起来就算了。

“啊，有四个。”刘克秋毫不犹豫地答道。他的口气轻松下来。

“他们和谢金银熟不熟？”

“噢，这几个人都是谢金银死后来的。谢金银死后，他老乡



拿了钱回去了，另两个人也不肯干了。你知道的，那些民工没什么文化，都有迷信思想，怕沾了晦气。再说我这儿虽说活儿不重，我在工钱方面也不克扣，不过呢，毕竟这个活儿太单调了，又偏僻，我过些天都要回城里，他们就只能坐在这儿看山，日子一长，就呆不住了。”

“那几个打工的人，包括谢金银的老乡，他们具体是什么时候辞职的？”

“什么时间？”刘老板想了想，“具体的记不太清了，谢金银是五月八号出事的，他们几个，大概过了不到半个月吧，应该是不到半个月，有关的手续办完，主要是要等着拿骨灰啊死亡证明什么的，拿到就走了。”

“三个人一起走的？”

“他们是不是一起走我不知道，从我这里是一起辞工的。”

王济海仔细地听着，看来情况就这么多了。他笑着站起身：“来一趟不容易，刘老板，参观参观你的世外桃源吧。”

药材仓库是一圈简陋的环形平房，中间的院场里除了那辆门边停放的农夫车，还立了一排排半人高的铁丝，刘克秋介绍说是用来晾晒药材的。进到一间房里，几个民工正在锅里煮着什么，但是弥漫在屋里的味道却不是饭菜香，而是一股煎中草药的苦味。南方天气湿热，夏天家家要煲中草药来喝，名曰“凉茶”，冬天煲来喝的倒不多。

“冬天也喝凉茶啊？”钱队长最是肚子里藏不住话的。

“我们山里湿气重，要喝点去湿的凉茶。也不是天天喝，隔一段喝一次吧。”刘克秋说着，已带他们穿过外屋进到里面。

走在最后的阿彬习惯性地东张西望，像个逛玩具商店的小男孩。他总是想发现些新奇的东西，不过这里似乎什么也没有。



哎，有了！灶间墙脚拴了几支装可乐或橙汁的那种“大炮”瓶子，大概有七八支，都空着，除了有一支里装了半瓶奶一样的东西。他走过去，问一个正坐着剥菜的民工：“这瓶子干什么的？”

“装牛奶。”

“噢，”阿彬点点头，“我还以为是你们上山去接矿泉水来喝呢。生活这么好啊，天天有鲜奶喝？”

那民工看上去傻憨憨的，一点表情也没有，对阿彬的话没有丝毫回应，甚至看也不抬头看一眼，只是继续笨拙地摘着手里那把空心菜。

阿彬无趣地紧走两步进到里间。这里豁然开朗，宽敞的房间四面靠墙货架上堆满药材，中间地上有一些药材和几个空麻袋，一扎扎透明小塑料袋也堆在一边。旁边有一台简陋的封口机，封口机另一边胡乱堆着大约一两百袋装好的药材。

王济海站在那里，随便拿起一个小袋子，袋子上印着“清补凉肺 清热去湿 强身健体”的字样，看来这些工人就是这样坐在地上把大麻袋里的药材分装到小塑料袋里的。

看诸位警察很感兴趣的样子，刘克秋麻利地撕开一个塑料袋封口，把里面的东西悉数倒在手掌心里，一一拨拉着解释给他们听，“这是淮山，这是党参，这是枸杞子，这是甘草……我这里的货都是正宗的，量也很足。”

“我这些都是大路货，不值什么钱，人家做虫草鹿茸那些的，仓库都要请保安呢。”刘克秋站在屋中间一番指点，颇有些小国之君的样子，是啊，这里就是他的王国。

他又指指里面一个小门，说那里面是个小冷库，现在没放什么东西，这么冷的天，不用看了吧。一行人出了这排房，来到院子里。刘克秋又指着另一排房说，那里面一样的，也是仓库，现



在货不多，里面都空着。

“刘老板，你可真会找地方！这儿空气这么好，比住在城里要多活十年呢。”阿彬抬起头环望四周不太高却郁郁葱葱的山头，颇为羡慕地说。

“这儿原来也是采石场吧？”钱队长是“地头蛇”，一看这地方就知道是五年前集中关闭的那批采石场。

“对，原来是采石场。后来有人开了个石灰厂，不赚钱，关了。三年前清明节我回村来祭祖，看这地方不错，就租下来了。”刘克秋答道。他热情地想挽留几位警察去旁边村里的酒楼吃一餐便饭，但王队长、钱队长几个人去意坚定，怎么也留不住，只得满面堆笑地把他们送出门外，一一握手话别。

走了十多分钟石子路，车开上国道时，夜幕已经重重落下来，来往的车都打开前后灯，连成了一条人间银河。

“找个地方吃晚饭吧，我请。”钱队长说。

“还是我们请吧！你介绍个好地方就行了。”王济海说。

“那干脆各自回家吧。”钱队长佯装生气地说。

“别客气了，麻烦你们一天了……”

“你才是太客气了，说这些干什么？没准哪天我们也得找你们帮忙呢。”钱队长是个爽快人，“难道你们不请吃饭我就不肯帮忙了？”

“不会不会！”王济海拍拍钱队长厚厚的肩膀，心里充满了兄弟般的感激，嘴上却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是用力把钱队长肥厚的肩使劲揽了一下。

“钱队，还有件事要你帮忙。”

“你说，能帮的绝对帮。”钱队长满怀豪气地说完，又幽默地加了一句，“不能帮的想帮也帮不上。”



“这样啊，我想查一查那个跳楼自杀的打工仔的情况，可是刘老板说也不知道那个谢金银的家庭地址。看你能不能想想办法，通过别的渠道，比如说，派出所每年都要进行暂住人口登记，也许有留底吧？”

“行！”钱队长留心地听王济海说完，果断地点了一下圆圆的脑袋。看他一诺千金的表情，王济海直觉得他有古代豪侠之风。

王济海身体前倾对前排开车的阿彬说，“那就，绕一下先送钱队回家。今天的饭免了，给钱队省几个钱吧。”

“巴不得呀。说实话，要不是有特别急的事，我最想下班就回家。还是老婆煮的饭好吃！”钱队长哈哈一笑，引得车上王济海他们全都笑了。

三天后，王济海接到钱队长打来的电话。

“前两天你交待的那件事啊，我去查过了。很麻烦啊，九子山镇派出所去年所有的外来人口登记卡我们都查过了，电脑查过没有，人工一张张查卡也找不到。”钱队长的声音在电话里还是那般洪亮直爽。

“是吗？怎么会这样呢？”王济海眉头皱成个疙瘩。

“就是啊，本来外来人口每年都要登记的。我们专门找派出所负责外来人口登记的同志了解过，他说情况是这样的：刘老板那个仓库原先是采石厂，是两个村子合办的，后来采石厂不赚钱，欠了一屁股债，就倒闭了。厂房租给刘老板的时候讲好的是刘老板一次性付一笔钱，把原来办采石厂留下的窟窿填了，他可以租用十年。也就是说他一次性交了十年的租金，两个村子都是拿了钱就谁也不爱操心再管别的事了。这个外来工登记，他们两



个村推来推去，结果谁也不肯落实。”

“噢，是这样。我明白了。”王济海点点头，无可奈何地搔搔头发，“辛苦了钱队！查不到就算了，还能怎么样？那麻烦你留心一下吧，看什么时候有这方面的情况，再和我们联系，好不好？”

“对不起啊，没完成你交办的任务。”

“别开玩笑了你，这有什么对不起的？有空过来喝酒啊，我们局旁边新开了一家酒楼，味道不错的。”

“好，有时间一定来。”

王济海放下电话，脸上的笑容慢慢凝固，变成了深思的表情。他就那样站着，定定地望着窗外，像一尊忧郁的思想者的塑像。

又过了三天，一个阴云满天的冬日早晨。八点过了几分，刚到上班时间，昨晚值班的刑警一个个端着脸盆浴缸，睡眼惺忪地在走廊里过来过去，走廊两端的卫生间里都“哗啦啦”地响着水声。刚来上班的人有的嘴里还嚼着早餐，有的手中卷着刚从传达室拿上来的当天日报，他们彼此打招呼、开玩笑的声音接连不断。“来啦？”“吃什么好东西？还有没有？——吃完啦？你这个小气鬼！”“昨晚值班没事吗？”“可能吗？折腾到四点多才睡。”“哎，谁又把我毛巾拿走了！”

王济海的办公室是个单间，方方正正，一张桌子，一个柜子，一张三人沙发，一个玻璃茶几，一个衣架，简单明了。他正拿着一块抹布，表情严峻地擦拭桌面。

“队长，电话！”小马在对面内勤室里清亮地叫着。王济海放下湿漉漉的抹布，从衣架下扯过一条干毛巾，一边麻利地擦干双手，一边大踏步走过去。是黄色的那部，内线专用电话。



“喂，我是王济海，哪位？”

“从州，钱志新。”那头传来爽快果断的话音，正是钱队长，“好消息！”

“怎么，升官了？”

“是你的好消息！”钱队长高兴地说，“那个民工，谢金银的身份资料找到了。”

“真的？”王济海兴奋得眉毛一挑，声音也高了。

“你们什么时候有空过来拿吧。”

“现在就过来，现在就过来！你那里怎么样，现在方便吗？”

“好，过来吧，我等你啊。”

王济海和阿彬又一次来到从州市公安局。

不用多客套，钱队长即刻带了手下一个刑警随他们开车前往九子山镇。

“钱队你是怎么搞到的？我还以为彻底没戏了呢。”王济海由衷地感谢兄弟警队的支持，他最清楚，别说是年底正忙的时候，就是平时，自己辖区内的案还忙不过来呢，谁有那么多闲功夫帮别人。协查？慢慢来吧。哈，这个钱队长不仅表面豪爽，看来竟真是个侠肝义胆、两肋插刀的人啊。嗯，今天要喝点好酒才行！

“这都是你王队长运气好。派出所原本说查遍了外来人口登记，找不到，说那个仓库太偏，两个村的治保会又扯皮，一直没向派出所申报、领取过外来人口暂住证。我毫不客气地把他们所长骂了一通，说他们工作失职，还说要向主管局长告他们——嘿嘿，开玩笑的，他们夏所长是我哥们。结果今天一大早，我还在上班路上，夏所长来电话说找到了。你猜怎么样？去年上半年全省搞部分地区人口普查摸底，九子山镇是其中之一，人口普查，常住人口、外来人口都要登记，街上的乞丐都登了记，那几个民



工能漏得掉吗？详细资料都有！你说，这是不是运气好？”

于是先去镇派出所，派出所管片民警带他们去了镇政府档案室。档案员拉着脸把他们的证件和介绍信验了又验，最后进到档案室一排又一排林立的铁柜间鼓捣了一阵，终于抱出了一本裁剪装订得整整齐齐的档案。

阿彬立即铺开纸笔，只听得一阵好听的沙沙声：“谢金银，男，汉族，三十五岁，户口所在地湖南省吉首市……何爱国……李力……李小平……”摘录完毕，他又认真逐项与原件核对了一遍，王济海再看了一遍，最后请那位严肃的女档案管理员写上：“以上内容摘录自本镇人口普查档案，与原件记录一致。”盖上公章，算是顺利完成了一项取证。

“这四个人，谢金银死了。另三个人中的一个代领了他的抚恤金。三个人一起辞职。然后，刘老板的外孙被人绑架杀死了——”在刑警队的小会议室里，阿彬一边说一边拿起签字笔在白板上写写划划。

王济海，小马，还有副队长杜卫南随意地坐在几张椅子上，看着，听着。

“说啊，接着说。”王济海示意阿彬。

“我看这里面有问题，肯定有问题。”阿彬说。

“有什么问题？”小马问。

“哎，咱们只是假设啊，有什么问题我可不敢乱讲。假设谢金银的死完全是出于个人原因，可是他有什么个人原因呢？他是一个民工，失恋了？不可能。悲观厌世？也不可能。生活穷困走投无路？应该也不是，刘老板按月发薪水给他，衣食无忧嘛。他有



什么理由自杀？真想不通。除非——”

“除非怎样？”小马紧接着问。

“除非他是黑社会组织的人，或者是有什么仇家，被人追杀，逃不过就自杀了？不然，你们想，他怎么会到刘老板的仓库那么偏僻的地方去打工？会不会是为了躲避什么？这是其一。第二，他死以后一个月，接连发生了多少事？另三个民工全部辞职，刘老板的外孙子被绑架，这其中难道没有什么联系吗？”阿彬说完，舔了舔嘴唇，看到王济海鼓励的眼神，他信心大增，来不及喝水，一口气讲下去，“小肥仔被绑的情况大家都知道了，据我分析，作案者应该是熟悉刘老板家庭情况的人，而且做一个绑架案，最合适的参与作案人数是多少个呢？不能少于两个，也不会多于四个。”这还用他说？不用说大家都是刑警，即使普通人也能算清这笔账，做绑架案最少得两个人，一个人负责看住肉票，另一个人跑腿去打电话啦，取赎金啦。当然有三四个人最好，两个人在内盯住肉票，两个人在外跑腿。一般没必要超过四个人，那样反而添乱。

“你的意思就是说，是那三个辞职的民工干的？”小马说。

“我没这么说。不过有这种可能。”

“对，不排除这种可能。”杜卫南表示赞成。

阿彬把大号签字笔放回白板下沿的槽里，坐回到椅子上。

“没有了？”王济海问，得到肯定的回答后，他坐直身子，把手中的钢笔敲了敲，“这样分析有一定的道理。上午我和杜队长简要地讨论了一下，确实有几个问题需要搞清楚，比如，谢金银为什么自杀？他自杀后另三个人为什么辞职？当然，我们的目的并不是要搞清这些问题本身，而是要破刘焕然被绑架杀害这个案。如果证明他们和刘焕然案没有关系，即使查清了谢金银为什



么自杀也毫无意义，如果刘焕然的案是那三个民工做的，或者至少他们知情的话——”

王济海的话戛然而止，像一辆刹车性能优异的汽车，想停就停下来了，不拖泥带水。会议室里静悄悄的，他们了解他的脾气，就像了解那辆车的性能，他停一会儿，会很快再发动，同样不拖泥带水。

“我们得出趟差。”果然，王济海很快打破了自己造成的沉闷气氛，“——去湖南。”

三 案后惨案

冬天出差是件很辛苦的事，冷啊！王济海和阿彬、小马一走出火车温暖的车厢，下到站台，立刻觉得冷风扑面，还没出站就已冻得脚趾头都痛，湖南比广东冷多了。

“难怪你跑到我们广东来，你们湖南冷死人了。”瘦猴子一样的阿彬裹紧大衣，缩手缩脚地把简单的行李抱在胸前，瞧他那样，哪像个警察，倒像回家过年的小偷。

“我们湖南怎么了？”小马伶牙俐齿地追问。她大学毕业分去广东已经快四年了，虽然没有什么特别失意的事，但毕竟是独在异乡为异客，常生孤独凄凉之感。现在回到湖南，仿佛回到自己的地盘，有了什么依靠似的，讲话都比在广东气粗了。“北京更冷呢，人家都不活了？少见多怪！”

“行行，是阿彬少见多怪。这儿是你的地头，我们都是客人，辣妹子，快点找住的地方吧，确实太冷了。”王济海的夹克衫里面虽然特意穿了两件毛衣，但风还是不停地钻过所有的缝隙刺到他的肌肤上。



一般办案出差很少带女同志，主要是太辛苦，住起来又不方便，得给女同志开单间。但这次不同，这次要找的人刚好是小马的同乡，肯定要带她来啦。那些人嘀咕嘀咕讲谁也听不懂的土话，有小马在，就省得费事找翻译了。这是有过教训的。那还是王济海刚从警校毕业当上刑警时间不长，一次他和另两个同事出差去潮州抓一个诈骗嫌疑人。到了当地派出所，接待他们的警察满口答应带他们去下面村子里带人，走之前还专门打电话给村治保会，讲了一通比宇宙语还难懂的当地话，然后对王济海他们说，我跟村治保会主任了解过了，那人在家，咱们快去吧。好在与王济海同去的一个同事的母亲是潮州人，受母亲的影响，他多少能听懂一些潮州话，当他们在村子里扑了个空无功而返之后，那个同事才气哼哼地说，你们猜派出所那人给村子里打电话说的是什么吗？他说，上面有人来抓某某了，半个小时后就到！

先住在长沙，找湖南省公安厅刑侦局，刑侦局联系好了吉首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他们再坐长途车去吉首市。市局又联系好了县分局，他们又包了一辆破破烂烂的出租面包车来到县城。县分局的同志再联系平峡乡派出所，他们终于来到了目的地——平峡乡。不用说，这一路都是小马操着一口湖南话和人家打交道，虽说湖南警察不至于连普通话都不会讲，但是能和他们讲湖南话毕竟要亲切许多，很快就拉近了距离。

乡派出所惟一一辆国产吉普车已经锈迹斑斑，样子难看，脾气更糟，发动后轰轰作响，像是在强烈抗议似的。在轰轰烈烈的马达声中，他们上路了。

湘西的崇山峻岭，风光如画。山脚下，一条不知名的河流“哗啦啦”地伴着公路蜿蜒而行，一出数里，像是一个热情难却的兄弟。两岸河滩上铺满青灰色鹅卵石，并和沙土的堤岸连接起



来，堤岸上长着斑驳杂乱的草。在一阵怒吼中，吉普车开始爬坡了，公路与河流分手后越行越远，盘旋而上，青青白白的天空渐渐近了，甚至有透明棉絮一样的云彩挂在他们车窗外不远的山头上。冬天的风吹在脸上冰一般凉爽，向下望去，山脚下那些原本看不出大小的田此时也变得界限分明，一块块形状各异地缀在一起，有的生机勃勃，泛着浓浓的绿光，像深色的碧波潭水，有的却荒芜得毫无生气，像飞来的一小块荒漠。

“停一下！停一下好吗？”王济海叫老冯停了车。他跳下车，站在窄窄的路基上，脚下万丈深渊，眼前峰峦叠翠，不禁贪婪地深深吸一口气。

老冯是乡派出所的副所长，是一名老民警了，他不知王济海意欲何为，便转用探询的目光瞧着小马和阿彬。“没什么，看看风景吧。”不是第一次和队长出差了，阿彬深知他的脾性。他不爱吃，不爱穿，也不爱钓鱼玩鸟，对于许多警察沉溺其中的喝酒也并不感兴趣，只是在场面上应付一下而已。他惟一的喜好便是欣赏摄影图片，而其中又以自然风光为最爱。几次值班时闲聊，大家谈到如果不当警察去干什么，王济海总是无限神往地说，我要不当警察，就背上一部相机去旅行，拍风光照片，做《国家地理》杂志的摄影师。他家里有十多年的《中国摄影》杂志，每月一期，一本不少，整整齐齐地摆在书架上。阿彬有幸见到过，那架占了整面墙的书架上大约有一半的书都是精装本摄影画册。阿彬还参观过他那部价值不菲的尼康 F-100 相机，像炮管一样的镜头，乱七八糟奇形怪状的滤光镜、闪光灯之类配件，以及一本本精心粘贴的个人作品相册。就是从那时起阿彬更加地佩服王济海，不仅仅因为他是一个优秀的上司，更因为他是一个优秀的充满生活追求和情趣的人。他的理想令人信赖，如果不是



当了一名刑警，他一定会成为一名出色的摄影师。

“不知道这里风景这么好，可惜没带相机来。”王济海做了一个扩胸的动作，又有点像浪漫的艺术家用拥抱大自然的样子，不过他打开的双臂很快放下来了，缓缓地垂着，再狠狠地望一眼远山间飘舞的云，脸上恢复了刑警的表情，坚毅，刚正，深沉，决然地对阿彬挥挥手说，上车吧。

多亏了这部老吉普车，载着王济海他们翻山越岭，穿过石头铺成的搓衣板一样的乡间公路，沿着陀螺一样的盘山路上去，再下来，像颠轿子一样，终于晃晃悠悠地到达了目的地——坡上村，谢金银家所在的小村子。

他们把车停在路边，沿着泥泞的山间小路走了半个多钟头，一行四人终于到达了山窝里的坡上村。老冯走在前面，如履平地。王济海他们三人却走得额头冒汗，快进村的时候阿彬还滑了一跤，右腿膝盖跪在泥地上搞得一塌糊涂。

“阿彬，你还挺迷信啊！”小马笑眯眯地说。

“什么？什么迷信？”阿彬边走边用纸巾使劲擦拭裤子上的泥。

“跪拜土地爷，还不迷信啊？恐怕向你女朋友求婚也没跪过吧？”走在最后的小马一只手捂着嘴，还是笑出了声。

“哎，男儿膝下有黄金，拜神不拜人。”阿彬毫不示弱地回头说，接着又嬉皮笑脸起来，“喂，我还没女朋友呢，你什么时候帮我介绍一个？求了你多少次了！”

“我才不害别人呢，哪个姑娘嫁给你，以后还不得把我这个媒人怨一辈子？”

“我就这么差劲？不是吧？”

说说笑笑间，来到一所青石黑瓦的老房前，老冯介绍说，这



是村长家。

村长也姓谢，是个快五十岁的汉子，烟不离手，右手的食指和中指被烟熏成了黄褐色。老冯向他介绍了王济海三人，说是有事来谢金银家看看，请他带路。村长用生硬的普通话和王济海他们打了招呼，又用当地话和家人说了些什么，就在前面带路领他们去谢金银家了。

老冯和村长一起走在前，王济海三人隔了三两米跟在后，前面老冯和村长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话，后面小马走在中间为两旁的王济海和阿彬当翻译。老冯问谢金银的情况，村长说金银六七年前就去广东打工了，一般只有过年回来一次，也挣了些钱，今年夏天他舅子回来说金银出工伤死了，听说老板赔了好几万，他老婆哭了几日，就拿两万多块钱盖了新房子，刚搬进去。他家有三个小孩，两女一男，他爹妈是我同一个爷爷的堂兄，都六七十岁了，和金银一家住在一起，有孩子，又有钱，看来他老婆也不会再嫁了……

谢金银的家在村子最北的山坡上，崭新的二层平顶小楼，在黑瓦灰墙的村屋中显得鹤立鸡群。

院子正中央一个背弯得像弓一样的老头正在吃力地磨镰刀，一个矮小的老太太怀里抱着个一岁左右的小男孩儿坐在屋门前竹凳上晒太阳。听到有人来，两个穿着花棉衣的小女孩从屋里跑出来，扒着门露出两张好奇的水灵灵的小脸。

村长和谢金银的父母高声说了几句话，之后把他们让到屋子里，围着一张黑黑的老桌子坐了，谢金银的父亲抹了桌子，又端上几只大小不一的花玻璃杯，杯里黑乎乎的热水，这就是茶了。王济海两只手握住茶杯，把冰凉的双手捂得热乎了，然后小心地吹开浮沫，喝了一口，好涩的茶。冯所长也捧了杯，用普通话对



王济海三人说，谢金银老婆在谢巧儿家挤牛奶，两个小女孩去叫了，一会儿就回来，先坐坐。谢巧儿？这名字怪好听，王济海说。人也麻利能干呢，养了几十头奶牛，往县奶粉厂卖奶，是咱乡有名的富婆。冯所长说，这村里不少人给她打工呢。怎么送奶啊，车都开不进来，小马说。她家的牛场不在村里，在咱们停车的公路边上，冯所长说。

谢金银的老婆是个身材中等偏矮的少妇，圆盘脸，黑油油的短发，看上去身体结实，穿着朴素得近乎寒酸，却也是干净利落。她身上系着一条深蓝色长围裙，一阵阵散发出牛奶的膻味。她看了看王济海他们，站在房门前跟村长说了些什么，虽然听不懂他们谈什么，王济海听出她说话的语调温婉，语速缓和。

那女人和村长一起进了屋，冯所长用普通话对王济海说，“王队长，她叫阿琼，你有话尽管问。”又用当地话对阿琼讲了几句什么，王济海大概听出来了，是叫她照实回答问题，不要隐瞒，不要讲假话。

阿琼可能没见过这种场面，涨红了脸只是点头，等冯副所长的话停了，才拉了凳子，有些局促地坐在村长旁边。小马从随身的包里拿出笔和纸，铺在桌子上，阿彬做笔录。

“听得懂普通话吧？”王济海问。

阿琼咬着嘴唇，点了一下头。

“能讲吗？”

“一点点，讲得不好。”阿琼有些吃力地说。

“那就慢慢讲，不要着急。”王济海和颜悦色地安慰她，之后就转入了正题，“谢金银是你丈夫？”

“是。”

“你们结婚几年了？”



“八年多。”

“他什么时候开始去广东打工？”

“六年以前，第一个小孩出满月他就去打工了。”

“他具体做什么工，你知道吗？”

“只听他说过替人搬家具，太辛苦，后来不做了。还做过什么，我不知道。”

“他什么时候死的？”

“今年夏天。”虽然已经进入新年的一月份了，但还没过春节，当地农民仍把去年夏天称为今年夏天。

“他死之前做什么工，你知道吗？”

阿琼摇摇头。

“他哪一天死的？”

“五月八号。”

“你是怎么知道他死了？有谁告诉你？”

“孩子的小舅舅和金银一起打工，他回来告诉我们的。”

“小孩的舅舅？叫什么名字？”

“何爱国。”阿琼答道。

何爱国是谢金银的小舅子？这是个新情况，原来还以为他们只是老乡关系呢。阿彬停下笔，抬起头寻找王济海的眼睛，两人会意地对望一眼，阿彬又低下头继续专心记录。

“他怎么和你说的？他说谢金银是怎么死的？”

“他带了骨灰回来，还有一张纸。”阿琼说着起身走到里屋，拿了一个破旧的信封，抽出两张纸，“他说金银得了头晕病，还硬挺着做工，在厂里干活的时候不小心从房顶上掉下来摔死的。”

屋里一片寂静，王济海仔细看着那张纸，那是一份死亡证明书，从州市人民医院出具的，死者谢金银，坠楼，脾脏破裂颅脑



出血死亡。

“爱国说，金银得了头晕病，他陪他去了医院看，医生开药吃了也不见好。”阿琼自言自语地说，“他这人老实啊，给人家打工也不敢偷懒，得了病还硬挺着干活，唉，咱们的命怎么这么苦——”她哽咽着，一手紧紧捂住嘴，不敢放声大哭，眼泪却汨汨地涌出。小马从她家外屋的盆架上拿来毛巾，她双手用毛巾盖住脸，哭得胸部一起一伏，过了好一阵才平静下来，擦干泪水说，没事没事。

王济海又问，“有谢金银的照片吗？”

阿琼进屋端出一个扁铁盒，盒子上满是花花绿绿的图案，还写着“广东名点”字样，看来原本是个装点心的盒子。她打开盖子，从里面一堆散乱的照片中拣出几张。照片平放在桌上，谢金银是一个瘦小的男人，长脸，颧骨高突，嘴有些鼓，不像湖南人，倒很像两广一带的人。

没错，就是他，王济海在从州市公安局的一本死亡档案里见过他死后的照片，也是这样，瘦，长脸，但眼睛是闭着的，因为他死了。死了嘴也是有些鼓，像是在和谁生气，至死也不能释怀似的。

“你丈夫他人怎么样？”看阿琼满面疑惑，王济海赶紧补充说，“我的意思是，他平时为人老实吗？爱不爱和人打架拌嘴？”

“金银是个老实人！”不等阿琼答话，一旁的村长发话了，“莫说是和人打架拌嘴，便是别人打他骂他，他也不会还一句口的！这个我能打包票！再者，这孩子从小身子就弱，哪里打得过别人？”

“噢，”王济海频频点头，又问阿琼，“他在外面干活这么多年，有没有特别要好的朋友？参加过什么组织没有，比如同乡



会？”

“没有。”阿琼缓缓地答着，坚决地摇了摇头，“我没听他讲过。”

“听说老板赔了一笔钱给你？”

“嗯。”阿琼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到。

“有多少？”王济海又问。

阿琼抬头望望旁边的村长和冯副所长，不说话了。

村长和老冯似乎没有要回避的意思，仍定定地坐着。王济海给小马一个眼色，便绕过这个话题，问了些其他不关痛痒的问题。

小马看准时机在老冯耳边小声说，我有点事想问村长，你陪我去外面好吗？冯副所长点点头，他在村长肩头拍了一下，村长就跟着他们向外走去。

王济海见三人出了屋，再一次问起钱的事，“你放心，我们不会让别人知道。”

阿琼低头不语，过了一阵才小声说：“十万。”

难怪！这确实是个大数目，如果被村里人知道，一定意味着麻烦。

“是现金吗？”王济海低声问。

阿琼点头。

“你弟弟带给你的？”

阿琼点头。

“这是什么？”屋里光线暗，王济海一直在用眼睛努力地查看那个打开的铁盒子，他发现了一个小塑料袋子，里面黑乎乎的像是一撮头发。

“头发，金银的头发。”阿琼伸手拎出了塑料袋。“爱国回来



的时候，说金银死了，尸首不好带回来，他就剪了金银的一把头发，和骨灰一起带回来了。”她淡淡地说着，抬起肥厚的手掌使劲拭了拭眼角。

“我们拿走几根可以吗？只要三五根就行。”

“行。”阿琼笨拙地打开塑料袋口的结，捏出一小绺头发，却不知该怎样交给他们。小马和老冯及村长已经“谈”完了事情，刚刚回到屋里，她从随身的皮袋里拿出一把精巧的不锈钢镊子和一个透明的小塑料袋，她右手熟练地用镊子接过头发，装进左手拿着的塑料袋里，封存起来。

王济海看了看阿彬记的笔录，又递给阿琼，她可能读书不多，看得很吃力的样子。

“谢金银怎么不在本村打工呢？挤牛奶一个月也能赚几百块吧？”王济海问。

“不行啊，”阿琼抬起头，“金银闻不惯那味儿，他一喝牛奶就吐。”

“小孩的舅舅，是你弟弟？”得到肯定的回答后，王济海又接着问：“谢金银死后，他什么时候从广东回来的？”

“过了端午节了。”阿琼回忆了一阵，“阳历是六月份吧。”

“六月几号？月初还是月末？”

“十几号吧，过了端午两三天，他来的时候，我家里的端午粽还没吃完。”

“何爱国现在在哪里？”

“死了。”

“死了？”王济海大吃一惊，“怎么死的？”

“着火烧死了。”

“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



“中秋前，在县城。”

老马说，“听说中秋前一天县城东门外着火，死了两个人，是那次？”见阿琼点点头，他又问：“你娘家是哪个村的？”

“坡下村。”

发现了新情况！王济海同阿彬、小马交换了一下眼色，几个人站了起来。

看他们要走的样子，阿琼问你们要去坡下村吗，得到肯定的回答后，她从灶堂乌黑的铁丝上摘下一块长条的熏得黑乎乎油腻腻的腊肉，托他们带给她的父母。快过年了，她说。

出了谢金银家门，老冯遥遥向下一指说，坡下村在山的下面，也属于我们平峡乡管辖。问了阿琼她父亲的名字，他们一行人就告别了谢金银一家和坡上村村长，沿小路回到大路，驱车赶往坡下村。

果然，车开出不久，老冯就指着路边一处红砖圈起的院子说，喏，这就是谢巧儿的养牛场。

坡下村像是坡上村的双胞胎兄弟，乡村公路边一样的田，田里一样的苗，田上一样窄窄的土路，村里一样黑瓦灰墙的房子。村长是个中年汉子，抽着当地出的蓝盒香烟，散发出阵阵呛人的辛辣味。

“何爱国啊，死了。中秋前在县城干活，烧死的。”村长不胜感慨地叹了口气。

“何爱国年纪不大吧？”王济海明知故问，他只是想借着这个话题打开村长的话匣子罢了。他们没急着去何爱国家，而是坐在村委会简陋的办公室里摆上茶，点上烟，希望能向村长先了解一些情况。

“不大不大，还是个后生娃娃嘛，还没结婚呢。”村长抬头望



着屋顶想了一下，“不到二十，比我小儿子大几个月。”

“他什么时候开始去广东打工的？”

“就是上年过完春节嘛，听说同他姐夫一起去的。”

“一年前去的？”王济海要问问清楚，“做了半年就回来了？”

村长点点头，“就是。”

“怎么才做半年就回来了？”阿彬有些不解。

“我也这么问过他，他说干活危险，怕像他姐夫那样出了事。又说有个老乡买彩票中了大奖，回县城开饭馆，他回来帮这个老乡打工。”村长絮絮叨叨地说着，又用生硬的普通话和王济海他们讲起彩票，说去年县城里也圈了场子卖彩票，人山人海的，比过年还热闹，一个老光棍买了两块钱就中了几十万，提亲的人踩破了他家的门槛……

在去何爱国家的路上，王济海又通过老冯这个翻译问村长：“你们村的人去打工是坐火车还是坐汽车？”

村长的回答是都有，一些人坐火车，一些人坐汽车。

何爱国的父母看上去五十出头的样子，身体都很硬朗，家里还有另一个大些的儿子，是阿琼的大弟弟，何爱国的哥哥，叫何爱军，一个三四岁的小男孩应该是他的儿子吧，穿着厚厚的棉衣在院子里跑来跑去。

老冯先拿了用绳子拎着的腊肉给阿琼的父母，她母亲接过腊肉，不住口絮絮叨叨地问阿琼好不好，孙儿们好不好，我的女是个好孩子，命苦啊。直到何爱军有些不耐烦地让她去把腊肉放好，领着小孩子去玩，她才悻悻地走进了里屋。

“何爱国什么时候开始去广东打工？什么时候回来的？后来是怎么死的？你能详细说一下吗？”在何爱军家院子里，太阳暖暖地晒着，几个人围坐在石桌子边。还是王济海问，阿彬记



录，小马当翻译。

何爱军毕竟是年轻人，普通话讲得不错，基本不用翻译。“爱国去年农历正月初七，阳历二月份吧，和姐夫一起去广东打工的。他是我们家的读书人，前年从县城一中高中毕业，差几分没考上大学，听他说是我们湖南读书人多，录取分高，要在外省他肯定能上个好大学呢。他还想复习一年再考，我不准，读那么多书有啥用？考上也是个愁，现在读书也要交钱了，一年都要上万块，哪里去找？有那钱房子也盖了，媳妇也娶了，读书还不就是为赚钱？这娃子念多了书，不肯下田做活，后来我姐出钱让他去学了开汽车。学是学了，可是咱们没有门路找活干，还是在家里逛来逛去。”

何爱军端起茶杯喝了口水，用手背抹了抹嘴巴，接着说，“刚好去年过年时姐夫回来，初二那天同我姐回门拜年，喝酒的时候，爱国同姐夫说想随他去打工。姐夫说刚好他厂里的司机年前辞工不干了，不如到他厂里当司机，干活不累，两人也有个照应。没过十五，他俩就走了。”

“去广东以后他有没有写信或打过电话回来？”王济海问。

“刚开始打过电话到村长家，就说是平安到了，找到了工作，是村长接了告诉我的。后来没打过，也没写信。”

“一直到夏天你姐夫死后他回来？”

“是。”何爱军答道。

“他是哪一天回到家的？”王济海关切地问，“好好想想，不要急。”

何爱军想了一阵，突然一拍脑袋站起身，进屋鼓弄一阵，拿出一本破旧的挂历，翻到六月份，指着十一号这天，“就是十一号，我妈在上面画了个圈的。”



“他一个人？带了什么行李？”

“就一个人。”何爱军很奇怪他们为什么要问这个，“行李就是一个蛇皮袋子，还有一大一小两个背包。”

“里面装的什么东西？你看过吗？”

“没看。他脾气怪得很，不喜欢别人动他东西，我爹妈也不敢翻他东西。”何爱军说，“他一回来，进屋只喝了点水，就说姐夫死了，我们都很吃惊，爹妈哭成一团，然后就拿了姐夫的骨灰还有一些东西去姐姐家了。”

“他有没有说你姐夫是怎么死的？”王济海问。

“是做工的时候从房顶上掉下来摔死的。”何爱军想都没想便答。

“他有没有说过老板什么话？比如，老板对他们好不好？你姐夫的死是不是因为长期加班干活太累？”

“没听他讲过。”

“你听说过‘和生堂’吗？”

“没有。”何爱军摇摇头，惶惑而好奇地问，“这个什么堂是什么东西？”

“啊，没什么。”王济海又问，“你弟弟回来以后在家做什么？”

“家里哪放得下他！回来没两天就去了县城，隔一阵回家来一趟，也是闷在屋里看电视、看书。中秋前十多天回过一次，他说中秋当天回家来，还让我不要买月饼，说是他买回来。结果哩，八月十五当天上午村长来家里说接到县公安局的电话，说是前一晚着火，爱国被烧死了，叫我去公安局认尸，唉——”他停止讲话，使劲眨着眼睛，让泪水不要落下来。

一阵沉默过后，王济海又问，“他说没说过去县城干什么？”



“说是帮朋友搞装修，要开饭馆什么的。”何爱军和弟弟的感情看来是不太好，对何爱国的事也说不清楚。

“他在广东给别人开车也挣了些钱吧？”

“大概有吧，反正我看他穿的用的都挺光鲜，还听他说要入股和两个朋友在县城开饭店，又说要买个车自己开。不知道是吹牛还是真的，又没给过我一分，我也没见过。”

“他去广东半年时间，没有寄过钱回来吗？”王济海问。

“没有。”

“给父母也没寄过？”

“没有。”

王济海一行离开何家，村长一路跟随着送他们出村。

“有些事真是说不准，也不能怪有人那么迷信。”村长一边抽着呛人的卷烟一边大发感慨，“前年清明，何顺家，噢，就是何爱国他家起了祖坟重修，当时村上的老人们就说新修的坟头方向不对，要克后人。也不知道是凑巧了呢，还是真的，本来爱国在县一中念书都挺拔尖的，可竟然没考上大学。前年冬天他妈又叫狗咬了，后来他姐夫摔死了，他又烧死了。中秋过后爱军请了个风水先生看了坟，先生说再不重修还要死人，爱军一听吓坏了，卖了两头牛，花几千块钱重新修了坟。”

“村长，还有别的线索提供吗？”老冯对村长的唠唠叨叨有些烦，看他还有一路送下去的意思，便一手握着村长的手，一手拍着村长的肩膀，“别送了，没什么事你就回吧，家里村里都挺忙的，麻烦你半天真不好意思。”

村长也听出老冯话里的意思了，他嘿嘿笑着摸摸头，这也不



是头一回了，他一向就是“话痨”，自个儿这毛病自个儿也知道，就是改不了。他自嘲地笑着，“哪里哪里，我一个农民有什么忙的？你们忙，你们忙，不耽搁你们功夫了。”

王济海和老冯他们转身刚走没几步，就听到村长在后面的喊叫声和“咚咚”的脚步声，一回头，村长已气喘吁吁地跑到他们面前。

“还有件事忘了说——”村长使劲喘了一口气，又掏出烟盒，点了支烟，“去年中秋前，大概就是爱国死之前没多久，我在村委会办公室接了个电话，那人是麻阳口音，说是和爱国一起打工的，让我帮忙叫爱国来听电话。那时候爱国很少在家，我就跟那人说爱国去县城干活了。那人又问我在县城的电话，我说不知道，只知道爱国帮别人装修饭馆，他就挂了。这事我还没来得及及告诉爱国，他就死了。”

平峡镇上最好的旅馆在阿彬眼里也差得无法入住。他是个最地道的广东人，从小在大城市长大，每天都要冲凉，每天都要喝老火靓汤，鱼要吃清蒸的，青菜要吃蒜茸炒的。昨天住在据说是全镇最好的这家旅馆里，没有热水冲凉，没有干净的白色被单，至于吃的，就更别提了。自从进到湖南境内，除了在长沙，就没吃过一次像样的饭，无论是面条还是炒菜，甚至汤，哪怕你千叮咛万嘱咐，不要辣椒不要辣椒，端上来仍是红红的一盘。小马开玩笑说辣椒已经渗入锅里了，总是会有辣椒味的。阿彬天天都在思念美味的粤菜，哪怕是一碗白粥也好啊！

这不，取完证回到镇上天已暗了，还没完全黑。尽管再三邀请，老冯还是没和他们一起吃晚饭，而回到所里值班去了。他们三人的吃饭问题自然还是由小马来解决，她问了两位男同胞想吃什么，便出去照单采购后带回到旅馆房间来吃。她自己捧着一大



碗白米饭就着青椒炒腊肉和火焙鱼吃得津津有味，王济海吃的是一碗有两块面饼的方便面，阿彬则是惯例，两罐八宝粥，愁眉苦脸地硬往嘴里塞。

“这趟出差还是有收获的。”王济海用塑料叉子挑起几根弯弯曲曲的面条，“呼噜”一下吞进口里，哇，好烫，没来得及嚼就咽了下去，伸着喉咙险些噎着，“有几个问题发现了新情况，关于谢金银的死因，实际上，他是在九子山镇上跳楼的，从州分局也有记录证实，可是他家属却说他是在厂里干活摔死的，这是怎么回事？当然这可以解释为是那个何爱国撒了个善意的谎言，目的是不让他姐姐也就是谢金银的老婆太伤心。可是，他为什么还要说谢金银得了病呢？谢金银得病这个情况是真是假？如果是真的，他得了什么病？如果他确实得了某种病，倒是可以解释他自杀的原因了——他会不会是因为得了某种病而自杀的？何爱国说陪他去看病，去哪里看的呢？是九子山镇上，还是从州区，还是市内？”

“对，回去要查一查。会不会他是得了性病什么的，觉得没脸见人，就自杀了？”阿彬一边说一边挥动手里的塑料勺子，他总是这样，动手动脚地没个停。

“还有一个可能，”王济海放下手里的面碗说，“根据我们了解的情况，谢金银的体质比较弱，会不会是因为工作太劳累得了什么病？那些私人老板一向把民工当牛当马一样的赶着干活，经常有民工累死在操作台上，或者因为过度疲劳被压断手指，绞断胳膊。”

“嗯，没错。”阿彬插话说，“如果他是累得得了什么不治之症，然后自杀了，那他小舅子肯定会恨上刘老板，很可能就纠集人做了刘焕然绑架案。”



王济海点点头，阿彬所言正是他想说的。劳资矛盾，民工绑架老板的小孩进行敲诈报复，这种案件经常发生。问题是，刘克秋和谢金银、何爱国等人之间有什么矛盾呢？从对双方的了解来看，还没有发现啊。

“我有个想法，一般来说，这些民工得了病都是就近去医院的。”小马已经吃完了这餐劲辣的家乡饭，过瘾的哈着气，“结合谢金银自杀的地点，他很可能是去九子山镇上的医院看病的。咱们做个假设吧，假设谢金银去医院看病，知道自己得了某种病，就像刚才你们分析的那样，比如得了性病或者别的不治之症，接受不了，想不开，又没什么文化，心里很害怕，出了医院，就爬上一幢高楼，跳下来，摔死了。那么他摔死以后，即使经过了常规的法医检验，也不一定会查出他得了这种病，即使查出来，也不能推断出他是因为这个病而自杀的，所以结论只能是跳楼自杀，原因不明——有没有这种可能？”

“嗯，比较合理，有待证实。”阿彬赞同地点点头。“哎，队长，你取谢金银的几根头发有什么用啊？难道能检出他的死因？头发能行吗？隔了半年多了。再说，当时不是做了尸检的吗？没发现什么问题呀。”

“能不能检出什么，要等送检以后再说。你不知道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那帮专家很厉害的，没准就能检出些什么。”王济海举起碗把方便面汤一饮而尽，还恋恋不舍地咂咂嘴，仿佛这两块五一碗的方便面是什么珍馐美味。

可怜的阿彬，他把两罐八宝粥都吃了个底朝天，翻过罐底看生产日期，竟然已经过期三个月了！幸好王济海一向小心，吃面之前就看了生产日期，所以还不至于像阿彬一样，像吞了苍蝇老鼠似的一阵干呕。关键时刻，小马再不像平时那样幸灾乐祸，而



是飞快地找出保济丸，又亲自倒了开水服侍阿彬吃药，还罕见地发挥出女性的温柔，和颜悦色地安慰阿彬，一会儿就把阿彬哄好了。

饭吃完了，天还不算晚，王济海征求他俩意见是明天一早就去县里还是今晚就走，阿彬气急败坏地说还等什么明天，现在就走吧。王济海和小马也就依了他。于是他们先去派出所向老冯道了别，然后在镇中心的花坛旁雇了一辆“嘭嘭”作响的农用三轮车，在星光月色下的乡间公路上颠簸了三个多小时回到县城。

县公安局刑警队并没有去年九月底那场火灾的记录，接待刑警把他们带到消防股，介绍了一下情况，消防股的内勤人员从档案柜里翻出一本卷宗，卷宗皮上写着“案由：9.25 火灾，承办人：方光荣 何志兴”。王济海便坐在消防股的会议室里认真地翻阅这本卷宗。据卷宗记载，去年九月二十五日凌晨，位于县城东南部的横五街七十九号突然起火。凌晨一点二十六分，接到附近住户打来的火警电话，十分钟后消防警到达现场。因天黑，消防栓位置不好找，延误了救火时间，于二点二十分将火扑灭。房屋铁门被烧变形无法进入，火灭后从窗户进入室内，发现里面两人已被烧死，尸体已经被烧得呈焦炭状。经查，此屋为县粮食局所有，曾是县第三粮油门市部，后因经营状况不好关闭，七月三十一日出租。经了解走访，屋内被烧死的两人分别为平峡乡坡下村村民何爱国，男，二十岁；六里坝乡大沙村村民李力，男，三十五岁。上述二人中的李力承租了原粮油门市部，准备装修后开饭店，火灾前二人均住在装修的房屋内。经分析查证，此次火灾是由于有人抽烟后，未能完全熄灭烟头就扔在屋子地上，引燃了地上的锯沫。由于屋里有很多木材、油漆等易燃物品，火势很快加剧，塑料扣板等装修材料燃烧后散发出毒气，再加上烟熏，导



致二人中毒后昏迷被火烧致死。

卷宗里有现场照片，一个烟熏火燎的大房间，两具黑乎乎的烤麻雀一样的焦尸。接下来分别是两人尸体的照片，如果不是标了名字，根本看得出来哪个是哪个，都一样的形状。王济海翻完卷宗最后一页，失望地长舒一口气，把卷宗递给旁边的阿彬和小马。

“没有做解剖吗？”王济海问刚刚赶回来坐在他对面的消防股经办此案的警察。

“没有，当时征求过他们家属的意见，两家都不同意做，说要留下完尸。我们这儿农民很讲究这些的。”那消防警察说。

“当时——现场还发现什么可疑的线索？有没有故意纵火的可能性？”王济海又问。

“是否纵火当然是要查清的。”那消防警察面有不悦，心里想，你们这些大城市来的也不要太小瞧我们，谁不知道出火灾现场要先排除他杀！“我们走访过房子的左邻右舍，他们都说和死者不熟，出事前两个月那房子一直在装修，平时他们有两三个人常住在里面。至于其他经常出入那里的人，都是送装修材料或者干活的工人，不住在那里，通常吃晚饭前就走了。出事当时房子里正在做木工，我们找了那个包活的木匠和他徒弟，两人都说事前没发现什么异常。至于现场的线索嘛，你想，那么大的火，什么都烧成炭了。”

消防警察讲的这些情况卷宗里都有，王济海想问的是卷宗里没有的东西。但他看那消防警察一副不太乐意的表情，又不好批评人家，便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不再问什么，也不说走。就那么双手交叉架在胸前，卷宗打开着，他却没在看，眼神游离地望着空中某个点，一只手左右往复摸着自己光溜溜的下巴。他是个整



洁的人，即使出差在外仍同平常一样，胡子刮得干干净净。

那消防警察低头想了一会儿，态度变得缓和下来，补充说：“我想一想啊。嗯，那天我值班，现场拖尸体的时候，我也在的。按照规定，我们出火灾现场的时候都特别注意对尸体的观察。你们是发达地方大城市来的，水平肯定比我们高，不用我说你们也懂，这个——活人被烧死和杀人后放火焚尸是不一样的。烧死的人，手腕和脚的关节都是弯曲的，就像拳击运动员的姿势，简称叫做‘斗拳状’，这表明是由于火灾被烧死的。如果烧已死的人，其尸体的手脚都是自然伸展着的，就是死后焚尸，不管烧得多么严重，烧成炭状，都不能掩盖死后烧尸的真相。据我对现场尸体的观察，两具尸体都是火灾烧死的，没有发现别的疑点。不过——”他又说，“可能他们当天晚上喝了大量的酒。我们在现场发现了两个白酒瓶子，还有好几个啤酒瓶子，当然，这些瓶里的酒是不是全是那天晚上喝的无从考证。但是那天是中秋节，多喝几杯是完全有可能的，喝多了酒，夜里睡觉肯定很死，逃生的机会就更小，所以被活活烧死在屋里了。”

尽管李力已经死了，王济海和阿彬、小马还是决定要去一趟六里坝乡大沙村。

这次运气可没那么好。接待他们的乡派出所所长姓郑，四十岁上下，态度不冷不热的，完全不像平峡乡的冯副所长厚道热情。

“哎呀，大沙村倒是不远，二十里路，开车用不上半个钟头。不过呢——”他面上很为难的样子，“我们所只有一部车，刚刚派出去了。”



“是，是，就快年底了，正是忙的时候。我们来，给你们添麻烦啦！”王济海脸上带着外交官的微笑，右手紧紧地把自己的左手捏了几下，“郑所长，您看我们到外面租辆车去行不行？只是得麻烦您派个同志带一下路。”

“哎，什么麻烦不麻烦的！”郑所长装腔作势地挥挥手，做爽气状，“咱们都是一家人嘛！我看这样，我打个电话，催他们快点回来。租车去也不是不行，但是不方便，也不安全，你们本来就穿着便服，再不开警车，嗨，那些老百姓根本就不肯配合的。我们这里是农村，人员素质低，可比不上你们大城市。”

阿彬掏出烟盒，抽出两根烟，客客气气地递到郑所长面前，他接下来，两人点了烟。郑所长吸了半支烟，才想起给他们倒水，然后打了个电话。王济海和阿彬听得不太真切，不过大概意思听出了一些，他是叫外面办事的人快点回来，说要用车。

三拖两拖，转眼十一点多了，三人还在派出所坐冷板凳，车的影子都不见。王济海低声和阿彬、小马商量了一下，决定先请郑所长吃了午饭再说。郑所长先是推脱了一阵，说自己在食堂吃就行了，不过最后他还是陪三个人出了派出所，来到小镇中心的商业街上。

三拐两转，郑所长把他们带到一家还算干净的小饭店，坐进这里惟一的单间雅座，一番推辞谦让过后，郑所长点了菜。菜一一布上来，一碟笋干炒腊肉，一碟辣子鸡，一碟红烧四样菌，一碗炖老鸭，一笼粉蒸鳝鱼片，一碟素炒小白菜，最后一大碗热气腾腾的西红柿蛋花汤，量都很多，也算得上丰盛了。再开上一瓶当地出的小坛子装的白酒，一餐饭吃完，四人间的感情似乎也热乎了很多。

结了账，郑所长手机响了，车回来了。他回所里去开车，王



济海三人留在饭店包间里边喝茶边等他。

“真够黑的。”小马看看门外没人，小声说，“这顿饭最多值八十，他们收我们三百块钱，还说是优惠价！刚才他出门时那个小老板叫他什么你们听到了吗？叫他‘么爸’，就是小叔叔的意思。”

“是吗？”阿彬的眼睛一下子瞪起来，转瞬又平静了，“算了，只要他真能带咱们去把事办了，破费点就破费点吧。”他一边剔牙一边无精打采地说。

一样米养百样人，警察也是什么人都有。王济海常出差，也不是第一次遇到这种人这种事了，见怪不怪，自然没有小马那么气愤。他朝小马使了个眼色，指指门外，又摆了摆手。

与坡上村和坡下村比起来，大沙村的地势平坦得多了，村民看上去也显得较为富裕。

据村长介绍，李力让火烧死了，他还有个侄儿，叫李小平，两人关系不错，叔侄两家住的很近。李力活着的时候，已在外打工多年，李小平则是近两三年才随叔叔外出打工的。

“那么他们为什么回来呢？在广东打工不是挺好的吗？”小马问。

“听说李力和一个老乡合伙买彩票中了头奖，有几十万呢。有了钱，还用给别人打工？他们是回来开饭店的。”

“就是李力在县城租的那处门面？”

“是啊！所以老人家都说横财是祸呢，他要没中这么多钱，穷是穷些，大概就不会这么不得好死了。”村长一边说一边唉声叹气地摇头。



“李小平在家吗？”王济海问。

“不在。”

“他去哪儿了？什么时候回来？”

“鬼知道去了哪儿，几个月没见他人影了，也不知什么时候回来。”

“我们还是去李力和李小平家里看看吧。”阿彬提议，村长连忙说行行。

在一个小土坡上，并排两座半新不旧的二层红砖小楼，楼前的空地连在一起，平平整整的，裸露着坚硬的黄土，上面几只褐色羽毛的鸡时紧时慢地跑来跑去，不时低下头飞快地啄着地上的什么东西吃。见到生人来，它们像受了什么惊吓似地尖叫着跑开了。

“这一家是李力家。”村长指着靠路边的那幢房，“这一家是李小平家。”他又指着旁边的那幢。先去哪一家呢？他问。随便吧，王济海说。

李力家没有人。李小平的母亲在家，她年纪还不算老，不到五十岁的样子，身板挺直，头发也还是黑的，只有脸上纵横交错的皱纹暗示了她的年龄。

“小平不在家。”她对村长一再地说着，不时以狐疑的眼光打量王济海他们，表示她并不想接待这一伙来历不明的人。

“这是郑所长带来的人。”村长指指穿着制服的郑所长，“只是来坐坐，又没有什么为难你的事。”

“小平的事我啥也不知道。”她还是不大情愿，进屋搬了几个矮脚小木凳出来。阿彬找不到地方做笔录，只好把皮包垫在腿上当桌子。

“李小平哪年开始到外面打工的？”为了稳定她的情绪，王济



海先从最易回答的问题入手，她总不能说连这个都不知道吧？

“他十八岁就和四叔出去打工了，在外面干了快三年。”她果然没那么敌对了。

“他四叔是李力吗？”

“唉，是的、是的。”

“那后来他们怎么不在外面干了？”

“中了奖嘛，他四叔买彩票中了奖，想回来开饭店挣钱嘛。”

“他们是什么时候回来的？”

“去年，去年夏天。”

“具体时间呢？几月几号？”

她眯起眼，脸上的皱纹更重了，想了好久才说，“是六月，六月十几号嘛。”

“十几号？”小马用湖南话问她，“再想想。”

“十几号？”那农妇把脸转向年轻的村长，“村长，王小山媳妇是哪天生娃娃的？就是她生娃娃的那天，我在她家接生了娃娃，还没洗手哩，小平就来叫我了。”

“我知道，我知道，他娃娃是六月十二号生的，跟我是一个生日。为这他们还想让娃娃认我当干爹哩。”

“就是了，那就是十二号回来的。”李小平的妈妈说。

“回来以后呢？”小马又问，“他叔侄俩都干了些啥？”

“干啥？”那农妇不解地反问，“不就是吃饭，睡觉，有时候同村里人打麻将。”

“那他们啥时候去县城开饭店呢？”

“回来有一个月吧，山那边平峡有个小孩来找他们，哎，就是后来和他四叔一起烧死的那个小孩，叫什么爱国的，几个人商量了一商量，就去县城了。”



“饭店着火那天你儿子怎么没和他四叔在一块儿？”

“命大，命大啊。本来小平也是天天住在那儿不回来的，那天晌午他妹子在田里干活扭了脚，哎呀脚面肿起好高，又黑又紫，也不知是扭了筋还是骨头断了，他爹借了王小山拖斗车送闺女去县城，到了县城就打电话叫他去医院了。医生检查说小妹脚断了，又要输液又要观察啥的，他爷俩在医院陪着熬了一宿。第二天小平回饭店，才知道前一晚着火，他四叔和爱国都烧死在里边了。”

“后来呢？”王济海问，“李小平又出去打工了吗？”

“这我就知道了。”那农妇本来沉浸在火灾的惊险和逃生的庆幸之中，语调兴奋，问到后来的事，却像泄了气的皮球，语气一下子暗淡了。

“那他什么时候离开家的？”

“就是那一天嘛。他爹说，小平从医院到饭店拿钱，结果看到昨晚着了火了，人都烧死了，钱也没拿回来。然后他就说还要出去打工，就走了。”

“他走之前没回家来吗？”

“没有。”

“走后打过电话或者写过信回来没有？”

“没有。”那农妇垂下眼帘，无精打采地说。

“那他什么时候会回来呢？”

“不知道。”

他们准备走的时候，李力家还是没有人回来。小马最后问李小平的妈妈，知道李小平在广东打工做什么吗？她摇摇头说，不知道，就是给老板打工呗。问她“和生堂”的字号，她更是一脸茫然，说从来没听说过。



这是一趟令人沮丧的旅程。王济海原先锁定的几个犯罪嫌疑人死的死，失踪的失踪，是不是他们绑架了刘焕然？还是没有答案。根据现有的证据，何爱国、李力、李小平三人确有嫌疑，一是他们不明不白发了财，尽管说是中了彩票，谁知道是不是真的？二是他们五月中旬就从刘克秋那里辞职了，却不约而同地在六月十二日这天才到家，这中间的时间他们干什么去了？刘焕然六月八日下午被绑架，六月十日清晨尸体被发现，如果是他们三人做的案，时间上刚好吻合。何爱国和李力死了，不需要再追究他们的责任，即使查明是他们做的案也要中止侦查活动。而李小平行踪不定，他们也不可能长期在湖南守候，难道刘焕然绑架案将成为永远的悬案？

从长沙站坐上返粤的火车，阴灰的天空飘着雨丝。阿彬侧坐在下铺床上，尽管车厢温暖如春，他怀里还紧紧抱个枕头，像有多冷似的。他幸灾乐祸地指着双层玻璃窗外冰冷的天空对小马说：“瞧，这就叫‘淫雨霏霏’，也只有你们湖南才能有这个词儿！读书的时候学《岳阳楼记》，我就想，什么叫‘淫雨霏霏，连月不开’啊？这次可搞明白了，就是现在这样，冻死人了！”

“哎呀，你还学过《岳阳楼记》呀！真看不出来你这么有文化。”小马不紧不慢地把嘴一撇，将怀抱的黑色公文包往阿彬怀里一塞，“看住这个包啊，材料全在里面，丢了惟你是问！”阿彬忙放下枕头，一手紧紧抓住公文包，一手招呼着已经走出两步的小马，“哎，你去干什么？”

“干什么？下车！”

“下车干什么？”



小马没有回答，她灵活得像条泥鳅，一下子就钻入人群中不见了，急得阿彬抓耳挠腮地打开车窗，看外面的站名写着“衡阳”两个字，怪了，她在衡阳下车干什么？

直到列车重新启动，小马才提着三个塑料袋不慌不忙地从车门处走回来。

“这是什么？”阿彬笑嘻嘻地问。

“松花鹤鹑蛋，湖南特产。来，一人一袋，回家好交代。”小马解释着。

阿彬这才想起这些天只顾忙正经事了，回家什么“手信”也没带，幸亏小马想得周到。王济海也有些不好意思地说，谢谢你啊，小马，还是你心细。

火车像一条闪光的铁龙，轰隆隆呼叫着翻越南岭，离他们的城市越来越近了。

外面是无边的黑夜，王济海坐在窗边，像一尊雕像，他一只手搭在腿上，另一只胳膊肘撑在小桌上，手托着腮在思考着什么……

四 智解连环

正如王济海所预言的那样，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的科学家有神奇的技术能力。他们送检的谢金银的头发一周后就有了令人吃惊的鉴定结果：谢金银死前至少有三个月吸食毒品的历史！

科技真的有如此神奇的力量？王济海拿着那一纸检验结论报告，总是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他和阿彬决定要当面请教技术人员，这结论是怎么得出来的。

一位戴眼镜的技术警察耐心地为他们做了解释：“我们知道，



常规的吸毒检查是在血和尿的检材中进行的，当然这种检验都是有时间性的。比如海洛因极易代谢，一小时后在尿中仅能检出六乙酰吗啡，而后的半衰期至多八小时，大麻的代谢物在尿中存在时间长一些。一般来说，对血和尿样中成瘾药物的检测需要在两到三天的时间内进行。而用头发检测毒品代谢物的方法灵敏度很高，但这种方法鲜为人知。”

“从头发中检测毒品的根据是头发发囊基部的周围充满了毛细血管。头发在生长时，从血液中渗出的化学物质为毛干所吸收，血液中的毒品会通过发根进入头发躯干的蛋白质内，并与之相结合。所以，与血和尿相比，头发具有长时间保存被检毒品，取样容易和被检毒品的原体在头发中的存在比较稳定的优点。头发检材至少可取用三个月以上，甚至一年以上的时间。人的头发生长速度平均为每天一毫米，测定头发的不同部位就能了解毒品在头发上的分布情况，从而推测被检者吸食毒品的历史。我们从你们送检的头发中检出了海洛因的代谢物六乙酰吗啡，可以推测出这个人曾经吸食过海洛因或者冰毒，并且可以大致推测出他吸毒的历史。”

太厉害了，科学太伟大了。王济海在心中止不住感叹，直到告别了技术专家，走在物证鉴定中心的院子里，他还有一种震撼的感觉挥之不去。

至于本就爱大惊小怪的阿彬，不用说，更是一直在唠唠叨叨：不可思议，不可思议！

为了验证谢金银是否因为吸毒而自杀，他们决定按照既定侦查方案，从九子山镇中心医院开始查询有没有谢金银看病的记录。他是去年五月八日自杀的，就从那一天向前查起吧。从州分局钱队长是个热心人，照样陪着王济海一行人跑来跑去。幸运的



是，在医院的电脑收费记录里，他们一下子就找到了谢金银的名字。再往前找，还找到了他在三月二十八日的一张化验单。看来他自杀前确实来医院看过病，而且不止一次。

在九子山镇中心医院的调查进一步印证了关于谢金银吸毒的结论。

医院坐落在镇上一个古木婆娑的小院子里，刚过完年，初春午后的阳光洒了一地，懒洋洋的，冷清清的。

在二楼院长办公室旁边的小会议室里，那位年轻的内科医生正仔细看着两张化验单存根，上面“医师姓名”一栏写着他的名字。

“去年的，三月二十八日血检，五月八日尿检——没错，是我开的。吸毒的？当时的情况，让我想一想……”医生抱歉地笑着，侧头沉思，只是片刻，屋里静悄悄的，仿佛一切都停滞不前。“确实得好好想想，我值一次门诊要看二十来个病人，又过了这么长时间——从验单记录的病因看，病人自述有乏力嗜睡等症状，大概我第一次就开了单给他验血吧。这第一张单的血检结果是正常的。啊，他第二次来我就记得比较清楚些，他说一直头晕乏力，第一次找我看病后吃了药，还不见好转。”

“对了，想起来了，这个人很啰嗦。他说几天前来看病，没想到‘五一’节医院放假，只开急诊，所以五月八号正常开诊他一早就来了，等等等等，啰啰嗦嗦说了很多。他很瘦，脸色也不好，但是没有什么明显的病症，我就怀疑他会不会是吸毒的？我给他开了尿检单，过了半个多小时，他拿了检验结果给我看——啊，不是，我想想，对了，当时还有另一个民工陪他一起来，他一直坐在我的诊室里等，验单是那个人拿进来的。我一看，是吸毒的，就说你这个病啊，我们这儿治不了。他问为什么，又问哪



儿能治好，我就很不客气，因为我是很反感这些白粉佬的，我说你不是连这也不知道吧？全世界也没有能治好的地方，你先去城里找个戒毒所治一个疗程吧，能不能治好可不敢说。他好像不是很明白的样子，又问这问那缠了老半天，还说自己没吸过毒，我说我是医生不是警察，你吸不吸毒我不管，我只管看病。大概就是这个样子吧。”

“然后他就走了？”

“是。”那医生努力地回忆着，“好像，我开了些药，那个陪病人来的民工去药房拿药了，那个瘦瘦的病人也出了诊室，在门外椅子上坐着。后来，那个陪他来的民工拿药回来找不到他，还到我的诊室里来找，我说不在，他就走了。”

“后来那个病人还有陪他看病的民工又来过吗？”王济海问。

“好像没有吧。”医生又想了想，语气肯定地加了一句，“没有，至少我没见过。”

“这个吸毒的人已经死了。”王济海说。

“噢。”医生平静地点点头，这并不是什么令人吃惊的事，相反，再正常不过，一个吸毒者肯定会很快死去，悲惨地死去，自从他们第一次触到毒品，就注定了这个结局。

“你知道他是怎么死的吗？”王济海又问。

医生没有回答，而是很奇怪地耸耸肩，分明是说：“我怎么会知道？这关我什么事？”

出了医院大门，钱队长领他们横穿过两条马路，再折向北走了大约一公里，在一幢七层楼前站定：“喏，这里就是谢金银五月八日自杀现场。”

“从七楼楼顶跳下来的？”王济海抬起头，明亮的阳光白晃晃的刺眼。



“是。大概在上午十一点钟，当场就死了。”

“当时他身上带着医院化验单吗？”

“没有，没有发现，我看过记录。喂，小赵，还是你来说。”
钱队长指指和他一起出来的瘦刑警。

“那天我值班，我和法医一起出现场的。当时死者身上没有发现任何证件。他的身份是第二天才查明的，他的老板和他一个老乡来处理的后事。”

“什么时候做的解剖？”

“当天，因为是非正常死亡，拉到火葬场做了解剖，拍了照片。因为身份不明，又找不到家属，夏天尸体很容易腐烂，第二天他们老板和老乡来认尸后就火化了。”

这也是正常程序，没什么好说的，王济海点点头，又问：“谢金银的老板，还有他老乡，知道他吸毒的事吗？”

“没听他们说。当时我们的法医做解剖只是进行了常规检查，没查出他有吸毒症状。”

“那么是怎么确认到他的身份的？”

“他是五月八号自杀的。和他一起打工的老乡见他一天一夜没回去，九号就到镇派出所去报案，派出所的同志马上就联想到可能是自杀的人，问了关于他身体特征的记录，再去火葬场看了尸体，就确认了是这个人。”

“随后就火化了？”

“是，死者的那个老乡据说是他亲戚，他说他能做主，又有老板做保证，他们两人签了字就火化了。”

一个隐秘的吸毒者，他为什么要去看病？他根本不应该去看病。或者他是被诱骗吸毒，他并不知道自已吸了毒，然后他感到身体不舒服，去看病，发现自己染上了毒瘾，他就那样痴痴呆呆



地走出医院，穿过两条马路，又漫无目的地走了一公里，然后攀上一座楼，绝望之中一跃而下……这样的推理很合乎逻辑。可是，诱骗他吸毒的人是谁？也许那些人通过谢金银盯上了刘克秋，才导致了刘焕然之死？这并不出奇，大有可能，因为吸毒是犯罪的恶根，会生长出各种各样的恶之果：杀人，抢劫，绑架……从医生的陈述和去湖南出差时从谢金银妻子那里了解到的情况来看，陪他去看病的肯定是他小舅子何爱国。也就是说，何爱国应该知道谢金银是个吸毒者，那么谢金银的妻子为什么没反映这个情况呢？何爱国吸不吸毒？他们从什么渠道搞来的毒品？会不会是……

回来的路上，王济海一直在不停地猜测。真相究竟是什么？

从湖南出差回来，王济海便布置了四名刑警对汪四新的店铺进行监控。半个月过去了，春节也过完了，其实他们根本顾不上过节，工作告一段落，就急急听取监控人员的报告。

“按你的布置，我们中队派了四个人，我和黎则武一组，成良和肥东一组。我们先和市场派出所协商了一下，由他们出面抽调回了市场原来的四个保安，对市场管理处说保安员过年要回家，另派人暂时顶一阵。我们就化装成保安员轮班二十四小时守在市场。好在是药材批发市场，没碰到过熟人。”

机动中队长杜卫南现在还穿着一身保安制服，一边大口喝水一边继续讲，“保安亭在市场大门口，有三面开了窗口，北面的窗口正对着汪四新的铺子。我们坐在亭子里，拿了队里的微型摄像机，用提包装住，在摄像孔处挖了个洞，对准他的铺子，一直录像。这十几天基本正常，从他店里出来的人我们都找借口查看过证件，身份证啦，工作证啦，或者汽车行驶证。从证件上看，有些是医院药房来批发药材的，有些是附近凉茶铺的，还有外地



来进货的商人。经过我们观察，还有在家的章队长何义他们看录像筛选，发现有一个人特别可疑，他每隔两三天就会出现在和生堂——”

没等他再说下去，王济海已经站起来，“去看一下录像。”

录像带画面清晰，市场院子里人和送货推车走来走去，发出嘈杂的声音。一个中等个子的男青年来到汪四新的店前，他穿着枣红色风衣，深蓝色牛仔裤，身上斜挎着一个黑色提包，他头也不抬地进了店。大约五分钟后，汪四新把他送出门来，一个伙计跟在汪四新身后，推了一部四轮手推车，车上摞着一个大纸箱和一个鼓鼓囊囊的编织袋。那男青年同汪四新挥挥手，带了推车的伙计往市场外面的停车场而去，汪四新站在那儿望了几秒钟，转身回店里去了。

再看第二个星期六的录像，如出一辙，不同的是男青年这次进店的时候，两只手抱了一包报纸裹住的东西，出来的时候却是空着手的。

“倒回去，好，定住！”王济海离了座位到电视机前，仔细地看那男青年手里拿的报纸，“里面是什么呢？”

“是钱吧？”小马是队里内勤，平时有人来交赃款或者保证金什么的，都是她经手来收。在她眼里，这也是一个奇异的风俗：这座城市里的人，尤其是生意人，特别喜欢用报纸来包钱，一两万也好，几十万也好，都是用几张报纸一裹就抱过来了。

“没错没错。”看录像的刑警们纷纷点头，“肯定是钱，哇，这一包有多少？至少五六十万吧？”

“这么多钱！买什么药材？”

“肯定是贵的啦，什么冬虫夏草啊，天山雪莲啊，几公斤就要几十万了。”



“那就去查一查他们铺子里卖不卖这种药，不然啊，没准是贩毒的。除了贩毒的，哪里有一次抱几十万现金做生意的？”几个刑警和小马、阿彬、杜卫南、肥东你一言我一语叽叽喳喳地议论着，王济海却一声不响。

“杜卫南，你们查过这个人的身份证没有？”王济海打破自己的沉默问道。

“查过，号码在这里。”杜卫南从保安制服的上衣口袋里取出一个小本子，翻开递给王济海，“还没去核对过。不过，我和黎则武都觉得那人的身份证像假的。”

“哦？”王济海从小本子上抬起头，“那他每次拉货的汽车呢？记下牌号没有？”

“记下了，是 N6897。”

“私家车？”王济海点点头又问，“什么车型？”

“四环素，进口的。”

“银灰色？”王济海问。

“对。”杜卫南不假思索地答道，转念一想：我没说车是银灰色的啊？再看看录像带，那上面也没录到车呀，车根本进不了市场里面，队长怎么知道是银灰色的呢？神了！他定定地看着王济海，满脸的问号。

“你怎么知道是银灰色的？”他终于忍不住问道。

“秘密。”王济海狡黠一笑。

“这些天刘克秋来过没有？”王济海又问，他布置任务时已把刘克秋的样子和那辆面包车的牌号告诉了杜卫南。

“来过，来过三次，两次是他和一个开车的工仔一起来，一次是他自己开车来。”

“送货？”



“是，每次大约有七八个编织袋。”

“嗯，我看，先这样，”王济海低头沉吟片刻，把杜卫南拉到窗边，“你们四个还是先回去继续当保安。今天是——星期四，后天星期六我再派两个人去，盯住那个来进货的男的。”

然后，王济海举起两手“啪啪”拍了几下，乱哄哄的小会议室里一下子静下来，大家听他安排了任务，各自雷厉风行地走了。

这天，王济海下了夜班正在家里休息。躺在温软合适的大床上，他正在迷迷糊糊地梦游，他梦见自己是一名古代的侠客，倚剑坐在一座小亭的石桌前，和对面一个什么人下着围棋。突然，一阵大风吹过，他惊看四周，原来绿竹怀抱的亭子不知何时已变成了一艘船，在明镜般的大湖上飞快地起伏前行，棋盘和对手都消失了，风越刮越猛，冰凉的水花溅到他的脸上……他艰难地睁开双眼，噢，是电话响，他把身体挪到床头柜的旁边，伸出左手握起冰凉的听筒：“喂？”

那边传来队里小马的声音，“队长，好消息！”

“什么？什么好消息？”王济海慢慢地翻身坐起来，他穿着宽大的深蓝色绒面睡袍靠在舒适的床头，右手使劲抹了一把脸，顺便看看窗帘外面的天，啊，不知是什么时候。再拿过床头柜上的手表仔细看看，已经快十二点了，他这一觉睡了将近十四个小时。

“刚刚湖南郑所长来电话，李小平出现了！”

“是吗？”王济海一下子直起身，看也不看便把手表往床头柜的桌面上“啪”的一拍，“我马上回来！”



二十分钟之内，王济海刷牙洗脸穿戴整齐，吃完了他妻子一早做好放在餐桌上的三明治，喝光了冰箱里最后半罐牛奶，像一阵风吹过一样下了楼，发动摩托车，走过熟悉得如同自己的血管一样的街道，赶到了刑警队办公室。

“郑所长来电话说，昨天大沙村村长去了镇派出所报告，说李小平前天晚上回来了，是回来过元宵节的，可能过几天还要走。”小马简要地汇报说。

王济海边听边思考，她讲完了，他也想好了，“你赶快叫阿彬和何义回队里来，陈东在不在？叫他一起来我这里。把郑所长的电话号码给我。”

阿彬和何义回来的时候，王济海和队里其他领导已经商量好了。局里主管刑警队的齐局长也和他们一起参加了案情分析，现在李小平是破案的惟一线索，一定要把他抓住！王济海和湖南六里坝派出所郑所长通了电话，请他马上把李小平先行留置盘问，并且承诺四十八小时之内一定派人赶到，把疑犯提过来。

“阿彬、何义，还有陈东，你们三个马上开车去湖南，晚上少睡一会儿，要尽快赶到湘西的六里坝。上次阿彬去过，到了六里坝，直接找郑所长，先把疑犯过一堂，他要有所交待最好，就算问不出什么，也要把人带回来。多穿点衣服，把手机的电充足了，随时保持联络。阿彬，去小马那里领两条好烟，带给郑所长。请他吃顿饭，出手大方点，回来报销。”王济海以不容置疑地口吻一气吩咐完了，又问了一句，“怎么样，有问题吗？”

“没有。”何义老老实实在地回答。

“没有。”陈东回答。

阿彬耸耸肩，摊开双手，一脸无奈的表情。“没有。”他唉声叹气地答道。



没哪个刑警不怕出差。而出差又分三六九等，就拿交通工具来说吧，如果乘飞机，就是第一等美差了，舒舒服服，打个盹就到了。要是坐火车，就差些了，“哐啷哐啷”地颠上几十个钟头，骨头都要散架，吃不好，睡不好，还要担心犯罪嫌疑人跳车逃跑。最差的就是自己开车出差，省内还好说，但凡要自己开车去外省，八成是荒山野岭交通不便的地方，没有飞机场，火车不直达，只好自己不辞辛苦地开汽车跑几千里路。所以阿彬一听说要开车出差，便知其中辛苦，于是一点也高兴不起来。

向北，向北，向北。三人坐在疾驰的“猎豹”警车里，一人开车，两人休息，过三四个小时轮换一次。渴了车上有整箱的矿泉水，饿了有面包有饼干，困了就把眼一闭。总之除了方便的时候找个加油站停一下车，一路上车轮飞转，马不停蹄。当天深夜总算赶到了邵阳，走完了全程的一多半。三人匆匆在街边一家小店各吃了一碗面条，然后找了家中档酒店，排队冲完凉后便躺在床上沉沉睡去。

第二天，折向西北而行，艰难的翻山越岭开始了。他们走习惯了大城市平坦的公路，在颠簸狭窄的盘山路上翻上翻下难免有些提心吊胆，开车的人紧张，坐车的人更害怕，三个人谁也不说话，六只手的手心都微微的汗湿了。在地图上看来不远的路程，一直走了一天，当夜幕再次降临的时候，他们的“猎豹”小心地驶下最后一个山坡，终于在灯火初上的小镇上看到了“六里坪”的字样。啊，到了！

已经有了心理准备，他们三人对郑所长的爱贪小便宜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妥了。给他带了两条精装“红双喜”已乐得他眉开眼笑，再请他到那家小饭店喝了两次酒，四人俨然就成了哥们。

在六里坝镇派出所，阿彬他们对李小平进行了初审，他只承



认曾在刘克秋的仓库做过将近一年工人，对刘焕然绑架案却不置可否，最后他和警察们讲起了条件，说他要回到广东才交待。阿彬他们三人一商量，又打电话给王济海进行了汇报，决定不再和他磨时间，先把他押回来再说。正因为这样，他们向回赶路时，一路上不得不特别小心。

冲出崇山峻岭，走上平坦大道，从邵阳下衡阳，向南，向南，向南。归途更加的不轻松，开车的人一心看路，另两个人却不能像来时那样闭目养神或者睡上一觉。他们得看着李小平，这家伙年轻力壮，像条精力过剩的水牛，身上的肌肉一块块隆起，像起伏的山脉一样。不用说，李小平对自己犯下的罪行定是心知肚明，警察们千里追捕他，结果自然是凶多吉少，不被枪毙也得判个无期，万一他想来个玉石俱焚一了百了——这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所以分分秒秒看住他是归途中最重要的任务。好在他们都是经验丰富的刑警，把人犯安排在哪个车座，手铐在什么地方，脚铐在什么地方，怎么吃饭，怎么上厕所，都一一小心安排。

车到韶关，进了广东境内，归心似箭的警察们拉起了警笛，一路呼啸，直到把车开进了西城区公安分局的院子里，他们疲惫的脸上才浮上一丝丝笑容。

王济海听了他们简短的汇报，办好了疑犯交接手续，没说什么客套话，只是挥挥手对阿彬三人说，快回家睡觉吧，给你们三天假。三人听到这命令，真是有“久旱逢甘雨，他乡遇故知”一般形容不出的喜悦，现在他们最需要的就是睡觉了。

李小平被铐坐在车里一口气颠了两千多公里，尽管他年轻力壮，但脸上也是青青灰灰的，满是疲惫。在车上，为了不致铐伤他，阿彬他们在他的手腕和脚踝上都缠了医用橡皮膏，到了刑警队审讯室，王济海先让人给他下了械具，撕下橡皮膏，还好，除



了有些红，并没有造成损伤。

“饿了吧？想吃什么？”王济海坐在审讯桌后面问。显然李小平没想到警察会先问这个，一时愣住了。

“我们分局食堂的快餐有烧鹅饭、白切鸡饭、西红柿鸡蛋饭、排骨饭，你可以选一种。要什么？”

“嗯——”李小平傻傻地想了一阵，“排骨饭吧，有辣椒酱吗？”

王济海没有回答他，而是对坐在他旁边的另一个警察说，“去食堂买一个排骨饭，顺便买一瓶辣椒酱来——要湖南出的。”

李小平狼吞虎咽地把一盒快餐吃个精光，那瓶红彤彤的辣椒酱也被他消灭了大半。他想好了，反正免不了一死，做个饱死鬼也好。他把油嘴一抹，又接过警察递过的矿泉水瓶“咚咚”地仰头就喝，管他呢，给吃就吃，给喝就喝。

“你妈妈还做接生婆吗？”王济海冷不丁地一问。

李小平一惊，喝下去的水呛上来，使他一阵猛烈的咳嗽，咳得脸都红了。

不等他回答，王济海又问，“如果我们不去找你，你是不是还要继续逃亡到外地？那些人会放过你吗？”

李小平止住了咳嗽，慢慢地垂下头。

“这一路上你应该想好了吧？你对我是准备说真话还是说假话呢？如果说真话，你现在就说，如果说假话，你就先不用说，我也不想听，你可以先在这儿休息一下，我派人陪你。等你什么时候想通了，要说真话了，我再来听。”王济海讲这番话的语速很慢，他一边讲一边观察李小平的表情。

李小平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

“这样吧，我给你提个醒。”王济海手里拿着笔，站起身走到



李小平身边，“从去年五月八号谢金银自杀讲起，五月九号何爱国去认尸，五月十号谢金银被火化，然后你和你四叔李力还有何爱国为什么辞职？辞职以后你们都干了些什么？六月八号你们干了什么？”他看到李小平的脸色大变，嘴唇也在发抖，“六月十二号，你们三个人回到了湖南，是发了一笔横财回去的，对吧？据说是中了彩票——那你告诉我，那彩票是什么时间在什么地点中的？我们去市民政局查过了，全市各区县在去年五月到六月之间都没有发行过现场刮奖的彩票。你们买的是体育彩票吗？在哪里买的？中的是几等奖？怎么去兑的奖？”

李小平的心里仿佛有两个小人在吵架，一个说讲吧，另一个说千万不要讲；一个说还是讲吧早晚要讲，另一个说能拖多久拖多久实在不行再讲；一个说讲吧你不讲人家也知道了，另一个说不讲他们能有什么办法……他才二十岁，受不了这种折磨。他紧紧地咬住嘴唇，怕自己一个忍不住就全讲出来。他心烦意乱，恨不得找点什么东西摔掉，可是房间里有三个警察看住他，他只能坐着不动。他就要忍不住了。

“你还有什么犹豫的？”王济海像个老朋友一样，“何爱国和李力是怎么死的？比起他们，你已经活得够本了。”

审讯室里的灯光亮得吓人，从进到这里，过去多长时间了？李小平努力地想，似乎只有一两个小时，又好像过了十多个钟头，全乱了。现在几点钟了？不知道。他松开紧咬着的嘴唇，“我口渴。”

王济海递过一瓶水，李小平一饮而尽。他抹抹嘴唇，把空的塑料瓶子握在手中，仿佛只有借助这惟一的外物才能抓住自己的灵魂一样。

“我交待。”李小平把瓶子捏得“嘎嘎”作响。



“我和我四叔原本在九子山镇上的皮包厂做搬运工，前年冬天，四叔在镇上看到一份街招，是招仓库搬运工的，包吃包住，每月工钱一千元，整整是皮包厂工钱的两倍！他就带了我去应聘。对，就是刘老板的药材仓库，我俩都聘上了，谢金银比我们早几个月来，当时除了我们三个，还有一个司机，是江西人。平时仓库里的活不多，药材也不重，大件的活就是从大卡车上卸那些从外省拉来的货，差不多一个月才一回，平日里就是把药材拆包，晒，收，分拣成小包装。有时候夜里开工干活，第二天白天就不用干了，工钱照发，吃得也不错，我们都觉得刘老板很大方。

“大概和我们三人湖南人合不来吧，那个江西人去年没等过年就走了，再没回来，其实我们也没欺负过他啊，我们也不清楚是他自己不干了还是老板把他开掉了。过完年，金银把爱国带回来。刘老板刚开始不太想要他，说他自己可以开车往城里送货，不想请司机了。爱国就说当搬运工也行，不一定要当司机，老板还是把他留下了。爱国和我们不一样，他读书很好，本来应该上大学做白领的。他和我们不一样，怎么说呢，就是特别有心吧，他总是想搞明白老板的生意是怎么做的，比如说从哪里进货呀，怎么把进来的药材再加工啊，卖到哪里去啊，价钱怎么样啊，总之他就特别想知道这些。后来刘老板有些察觉吧，就不太高兴，他姐夫和我四叔也说他不懂规矩，说在外面做事不该问的就不要问，他也就老实了。他对我说过，只是想学点做生意的门路，以后自己也可以做生意。我还笑他野心大，想得更多。

“去年春天开始，金银总觉得不舒服，又不敢对老板讲，只是找些借口比如说去邮局寄钱啦，让爱国陪了他偷偷去看医生，医生说没什么事。后来，就是五月八号那一天了，因为前几个晚



上连续赶工，金银直说身上没力气，爱国就一大早陪他去了镇上。到了中午吃饭的时候，爱国一个人回来，说金银不见了，我和四叔都很急，想出去一起找，爱国说还是等等吧。结果等了一夜，金银也没回来，刘老板也发现了，就问我们，后来刘老板开车带了爱国去镇上找，直到第三天才回来。”

“那仓库里只有你和你四叔两个人吗？”王济海插话问。

“怎么会呢？”李小平说，“刘老板不在的时候，就是周先生在。怎么可能只剩下我们两个工仔呢？”

“接着讲。”

“他们回来，说是金银死了，虽然没说是怎么死的，我和四叔也都觉得特别吃惊。爱国就收拾东西，还偷偷告诉我最好辞职别干了，我问他为什么他又不说。我悄悄地和四叔讲了爱国的话，四叔也觉得金银的死有些蹊跷，又说爱国不会害我们，就由他做主向刘老板辞了工，说乡下夏天农活多，我们俩也要和爱国一起回家。

“我们到了城里，爱国不忙着买车票回家，却说要找个地方住下来。我和四叔就很奇怪，这时爱国才对我们讲实话，原来金银是跳楼自杀的！我和四叔吓了一跳，怎么会呢，金银那么老实的人！爱国说金银是自杀的，因为医生检查出他吸毒，这病是治不好的，倾家荡产最后也还是个死。金银怎么会吸毒呢？爱国说肯定是刘老板要我们夜里开工做的那些药是毒品，他说不然为什么要夜里开工生产，反而白天睡觉呢？还说刘老板根本没心思管别的药材，只是对夜里生产的这些白药特别关心。还有，他说找医生问过，医生说轻度的吸毒只要多喝牛奶，再喝些清热去湿的中药，就可以解了。难怪刘老板那么好心的经常让我们喝牛奶喝中药！难怪他那里的工人都做不长就被他找借口给赶走了！金银



不喝牛奶，每次都偷偷倒掉，再加上他身体本来就弱，难怪会中毒。

“我和四叔听完都吓呆了，不知怎么办。爱国说金银是刘老板害死的，不能这么便宜了他。我四叔说那怎么办，去公安局报案吗？爱国说报案有什么用，就算公安局抓了他又怎么样，金银也活不过来，我们又拿不到一分钱。他说要想报案他早就报了，公安局解剖了金银的尸体，幸好没发现金银中了毒瘾。爱国说他也假装不知道，刘老板催着我快点签字把金银的尸体烧掉，我也签了，他还假模假样地给了我两万块钱。现在我手里有这笔钱，就可以先在城里住下来，好好把姓刘的收拾一餐！他说要去绑刘老板的外孙，敲他一大笔钱，问我和四叔干不干？我们想想，那姓刘的这么不把我们当人使，金银也被他害死了，这仇一定要报！”

“爱国就是和我们不一样，他特别聪明，我和四叔都听他的。我们先在河南租了一栋两层半的农民房，交了三个月房租。我和四叔都觉得报仇的事很难下手，因为我们根本就不知道刘老板的家庭情况，可是爱国知道，不知他啥时候拿到了一张名片，上面写着刘老板的铺子和生堂在药材批发市场的地址，还有电话。他还知道刘老板的外孙是个肥小子，在实验小学上一年级，小名叫嘟嘟。他说是平时听刘老板和周先生聊天听到的——他可真是有心，怎么我就从来没注意过这些！然后我们就找实验小学，找了两天找到了。我们就扮成找活干的民工，专门在小孩放学时间蹲在学校门口，第一回我们就认出了刘老板家的小孩，因为他实在太胖了。这么蹲了几天，他上学放学的规律我们也摸清了。然后爱国就和我们商量怎么下手，其实我和我四叔懂什么，一点主意也出不了，全凭爱国去想。他想得特别周到，要租一辆和刘老板



运货的车一模一样的蓝色农夫车，然后开到学校附近，骗小孩说他外公病了在医院抢救，如果小孩吵闹不肯上钩又要怎么怎么办，然后怎么打电话去和生堂，怎么拿钱才保险，他都想好了。小孩家里人把钱放进垃圾车的时候，我和爱国就在车旁边的空地上假装睡觉，我们穿得破破烂烂，从垃圾车里提了编织袋也没人怀疑我们，万一他们报了警有警察来抓，我们就说是捡破烂的，警察也没办法。这些都是他事先想好的，我真的特别佩服他。

“我们本来没打算把小孩弄死的。可是拿到了钱，天哪，整整一百万啊，我们眼都直了，从来没见过这么多钱！只想拿了钱快点远走高飞，谁也没有心思送小孩回去了。原想把小孩捂住嘴绑在屋里算了，谁知最后我们绑他的时候他瞪着眼把我看个不停，看得我心里害怕。我担心他记住了我们的相貌，出去报警，最后干脆一狠心，把他掐死了。我四叔又说以前听说过死人眼睛里会留下图像，就把他眼睛挖了，装到编织袋里，趁天黑拖到江边扔了。”他一口气讲完，人反而轻松了似的，又要喝水。

“后来何爱国和你四叔是怎么死的？真的是意外烧死的吗？”王济海问。

李小平的脸上又紧张起来，他抿抿嘴，“那天，我家里小妹脚断了，我陪她去了医院。晚上爱国打电话给我，他说金银以前的一个朋友来了，叫我过去一起喝酒。我问是谁，他说他以前也不认识，那人以前和金银一起在金河马家具城做搬运的，回老家来过中秋，去村里找过金银，才知道他死了，不知怎么又找到爱国的。我本来想过去一起喝酒，但是医院这里一直走不开，又要交钱，又要买药，直折腾了大半夜。第二天我才知道我们装修的房子着了火，四叔和爱国都烧死了。当时我的头‘嗡’的就炸了，我知道肯定是刘老板派人来追杀我们的，不然哪有这么巧？



我吓坏了，看着周围每一个不认识的人都害怕，家也没敢回，从银行取了些钱就去洞庭湖表舅家藏了起来，对表舅说我打架伤了人，公安局在抓我，中间一直没敢和家里联系。这回过年，我实在是呆不下去了，打电话回家问了问，好像也没什么危险，就想着先回来过个年再说，谁知道——我也想通了，与其死在刘老板手里，不如死在你们手里，反正事情已经做下了。”

“你能这样想当然好，敢作敢当嘛！”王济海倒是欣赏李小平的直率，并不是所有的案犯都这么想得开，总有人抱着侥幸心理，想尽办法和警察绕圈子。

“队长，”李小平知道了王济海的身份，便想直接与他讲讲条件，“你说，我会判个什么刑？会枪毙吗？我这种情况算不算自首？”

“判刑是法院的法官说了算。不过，我们可以为你出证明，证明你认罪态度好，法官会考虑从轻的。”王济海说完，又觉得自己似乎许诺太多，马上又说，“绑架杀人是很严重的犯罪，何况你们杀的是小孩。不管这小孩的家长是遵纪守法的也好，是犯罪分子也好，都不能改变你们犯罪的性质。这你懂吧？不要胡思乱想，法律是公正的。”

“根据目前掌握的情况看，刘克秋一伙很可能是一个隐藏很深的制毒贩毒集团。我们派往九子山村的监控小组守候了十多天，昨晚发现了从云南来的九吨大货车，车上装满药材。我们去九子山时曾问过他，药材从哪里进，他说有附近村民采来卖的，有从北方进的货，却只字不提从云南进货。他为什么要隐瞒呢？另外，我们核对了那个星期六提货的男青年的身份证，是假的。



他提了货，就开车到龙沙新村五号别墅，龙沙新村在森林公园附近，很偏僻。阿彬那个小组去房管局查过，房主名叫周又琛，这个人我们第一次去九子山调查的时候就曾经见过。”王济海一边说着，一边打开卷宗，拿出一张放大的黑白照片，正是那位“周先生”的头像。

“这个人的身份很有意思，猜猜他应该是做什么的？”他卖了个关子，等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一阵，才抖出答案，“没错，看上去有文化有修养，他原本是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的外科医生。”

外科医生？外科医生怎么会去贩毒？会议室里一时议论纷纷，像开了锅的水。

“六年前，他因为医疗责任事故罪被判刑两年六个月。”王济海一说话，大家马上安静下来，所有的目光都望向他，哈，这案情太吸引人了，然后呢？“四年前他被释放出来的时候是个穷光蛋，按规定他也不能再做医生了。不过他很快就不明不白地发了财，买了车，买了房子，出手大方，服刑期间离了婚的妻子又和他复婚了。而且，他的户口地址和刘克秋家的老房子在同一条街上，阿彬他们去查过，这个周又琛已经过世的父亲和刘克秋以前是制药厂同事，都是药剂师，他们还是老邻居，在药厂宿舍住了二十多年。”别看王济海平时讲话不多，一谈到案子却像换了个人，变得滔滔不绝起来。他甚至有点兴奋，一个原本以为破不了的绑架杀人案如此峰回路转，柳暗花明了。

“阿彬，你再谈谈星期六你们盯那个取货男青年的情况。”王济海虚抬了一下手臂，指指坐在对面的阿彬。

“上次安排了任务以后，”阿彬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个手掌大小的笔记本，“我们——我和何义、陈东这个组，事先搞了个方案，简单说就是由陈东开车在药材市场门口的停车场等那个提



货的男人，我和何义呢，先和交警联系好，在市场外面的路口执勤。二月二十一号那个星期六，下午三点多，陈东通过对讲机说红夹克已经出来了，他的车在后面跟着。等那人开车到十字路口，我就站出来拦了他的车，看他的驾驶证、行驶证、年审证明什么的，然后何义我俩就说这车可能是走私车，要查排气管。总之我们让他打开了车尾箱，尾箱里只有一个白色的大编织袋，那人说是买来的药材，我摸了摸，好像是些干草，拎了一下，比较重，一袋子干草不会有那么重。”

“趁他和阿彬说话的空，我使劲压了一下袋子，里面肯定有别的东西，硬邦邦的，不会全是草药。”何义补充道。“那人的身份证我们也看了，和杜卫南他们上次记下的号码一样，名字也还是叫张晓。回来查询过，是假的。陈东一直跟着那部车，刚才队长已经讲了，跟到了龙沙新村，看见车进了5号别墅。后来我和阿彬也赶去了，在那里守到半夜，看到别墅里有人出来扔了一袋子东西在门口的垃圾箱旁边。等到别墅里的灯全熄了以后，阿彬去把那袋子东西拖了出来，里面有半袋夏枯草。那袋子肯定就是那个自称张晓的人从和生堂提出来的，绝对不会错，我查他的奥迪车的时候专门仔细留意看过。”

“那叫张晓的人是湖南口音。”阿彬说。

“今天我们开完这个案情分析会，我和齐局长去市局汇报一下，请示他们的意见，方案定下来，就可以收口了。”王济海说。

“现在报啊？破了案再报也可以吧？”杜卫南试探地问。

“就是。现在报上去，功劳肯定又被他们抢完了。”阿彬嘀咕着说。这可不是多余的担心，上次他们摸查了几个月，摸到一个卖假币的团伙，行动前向市局作了汇报，上面就派了两个人下来参加行动。结果第二天各大报纸头版都登了“市公安局侦破特大



贩卖假币案件”，谈到侦破经过时都用“市局办案干警”一带而过，敢情没咱们西城区分局一点事！想想就气得肚皮痛。

“这是规定，市局有专门的反毒小组，所有重大涉毒案件都要汇报。”王济海对大家的抵触情绪非常理解，要不是队长的职责所在，他都想跟着一起发几句牢骚。但是身为队长，还是要维护办案纪律的。

“哎，我有办法，”阿彬是个机灵鬼，只见他挠挠短短的寸头，眼睛一亮，“咱们先不报，等把案破了再报。上面要怪下来，咱们就说一开始根本不知道是一件大宗的贩毒案，只是为了破绑架案才跟踪与事主接近的人，然后——抓了人才知道是贩毒案。这样不就行了？”

“对呀，”小马附和道，“市局也知道我们还有个绑架案没破，前天我送报表的时候他们还问呢。”

“我看也是，”杜卫南右手食指有节奏地敲着桌面，他也是个老刑警了，自然不会像阿彬和小马那样明目张胆地怂恿队长违反纪律瞒案不报，要用另一种说法，想了一想，他说，“队长，还是等等再报吧。咱们现在只是搞了外围取证，根本没有确实的证据表明他们是大毒贩，对吧？现在急匆匆报上去，万一不是呢，或者根本没我们想得那么严重呢？还不得挨骂！他们又要说我们办案水平低了，到时候局长都没面子。”

“行了吧！”王济海又好气又好笑，尖锐地反问道：“难道市局的人都是白痴啊？”顿了一下，他又缓和了语气，露出笑容，“少一点名利之心吧，立不立功又怎么样？再说了，在对外宣传上，是要讲些策略的，要自我保护。噢，要在报纸电视上讲个一清二楚，杜卫南怎么扮保安卧底，阿彬怎么扮交警截车，怎么不怕脏不怕臭去翻垃圾——名是出了，可咱们又不是电影明星，出



名干什么？那些家伙又不是个个判死刑，以后来报复怎么办？怕他们找不到是吧？”道理讲得这么透，别人还有什么好说的？阿彬用手遮住半边脸朝小马偷偷吐了吐舌头，唉，队长就是队长，服从命令吧。

刘克秋这半年来苍老了许多。自打当年辞职下海做生意，他就做好了心理准备，做生意嘛，自然是有赚有赔，起起落落的，也都习惯了。可是这次他赔大了，失去了外孙子嘟嘟——他最宝贵的东西，他的生命的延续，他突然万念俱灰，觉得再赚多少钱也没有意义了。除了买到杀手去湖南报了仇，这半年多来，别的事似乎都不是他自己做的，而是一个没有灵魂的影子在忙碌着，尽管还继续进货做货出货，但他继续做这盘生意的心思就像冲了几十泡的茶，已经淡得没有丝毫味道。他萌生了退意，不干了，不干了。

南方的春天湿冷入骨，山中寒气更重。夜深了，冲一壶热茶，暖暖身子。

“阿琛哪，去年你去澳洲旅游了几天？”

“十二天。”周又琛放下茶杯。

“听说那边不错啊。”

“秋叔，您是想——”周又琛是个聪明透顶的人，他知道刘克秋向来不会漫无目的地说闲话，况且近一段时间他情绪也比较低落，难道他是想洗手不干了？

“搞投资移民难不难？”刘克秋的话已经很明白了，他想移民去澳洲。

“应该说不难吧，有几十万美金就可以申请了。一般都会批



的。”周又琛说，“可是，秋叔，这里的生意——”

“我就是要和你商量这事呢。”刘克秋的语气无精打采，像是看破红尘似的，“自从咱们合伙做这盘生意，也算是风生水起，红红火火，大家也合作得开心，这就不说了。按我本来的想法，至少要再做上三五年，到时候就金盆洗手，转入正行，再好好地做药材生意，所以我一直没完全丢下原来的生意，没丢下和生堂这块牌子，就是想给自己留条后路，这毕竟不是长远之计。可是，自从嘟嘟去了，我这心哪——”他痛苦地指指自己的胸口，仿佛周又琛看得见他的心似的。

周又琛没有说话，而是把手搭在刘克秋青筋暴起的手背上，轻轻拍了几下。又过了一阵，他才开口说，“秋叔，事情已经过去了，您也不要太伤心。我们也没便宜了那几个湖南仔，已经报了仇了。再说，梦华和四新都还年轻，等他们慢慢地调整好了情绪，养好身体，随时可以再怀孕的。”

“我也这么想。”刘克秋点点头，“所以呢，更是要及早考虑移民的事。我已经老了，叶落归根，才不想背井离乡，远渡重洋。但是为后人们着想，还是离开这里的好。钱，是够用的了，到了国外，安顿下来，做点正当生意，能平平安安的最要紧。做这行生意利大，风险也大，咱们干小心万小心，还是出了事……阿琛，要是你愿意做下去，我就把这里交给你，城里和生堂的招牌和铺面也都给你。”

“秋叔，您还是再想想吧。”

“我已经想好了，今晚上把这批货赶出来，咱们的麻黄就用完了。我暂时不会再进货，你要是愿意接手，就自己和云南的黑皮联络。阿琛，说起来这发大财的生意还是你介绍我做的，当时我的生意那么困难，要不是你拿来做白药的法子，我恐怕早就破



产了。现在把生意还给你，也算是我对你的感谢吧。”

“秋叔，您这样说我可承受不起了。”

这时，一个工仔敲门进来，“老板，活干完了。”刘克秋看手表，已经夜里两点半，是该干完了，便问，“货搬出来了？机器擦过了？电源拔了没有？”得到肯定的回答后，他挥挥手说，“你们辛苦了，去睡吧。”刘克秋和周又琛两人便披上夹棉风衣，穿过隔壁夹层小房来到加工白药的房里，满满一箱白色颗粒状粉末乖乖的躺在地上，其价格不异于一箱黄金啊！等天一亮，把这箱东西搬上他的小货车，四周堆满中药材，即使有警犬嗅也嗅不出来，到了和生堂店铺，汪四新再把他们分装到中药材裹着的编织袋里，交给周又琛手下来“批发”中药材的人，神不知鬼不觉，几年来他们已经赚了上千万。该收手了。

一层层退出来，锁好门，回到自己简陋的卧室，刘克秋熄灭了床头的台灯，整个小院就暗下来了。

隔壁房的周又琛怎么也睡不着，不是因为冷，而是因为担心。秋叔洗手不干了？是真的还是想试探自己？看他的态度，似乎很坚决的样子……

“哐”的一声巨响，他的房门被踢开了，紧接着几道电筒的光胡乱晃着照到他的床上，外面的嘈杂声响成一团，好像还有狗叫的声音，他还未来得及想是怎么一回事，已经有两柄冰冷坚硬的手枪指住了他的头，“不许动！警察！”

两个月后。看守所大门前，一左一右两株高大的木棉开满了红红的花朵，像是燃着无数的火炬。木棉树下，荷枪实弹的武警战士正在认真地审查一名案犯家属的会见证明，这是个三十多岁



的女人，乱蓬蓬的头发在脑后随意扎成一团，抬起头来，可以看见她肥胖的面孔有些浮肿，两只眼袋是青黑色的，定是昨夜没睡好。她是刘梦华。

“阿爸，我们上诉吧，啊！我找律师问过了，他们说还有希望！”刘梦华乞求地说。

穿着囚衣的刘克秋闭上双眼，无声而坚决地摇摇头，过了好一阵才开口，还是那种教训不经事的小女儿的口气：“你懂什么！阿华，那些律师是想骗钱的。”

“我想把咱家的老屋卖掉，老屋地头好，能卖十多万。爸，哪怕还有最后一丝希望，咱们也要试一试啊。你和四新都——我可怎么活啊，呜——呜——”她的哭泣声像是被一只无形的手压住了一样，非常地委屈，连哭泣也不能痛快。

“阿华，听我的。上诉没有用，不要浪费钱了，上诉到哪里，我和四新都免不了一死。前天他们送判决书给我，我一点也不意外，真的，我们做这个生意，要么运气好不被抓到，要么肯定是个死。我早有准备的，只不过是想要搏一把，既然搏不过，就认命吧。你现在懂了吧，我为什么不许你过问生意上的事？不光因为你是个女孩，也不是阿爸真的以为你蠢，阿爸是为你留条生路啊！”

“阿爸——”刘梦华终于忍不住大哭起来，“是我害了你们！嘟嘟出事的时候，你和四新都都不让我报警，是我蠢——我害了你们！”

故作镇静的刘克秋流下了眼泪。自从接到了一审判决书，他的心反而显得平静了许多。对于死刑，他是早有准备，他感到留在人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这也许是他最后一次和女儿见面了，有些事还是要交待叮嘱的。



“阿华，不要卖老屋。咱们的房子，车，铺面，还有钱，都被没收了，只剩下这间老屋，再卖了它，你以后怎么过日子？听阿爸的，人终有一死，阿爸老了！只是四新——我想他也不会恨我的，这么多年来，我一直把他当成自己的亲生儿子，教他做生意，毫无保留，从来没有亏待过他——”

“你想到哪儿去了？阿爸，我去探过四新了，他还让我嘱咐你多保重呢。”

“有话快说啊，时间马上就到了。”一旁的两个警察提醒他们。

刘梦华赶快抹抹眼睛，从随身的袋子里拿出一套衣服，刘克秋却不敢接，抬眼望着警察。两个警察接过了衣服，认真地检查起来。“阿爸，这是你最爱穿的那套衣服。”

“女儿啊，到时候你一定要来收我的尸啊，我听说，要是家属不来收尸就拉到医科大学去给学生做解剖，阿爸得留个全尸啊。到时候，把我和你妈葬在一起——”

“阿爸，阿爸！”刘梦华刚刚止住的泪水又流了出来……

在同一个看守所的医务室，三个人正在谈着什么，其中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穿着警察制服，外面又套了一件干净的白大褂，一看便知是看守所的医生。大家都习惯叫他小林，或者叫林医生。另两个人都穿着便服，一个身材匀称、肩膀宽阔，白净的脸上长着两道浓密的剑眉，正是王济海。一个又矮又瘦，尚未脱去稚气的脸上总挂着俏皮的表情，这是阿彬。

“林医生，我们有点事想请你帮帮忙。”虽说都是警界同事，但毕竟不是熟人，说话还得客客气气，公事公办。王济海接着



说，“周又琛的案子你知道吧？”

“啊，知道。”那驻所的林医生释然一笑说：“你问别的人我还真不一定知道。周又琛这个人可说来话长了，六年前我就和他打交道了。那一年，他因为医疗责任事故罪被判了两年半，因为刑期不长，按规定可以留在看守所服刑，我们就把他留下了，没转到监狱去。怎么说呢，我们看守所很需要外科医生，而我的医术实在是非常有限，跟周医生根本没得比。他在所里服刑两年基本上都是在医务室，可以说和我相当于同事关系，所里的犯人和警察、武警都很尊敬他。不过，这一次他竟然犯了这么大的事，我可真有点不敢相信。”

“是啊，我们也想不通他是怎么走上这条路的。”王济海接过林医生的话，“他态度十分强硬，一直没有交待他是怎么搞到生产配方的，还有原料啊，销售网络啊，怎么也不肯说。你想啊，他虽然以前有过犯罪记录，但那是过失犯罪，主观故意很小。怎么后来就成了大毒贩了呢？我们跟踪追查云南运送药材的货车，车主没有问题，问题出在货主那里，但是那货主非常狡猾，每次都委托不同的运输公司运货，而且本人从不露面，到现在也抓不住他的尾巴。周又琛还有个手下，化名叫张晓，我们围捕的时候跑掉了，后来我们到网上反复核对照片，原来那人真名叫徐天成，是个被通缉多年的惯犯，可以说罪大恶极，周又琛怎么会和这样的人搞在一起？”

“那你的意思是——”林医生有些不相信似地问，“让我动员周又琛交待？”

“对。”王济海郑重地点点头，这也是最后的办法了，“他的死刑判决已经生效，几天之内就要执行了，对我们，他好像已经有了免疫力一样，抵触情绪也很大。我想，要彻底解开这个谜，



“你的身份最合适。”

“那，我试试吧。”

周又琛生命的最后一个夜晚风雨交加。

简陋的房间，冰冷的床，高高的透气窗上死死地钉满铁栏，他透过窗子能模糊地看到闪电，看到雨水像流不完的眼泪潺湲而下。风的声音，疯狂地怒吼着，噢，现在是夏天，应该是刮台风了吧？它们从遥远的大海上吹来，毫不留情地席卷大地，摧毁一切。

“那年也是刮台风，我一夜没睡着，第二天刚好有手术。本来，是很小的手术，抽胸积水，平时绝对不会出错的。因为睡眠不好，不知道怎么搞的，我稀里糊涂地拿错了病人的X光照片，结果一针打下去，抽出的不是积水，而是血，也不知撞了什么邪，我根本没想到是拿错了照片，又换了几个点，抽出的还是血——那病人是个十三岁的小女孩，手术前还问我，‘医生叔叔，会不会很疼？’我说，‘不会的，一点也不疼，就像睡一觉，醒过来病就好了。’我那几针全部扎在了她的肝脏上……”周又琛双眼炯炯有神，毫无睡意，他瞪着眼，盯着某个虚空的地方，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在和某个隐形人讲话，并不顾及一旁的驻所医生的反应。

“太意外了。”林医生不无同情地叹息道。

“有时候人的一生就是被‘意外’给毁了，比如我。”周又琛紧绷的神经稍稍缓和，说话的语气也平静了一些。

“那后来呢？你怎么做上了‘卖粉’生意？”

“是你想知道？”周又琛像突然闻到了猎人味道的兔子，警觉



而惊恐，“还是他们派你来刺探我？”

“这个不重要，”林医生心中有些好笑，人都快死了，还有什么想不通放不下的？“你真的想把秘密带到另一个世界？”

“还有多长时间？”周又琛看着林医生腕上的表。

林医生举起手腕在黯淡的灯光下看了看，“五点多了，八点钟有车带你们走，大概八点半执行枪决。”

他们又静静地坐了一个多小时，外面风雨声渐渐小了，仿佛暗合着周又琛三十八年生命的即将结束。

天空层层揭去黑幕，新的一天正在开始。

“就算是历史重演吧……”周又琛幽幽地说，他还没有死，但说话的语气显得神秘秘的，有了鬼的气息，“四年前，也是在这个看守所，也是这样的夜晚，也是一个医生和一个死囚——那医生是我，死囚是另一个人。你知道，那时候我是个犯人医生，那个死囚要撞墙自杀，所里派我给他做治疗，刚开始有值班警察陪在一边，后来他有事去别的房间，只剩下我和那死囚两个人。那个人对我说，他是本市做‘冰’生意的老大，说要托我帮他做一件事。他告诉了我一个地址和一个人名，他让我出去以后找到他老婆，告诉她香港房子的厕所天花板里有个存折，密码是他们结婚的日子。我问他为什么委托我？他说他知道我很快就要出去了。我又问他我为什么要帮他？他说因为他能帮我更多。我觉得他很可笑，再过几个小时就要死了，能帮我什么？他要我起誓，一定要帮他去做那件事，然后才肯说怎么帮我。主要是出于好奇，再说帮他去传个话也不是什么难事，我发了誓，一定帮他传话。然后他问我身上有没有笔和纸，我就拿了纸笔出来，他在上面写了两个传呼机号码，一个类似菜谱的短式子。他说那是生产‘冰’的配方，那两个传呼机机主一个叫黑皮，能搞到管



制中药麻黄，从麻黄中提炼的麻黄素是制‘冰’的主要原料。另一个机主叫阿成，是他多年的手下，忠诚可靠，会帮助我的。我说他们凭什么会信任我？他说只要我把他的话带给他老婆，他老婆能取到钱，自然会交待阿成相信我。”

“你出去以后就开始做冰毒？”

“没有。”周又琛沉浸在回忆中，恍恍惚惚地应答着林医生的问话，“我只是按他说的地址、人名把话传给了他老婆，别的，我根本没想。我还是想重拾老本行去当外科医生，可是根本不行，没有医院肯要我。我还能做什么？靠什么生活？不，不，别跟我说凭劳动谋生那一套，我可不愿意每天累死累活赚钱，买两斤青菜也要砍半天价，不，那样活着还不如死掉。后来，我想，为什么不试一试呢？”

讲到这里，周又琛话锋一转，突然狠狠地盯住林医生的眼睛，“你不想试一试吗？”

“我？”林医生没想到他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心头一凛。

“大把挣钱，大把花钱，快意人生！”周又琛中了魔似的，文质彬彬的脸扭曲着发出狞笑声，两只手神经质地交错捏着自己手腕上的手铐，过了一阵又把声音压得低低地说，“我做生意一次过手的钱够你挣一辈子！活得长有什么用？我活三十八年，够了，人一辈子该享受的，我都加倍享受过了，够了。”

周又琛说着，竟自顾自地“嘿嘿”笑起来，然后，他吃力地把手伸入腰间，把橡皮筋的裤腰撕开一个口子，抽出一张叠成细线一样的纸，像捧着个初生的婴儿，“哼，昨天还叫我写悔罪材料，以为我死到临头就会跪地求饶。我才不会忏悔，被他们当反面教材弄到报纸、电视上给别人笑话。我也不会出卖别人，反正我是死定了。小林，这个给你，你收下吧——别，现在别看！等



我走以后再打开，这是一把金钥匙。你可以把他交给你的上级，让他们给你记功，再发你几百块钱奖金。你也可以按上面的配方，再找联络人去做生意，不到一年就能赚几百万，想想看，想买什么买什么，花园别墅，名牌汽车，坐飞机头等舱环球旅行——”

“周又琛！”牢房的铁门被重重地打开了，两名全副武装的警察站在门外，“准备好没有？要上路了！”

那警察中的一个问林医生：“小林，这次你去不去？”

“我？”林医生竟语塞起来，“我不去了。”他把纸条紧紧地捏在手中。

周又琛拖着脚镣“哗啦哗啦”地向外走去，在门口，他缓缓地回过头，向着林医生意味深长地一笑，便消失在林医生的视线里，只有渐行渐远的沉重的脚步声断断续续传入林医生耳中，挥之不去。

林医生呆呆地站在牢房里，门敞着，静得可怕。

他的心怦怦地跳着，呼吸也加快了。随着，他慢慢地抬起自己的右臂，把紧握的拳头伸到眼前，迟迟不能打开……



死亡策划

刑警队接到出警通知的时候是上午十点过五分。一听是杀人案，王济海队长带齐技术中队的所有人员和重案组的八名刑警火速赶往现场。

案发现场在锦绣花园 C 座二楼一套房的客厅，确切地说是尚未竣工的客厅。锦绣花园是前些年房地产市场过热的产物，楼房没有盖好开发商先破产了，于是五座只完成了主体工程的十六层楼不得不停工等待清算。楼外空地上青草疯长，坑坑洼洼，哪有一点锦绣之色！

刑警们跳下警车时，几名在现场守候的巡警立即迎上前来。

“谁先到现场的？”王队长一边关车门一边迫不及待地问。

巡警小张和华仔同声答道：“是我们。”接着两人对望一眼，华仔示意小张继续讲下去：

“半小时前，我俩正在商业街那边巡逻，指挥台说接到报案：有人看见一个年轻女人慌慌张张地从锦绣花园工地跑出来，命令我们迅速赶到现场。我们搜索后发现 C 座二楼的一套房里有一具女尸。”

“噢。”王队长点点头，手一挥：“技术中队的人先上现场，其他人，外围搜索！仔细点！”这边话音刚落，他又转头向几名



巡警说：“这里我们接手，你们去巡逻吧。”说完头也不回地奔向二楼现场。

巡警们发动了摩托车，一阵怒吼地离去。小张一边跨上车后座，一边小声咕哝着：“瞎威风什么！”前面开车的华仔接了一句：“人家刑警是大哥嘛！”一溜烟地开了摩托车继续巡逻去了。

死者是一名三十岁上下的女人，四肢摊开仰卧在客厅窗下的水泥地上，她耷拉着的脸上画了很浓的妆，桃红色的双唇微微张开，纹过眼线的眼睛瞪得大大的，仿佛还沉浸在死亡的恐怖之中。她胸、腹部分别有伤口，鲜血染红了黄色的长裙。

法医在检查死者的伤口，技术员端着相机从不同的角度拍现场照片，另两名痕检人员在搜索现场物证。

“一刀刺穿了心脏，一刀刺中左下腹，死亡时间不超过两小时，还需要进一步解剖。”法医向王队长报告说，“还有，你看，她的脸上有两道新的划痕，显然是与人搏斗过。”

痕检人员在死者尖利的手指甲的缝隙里发现了血痕，也许是她死前与人搏斗时留下的。死者身上有几根暗红色的短头发，肯定是别人的，因为死者本人的头发是黑色大波浪中长披肩发。

死者身边不远的地方有一个椭圆形塑料壳手提箱。打开一看才知道是个化妆包，包里整整齐齐排着两个多色化妆盒、五支口红、三根眉笔、假睫毛、干湿粉，还有一些奇形怪状没人认得的东西。外围搜索的刑警们陆续集中到凶案现场，见到这个光怪陆离的箱子，立刻七嘴八舌地议论开了：“嗨，临死还抱着个化妆箱，爱美不要命啊！”

“喂，这个弯头小剪刀是干什么的？哎？不像剪刀呀？”

“蠢货，这哪是剪刀！这是睫毛钳，夹眼睫毛的。”

“嘿，你怎么这么懂，是不是天天帮女朋友化妆？”



“让开让开！”王济海队长大嗓门一叫，围着手提箱的几个人立即回转身，“你们几个，干完活了？有什么发现？”

这几个刑警是负责楼内搜索的，没有任何发现。

搞痕检的刑警何义带着白手套小心翼翼地翻动着化妆包：“队长，你过来！”

化妆包是双层的，下层除了化妆品之外还有一个透明塑料做的名片盒。何义拿出盒子打开盖，盒里有大约二三十张牙黄色暗花底的名片：

多么美国国际美容机构 主理美容师 郑来凤

地址：中山路乐意巷 33 号之二

电话：3277159 13008944758

翻过来，背面写着：美容美发 婚礼化妆 晚妆 上门服务
质优价廉。

这是死者的名片吗？王济海正想着，楼下传来大叫声：“队长！队长！”他从窗口探头往下一看，是负责搜索楼间空地的阿彬和小陈，“队长，有料！叫何义下来！”

何义用专门装物证的大号透明胶袋装了一把黑柄水果刀上来，刀刃上有明显的血迹。“凶器！”几个刑警不约而同地说。王队长却没有表态。

死者确实是郑来凤。在殡仪馆停尸间，她丈夫一揭开蒙在她——确切地说是她的尸体上的白布单，刹那间脸色蜡黄，几乎支撑不住，慢慢地蹲下去，抱头抽泣：“这不可能，不可能……”



郑来凤的丈夫叫许儒平，是一家广告公司的文案设计，如果不是因为巨大的悲伤和恐惧令他面部扭曲，他确实是称得上仪表堂堂。

“郑来凤有什么仇人吗？她平时和什么人交往比较多？”王济海从衣袋里掏出一包纸巾递给许儒平。

“谢谢。”许儒平揩了揩眼鼻，“来凤性格内向，不喜欢交际，朋友不多。她从小父母就死了，是跟祖母长大的，她十八岁那年祖母死了，再没有别的亲人。平时她一心打理店里的生意，除了跟顾客打交道，就是我和店里的几个工人。”

“今天早晨她去了哪里？”

许儒平摇摇头。“我醒的时候她已经走了，我以为她到店里去上班了。”说话间，他很快垂下眼帘，避开与王济海目光的对视。

王济海沉思着，他心里揣测这个男人究竟要隐瞒什么呢？也许凶案与他有关？凭着多年的刑侦工作经验，王济海断定杀害郑来凤的凶手一定是她熟识的人，否则她不会跟一个陌生人到锦绣花园工地那样的地方，而且从现场情形看，郑是被当场杀死，而不是从别处作案后移尸的。

“你说一说你自己今天的活动，从早晨起床开始，详细一点。”王济海说。

“我——”许儒平这才反应过来：“你们，怀疑我？不，不是我！我起床的时候是八点多一点，然后收拾一下就下楼去对面的华丽酒店二楼喝早茶，大概十一点左右回公司。然后，中午在公司吃了个盒饭，刚吃完，小青打电话叫我赶紧回店里。回去以后，就跟你们来这里了。”

“有证人吗？”



“有，有！喝茶时有我公司同事刘刚、关明远，我们一起回公司的。他们都可以给我证明，要不，你们可以马上找他们来——”他一边说着一边就拿出手机要打电话。

“不用急，我们会去找的。许先生，希望你如实向我们提供有关你妻子的情况。”

许儒平嚅动一下嘴唇，他不想提起郑来凤以往的那段经历，但是面对咄咄逼人的警察，他不得不讲：“来凤她，以前被一个台湾老板包过，大概有两三年吧，具体我也不太清楚，反正后来那个人把工厂迁去了上海，临走时给她留下一套房。”

原来是这样，难怪许儒平一副难以启齿的样子，要一个男人亲口说出他的妻子曾经做过别人包养的情妇确实难堪。

王济海不由得对许儒平和死者郑来凤的婚姻产生了浓厚兴趣——他并不喜欢打探别人的隐私，除非为了办案。看上去许儒平年轻英俊，谈吐间也颇有修养，应该是受过良好教育，而且根据直觉——后来的事实也印证了他的直觉——许儒平比郑来凤还要年轻，他们是怎么走在一起的？这会不会与许来凤的被杀有什么联系呢？

“你一定会奇怪我俩怎么会结婚的。我是两年前认识来凤的，那时候我在一家小报当记者，说是记者吧，其实主要是拉广告，拿回扣。我是外地来打工的，没熟人没社会关系，全靠撞运气，第一个月我净跑大公司，结果一张单没拉到，吃饭都成问题。”讲到这里，许儒平双眼泛起一层薄雾，也许是感伤妻子的惨死，亦或想起自己当年的窘困，“后来，我就跑小公司、美容院、发廊甚至士多店，就这样认识了来凤。再后来，我就搬到她那住，她说一个人经常住着套大房子害怕。去年春节，我带她回北方老家领了结婚证。”本来许儒平口头表达能力极佳，属于滔滔不绝、



说得石头人也会动心那种类型，但妻子不幸惨遭杀害，他哪还有心思玩嘴上功夫？因此把一个极有传奇色彩的男女故事讲得寡然无味。

“她很漂亮。”停顿许久，许儒平喃喃自语。他目光呆滞，面无表情。

他想起第一次见到郑来凤的情景：

她穿着一条紫色吊带裙，懒懒地倚在沙发上看电视，一边漫不经心地嗑着瓜子。她身材娇小，肤色白皙，披着一头黑瀑般的长发，眼睛亮晶晶地泛着光泽，像一件精美的瓷器。

“请问你们老板在吗？”衣冠楚楚、手提公文包的许儒平彬彬有礼地问。尽管他和民工一样住在鸽子笼似的出租屋里，经常交不上房租，偶尔甚至会饿肚子。但是每一个早晨，他都会把领带打得工工整整，头发梳得一丝不乱地出门去，也许，就在今天会发生奇迹呢。他总是这样鼓励自己，这并非痴人说梦，在这样一个生产奇迹的年代，一个充满奇迹的城市，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

“你是推销什么的？”嗑瓜子的美女笑盈盈的。

“广告。”许儒平迎着她探询的眼神。

“我们的美容院生意很小。”

“小孩会长成大人。”

“长成大人就老了。”

“不，美人永远不会老。‘多么美’国际美容机构让你永葆青春！——这句广告词怎么样？”许儒平用广告片里深情款款的男主角的口吻说完，夸张地耸耸肩，然后老友似地坐在沙发脚凳上，顺手抄起一小把瓜子，“怪味葵花籽，我最爱吃的。”他说。

奇迹就这样发生了。



此后许儒平时来运转。

在市出租车管理处的办公室里，刑警小陈和阿彬正在盘问出租车司机。这个司机身材滚圆，圆盘脸，滴溜溜的圆眼睛，小八字胡，笑咪咪的，一点也不像常见的出租车司机那样形容枯槁。

“今天上午九点左右你在恩平路锦绣花园工地拉过客吗？”

废话！司机肚里嘀咕着，刚才公司通过对讲机查问这事，他一说在锦绣花园拉过客马上被叫回来，这不明知故问吗？虽是这么恨恨地想，但他讲起话来仍然是笑咪咪的：“是，是，阿SIR！”

“男的还是女的？”

“女的，二十多岁。”

“有什么特征？”

“特征？”司机搔搔脑袋，心想一天拉几十个客哪记得过来呀！不过他很快想起来了，“噢，她这人挺怪，背着个小皮包，就是街上小姑娘们背的那种两个带子吊在背上的，然后吧，手里还提着个小皮包，两个小皮包，多怪！”

“她在哪里下车？”

“嗯，是在——东荔村路口吧。她给的是整钱，没等我找零钱就下车走了。”

“她穿什么衣服，长得什么样？”

司机拍着圆通的脑袋一阵苦想，最后哭丧着脸说：“不好意思，阿SIR，实在想不起来了！好像穿的是深色衣服，高个，长得，还可以吧！”

跟没说一样。阿彬又好气又好笑，接着问：“长头发短头



发？”

“好像长的，不不，好像不太长，不长不短的。”司机也乱了阵脚，越说越没准头了。

所谓的“‘多么美’国际美容机构”不过是个稍稍像样些的发廊，兼做美容。发廊门外挂了“停止营业”的牌子，两个洗头工小青和阿玉分别在一楼理发间和二楼美容间接受盘问。

“凤姐人挺好的，长得特别漂亮，对我们也挺好。”小青是个刚从乡下来城里打工的小女孩，听说老板被人杀死了，说话时不停地发抖。

“今天早晨她去了哪里？”

“她说有人结婚请她去化新娘妆，不到八点就回店里来了，那时候我们都还没起床。她拿了化妆包，就和杨玲玲一起走了。”

“杨玲玲？”刑警小马一阵紧张，这是目前所知最后与死者在一起的人。

“杨玲玲也是我们店的，凤姐是做美容的，玲姐是做头发的大工，我和阿玉都是小工，只管给客人洗头、松骨。”

接下来的发现更令人震惊，杨玲玲竟然一直没有回来！刑警们命令小青和阿玉分别给杨玲玲打传呼，没有复机；打手机，关机。

“杨玲玲和郑来凤有什么矛盾吗？”女刑警小马皱皱眉头。

“以前，本来，没有……我也不清楚，我在这才干了不到半年，杨玲玲干了一年多了。”小青吞吞吐吐、遮遮掩掩的，“不过，前一阵杨玲玲和郑来凤关系变得很不好，还吵了一架，凤姐骂杨玲玲是婊子，叫她滚，杨玲玲也骂了凤姐。好像，好像，杨玲玲和凤姐的老公乱搞，叫凤姐知道了。可是后来凤姐也没有真的赶杨玲玲走，她们也没再吵了。”



阿玉和小青讲的差不多：杨玲玲和许儒平有染，郑来凤知道了此事，曾经和杨玲玲大吵一架。

“嗯，嗯，知道了。你们先回来集中。”办公室里的王济海放下电话。

被这打击弄得痴痴呆呆的许儒平跟着王济海他们的警车从殡仪馆来到刑警队，不知接下来还有什么事，一脸的困惑。

王济海冷冷地看着他，“喂，好像还有一点重要情况你没讲噢！你和你老婆店里的杨玲玲是怎么回事？”

“这个——”许儒平一时语塞，满脸尴尬，“平时没什么事的时候我经常到店里去，和杨玲玲混熟了，偶尔也开开玩笑，没生意的时候她就帮我洗洗脸什么的……后来有一次，来凤出去给人化新娘妆，不在店里，中午也没什么客人来，小青和阿玉在楼下看电视，杨玲玲在二楼单间给我洗脸、按摩……天很热……然后……”

“郑来凤什么时候知道你和杨玲玲的事？”

“第二次就被她撞上了。她很伤心，骂了我，也骂杨玲玲。肯定是我不对啦，我跟她道歉，为了警醒自己——”许儒平举起他左手的无名指，断了一个指节，“是我自己斩断的，我和杨玲玲再没有过那事。本来说辞了她的，她说一时找不到工作，来凤心又软，不忍心，就拖下来了。”

“今天一早郑来凤是和杨玲玲一起出去的，而且——”王队长讲这话的时候，许儒平紧张地盯着他，“杨玲玲到现在一直没回店里，也联系不上。”

“啊？”许儒平失声叹道，双手捏着额头用力揉搓，本来整洁的头发乱作一团。

现在的问题是怎样才能找到杨玲玲。据许儒平、小青等人介



绍，杨玲玲是黑龙江人，二十多岁，短发，染成了最流行的红棕色，身材高大，阿玉说看见杨玲玲上午出门时穿了黑色长裙，背双肩背囊。她和小青、阿玉一样都住在美容院二楼，在市内没有其他固定住处。

“听她说有个表姐是做模特的，她最常去的就是她表姐那里。”小青、阿玉天天和杨玲玲泡在一起，比较了解她的底细。

“她表姐住在什么地方？”王济海问。

“好像是在东荔村一带租农民屋住。”

当天深夜，东荔村的治安联防队挨家挨户检查外来人口暂住证。在南街的一幢三层楼的二层，他们发现了一个高个子棕红色短发东北口音的女人，她和另一个长头发的东北女人睡在一间房里。“检查暂住证！”长头发女人从床头柜里拿出证件，联防队员仔细查看。

“她的呢？”

“她是我表妹，去深圳路过这里，只住一晚，明天就走。”

“一晚也不行！身份证呢？”睡眼惺忪的短发女人从床头的背囊里摸出钱包，抽出身份证。

“杨玲玲？”拿着身份证的联防队员煞有介事地把身份证翻来覆去地审查一番，“不行，没办暂住证要罚款，跟我们到村委会去一趟。”

杨玲玲被带到村委会办公室，几个穿便衣的警察亮出证件：“我们是公安局刑警队的。”

当晚搜查杨玲玲表姐杨小梅租住的房子，除了杨玲玲本人的背囊，还查获了她带来的另一只白色女式手袋，里面有一个钱包，一部手机，两串钥匙，一盒郑来凤的名片，还有纸巾、地铁卡等物。



“这是来凤的手袋！”许儒平面色苍白，紧咬着下唇，“你们从哪儿找到的？谁是凶手？是——杨玲玲……”

杨玲玲一头棕红色短碎发，左一缕右一缕的，这种发型讲的就是以乱为美。负责搜查她的女警在她下颌至脖颈处发现一条长长的刮痕，很像尖利的手指甲抓扯后的痕迹。

杨玲玲的指纹与法医从作案水果刀刀柄上取下的半枚指纹相同。小青、阿玉均指认那把黑柄水果刀是杨玲玲平日用来削水果的。

杨玲玲所穿黑裙子的裙角有一小块血迹，DNA 检验结果表明，该血迹与死者郑来凤的血型吻合。

检验证实，死者郑来凤手指甲缝隙中的血痕来自杨玲玲。现场发现的几根头发也是杨玲玲的。

杨玲玲因涉嫌杀人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在看守所的审讯室里，杨玲玲歇斯底里地尖叫着，“不是我杀她的！不是我杀她的！你们这些傻 B，放我出去！”

“少来这一套，撒泼耍赖撞墙绝食的我们见多了，你以为这样我们会信你是不是？”主审的王济海不急不慌，刚被抓进来的人大都如此，情绪激动，哭天叫地好像受了多大冤屈。关上一阵就老实了。

“我是和郑来凤吵过架，她自己是什么东西？还有脸骂我！她让我走，我偏不走！谁怕谁呀？再说了，没有我，她的生意做得下去吗？小气鬼！臭婊子，扮得像个体面人儿，什么东西！让她掏一分钱出来，比割她的肉还难受，我在她店里干了一年多，给她挣了多少钱？跟她提了几次加钱，才给了个红包，三百块钱，她也拿得出手！”

杨玲玲喋喋不休地讲，王队长和另外一男一女两名办案刑警



一直在耐心地听，很多线索就是在这些漫无边际的乱扯中暴露出来的。

“我就是勾引她老公了，怎么着？她还不是靠勾引男人发达的？可是我真的没杀她！是丘四儿干的！我也没想到他会杀了她！”

“那天早晨不到七点我还没起床呢，丘四儿打我手机，说给我们拉到一单生意，有人结婚请我们去化新娘妆包做头发，跟全天，六百块。我一听啊，就打电话给郑来凤，她一听有生意做马上回到店里。我们两个拿了东西到路口跟丘四儿会合，坐七路车到了一个站跟丘四儿下了车，下车以后他说没想到路上这么顺，来早了，人家约了一小时后化妆。然后他说这么在路边傻站着干吗，不如找个地方先歇会儿，就把我们带到一个没人住的空楼里。

“上了楼以后郑来凤站得离我俩远远的，丘四儿搂着我小声说，你不是说这个娘们欺负过你吗，今天大哥给你出口气，然后他就拉着我走过去，让郑来凤给我赔礼道歉。郑来凤不干，还骂丘四儿，一边骂一边提了包要走。丘四儿拉住她说，不就是玲玲睡了你老公嘛，今天我也跟你来一把不就扯平了？郑来凤不愿意，就和丘四儿动起手来。丘四儿也没怎么真打她，要不她那么小个儿哪是丘四儿的对手？郑来凤一边跟丘四儿打一边骂我，骂得太他妈难听了！我一着急，过去一把拉开丘四儿就和郑来凤打起来了，她乱抓乱挖的。”

杨玲玲一边说一边指着自己的脖子，“你看，你看，把我这儿划得都出血了，我也揪她头发，抓她脸。刚开始丘四儿在一旁看热闹，后来他把我俩拉开，让我站到门边，拉了郑来凤去窗边，郑来凤又踢又骂，我也没看清咋回事，就听见郑来凤大叫一



声，丘四儿手里拎着一把刀，刀上还滴着血！”

讲到这里，杨玲玲的声音有些发颤，“当时我吓坏了。丘四儿把郑来凤的皮包扔过来，叫我快走，还说让我躲一躲，不要回美容院。我让他一齐走，他说他得收拾一下。我就先走了，打了辆的士到了我表姐那儿。我跟表姐说被美容院炒了，在她那儿借住一天然后去深圳，结果被你们抓了。你们信我吧，真不是我杀的！要是我干的，你们现在就杀了我！”

王队长根本不理会犯罪嫌疑人的诅咒发誓，他关心的只是证据，证据！

从被抓的当晚，杨玲玲就一口咬定是那个叫丘四儿的人干的。可是她连丘四儿的姓名也说不出，只说丘四儿是她老乡，二十多岁，在老家打架捅伤了人跑出来的，干什么工作不清楚。住哪里也不知道。她提供了一个 BB 机号码，说是丘四儿的，但刑警们打了几次传呼都没有复机。

美容院的小青和阿玉也没见过这个人，小青说，“杨玲玲的男老乡倒是有几个，他们东北人好像管男的都叫大哥，那些人姓什么叫什么我不知道。凤姐说我们是做正经生意的，不让我们领男老乡回店里来，怕别人以为我们有那些事。”

许儒平也不知道有这么个叫丘四儿的东北人。

“你是怎么认识丘四儿的？”再次提审的时候，王济海问杨玲玲。

此时的杨玲玲老实多了，不再大吵大闹，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他来理发时认识的。”

“说详细点！什么时间？”

“大概两个月以前，他来理发。一听口音都是东北人，他问我是哪疙瘩的，我说是鸡西的，他说他是双鸭山的，就攀上了老



乡，留了 BB 机号码给我，我也留了手机号给他。”

听起来有些可信。王济海接着问，“讲一讲你们交往的情况。”

“交往？后来他又来做过几回头发，带我去西郊一个出租屋打过一回麻将，见面不多。不过他经常打我手机跟我聊天。他好像没固定工作，一天到晚四处瞎逛，打打麻将啥的。他说以前在家里打架捅了人才跑出来的，他在东北好像是在煤矿干活的。”

“他怎么知道郑来凤和你吵架的事情？”

“我跟他说过。我和郑来凤吵完架本来想不在她那干了，就 CALL 丘四儿让他帮我找份别的工作——我又托了几个老乡帮我找工作，还有我表姐。丘四儿一听郑来凤欺负我，就请我出去吃宵夜，他说我笨，挨了别人欺负就跑太窝囊，让我偏不走，还说以后郑来凤再敢欺负我就帮我出气。”

“你和丘四儿有没有不正当关系？”

“有过，就一回。”杨玲玲说这话的时候毫不在乎，似乎不知道世界上还有“廉耻”二字。

王济海厌恶地扫了她一眼。

尽管听起来像是确有其人，杨玲玲却提供不出任何其他证据证明丘四儿这个人的存在。按照杨玲玲所说的丘四儿的 BB 机号码 90009 - 8443，警察阿彬和小陈去了那家名为理想的寻呼台。接待他们的是一个中年女主管，穿着天蓝色套装，脸上一双俏丽的丹凤眼。她干练地指示另一个年轻职员找来 8443 号机的登记材料，机主名叫王大成，登记地址是本市荔南路 323 号。

“请你们协助查找一下最近几天内 8443 号机的寻呼纪录，越多越好。”阿彬说。他穿着便装，灰夹克，笔直的裤线，锃亮的皮鞋，看上去像某个公司里的高级职员。



“奇怪，这台机五天前已经停止服务了。是机主自报 CALL 机故障，要求暂停服务的。”那名女主管把记录递给阿彬和小陈，“我们对每台机的信息最长只保留三天，所以很抱歉，这台机的寻呼纪录我们无法提供。”

离开理想寻呼台，阿彬和小陈去了荔南路。小陈开车慢悠悠地沿着大榕树的树阴往前走，阿彬开了大半个车窗，仔细地查看着路边建筑物上的门牌号，“……311，313，315，317……323！”323号是这条路的尽头，最后一个门牌，嗨，早知道倒着数不就完了？从头找过来，看门牌看得阿彬眼都花了。

终于有结果了，王大成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精瘦，秃顶。他对阿彬、小陈说，“理想台的 BB 机？两年前我就卖了。有了手机，谁还用 BB 机？在哪儿卖的？陵园路不是有个交易市场吗，到那儿就卖了。卖给谁？这哪儿记得住啊，给钱就卖了呗。”

线索又断了。根本与丘四儿挨不上边儿。

也许，是杨玲玲在编故事？可能性很大。办了这么多年刑事案件，王济海对所有犯罪嫌疑人的口供都半信半疑。口供很有可能是假的，或者半真半假的，只有找到别的证据印证的口供才能采信。

“杨玲玲，别跟我编故事了。根本就没什么丘四儿，还是老实地交待吧，你是怎么把郑来凤骗到锦绣花园杀了她的？”王济海一想到几天来四处奔波查找这个根本不存在的丘四儿就恼火。

“不是我杀的！”杨玲玲硬邦邦的一句话，也不再分辩什么。

“不是你杀的，这把水果刀怎么解释？”王济海拿着水果刀的照片踱到杨玲玲面前，“是你的吧？刀刃上有郑来凤的血，刀柄上有你的指纹。你再编个故事讲来听听，这把水果刀是怎么跑到



锦绣花园工地的杂草里的？”

杨玲玲慌乱地摇摇头，大口喘着粗气，突然从坐着的石凳上站起来，像一头野兽嚎叫着把头撞向审讯室的墙壁：“不是我！真的不是我呀！”

几名警察用力把杨玲玲按在审讯室中央的空地上。她像个动物一样挣扎个不停，嘴里发出“嗷嗷”的嘶叫声。

“你和许儒平的不正当关系被郑来凤发现后，她把你大骂一通，还要炒你鱿鱼，许儒平也不再理你。于是你对郑来凤怀恨在心，表面上和许儒平断了，但还留在郑的美容院干活，实际上一直在寻找机会报复郑来凤。机会终于来了，你趁两人一起外出，把郑来凤骗到锦绣花园的空房里，用事先带来的水果刀杀了她。原本准备第二天逃离本市，没想到当天夜里就被我们抓到了。”王济海根据证据做出了判断。事实应该就是这样的。

杨玲玲趴在冰冷的地上，不再挣扎，就像一条被海浪抛上岸的鱼，很快断气了。刑警小马和阿彬把她扶起来，她一声不出，仿佛在刚才的瞬间已经灵魂出窍，任由警察把送回监仓，毫无表情。

刑警们为侦破了锦绣花园工地杀人案而松了一口气，接下来就是提请检察院批准逮捕嫌疑人杨玲玲。

然而，几天后却传来了非常令人沮丧的消息：检察院认为认定杨玲玲杀害郑来凤证据不足，不批准逮捕。

农民一个汗珠摔八瓣辛辛苦苦种出粮食，耕地，下种，施肥，浇水，收割，脱粒，晒干，装进袋子套了毛驴车高高兴兴拉到粮站去想着卖个好价钱，挑剔的收粮员把脸一沉说：不合格，



不收！所有的辛苦全泡汤了。

此刻，在办案刑警心中，他们自己就是那可怜的农民，而检察官就是可恶的收粮员。

刚好主办此案的检察官吴以因为提前介入另一件杀人案来到刑警队。

“吴大检察官，为什么不批准逮捕杨玲玲？”王济海语气酸酸地问。

“就是，为什么不批准？”其他刑警七嘴八舌地帮腔。

“怎么，算是围攻我呀？”年轻的女检察官吴以微微一笑，几个刑警显得很不好意思。

“不是不是，哪敢呀？是想请教请教。”王济海也笑了，这样围着检察官兴师问罪的确不妥，万一被局长知道了肯定又要挨批。

“不批准逮捕决定书不是写得很明白吗？证据不足。”吴以说。她很理解这些刑警的心情，破一个案不容易，不知跑过多少路，熬了多少夜，难怪他们不服气。

“那个杨玲玲在讲假话！”

“刑诉法明文规定没有口供其他证据充分的也可以定罪嘛！”

“就是，没有杨玲玲认罪的口供但是其他证据很充分嘛！”

几个参与侦办此案的刑警吵吵嚷嚷的，嗓门一个比一个大。

“是，没错。杨玲玲有作案动机，当时也在案发现场，凶器上有她的指纹。但是并不能排除现场还有第三人的可能性。而且，麻烦你们把案卷拿来。”早有一个刑警把案卷拿过来，吴以打开案卷的证据部分，翻到凶器照片，“你们看，这把水果刀是杨玲玲的，她本人也承认；这把刀是杀死郑来凤的凶器，这一点是有证据证明的。但是一定是杨玲玲用这把刀杀死了郑来凤吗？”



如果是她用这把刀杀了人，一定要用很大力气，为什么只取到了半枚指纹呢？”刑警队的办公室里静悄悄的，只听到吴以悦耳的女中音，“更大的疑点是，这把水果刀刀长二十三厘米，是一把直柄刀，不能折叠，不能收缩。我想请问：杨玲玲是怎样把这么长一把刀带到现场的？”

王济海暗自吃惊，“这，她可以把刀放在包里。”

“这么长一把刀，又没有鞘，放在包里干什么？也许你们会说杨玲玲是有预谋要杀郑来凤的，当然会带着凶器。可是你们注意到没有，杨玲玲那天背的是一个背囊，你们知道一般的背囊有多大吗？只有这么大——”吴以一边说一边用双手比划着背囊的大小，她不仅是一个穿制服戴大盖帽表情庄严的女检察官，而且和所有年轻女子一样，在工作以外的时间， she 会把盘起的长发放下，逛街，购物，欣赏最新流行的时装、手袋、项链和口红，今年流行的那种小背囊比一个钱包大不了多少。她提审杨玲玲时专门详细地问了背囊的大小，证实了她的判断。

刑警们从物证柜里找出杨玲玲当天背的背囊，把它和水果刀摆上会议桌，不禁万分沮丧：不用量，这把刀根本不可能完全放入背囊中，除非把刀柄或刀刃露两三厘米长的一截在外面。

原以为破了的案件竟然还有这么多疑点，王济海心中暗暗地骂自己太大意，脸上却始终平和冷峻。他不得不钦佩这个年轻女检察官的敏锐细致，可是同时又觉得有些丢面子，想说句表示佩服的话则开不了口，想说句大话给自己撑撑面子更开不了口，一时有点僵。

吴以是多么聪明机灵的人！她合上卷宗笑笑说，“你们办这个案的侦查方向是对的，郑来凤肯定是被她熟识的人所杀，杨玲玲当时就在现场，不管是不是有第三人，她都是破案的关键人



物。只是，说杨玲玲就是凶手证据还不够充分。再下点功夫，顺着杨玲玲这条线挖下去，凭着你们刑警大哥的神勇机智，案犯哪里逃得掉！”

几个本来沮丧发呆的刑警像松了弦的弓，紧绷的脸上立时露出笑容，王济海也笑着说：“机智什么呀，差点搞了个冤假错案。”

杨玲玲神情呆滞地坐在光光的硬板床上，同仓的女犯们都说她死定了。

“喂，不如先认了，没准能保条命，你这样死不认账，肯定得枪毙。”一个因盗窃被抓进来的女犯说。

“就是，你说不是你干的，谁信？换我也不信！就算不是你是那个叫什么丘四儿的干的，你也是同案犯。我看哪，你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不如落个好态度，哄得办案的高兴了，给你来个认罪态度好从轻处理，要不然啊，哼！”一个因拐卖人口被抓的中年妇女一副老道的模样。

“杨玲玲，提审！”监仓大门“哐”的一声打开了，身材高大的管教女警大声命令着。室内立即安静得掉一根头发都听得到。

杨玲玲不以为然地撇撇嘴，懒懒地趿上拖鞋，在同仓女犯们奇形怪状的目光中出了门。

“是不是觉得很冤枉啊？”王济海拖着长声问。

杨玲玲怔怔地望着王济海身后的铁门，一声不出，仿佛没听到他的问话。

“本来要逮捕你的，但是我们又改变了主意。我愿意相信你一次。”王济海说。



杨玲玲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枯涩的眼中立即闪出光亮来：他们会放我出去吗？

“到明天你的刑事拘留期就满了，我们决定对你取保候审。你能找个保证人吗？取保候审的意思就是你找个保证人或者交一笔保证金，然后就可以出去了，但是在案件审结之前不能离开本市。如果你想逃跑，我们就追究保证人的责任。”

“行！我表姐可以给我担保！”

“杨玲玲，也许你讲的都是真的。只是，我不明白，丘四儿为什么要杀郑来凤呢？”

“不为什么吧。”杨玲玲很少想过一件事有“为什么”，她不爱想事，上中学的时候一拿起书本就脑袋疼，“我们东北人就这样，脾气大，动不动就抡刀子。在我们家那疙瘩，总有打架捅死人的，有时候也不为啥事，就是一时气涌上来了压不住。”

“我看不一定。”王济海的眉头皱成个大疙瘩，“实话跟你说吧，我们费了很大力气想把丘四儿找出来，可是连个影儿也没有！就像人间蒸发一样。他的BB机不是用自己名登记的，案发当天就停机了。找不到丘四儿，你的嫌疑就没法洗清。”

“王队长！”杨玲玲突然跪在审讯室的地上，“你放我出去吧！你放心我一定不会逃跑！我能找到丘四儿！”

“你要逃跑也容易，我们又不能分分钟看住你。”王济海最担心的就是这一点，“不过你一旦跑了，就是负案在逃的疑犯，你的保证人脱不了干系不说，你的资料一旦上了逃犯通缉网络随时都会被抓回来，罪加一等。而且，你能跑到哪去呢？我们掌握关于你身份的所有材料，你的父母、家人——”

“求求你，不要告诉我家里！我奶奶八十多岁了，我爸有脑血栓，他们本来就不乐意我来南方打工。我不会跑，我一定要把



丘四儿找到！郑来凤真不是我杀的！我连个帮凶都算不上！”

第二天，杨玲玲跨出看守所高高的铁门，她表姐杨小梅站在门外不远的地方。

回头看看门口紧握冲锋枪的武警，杨玲玲不禁扑过去抱住表姐抽泣起来。

杨玲玲放出去了。对此案紧锣密鼓的侦查工作也慢了下来。王济海他们根据死者郑来凤留下的通讯录一一走访，期冀能从中发现线索。

谢阿婆是郑来凤的老邻居，七十多岁，矮小瘦弱，一头白发，身体硬朗。

“来凤死了？”谢阿婆抬起满是皱纹的手拭着眼角，“这个女仔真命苦。三岁那年，她爸从钢铁厂的天车上掉下来，摔死了。没多久她妈妈就又嫁了人，嫌她累赘，没带走。她是她奶奶养大的，一老一小，全靠她爸厂里发点补贴，街道有时候也补助一点。她奶奶脾气挺古怪，也不怎么心疼来凤，经常骂她，她也不还嘴。从小营养不好，长得瘦瘦小小的，倒是挺白净，会说话。初中毕业以后就出来做工了，后来她奶奶死了，她就不怎么回来了，她们原来住的一间小房也被居委会收了回去。听说有个老板包了她做二奶，在美湖新村给她买了房子，已经有五六年没见过她了。她是怎么死的？”

“意外事故。”警察说，“她妈妈有没有来看过她？”

“没有，从小她奶奶就跟来凤说她妈早死了。”

郑来凤的表姑妈六十多岁，有些虚胖，看上去身体不太好。她已经退休多年，和小儿子一家挤在工厂宿舍区一套小小的房



里，一边招呼来访的警察，一边喝着里屋的孙子：“个衰仔，不许看电视，快点做功课，再不好好读书将来没活干，跟你老豆一样去街边做走鬼！”她的儿子，也就是郑来凤的表哥，从橡胶厂下岗后一时找不到工作，为了养家糊口做了街边小贩，倒卖水果，因为是无证经营常被各种大盖帽把货没收，老太太见了戴大盖帽的警察就反感。

“来凤死了？”她表姑妈有些吃惊，厚厚的嘴唇不由得打了几下抖，“我上一次见她是去年过完春节，她和刚结婚的女婿来我家坐了一阵，没吃饭就走了。来凤打扮得花枝招展，女婿也一表人才、斯斯文文的，我还说她是苦尽甜来了呢。来凤以前给一个阔佬当过二奶，听说那阔佬五六十岁了，哪能跟一辈子呢？我劝过她，多个心眼留个防身养老的钱，后来怎么样？果然让我说中了。我活了一辈子了，这点事还不明白，哪有真心的？”

“郑来凤有什么仇人吗？或者有什么特别要好的朋友吗？”

老太太摇摇头，“不知道。”

王济海又见到郑来凤闺中好友叶青，她住在临江花园一座别墅里，脚边蜷着一只纯种沙皮狗，懒洋洋的。叶青说，“以前经常泡在一起，打麻将，吃宵夜，逛街……谢老板去上海以后，来凤开了美容院，整天打理生意，又结了婚，一心一意过自己的日子，姐妹们来往就少了。她老公年轻英俊，又是大学生，一表人才，大概怕我们抢了去吧。”她的一双杏眼波光荡漾，微微勾起的嘴角满是不屑，“哼，结什么婚哪？再说，结婚也得找个有实力的嘛，不如叫鸭啦，省得将来有麻烦。”

接下来，还有一个妇科医生，一个保险业务员，一个洗发水供货商，两间小婚纱店老板。案件毫无进展，像一艘搁浅的船。



杨玲玲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到表姐杨小梅那间出租屋的。三十天的看守所生活令她对自由的世界恍如隔世，她在杨小梅的小屋里一连睡了两天，眼睛才稍稍恢复了一点光彩。第三天晚上，一只夜行的老鼠吓得杨玲玲一阵尖叫，她紧紧抓住杨小梅丰满的胳膊发抖。杨小梅从睡梦中被惊醒，看到性格火爆、大大咧咧的表妹竟被一只老鼠的声响吓得缩成一团，顿时涌出满腹的辛酸。她打开灯，摸出烟，一人一支，白色的袅袅轻烟和辛辣的烟草味很快弥漫了房间。“玲玲，我找人帮你联系个发廊，出去做点事吧，别闷出病来。”

“不。”杨玲玲已经安静下来，“我不去发廊干了。姐，我要跟你去表演。”

“这——”杨小梅狠狠吸了一口烟。上天给了她一副娇人的身段，却把她投胎在了东北边陲的一个小县城，她渴望靠自己天赐的资本出人头地，像那些高档杂志封面上冷艳的名模一样。初中一毕业她就离家去了哈尔滨，千辛万苦进了模特队。谁知那个模特队是个走场子的，那没干上半年就解散了。她就和几个姐妹开始了表演生涯。三年前她像一只寻找水和太阳的候鸟越过万水千山来到南方，还是做模特，在酒吧、饭馆里演出，穿着泳装在那些吃饱了撑得找刺激的食客面前旋来转去，偶尔能接到帮商场展示换季服装的演出，伴着曼妙的音乐在嘈杂拥挤的人群前踩着猫步，已经是最高规格了。她终于明白，她这辈子的所有梦想都到此为止了，“野鸡模特”！

一年多以前杨小梅风光返乡的时候，在家乡学了美发手艺的表妹杨玲玲死活要跟她来南方，她推脱不掉，只好带了她来。不过事先讲好，来南方继续做美发，靠手艺吃饭。原以为远离饭店



卡拉 OK 这些地方会安全些，现在杨玲玲沾上了人命案子，让杨小梅后悔不迭，不知如何向舅舅、舅母也就是玲玲的父母交待。让杨玲玲这样没事闲呆着不行，给她找别的事干也不放心，不如带她跟自己演出，至少两个人在一起能互相有个照应。再说，自己在公安局签字按手印保她出来，也得看着她点，万一她跑了麻烦可就大了。

主意已定，杨小梅掐灭手中小半截香烟，“行，三天后我们在星星酒楼有演出，到时候我带你去。先说好，要是碰上不规矩的客人，得收收你的炮筒子脾气，不许和人家吵。”

杨玲玲顺从地点点头。经过这场尚未结束的灾难，她的脾气就像被灭火器喷过一样，气焰早已变小。

杨玲玲还算聪明，跟着杨小梅走了两天猫步，又学了几个常用的动作和亮相，就准备演出上场了。

所谓的“演出”是在晚饭快收市时进行的。强劲刺耳的音乐，红红绿绿的灯光，酒足饭饱打着嗝叼着牙签的食客，空气里飘荡着腐朽的味道。这里不是正规的舞台，更不会有什么正规的化妆间和更衣室，七八个女模特挤在酒楼大厅旁一间小包间里换服装，在外面虚幻的灯光下多少有些令人炫目的华衣美服在日光灯下不过是一堆破布。

在这些身材高大挺拔的姑娘中间，杨玲玲矮小得就像一棵长在杨树林里的枣树。所以当最后一个节目泳装表演时，杨玲玲夹在两个高大的姑娘中一亮相，下面就传来一阵阵起哄的声音，还有不堪入耳的粗言滥语。但她就像个被挖空了大脑的雕像，机械地抬手、转身，脸上丝毫没有表情。可是她心里燃着火！在出了看守所以后的沉睡中，她就打定主意：一定要把丘四儿找出来！她不信一个大活人就那么无声无息地从世界上消失了。当模特能



走更多的地方，也许会找到丘四儿，或者找到认识丘四儿的人。

一个月很快过去了，杨玲玲跟着杨小梅演出三十多场，和那帮做模特的姐妹也混熟了。其中有一个东北姑娘叫爱莲的，有一天闲聊时对杨玲玲说：“有时想想真不如直接去酒店坐台，反正别人看着都是一样。我认识一个老乡，是双鸭山的，原来在酒楼当咨客，去年跟老板闹翻了，现在坐台一晚比原来一个月挣得还多呢！”

双鸭山？杨玲玲的心一阵狂跳，好在酒吧里灯光昏暗，没人注意到她脸色大变的样子。她一口气喝下大半杯啤酒，抿抿嘴上的泡沫，“就是！爱莲姐，啥时候介绍咱见见这个老乡，学学人家挣钱的道儿！”

“成！这阵子我们经常去她那儿打麻将——人家有钱，租了套一百多平方的大房，赶明儿姐带你去开开眼，真她妈让人眼红！”

那套房子的确豪华开阔，全屋木地板，镀金吊灯，真皮沙发，高档音响……那个双鸭山姑娘穿着睡衣，松松地挽了头发，也不怎么招呼初次见面的杨小梅和杨玲玲，打着哈欠嗔怪爱莲：“死哪儿去了你？昨天三缺一打你手机不下八回，你他妈连电话都不接。”

“真的是忘带电话了，骗你是小狗儿！这不，今儿带了俩朋友来，咱玩个热闹！让你尽兴！这俩都是咱老乡，我们一起做表演的。”

杨小梅手气不好，连放了几回炮，两圈下来，已经输了不少。那个阿华一坐到麻将桌旁就精神了许多，和了几回牌之后更加地精神焕发，捋胳膊挽袖子，牌洗得“哗哗”作响，话也多起来。



“我以前也认识一个双鸭山人。”杨玲玲一边说一边打出一张两筒。

“哎呀，和了！”阿华兴奋地把牌一推，“清一色，杠上花，加番！”她兴高采烈地收了筹码，才心不在焉地应了杨玲玲一声，“我们那疙瘩下来不少人。你认识那人叫啥名？”

“是个男的，叫丘四儿。”

“丘四儿，嗨呀，那个家伙呀，不是个东西！”

“你认识他？”

“认识！以前跟他合伙做生意，这小子抽水太狠，说好的对半开，其实他抽七成还不止，后来被我发现了，老娘也不是吃素的，当场给他个大耳刮子。他妈的，那家伙下手真狠，一拳打我个乌眼青，害得我俩礼拜没出门！”阿华所谓的“合伙做生意”，是指丘四儿扯皮条帮她拉客。这年头做皮肉生意也有一套路子，女的单枪匹马吃不开，得有男人撑腰才行。

“一想起他那副德性我就恶心，那家伙借了我一千块钱就是不还，后来被我追得急了连个人影都不见！”杨玲玲气咻咻地骂了一通，“华姐，你知不知道他住哪儿？我非把钱追回来不可，骗女人钱，算什么男人！”

阿华牵动嘴角苦笑一下，“算你问着了！元里村南街二十七号二楼，准没跑！”阿华原来和丘四儿姘居，就住在那里。

王济海正在看最新一期的简报，桌上的外线电话响了。

“王队长吗？”听筒里传来杨玲玲急促的声音，“我查到丘四儿的地址了，你们快派人来抓他吧！”

“你说一下。”王济海用耳朵和肩膀夹住电话听筒，迅速拔出



钢笔，记下地址，“你有把握吗？”

“有！一个叫阿华的女人认识他，我骗阿华说丘四儿欠我钱，我想带几个人去收拾他。阿华和他也有仇，刚刚还帮我打电话问过她另一个老乡，那人说丘四儿现在还住在元里村。你们快点派人来吧。”

抓获丘四儿的过程很简单。刑警们通过当地派出所找到了出租屋房东，先派他以收房租名义去房间查探，查明姓丘的房客在房内以后，王济海和几个便衣刑警在房东的带领下直扑房间，不费吹灰之力就把那个企图跳窗逃跑的家伙抓住，问明他的身份，证实确是丘四儿本人，便押回了刑警队。

“叫什么名字？”

“不是问过了吗？丘四儿！”丘四儿一副无赖样。

“丘四儿，你看清楚，这儿是什么地方！最好放老实点！真名叫什么？”

“丘国林，因为在家排行老四，从小别人就叫我丘四儿。”

“身份证带了没有？”

丘四儿翻出裤袋里的皮夹子，交上身份证。做记录的阿彬记下他身份证上的号码、家庭地址、出生年月等。

“干什么工作？”

“做业务的。”

“做什么业务？”

“帮运输公司联系客户。”

“干过违法的事吗？”

“没有。”

王济海也不再问他什么。丘四儿坐在那里如坐针毡，眼睛骨碌碌乱转，时而又偷看一下警察们的表情，揣摸着自己到底是因



为哪件事被抓进来。是因为拉嫖客？还是因为上次偷了一个大客的钱包又把那人打了一顿？还是因为……

“通知杨玲玲了吗？”王济海悄声问阿彬。阿彬点点头。他已经给杨玲玲打了电话，杨玲玲听到叫她来指认丘四儿，当即在电话里哭出声来，说马上打的士过来。

“丘四儿，你别想抵赖，想清楚自己到底干过什么坏事，是现在讲还是熬到非讲不可的时候再下跪求饶打耳光？”王济海干刑警已有十多年，从一名普通侦察员到副中队长、中队长、副大队长、大队长，他一看到丘四儿那骨碌乱转的眼神，就知道那家伙心里有鬼，正在盘算着套他们的底细呢。所以他干脆不再问丘四儿具体问题，让他自己在肚子里敲鼓吧。

丘四儿却心里发毛，他也是跟公安打过交道的人了，在东北的时候还因为打架被拘留过。

可是这次到底是因为啥事呢？他越想越怕，表情也从满不在乎变得慌里慌张，“阿SIR，我真的没干过什么呀！”

几个刑警对他不屑一顾，没人理他。

“阿SIR，我坦白交待。”丘四儿心里盘算，警察竟然兴师动众地端着枪把他带来，肯定是掌握了证据，既然如此，不如自己坦白，也好搞个宽大处理，反正也不是啥大不了的事，“我靠女人赚钱，我不是人！可我没偷没抢，都是那些找乐子的嫖客自愿给的……”

什么乱七八糟的！“你不要避重就轻，这里是刑警队，不是治安科！你涉嫌到了人命案子！”王济海口气严厉。

丘四儿一双乱转溜的眼珠子突然定了格，直愣愣地瞧着王济海冷峻的面庞。

正在此时，一名刑警带着杨玲玲推门而入，杨玲玲站在门



边，望了望屋里的警察，又奇怪地扫了一眼坐着的丘四儿。丘四儿也斜起眼看了看杨玲玲。

不对头呀！王济海心里一沉，“杨玲玲，你认识他吗？”

杨玲玲摇摇头。

“丘四儿，你认识她吗？”

丘四儿也摇头。

他是丘四儿？杨玲玲咬着红油油的嘴唇，“你叫丘四儿？”

丘四儿点头。

“双鸭山的？”

“没错啊！”丘四儿搞不懂这个娘们要干啥。

天哪！双鸭山有几个丘四儿？杨玲玲糊涂了，王济海和一班警察也糊涂了，这可太奇怪了！

杨玲玲满怀羞愧地走了。王济海和几个办案刑警垂头丧气地闷坐在办公室，最后还是王济海先开了口：“喂，都说话！怎么样，对这个案子有什么看法？”案子再难也得往下办，这曲折离奇的变化更加令人欲罢不能。

“以前我一直以为这案就是杨玲玲做的，什么丘四儿之类全是她瞎编的。现在看来，杨玲玲的话有一定的可信度，至少确实有丘四儿这样一个人存在。”小陈先讲了他的想法。

“可是这个丘四儿和杨玲玲认识的那个丘四儿又不是一个人，这怎么解释？”阿彬说。

“那个假丘四儿没准认识真丘四儿，至少他知道有丘四儿这个人，然后假冒了他的名字？”

“为什么要假冒呢？”女警察小马又提出疑问。

是啊，为什么要假冒呢？王济海一思考问题，就习惯性地摸下巴，看他皱着眉头一只手在来回摸着自己的下巴，大家都不吭



声了。

也许假丘四儿习惯报假名，这倒是常见的事，那些三陪小姐、骗子、小偷没几个报真名的；也许那人一开始就有意骗杨玲玲，是有预谋的——

“还要瘦一点，对……脑门没这么宽……眼睛，眼角再往下耷拉一点……像了，就是这样！”王济海从省厅刑侦局请来罪犯摹拟画像专家，根据杨玲玲的描述画出了罪犯的头像。看着栩栩如生的画像，孤陋寡闻的杨玲玲不禁呆了，傻傻地张着口，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这个，好像金小刚，嗯，像！”因伙同卖淫被劳动教养的丘四儿瞪着一双金鱼眼，恨不得把画像看穿似的，就是这家伙假冒老子，把老子坑苦了，狗日的！他在肚子里破口大骂。“他是齐齐哈尔人，外号小金刚，原先是建筑队做饭的，后来整开了传销，到处拉人，我也被他骗了四千多块钱去入会，不少老乡都被他骗惨了，找他退钱找不着，我在一个工地见过他一回，让他退钱他说没有，说他自己也被上线骗了。我才不管那么多，打了他一顿。”

郑来凤遗产清单：位于美湖新村的复式住宅一套，一百一十平方米；家具、电器、服装；存款七万余元；金银珠宝首饰两盒共计二十七件；美容院设施若干；安泰人寿保险单一份，保险金额六十万元。

“难怪社会风气这么差，那么多年轻女孩心甘情愿当二奶，妈的，当人二奶比咱们出生入死当人民警察发财快多了！”阿彬一边翻看着案件卷宗里的死者财产清单，一边愤愤不平地骂道。



“喂喂喂，你在说什么！”王济海的口气硬得像金刚石，“像个警察说的话吗？”

阿彬赶紧住嘴。他深知队长是个嫉恶如仇的人，讲话、做事都走正路，决不出格，队里这帮调皮捣蛋嘴巴快的哥们没少挨过他批，虽然明知是开开玩笑，王济海也不允许自己手下的警察说那些有损形象的话。杨玲玲放出去快两个月了，案件仍旧一筹莫展，他心情不佳，说话更是没好气。

要继续寻找线索！王济海看着郑来凤的遗产清单，不由得拿起那份安泰人寿保险单仔细玩味着。他目光一亮，决定让阿彬和小陈到保险公司一趟……

刘虹穿着一身黑色套装，短发，淡妆，颇具职业女性的干练，由于业绩骄人，现在她已是保险公司营业部经理，不再风里来雨里去的拉单跑业务了。

“这份保险是五年前买的。”刘虹对阿彬和小陈解释着。她找出郑来凤的保险底单，微微眯着一双大眼睛回想当时的情景：“我已经记不清郑来凤的样子，不过她长得很白，不像我们南方人，开始我还以为她是江浙那一带的人呢。她讲话特别慢，声音软绵绵的，我印象很深。当时她们一班人在美湖新村会馆打麻将，我认识其中一个叫叶青的女孩，也是那种被人包养起来的，这些人一般都没有安全感，不知道将来会怎么样，虽然一时风光但是极度缺乏保障，所以向她们推销保险成功率是相当高的。我前前后后到郑来凤家去了有四五次，给她讲买保险的好处，后来终于说服了她，她就买了保额二十万元的安康保险。大概过了一年多的样子，听说是包她的台湾老板走了，她找了我，说要退保，我当然想尽办法劝她不要退啦！这不仅是我个人要保住业绩的问题，她那种情况确实很需要买保险。没有亲人，没有工作，



什么都没有，年轻漂亮的时候还好办，以后老了、病了怎么办？她就很犹豫，结果巧得很，她突然得了卵巢肿瘤，手术时又发现有肠梗阻，因为当时还在保险有效期内，我们公司按合同给她报了两万多块钱的费用，当时我还买了鲜花去医院看过她。后来她不仅没有退保，还又多买了几份保险，前后加起来总额有六十万元。”

刘虹的口才极佳，是多年推销保险练出来的，她讲了这么多，听的人一点也不会觉得累。“郑来凤这笔保险金的受益人是谁？”阿彬和小陈问。

“她没有指定受益人，按法定受益人处理。”

杨玲玲原本是个不爱想事的人，但她现在从来没有这样自觉地开动过脑筋。太可怕了，那个丘四儿是假的！这年月什么都有假，假货，假钱，假的感情，她还是头一回遇上假人。

“喂，你找了个假的去，那些警察没骂你呀？”杨小梅端着两大碗热气腾腾的面条走进来。

杨玲玲一个鲤鱼打挺坐起身，接过面条和筷子，“呼噜呼噜”地扒了几大口，“这不怪我呀，警察也被弄蒙了，那人自己承认叫丘四儿，可又不是我认识的那个。气死我了！我倒觉着警察对我态度好多了，不像以前，一张口就把我当杀人犯。再说了，我找的这个不是假的，我原来认识的那个才是假的呢！”

两个人三下五除二干完各自的面条，把空碗往水槽里一扔，急急忙忙涂好口红出门了。这次的演出是在一家新开张的东北菜馆，大概人们吃厌了生猛海鲜要换口味，今年兴起了吃东北菜。馆子里的装修是地道的东北风格，青砖墙，八仙桌，墙上挂着高



梁穗，窗上贴着红窗花。包间里搭着炕，女服务员一色穿着大花袄，男客进门喊“大哥”，女客来了叫“大姐”。为了招徕顾客，馆子外面的门楣上挂起了大红条幅：“特邀冰城红高粱模特队演出一周”。

演出结束的时候已经是深夜时分，送走最后一批客人，累得腰酸背痛的服务员和模特们围着两张桌坐下，吃饭。

“爱莲，你不说要去坐台挣大钱吗？今儿咋又赏脸来了？”杨小梅对爱莲好说大话的毛病很看不惯，得机会就损损她。

“行了，快别寒碜人了，大钱那么好挣啊？我听说呀，前几天那个老乡叫阿华的被送劳教了！”爱莲瞪着她那大大的黑眼圈，一惊一乍地说。

“怎么，被扫黄队抓了？”杨小梅问。

“不是，听说是以前跟她合伙干的那个男的被抓起来，把她供出去的。那男的也被送了劳教。我看哪，男人没几个好东西！”菜上来了，爱莲一边拿餐巾纸用力抹去口红一边叨咕着。

杨玲玲心知肯定是那个真丘四儿供出了阿华，脸上却使劲做出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

半个月以后，在刑警队办公室，王济海接到负责监控许儒平的阿彬来电话：“队长，许儒平要去深圳！现在已经到了汽车站，怎么办？”

“你和谁在一起？”

“小陈，只有我们两个。”

“他认不认识你们？”

“不会认识，他来队里没见过我们。”在人头涌动的汽车站，



一辆辆豪华大巴有秩序地进进出出，许儒平提着公文袋，已经上了一辆车。阿彬一边打电话，一边若无其事地跟到车下，小陈正在和服务小姐解释，要求上车补票。在来来往往的人群中，谁也不会想到这两个清秀的小伙子会是警察。

“跟上他，保持联络。”王济海放下电话，走到旁边重案组办公室：“今天加班，准备出差。”不用说，谁也别想下班回家了。他们对此已经习惯成自然，没谁有怨言，也没谁觉得热血沸腾。

许儒平从容地住进红棉大酒店，丝毫没有感觉到自己已经被两个猎鹰般的警察盯了梢。

阿彬和小陈找到酒店值班经理出示证件，经理亲自到服务台为他们安排了许儒平隔壁的房间。

“队长，许儒平住进了红棉大酒店 1205 号房间，我和小陈住在 1207。下一步怎么办？”阿彬打电话，小陈坐在会客椅上，从这个角度可以通过敞开的房门一览无余地观察楼道里的动静，如果许儒平要外出的话，必须经过这里去电梯口。

王济海坐在疾驰的汽车上，外面的天色正在暗下来，夜色很快就要降临。

“我们正在赶来，半小时后到达。我已经和深圳市局联系过，他们会马上派人来支援。在我们到来之前，如果许儒平外出，你们先跟上，一定要跟住！”

深圳的夜晚灯火灿烂。

许儒平信步穿过酒店门前的马路，不急不徐地沿人行道走着，又拐过一个十字路口，进了一家酒楼，上二楼，开了一间名为“莲花”的包间。

阿彬和小陈在大厅通往包间的过道里落了座。酒楼下的停车场，王济海和三名刑警坐在三菱吉普车里抽烟、闲聊。



“队长，我始终觉着姓许的不像凶手。”一直参与查办此案的何义说。

“就算他是凶手，我们这么跟着他有什么用？”另一名刑警边说边打哈欠，他昨晚出一个盗窃案现场，一夜没睡。

阿彬和小陈坐了没多久，一个二十多岁的留了小胡子的男人经过他们身边，进了“莲花”包间。阿彬给小陈使了个眼色，站起来向里面的包间走去。他推开“莲花”的房门，许儒平正在给刚来的那个男子倒啤酒，他俩迷惑地看着阿彬，阿彬也一脸迷惑的表情：“哎，你们是——孟广力的同事吧，我是他同学。”

许儒平和那个男子上下打量着他，“你找谁？”许儒平问道。

“孟广力啊，他说今天在这里过生日请吃饭的。不是说好七点半嘛！”阿彬一副不解的模样。

“不是不是，走错房了！”许儒平两人烦躁地挥挥手。

阿彬说了声“不好意思”便退了出来。

在“莲花”包间里，那位小胡子说，“平哥，我为你可是两肋插刀啊！你可不能玩我！”

“我敢说半句假话，天打雷劈！兄弟，你以为我不着急吗？谁知道这手续这么难办？这五万，你先用着。”

许儒平边说边把手边的公文包搁到小胡子面前，“少不了你的，放心！千万别回广州，别直接打我电话，也不要告诉家里你现在的地址，公安局已经画了你的像，小心行得万年船。想干大事，一定要稳得住，忍得住。”

……

“队长，我看清了，和许儒平在一起的那个人很像金小刚，讲话也是东北口音。”阿彬一边拿着手机低声讲话，一边端着酒杯抿了一口红酒。他那悠然的样子在旁人看来，好像在谈生意或



与朋友聊天。

王济海带着车里的三名刑警上了二楼，他们经过阿彬和小陈的桌子，阿彬悄悄用手指了指里面“莲花”房的位置。

推开门，两名刑警迅速走到靠窗的位置，双手插在裤子口袋里，握住枪。何义站在门边，王济海拉开一张椅子坐在目瞪口呆的许儒平身边，“许先生，没想到在这里见面吧？”

“你们，来出差？办案？”许儒平很快平静下来。

“对。”

“怎么样？顺利吧？”

“还算顺利。哎，怎么不介绍一下你这位朋友？”

许儒平失态地一笑，还没开口，王济海倒先出了声，“是金小刚吧！”

金小刚“嘿嘿”一笑，“是！是！这几位大哥，你们是平哥的朋友啊？坐坐坐，一块儿喝几杯，喂！小姐！加几瓶啤酒！”

许儒平脸色大变，不发一言。

“不用了！”窗边的两个便衣警察笑呵呵地靠近金小刚，一左一右拍着他的肩膀，很亲热的样子，没等金小刚站起来，他俩突然拧住金小刚的胳膊把他的脑袋摁在桌面上，一人用手枪顶住金小刚的头，喝道，“不许出声！”另一人迅速给他戴上手铐。这边厢何义已经用拇指铐铐住了面色惨白的许儒平。

四个警察拥着许儒平和金小刚出了包间，阿彬和小陈不声不响地站起来，阿彬拿着两张单去总台结账，小陈和王济海他们一起出了酒楼。

酒楼里依旧人声沸腾，佳肴美酒，华灯璀璨，亮如白昼。



“你们凭什么乱抓人？什么郑来凤、杨玲玲？谁叫丘四儿？我不知道！”在刑警队，金小刚摆出一副泼皮架势。

“看来你们是计划周详啊！杀了郑来凤，嫁祸给杨玲玲，然后你逃离本市让我们找不着。就算被抓到也死不认账。嗯？”王济海胸有成竹，不慌不忙。“杨玲玲指认你，你可以不认账，说她血口喷人；你说你压根不认识杨玲玲，不认识郑来凤，也没去过锦绣花园，你六月份就离开了本市，再没回来过。而郑来凤是七月份被杀的。好，我全都相信。可是，这怎么解释？”

王济海一边面带冷笑地说着，一边把一盒录音带放入录音机，按下播放键，录音机里传出声音：“公安局吗？我向你们报告一件事，刚才我看见一个年轻女子从锦绣花园工地跑出来，慌里慌张地打的士走了，她手上好像有血，你们快派人来看看吧！”这是案发当天指挥中心录下的报案录音。

金小刚脸上的血像被一支无形的针筒慢慢抽了出去，渐渐苍白。

“这是你的声音吧？你还可以不承认。不过，刚才你说话时我们录了音，把两段录音拿去做声波鉴定，到时你承不承认都没关系了，鉴定结果可以直接作为证据使用。”在王济海的逼问下，金小刚的双眼露出胆怯的目光。

许儒平自从被刑警们押回来以后，一直一言不发。阿彬和小陈拿他没办法，只好大家一起耗着。

王济海和小马端了一盒饭和一碗汤进来，阿彬和小陈出去吃饭了。许儒平端起饭盒，勉强吃了两口就放下了，又喝了一点汤，再也吃喝不下。王济海掏出一盒红双喜，递了一根给他。

许儒平略一迟疑，接过烟，王济海用打火机为他点着。他贪婪地深深吸了一口，吐出一缕青烟，唉，过眼云烟，过眼云烟



啊！他的表情痴呆呆的。

“你们怎么跟上我的？”许儒平问。

“最初我们几乎上了你的当，把杨玲玲当成了凶手。后来越来越多的证据证明，杨玲玲没有撒谎，杀死郑来凤另有其人。假定是金小刚吧，金小刚为什么要杀郑来凤呢？如果是一时失手杀了人，他为什么从一开始就用假名骗杨玲玲？案发后又隐蔽得这么深？只有一个解释，他的背后还有人，一切都是预谋的。谁预谋杀死郑来凤呢？一种可能是她的仇人，可是她没有仇人；另一种可能就是杀了郑来凤能得到某种好处的人，她的遗产，保险金……只有你，她的丈夫。金小刚肯为你做这么大的事，前前后后干了几个月，你肯定出了大价钱——可你又是穷光蛋，哪里有这么多的钱付给金小刚呢？你只预付了一小部分，其余的要等到把郑来凤的遗产和保险金拿到手才行。可是我们早就向保险公司布置好了，拖延交付保险金。拿不到那六十万，金小刚在外面等得沉不住气，你只好先变卖了美容院设备和郑来凤的部分首饰，对吧？你公文包里的五万块钱还不够付清欠金小刚的‘劳务费’吧？”

“唉！我说了，你们一定看不起我了。”许儒平苦笑着，他明白，一切都难以挽回了。现在面对这样的结局，他反倒没有什么顾虑，讲起话来气定神闲，像是在谈别人的事，“你们都是运气好的人，生在大城市，养尊处优，你知道奔波流浪的感觉吗？大学毕业我被分配到武汉一家工厂，住集体宿舍，没钱，没房子，没事干，一切都遥遥无期，不到两年我就辞职了。五年前我一个人背着旅行袋来到广州，举目无亲，找工作，找房子，找饭吃，当时那种感觉，就像掉进了一个无底洞，不停地沉下去，沉下去

……



“我学的中文专业一点不吃香，我又不会粤语，找不到好工作。推销袜子、灭蚊水，拉广告，我经常鼓励自己‘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可是有什么用？也许你们不会相信，我甚至去应征过‘男公关’，结果不但没发财，反被骗了两千块钱押金。后来跟一个校友做传销，哪里能赚到钱？钱都被那些黑心的上线赚了，我们都是受害者。我的积蓄全赔了进去。

“后来认识了郑来凤，我知道她以前的事，但我不在乎这些。她虽然比我大几岁，但长得不错，会关心人——至少表面上是这样，大概是给别人当二奶练出来的看家本领吧。最关键是她有经济基础，我和她结婚是有企图，但我当时是真心真意要和她过一辈子的。可是，文化差异太大，她看的书只有两种：美容和时装。在家里，我永远坐在写字台前看书，她永远坐在梳妆台前画自己的脸。如果只是这样也就罢了，更要命的是她的自私自利，锱铢必计。大家是夫妻，干吗防得这么紧？我想和人合伙开间广告公司，想让她出五万元钱，我说就算是借她的，以后加倍还。那些大款有什么了不起？只要有足够的启动资金，我也能赚到大钱！可她不肯，怕我赔钱，在她眼里，只有帮人修眉毛割双眼皮烫头发是生财之道，小市民的近视眼！我试过哄她劝她，发誓要赚大钱，让她成为养尊处优的阔太太，她始终不答应。为了感动她，我像在大学里哄那些小师妹一样，给她写情诗，她看了竟笑得前仰后合！那一刻，我的心全凉了，她那傻乎乎的样子真让人恶心。后来我和她店里的杨玲玲有了那事，其实不过一时玩玩，她就寻死觅活地闹，让我下跪，让我写保证，我表面上都依了，心里烦透了。”

“然后你就和金小刚谋划，杀掉她？”王济海问。



许儒平点点头，“金小刚先和杨玲玲搭上了钩，留的是假名。后来有一天，我去美容院，刚好杨玲玲用水果刀切水果吃，我就用一条毛巾偷偷地把刀裹了出来，交给金小刚。第二天，金小刚骗了她俩出去，后来的事你们都知道了。”他说完，抬起一双大眼睛直勾勾地盯着王济海，“可不可以告诉我，我哪里做得不好？”他本以为自己的策划天衣无缝，尤其令他自豪不已的是他自己，他安排金小刚从这个城市消失，自己却亮相在警察的眼皮底下。如果他也仓皇而逃，怕是早就被抓进来了。

“啊，都不好。”王济海皱皱眉，“从开始到结束，都不好，首先，杀人这个创意是最大的不好，策划再周密也不行。”王济海冷冷地说，以一种厌恶的目光看着许儒平，这个口口声声埋怨别人自私、虚荣、冷漠的人，其实他自己比那些人更加的自私、虚荣和冷漠，出人头地的强烈渴望使他不得不择手段，铤而走险。死到临头还要把责任推到别人身上，多么可怕的自私自负啊！

“我可以回家了吗？”洗脱了罪名的杨玲玲百感交集，此刻惟一的愿望就是回家，离开这个令她伤心的地方。

“我们希望你能出庭作证，大概两个月后审判结束，你就可以走了，你愿意吗？”王济海的口气很和气。

杨玲玲点点头。这件事对她的影响太大了，她几乎变了一个人。就像一个人死过一回，突然发现了生命之可贵，心地也变得宽容平和。没什么比活着更好了。好好地活着吧。

“姐，小梅姐！我回来了！”杨玲玲一边开门一边大声嚷嚷，她激动地甩掉鞋子，“咕咚咕咚”灌下一大杯白开水，绘声绘色地讲着案件的离奇侦破，“真没想到，跟侦探电影似的，许儒平那个婊子养的，装得跟真的似的！我出来那天咱俩回美容院拿东西，他还跳脚骂我杀了他老婆，要跟我拼命，脸都急白了！要不



是你死命拦住，他非掐死我不可，哎呀，真不是东西，太吓人了！这人怎么这么坏呀！我一直以为就是那个假丘四儿呢，谁会想到是许儒平啊？”

“是啊，太吓人了。”杨小梅张着嘴，愣愣地听着，脸色苍白，慢慢地用双手捂住了脸。

“咱好好吃一顿庆贺庆贺吧。”杨玲玲多日来的重负一朝卸下，便显得心花怒放，第一件事就想好好吃一顿。

杨小梅默默地坐着，目光看着窗外那灰蒙蒙的天空，似乎有什么心事似的。

“姐，你怎么啦？”杨玲玲又大声喊道。杨小梅回过神来，说着“好，好”，塞给杨玲玲两张百元钞票。杨玲玲欢天喜地地跑出去了。

杨小梅直直地看着杨玲玲消失在门口，眼里流露出无奈、绝望，和一些说不明道不明的复杂的东西……

“姐，开门！开门！”没人应声，杨玲玲不得不把大包小包的东西交到左手，腾出右手拿钥匙开了门，“啊——”她一声尖叫，手里的饭菜水果滚落一地。

杨小梅半跪着吊死在窗下。红色长丝巾的一头还系在窗子防盗网的铁栏杆上。窗开着，风吹来，红纱轻扬，似云似雾……

残阳如血，警车呼啸而至。

一张遗书放在桌上：“玲妹，我对不起你。我不该来广州，不该认识许儒平。我原本不知道是他故意害你的，知道以后更加难过，不愿意伤害你，也不愿意伤害他，毕竟他是为了我才这么干的，我只有希望警察永远破不了案。现在我真的没有办法，心



里很乱，也许死是最好的解脱。你就对家里说我是被车撞死的，千万别告诉他们真相，求求你！我存折里的钱你全取出来帮我带回家吧，密码是……”杨小梅的遗书湿漉漉的，她写的时候泪流不止，洇湿了纸，每一个字都像一张哭着的脸。对生活失去了希望和勇气的人，选择了一条不归之路。

三年前，许儒平和杨小梅同居。两人并肩走在大街上，风光无限，杨小梅高挑傲人的身姿，许儒平清高不群的气质，光彩灼人。

在出租屋和方便面还没有完全磨尽许儒平的光彩的时候，他闪电似的与郑来凤结了婚，但仍然时常与杨小梅约会，“小梅，我是爱你的，要不是看在钱的份上……早晚我能赚大钱，休了那个小气鬼！”

杨玲玲也是杨小梅通过许儒平的关系介绍到“多么美”美容院工作的，许儒平说是他同学的亲戚，郑来凤也没有多问，管她是谁，只要活干得好价钱谈得拢自然没问题。

半年前一个恩恩爱爱的夜晚，许儒平搂着杨小梅，心事重重：“我跟她摊牌，可她死都不肯离。”

“肯定啦！那种烂货，能摊上你这个帅哥，还不死抓住当救命稻草？”杨小梅拨开许儒平的手，“不论怎样，你不能离开我！”

“小梅，别逼我好不好？实话告诉你，我非搞掉她不可，臭婊子！我今天翻到一本旧病历，她的卵巢早就切除了，根本不能生育，可她呢？结婚两个月就说自己怀孕了，过一个月又说流产了，还装腔作势地担心会不会留下后遗症。简直太小看我的智商了，蠢猪！”许儒平咬着一口细白整齐的牙齿，恨恨地说，“哎，我算过了，”郑儒平又换了口气，“加上保险金，她全副身家大概有一百五十万。”



“那又怎么样？看得见，吃不着！人家那么精，能让你沾着啊？除非哪天她上街被车撞死，就全是你的了！”杨小梅做梦也想不到自己不经意的一句调侃，引发了一宗扑朔迷离的杀人案，而她的表妹杨玲玲竟被选为替罪羊。

“我表妹一心为自己伸冤，找了个假的——不不，找了个真的叫丘四儿的人去公安局。”在一间光线暗淡的酒吧，杨小梅和许儒平闲聊，“看她那劲头儿，非把那个假丘四儿找出来不可。”

“啊？”许儒平惊愕了。

“怎么啦？”

“听我说，小梅，想想办法阻止她！”

“你——”

“是我找人杀了郑来凤的。”

“啊……可是，你这不是把玲玲害了吗？万一玲玲没被放出来真的被当成凶手枪毙了怎么办？你这人怎么这样？”杨小梅突闻此言，心绪大乱，急得声音都变了。

“我这也是为了咱们的将来。拿到钱，咱们就离开这里，我开一间广告公司，你办个模特队，我们都能实现自己的梦想。”见杨小梅低头无语，他伸手抬起她的下巴，“别生气了。你看，这不挺好嘛。杨玲玲被放了，我也没事。破不了的案多着呢。”

两个月后，许儒平、金小刚因犯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死刑。

在法院门口宽阔的台阶上，一身素装的杨玲玲站定了，回过头，她看见高高的国徽在太阳底下反射出耀眼的光芒。

火车站人声鼎沸，杨玲玲拖着一个大皮箱，怀里紧紧抱着一个黑色挎包，包里装着一个冰冷的坛子，坛子里是她表姐杨小梅



的骨灰。

在进站口，杨玲玲不由得回头再望一眼这个喧嚣的城市，这个曾经带给她美梦和噩梦的城市。别了！

随着一声长长的汽笛，火车启动了。不一会儿那“哐——哐——”的车轮沉重声似乎变成了节奏铿锵而轻快的音乐。杨玲玲坐在靠窗的座位，风吹乱了她的长发，抚在她素洁的脸上——她已经很久没有化过妆了。

在车轮撞击铁轨发出的清脆而激越的声响中，窗外的景物疾驰而过，高耸的大楼连着高耸的大楼，然后是稍低的楼群，一片接着一片，飞快后退……杨玲玲看到了青砖墙的村庄，大片大片长满了庄稼的土地，拉着犁的牛，洁白的羊群，风也是清甜的。

她不知道自己是离家乡越来越近了，还是越来越远？



第 186 名被告人

狭窄的街道，拥挤的人群，嗡嗡乱叫的摩托车像一窝找不到家的蜜蜂。一转眼太阳便已升得老高，无奈地照耀着醒来的城市。

吴以像个冲锋陷阵的武士驾着她的大黑鲨左冲右突，她早已克服了怯懦，甚至有一点喜欢上了这种交通方式。大街上车流滚滚，烟尘乱飞，让人觉得这个城市的居民都特别勤劳，迫不及待地抢着上班去。这是这座南方都市的一贯风格。

一切都是照例，照例在同样的时间沿着同样的路去到同样的地方上班，单位门前的两棵紫荆树照例开着繁茂的花，楼里的电梯照例走得磨磨蹭蹭，吴以照例在六楼出了电梯，迎面照例看到那块巨大的白板，白板照例被分为两栏，黑色的格子蓝色的字，左边是办案进度，右边是出庭通知。略有不同的是，在出庭通知的最下面还有一行红色的字：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八点，检委会讨论赵大虎、钱二明盗窃案，经办人吴以。

今天就是七月二十六日。

孔明照例是最早到办公室的。刚毕业的学生，都这样，早来晚走，打水扫地，吴以当年也是这样。

“吴姐，他们讲话会不会很快？”孔明一边给钢笔吸墨水一边



问。

“不用紧张，和记出庭笔录差不多。只把主要观点记下来就行了，也不用句句都记。”吴以打开档案柜铁门，取出两本案卷，拿起笔和笔记本，“赶紧换上制服，马上就八点了。”

吴以和孔明到会议室时，检察长郑重和副检察长付卫平已经就座了，院办公室秘书陈默正在摆弄空调。吴以和孔明刚刚在椭圆形会议桌的另一边坐下，起诉科李科长、批捕科刘科长、反贪局于副局长也都陆陆续续地来了。

“今天我们召集检察委员会开会，主要是讨论起诉科提交上来的赵大虎、钱二明盗窃一案，案件经办人吴以提出应追加被告人，看各位委员有什么看法。吴以，你先讲一下案情。”检察长郑重说。

“赵大虎、钱二明盗窃一案由南都市江东区公安分局侦查终结，于六月二十九日移送本院审查起诉。该案被告人赵大虎、钱二明均系国有企业南都钢管厂职工，现被羁押于南都市江东区公安分局看守所。该案案情是这样的，赵大虎是南都钢管厂运输处大货车司机，钱二明是该厂仓库吊车司机。赵、钱二人于今年四月中旬合谋盗窃该厂仓库露天堆放的钢材，并分工由赵开车进入仓库，钱开吊车将钢材装车。钱二明提出仓库门岗有人二十四小时值班，怕被发现。赵大虎便找到仓库值班门卫孙本实，说准备到仓库‘弄’点货，要孙本实提供方便，还许诺事成后算他一份。四月三十日晚九时许，赵、钱二人开车进入钢管厂仓库，孙本实为他们开了门，还叫他们动作快一点。当晚赵、钱二人盗窃各种钢材六吨八，销赃获赃款三万八千元。事后，赵、钱各分得一万四千元，孙本实分得一万元。案发后，钱二明于五月七日被公安机关抓获，赵大虎于五月十日投案自首，经本院批捕科批



准，赵、钱于五月十三日被逮捕。”吴以放下案卷，抬起头来。坐在她身旁的孔明和斜对面的陈默都低头忙着记录。

“那么，孙本实呢？”副检察长付卫平问。

“公安分局的起诉意见书中认为赵大虎、钱二明二人的行为构成盗窃罪，但漏掉了孙本实。据案卷记录，孙本实在五月十一日，也就是赵大虎投案自首的第二天，主动向公安机关缴出了一万元赃款。公安分局没有将其列为共同被告人，而是要求钢管厂对其给予行政处分。”吴以顿了一下，“但是我认为孙本实的行为已构成犯罪，应追加为本案共同被告人提起公诉。请检委会讨论决定。”

“有哪些证据？”郑重问。

“有赵大虎五月十日的自首笔录、五月十九日、六月二十日的讯问笔录，有钱二明五月十四日、六月二十日的讯问笔录，还有孙本实五月十一日缴款时所作的一份证人证言。”吴以一边回答，一边把折好了角的案卷递给几位委员传阅。

“你有没有去提审过？”批捕科刘科长问。

“我和小孔在七月五日提审了赵大虎和钱二明，他们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对孙本实的情况我作了更详细的讯问，他们二人的交待和以前是一致的。这是笔录。”吴以又把两份笔录传过去。

几位检察委员会委员仔细地查阅着案卷，不时地向吴以问这问那，抑或互相交换意见，窃窃私语，小孔紧张地记个不停，倒是陈默，不愧是老秘书，不仅不慌不忙，还得空放下纸笔给几位领导一一斟水。

一个多小时过去了，大家的问题渐渐少了下来，案卷和笔录也都转回到了吴以手中。关键时刻就要到了。



“该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尽管孙本实本人没有实施盗窃、销赃等犯罪活动，但他不履行门卫职责，放任赵、钱二人盗窃并将赃物运出仓库，在客观上是一种不作为行为，而且他与赵、钱二人事前有通谋，事后分赃，应作为同案犯处理。公安机关不追究孙本实的刑事责任是漏诉，应予纠正。我同意追诉孙本实。”李科长第一个表态。

“同意追诉。”

“同意追诉。”

“同意追诉。”

“同意追诉。”

大家纷纷起身走出会议室，吴以轻抹额头，怎么搞的，居然开着空调还出汗。

办公室的老空调嗡嗡作响，七月火热的太阳光狠狠地照着。窗户上没挂窗帘，更使人感到热。这间小小的办公室里挤挤地放着四张办公桌，两个铁皮档案柜和一个木书柜，墙角还有一个不锈钢管的报架，每张办公桌上一台电脑，算是最新的办公设备。

“喂，怎么样？通过没有？”同办公室的小孟问。

“通过。”吴以的口气轻描淡写，“孔明，你赶快填好表拿去给郑检批，然后把案卷连表一起退回公安分局补充侦查。”吴以拿起椅子上自己的那件连衣裙去卫生间换衣服了，夏装制服的布料吸水性不太好，以后应该建议用真丝面料作夏装，尤其是在南方。

回到办公室还没坐下，内勤阿丽就抱着卷宗跟进来了。天哪，那个案子还没送走，又有新案来了，这些犯罪分子怎么这么可恨，赶得人连个喘气的功夫都没有。“哟，吴姐，你的衣服怎么件件都这么漂亮？”听阿丽这副口气，肯定没好事。



“喂，少来啦！是不是又分了什么稀奇古怪的案子给我？”吴以顿时提高了警惕。

“不是不是，是最简单最好办的。”阿丽说着，神秘地一挤眼，把卷宗往桌子上一放扭头就溜了。

不好！吴以低头一看，卷宗皮上赫然写着“强奸”。“死阿丽，怎么又分强奸案给我？”

吴以拿了卷宗一路追出去，“不是跟你说了吗，我们组没法办强奸案，人家小孔刚毕业，连女朋友都还没谈呢！换一个换一个……”

孙本实的家在钢管厂宿舍区一座破旧的红砖楼里。一进门便是一个小得不能再小的厅，靠墙摆着一张老式红木桌子，桌子上方的墙上神龛里供着一尊关帝像，另一面的墙上挂着一本老皇历，就是那种告诉人们今日宜什么忌什么的老式皇历，厅里昏暗的光线让人根本无法看清皇历上的那些有横有竖的蝇头小字，只看得清白灿灿的纸上碗大的黑色数字：七月二十八日。

门外传来敲门声，孙本实的老伴张好女跟着拖鞋从小厨房里应着：来了来了，开了门，又忙不迭地钻进厨房去看她的花生猪骨粥。

孙本实一声不响地进了门，换拖鞋，摘下头上的大盖帽，一粒纽扣一粒纽扣地脱着衣服，裸出微驼的黧黑的背，拉开卫生间的门进去。只听得水声哗啦啦地响，他冲凉的时候总是搞出很大的响动。

等孙本实冲完凉，花生猪骨粥刚好也煲好了，张好女盛在碗里放在桌上，看着那粥冒热气。



电话铃响的时候，孙本实正端起碗准备喝粥，只好把碗又放下了。张好女从厨房出来问：谁呀？孙本实放下电话，抬起右手摩挲着自己一头花白的寸头，是马处长。

马处长？张好女的声音都变了。什么事？

孙本实一边到卧室去找出门的衣服，一边说不知道，说是让我马上到处里去一下。

张好女提着两只水淋淋的手怔在厨房门旁。五月份前楼赵老头的二儿子赵大虎偷厂里的钢犯了事儿，过后她才知道他们偷钢那天是孙本实值班，孙本实还拿了赵大虎的钱。那些天可把孙本实夫妻俩吓坏了，思来想去也没啥主意，钱是退了，检查也写了，剩下的只有满心的恐惧和漫长的等待。后来听厂保卫处的领导说可能要给孙本实来个处分，一来二去过去几个月了，一直没有定论，原以为没事儿了呢。大热天这么急着叫人去处里干吗？

南都钢管厂是个大厂，厂内的条条大道毫不逊色于外面的高等级公路，道两旁的橡皮树和夹竹桃虽然天天喷水，依然是蓬头垢面的，好像煤灰已经长到叶子里面去了似的。

马处长精瘦精瘦的，一笑就挤出满脸的皱纹。此刻他正堆砌出脸上所有的皱纹与两名来客讲话。孙本实一眼就认出来了，这两个人是公安局的，上次为赵大虎他们的事儿，就是这两个警察收了他交的一万元钱，还给他记了一份口供，叫他一页页地签名按手印。孙本实立刻感觉到自己的后背上已冒出汗来。

今天我们来是想了解一下，关于赵大虎、钱二明的案子，你有没有什么新的情况向我们提供？

没有，没有，我上次已经全都讲了。孙本实急急答道。

那么你事先知道赵大虎、钱二明想偷厂里钢材的事吗？知道一点。



什么叫知道一点？到底知道还是不知道？警察的语气很严厉。

孙本实被问得垂下头，不知说什么好。

你具体讲讲吧。警察的语气缓和下来。

嗯，记不得是哪一天了，大概是他们动手前一星期左右，赵大虎对我说——

在什么地方？讲清楚点。

在他爸爸赵富贵的士多店，因为我女儿五月三日结婚摆喜酒，我去给赵富贵送请帖，走的时候，赵大虎把我拉到一旁，问我哪天夜班？我说“五一”节前连值一个星期。他说想到库里拉点货，让我关照一下。

他有没有说是去偷钢材？

没明说。但我明白就是这个意思，否则他光明正大的白天去库里拉就行了，何必找我关照呢？

当时你怎么说？

我，我没说什么。

赵大虎给你钱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

是我女儿摆酒的前一天，也就是五月二号下午，我到赵富贵的士多店里去拿他帮我批发回来的一箱双喜烟，准备摆酒招待客人用，赵大虎帮我把烟扛回家，在我家门口塞给我一个信封，说是谢谢我前天晚上帮忙，也算我一份，让我拿去喝茶。后来我数过，是一万元整。全是一百元一张的。

这笔钱你怎么处理了？

我交给你们公安了。孙本实瞟了马处长一眼，接着说，我知道我放他们进门、出门错了，我已经写了检查。

这我们知道，我问的是上交之前。



我把钱放在家里我锁烟酒的柜子里。

你老婆知道这笔钱的事吗？

原来不知道，后来，赵大虎他们被抓起来，我跟她说她才知道。

有了上一次的经验，这回不用警察指点，孙本实逐字逐句逐页地把问话笔录看完，签字，按手印。手印血红血红的，好像某种不祥之兆。

孙本实两口子在家里正犯愁呢。

要不，给明明打个电话叫她回来，她们在外面认识人多——不行不行。孙本实坚决打断老婆的话头，这不光彩的事能跟孩子说？明明还好说，毕竟是自己的亲生女儿，女婿林家正会怎么想啊？说出去丢人。

两夫妻就这么在日光灯清冷的影子里坐着。孙本实像下了什么决心似地掐灭手里的烟头，稀里哗啦地从他的“宝库”里翻出一瓶酒来，一边找装酒的袋子一边头也不抬地对老婆说，我去马处长那里探探口风，他和公安局的人熟，肯定知道不少事儿。

张好女听言，也忙不迭地起身去厨房里找塑料袋。孙本实夫妻俩原本是本省西部山区的乡下人，后来孙本实当兵复员进了南都钢管厂，老婆孩子也就跟着来到南都。在这座几百万人口的大城市里，别说是当官的亲戚，有钱的朋友，就是穷亲戚都没一家，平时关起门来过自个儿的日子倒不觉着什么，但一遇到事儿就会感到特别地孤单无助。当年独生女儿孙明明职高毕业正赶上厂服务公司要招个会计，女儿又刚好学的这个专业，可就是因为没关系，说不上话，眼睁睁地着急也没用，孩子伤心地哭了几天



不肯出门，尽管没说一句埋怨父母的话，可也搅得孙本实的心像被人踩得东倒西歪的庄稼地似的。

话说回来，现在工厂这么不景气，当年明明要是进厂当个会计，肯定没现在过的好。就是因为爹妈没啥本事，明明全靠自己，卖过化妆品，做过保险，后来又房地产公司做售楼小姐，钱越赚越多，又嫁到家正这样有本事的女婿。尽管不住在一起，但每每想到女儿女婿，孙本实的心里总是涌动着一股自豪的暖流。

酒瓶的外形跟古画里铁拐李背的酒葫芦差不多。不知道铁拐李的那葫芦酒要卖多少钱，大概不会像这洋玩艺这么贵得离谱吧，顶他风吹日晒三四个月的工资，要不是家正买给他这个老泰山，他孙本实是无论如何不会拥有这样一瓶酒的。

孙本实就这样胡思乱想着向马处长家走去。

马处长家比孙本实家宽敞得多，单客厅就足有孙家的整个一个家那么大。孙本实局促小心地把装酒的袋子放在黑色大理石茶几上。

老孙，坐，随便坐。你真是的，还这么客气，拿什么东西么！马处长一边说着，一边顺手掀开塑料袋的一角瞄了一眼。

哪里哪里，处长您是老领导，平日里又那么体恤我们。应该的，应该的。

老孙哪！马处长拿起遥控器把电视机声音调小。你也是我们的老职工了，在保卫处干了十多年了吧，一直兢兢业业的，也不容易，别的大话我不敢讲，我们处里肯定是要保你的。

其实马处长跟孙本实一样怕这件事，这要说出，门卫和外人勾结在一起偷厂里东西，他保卫处长的脸往哪儿放？所以案发后公安局来了解情况的时候，马处长说了一箩筐的好话，又表示



将按厂规厂纪严厉处分孙本实，公安局才没深究。本来以为没事了，他正考虑着给孙本实一个小小的处分了事，没想到警察又来了，说是案子在检察院那里过不了关，对孙本实还要补充侦查什么的，搞得他心里也七上八下的。

马处长，您知道我这个人，胆小，心肠软，有时候脑子糊涂，可我一直都是奉公守法的呀，别说让我去偷去抢，就是在大马路上拣了东西也不敢拿回家呀，以前我在厂区守门的时候，拣到过多少东西都上交了，马处长您最清楚。孙本实说得老泪涟涟了。

老孙，想开点，政府不会冤枉好人的，要相信党，相信国家法律，啊！马处长迫不及待地目光移到电视里的足球赛上。

听马处长打起了官腔，孙本实知趣地起身告辞了。

“笃笃笃”，敲门声短促响亮，是明明回来了！张好女三步两步奔过去开了门，刚刚还迷茫着两眼发呆的孙本实也抬起了头，为之一振。

孙明明得了孙本实遗传，长得个大高个，虽然皮肤比较黑，但五官端正，尤其是一双深陷在眼窝里的圆溜溜亮晶晶的眼睛，比满街那些浓妆艳抹的美人画都更漂亮。

妈，刚才你在电话里说，爸出了什么事？孙明明急切地问，顾不得像平常那样进了家先去卫生间整理一头长发，只是不经意地以手为梳捋着略微散乱的头。

见到女儿、女婿，张好女微肿的双眼情不自禁地又涌出泪来。好容易才平静下来，断断续续地把事情讲完。

怎么会呢？孙明明不禁怔住了，看看垂头抹泪的妈妈，闷头



抽烟的爸爸，再看看一旁表情尴尬的先生，一切都那么真实。是真的。

现在怎么办？她定了定神问妈妈。

今天下午你爸被传到公安局去，说是已经给立了案，要把他和赵大虎、钱二明治一样的罪。赵大虎和钱二明早就给抓起来了，因为厂里给你爸讲了情，公安局说可以先不抓人，但是要搞个叫什么取保候审，要家里找保人，明天就去公安局办手续。还说从今天起咱们有权利给你爸请律师。本来你爸不让我叫你们回来的，张好女有些歉意地望了女婿林家正一眼，又用毛巾拭了鼻子，可是，说着说着便又哽咽着说不下去了。

家正面无表情，不知是漠不关心还是从容淡定，亦或觉得难以表态吧。

妈，你做爸的担保人吧。孙明明说。

行。张好女点点头，已止住了泪。我也是这么想的，你们住得远，上班又忙，再说让人知道了影响也不好，反正我一个退休的老太婆，也不怕。

妈，别想那么多，又不是杀人放火，没那么严重，律师我们去找，看能不能有什么办法。孙明明讲这话的时候，一直坐在一边的林家正点了点头，补充说，这事儿我们也不太懂，也许律师会有办法。

第二天，一夜没睡好的孙本实和张好女起了个大早，穿戴整齐，坐了三站公共汽车，来到区公安分局。他们在江东区住了二十几年，却是第一次进到公安局的大门里，张好女一下子见到满院子满大楼的警察，心慌慌地像是丢了什么似的。

“本人张好女，与被告人孙本实系夫妻关系。本人保证孙本实在候审期间随传随到，不逃跑，不串供，如有违反，本人愿承



担法律责任。保证人：张好女。二〇〇二年八月十日。”张好女声音干涩地读完保证书，两名穿制服的警察打开印泥盒，张好女小心翼翼地在自己名字上按了手印。

吴以出门时就已穿了藏蓝色的制服裤子，上身是件淡灰色的西装，露出洁白的衬衣的领子。已经是秋天了，可以从容不迫地在办公室换制服，再不用像夏天那般狼狈地往卫生间跑了。她脱下自己的西装，不紧不慢地从脖子后面扣好领带，夹正领带夹，穿上别了国旗图案胸徽的上衣，扣上银灰色的刻着“JC”^①字样的纽扣，最后急匆匆地照了照办公室门背后镶着的镜子，“孔明，好没有？”

“早准备好了，谁像你，每次换制服都像大姑娘上轿似的，让人着急。”孔明刚来的时候挺老实，装的。其实他特别爱开玩笑。

“急什么？又不是抬到你家里去。”吴以笑着回了一句。

“那就抬到法院去吧！”旁边不知是谁说了一句。办公室里立刻爆发出一阵大笑。吴以和孔明拎起公文包，在这笑声中出了门。

孔明驾驶着一辆白色警用摩托车在前面，吴以驾着她的大黑鲨在后面，轻车熟路，用了不到十分钟，他们停在一幢国徽高悬的大楼前，楼门旁的牌子上硕大的黑体字写着：南都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法院只有第一审判庭是个大法庭，可以容纳三百人旁听，装

^① JC：“检察”拼音缩写。



修得气派、大方，但除了重大案件，平时很少使用。今天开庭审理的赵大虎、钱二明、孙本实盗窃案当然算不上什么大案，在第四审判庭开庭。第四审判庭大小和小学校的一间教室差不多，一进门是靠北墙的两排旁听席，每排十个折叠木椅，往里是审判区，正对着旁听席的位置是一块直铺到南墙边的约一尺高的水泥台，像教室里的讲台，台上摆着一条长长的深栗色条桌，桌上一溜手掌大的有机玻璃牌，从左到右分别写着：书记员、审判员、审判长、审判员。审判台后的整面南墙上覆着一幅深紫色天鹅绒，上面高高地缀着鲜红耀眼的国徽。审判台下的空地两旁分别摆了两张较短的原木色桌子，一边桌上的牌子写着“公诉人”，一边桌上的牌子写着“辩护人”。吴以抬腕看表，离开庭时间还有五分钟。她轻声对孔明说：“进去吧。”两人便神情庄重地走进法庭，在写有“公诉人”标牌的桌子后坐下。

“谁请了律师？”孔明一边从帆布包里取出几本厚厚的卷宗一边小声问吴以。

“孙本实。”吴以轻声回答。她看到一老一少两个女人坐到了旁听席上。那个老的年纪肯定在五十岁以上，又矮又胖，头发烫了，但是又干燥又凌乱，肯定是街头小店的劣质产品；她的黑脸圆嘟嘟的，面部肌肉已经因松弛而下垂；旁边那个年轻漂亮的高个儿姑娘也许是她的女儿，似乎没化妆，但她的脸比化过妆的还耐看，黑黑的皮肤闪着光泽，两只大眼睛深陷在眼眶里，嘴唇红红亮亮，也许是涂了很高档的口红，也许是天生的，总之不会让人产生虚假的感觉。她的头发好像也没怎么修饰过，直直地披在肩上。

是不是孙本实的家属？孔明小声嘀咕道。

嗯。吴以低低地应了一声。



他俩没见过孙本实的妻女。不过他们了解每一个被告人的家庭情况，卷宗里都写着呢。赵大虎的妻子是钢管厂食堂煮饭的工人，还没孩子。钱二明的妻子原是市毛巾厂的工人，现下岗在家，每天去夜市摆地摊卖毛巾，他们有个十五岁的儿子在南都市有名的重点学校南师附中上高中。孙本实的妻子已经退休，女儿孙明明二十八岁，南华房地产公司销售经理，女婿林家正，经营一家专卖通讯器材的商铺。今天来旁听的这两人肯定是被告人家属，而且肯定是孙本实的妻女。

开庭时间到了。三名被告人赵大虎、钱二明、孙本实站在被告席，身后站着全副武装的法警。

书记员宣布法庭纪律。

审判长宣布开庭。告知被告人诉讼权利。宣布合议庭组成人员。

被告人均不申请回避。

法庭调查阶段开始。吴以站起身宣读起诉书：“……本院认为，被告人赵大虎、钱二明、孙本实无视国家法律，采取秘密窃取手段共同盗窃企业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共同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六四条之规定，均构成盗窃罪。被告人赵大虎、钱二明在犯罪中起主要作用，是主犯，应当从重处罚；被告人孙本实在犯罪中起次要作用，是从犯，应当比照主犯从轻或减轻处罚。被告人赵大虎犯罪后自首，可以从轻处罚。为严肃国家法律，保护公共财物不受侵犯，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四一条之规定，特提起公诉，请依法判处……”

宣读完起诉书，吴以落座。按法律规定，讯问被告人要分别进行，两名法警将钱二明、孙本实带出法庭，只留下赵大虎。



审判长示意公诉人可以讯问被告人。

“被告人赵大虎，刚才起诉书对你的指控你听清楚没有？”吴以问。

“听清楚了。”

“是否是事实？”

“是事实。”赵大虎答道。

“你把你的犯罪事实陈述一遍。”

“今年四月三十日晚上九点多，我开着厂里的平板货车搭着钱二明到了厂仓库，然后钱二明开吊车把仓库货场露天的钢板装上货车，然后我俩开车到东江码头附近的小轧钢厂把钢板卖了三万八千块钱。回来我们就把钱分了。”

“你开的货车车号是多少？”

“南 A10708。”

“是这辆车吗？”吴以打开卷宗的证据部分，翻到货车照片交给法警，法警将照片拿近出示给赵大虎，赵看过点头说“是”。法警又把卷宗递给审判长和审判员查看。

“赵大虎，四月三十日晚上你们进仓库大门时，是谁在值班？”吴以问。

“是孙本实。”

“你们事先是否商量过窃取钢材的事？”

“我和孙二明商量过。”

“孙本实呢？”

“我跟他说过，但是他没同意。”赵大虎说。

“那么四月三十日晚上你们进仓库大门的时候他有没有例行盘查？”吴以厉色问道。

“他问我来干什么，我说来拉货，出来再给他货单，他就放



我进去了。”

“那么你和钱二明窃取钢板出仓库的时候呢？孙本实有没有要出货单？”赵大虎的供词发生变化，吴以不免有点紧张起来。

“我们出门的时候，孙本实不在值班室。不知道去哪儿了，我直接就把车开出来了。”

“赵大虎，你再回忆清楚，事实究竟是怎么回事？”吴以一字一句地讲着，眼睛紧紧地盯着赵大虎。

赵大虎垂下头，很快又抬起头避开吴以的逼视，“就是这样的。”

“那么你五月三日有没有给过孙本实一笔钱？”吴以换了问题。

“给过。”赵大虎答得很干脆。

“多少？”

“一万。”

“你为什么把这么多钱给孙本实？”

“因为他女儿要结婚，我送做贺礼的。”

赵大虎翻供了。吴以的眉头皱了一下，旁边记录的孔明也愣住了，停了半分钟，才又低下头来记录。

“结婚送一万元贺礼，是不是多了一点啊？”吴以缓和了语气。

赵大虎没有回答。

“这一万元钱哪里来的？”吴以又问。

“四月三十号晚上偷拉钢板卖的。”

“孙本实知道这笔钱的来历吗？”

“不知道。”赵大虎斩钉截铁地说。

“赵大虎，你今天的供述和你以前的供述是有矛盾的。”吴以



举起手中厚厚的卷宗，“哪次讲的是事实？”吴以声色俱厉。

“今天讲的是事实。”赵大虎毫不含糊。

“以前为什么对公安局、检察院讲假话？”

赵大虎把光头一偏，不吭声。

单独讯问钱二明，结果一样，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对与孙老实有关的犯罪事实全部翻供。

讯问孙本实。

“被告人孙本实，你有没有收过赵大虎给的一万元钱？”吴以问。

“有。”

“什么时间？什么地点？他有没有说为什么给你这笔钱？”

“今年五月二日晚上，我去富贵士多店拿一箱烟，赵大虎帮我扛回家，在我家门口，他给了我一个信封，说是给我女儿结婚的贺礼。我进屋一看，信封里有一万块钱。我不知道这钱是他偷钢板卖的，他也没告诉过我。”

“孙本实，你要如实陈述案件事实，不许隐瞒或弄虚作假，否则是要负法律责任的。你听清楚没有？”吴以的语气不紧不慢，但掷地有声。

“清楚了。”孙本实低声应道。

“四月三十日晚上你在哪里？”

“我上夜班。”

“也就是说在南都钢管厂仓库值门岗，对吗？”

“是。”

“几点到几点？”

“下午四点到晚上十二点。”

“当天晚上九点到十点间你有没有见到赵大虎开着大货车进



仓库大门？”

“见过。我问他来干什么，他说白天的货还有点尾数没拉完，来拉货的。”

“你有没有检查他出入仓库的手续？”吴以问。

“他说出来时给我。结果当时因为操办我女儿的婚事，家里很忙，我觉着有他们在仓库装货不会出事，又没有领导巡班，就回家办了点事，大概十一点左右才回到值班室。那时他们已经走了。”

“孙本实，法律是要讲证据的。你说你当时不在仓库，回家了，有证据吗？”

孙本实转头求助地望了律师一眼。

这名叫耿直的律师发言了，“审判长，我要求传新的证人赵富贵出庭作证。”

合议庭同意传新的证人出庭。

赵富贵身材高大，满头直挺挺、硬邦邦的花白短发，国字脸，可能长期从事户外工作的原因，他的脸孔红红的。一看就是赵大虎他爸爸。

“本人赵富贵，六十二岁，汉族，籍贯广东五华，是南都钢管厂退休工人。现住南都钢管厂宿舍二十七楼五单元一〇一房。”

“赵富贵，今年四月三十日夜里，你见过孙本实吗？”耿直律师的声音不高不低，调子不急不缓。

“见过。那天晚上九点多，他路过我开的士多店，问我能不能帮他批发一箱双喜烟，我说行，让他过几天来拿。他就回家了。过了约一个小时我又看他从我门前过，就问他去哪里，他说要回仓库去交班。”难怪赵大虎讲话那么干脆利落，原来是跟他爸爸学的。



“赵富贵，你以前认识孙本实吗？”耿直律师问。

“认识。我们是同一年从部队退伍进厂的，认识三十多年了。”

“也就是说，你不会看错人，是吗？”耿直律师说。

“是。”赵富贵毫不迟疑。

“我的询问完了。”耿直对审判长说。然后他轻松地 toward 椅背靠了靠，似乎是说他坐得有些不耐烦了，或者是椅子不太舒服。他以一种挑战的目光看着公诉席上的吴以和孔明。

“公诉人有什么问题要询问证人吗？”审判长问。

“赵富贵，根据我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任何了解案件情况的人都有作证的义务，你必须如实提供证言，否则是要受到法律制裁的。你听清楚了吗？”吴以对赵富贵说。

“听清了。”赵富贵答。

“你怎么能肯定你见过孙本实的那天是四月三十日呢？当时你凭什么知道是九点多钟？”吴以并不会因为被告人当庭翻供而慌乱，这种事经常发生。关键时刻要沉着，虽然这个案件的翻供非同小可，但一定要抓住破绽查清楚。

“因为孙本实来要我帮他批发烟时，我正在看电视，那时市电视台刚播完连续剧，已经开始播庆祝‘五一’的晚会了，所以我记得很清楚是四月三十号晚上九点多见到他的。他回厂交班时，我正准备打烊，是十一点过一点的样子，我天天都是十一点过就打烊的。”

“噢，”吴以侧头沉思了一下，“你当晚看的是什么连续剧？‘五一’晚会有什么节目？”

赵富贵这次没有那么干脆利落地回答，而是想了一下才说：“我记不清了。”



赵富贵退庭。

吴以问孙本实：“你以前对公安局、检察院的交待如何解释？”

“主要是我不懂法，听说赵大虎他们被抓起来，想到那天晚上是我值班，我怕说自己脱岗回家要担责任，就一直不敢说。后来听说赵大虎送我女儿的结婚礼金也是偷钢材卖的钱，我很害怕，就把钱上交给了公安局。我一开始就不敢说自己脱岗回家的事，撒谎说当晚我就在仓库，后来就一直这么认下来了。其实那不是真的。”

这谎话编得可真够圆满！吴以紧张地思考着应对的办法。

不用再与律师进行辩论，如果以今天开庭的证据作为定案证据，孙本实当然无罪，他只不过是脱岗失职罢了，既无主观故意，又无客观行为，甚至连最有力的证据——收受一万元赃款都被推得一干二净，看来不是一般的翻供。

事实不清，不需要进行法庭辩论了。吴以和孔明迅速地商量了一下，当然主要还得吴以拿主意，她要求合议庭休庭，案件延期审理。

合议庭同意本案延期审理。

耿直律师提起公文袋走下辩护席，颇有些风度翩翩的样子。他的表情是平静的。

吴以拿起桌上的帽子站起身。她的表情也是平静的。

这个案子有问题。吴以望了律师一眼，她坚定从容的目光中透出掩饰不住的锐利。

孙本实由妻女陪伴走出了法院。

赵大虎、钱二明被法警押解回了看守所。



孔明沮丧地坐到办公桌前，怎么办？他抬眼望望正在往杯里倒水的吴以。吴以也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能不发愁嘛，如果孙本实真的无罪，岂不是意味着案子办错了？

“小孔，你是不是在想，早知道这样当初就不追诉孙本实了，全怪我们自己多事，是不是？”吴以看孔明一副大受打击的样子，有心和他开个玩笑。

“我可没这么想啊！”孔明马上来了精神，“不过你这么一讲倒是提醒了我，唉，真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这是职业道德问题，如果医生明知一个人有病却不给他治能行吗？我们明知这个人有罪而不追究他能行吗？再说，即使孙本实真的被判无罪我们也不必承担错案责任，是他本人故意做虚假供述导致的嘛，你这么紧张干吗？”吴以似在说笑，但又有些严厉。“再说，案子是检察委员会讨论过的，真的出了错也轮不到我们承担责任，咱还不够资格呢。”

就是呀，我怎么没想到呢！孔明一下子心情开朗起来。

吴以和孔明去看守所提审了赵大虎和钱二明，他们的口供仍然和开庭时一样。

没有证据更不能贸然接触孙本实和赵富贵，时间一天天过去，吴以和孔明感到压力越来越大。

为了能发现新的证据，吴以提出去案发现场走一趟。

南钢保卫处的马处长热情健谈，亲自陪同两位检察官前往工厂北门值班室，一路上不厌其烦地检讨这件事如何如何不该发生，间或还为孙本实讲了些表现一贯良好之类的话。案发单位的领导全是这种态度，吴以并不觉得有何不妥，孔明却一时接受不了他几近讨好的口气。



值班室简陋得可说得上破败，一张铁架床，一个木柜，一张桌子，一部电视，一部电话，两把椅，一个年轻的保安员正在看电视，见马处长带了人来忙从椅子上站起来。马处长面容冷峻地摆摆手，保安员面带狐疑地有些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打量着两名来客。

值班室外的露天货场长满荒草，一卷卷、一捆捆的钢材堆得高高的，近旁停着一部吊车。货场空余的地方荒草长得更加无拘无束，“这块地方收拾收拾建个球场挺不错。”孔明上学时最爱踢足球，工作后单位没有场地，一直令他耿耿于怀。

“孔检察官也爱踢球？那可太好了，我们厂区宿舍有个标准球场，以前厂里效益好的时候，三天两头有比赛，那时我还在当工会主席，场场去当裁判。我可是正宗铁杆球迷，原来厂里有个球迷协会，我是会长，这两年效益不好，大伙儿也没心思搞这些事了。”讲起球经，马处长眉飞色舞，一张瘦瘦的满是皱纹的脸就像深秋怒放的菊花，几乎忘了自己现在要干的正事。

吴以对足球毫无兴趣，根本无法体会孔明和马处长球迷谈球的喜悦。“马处长，这个不锈钢伸缩大门好像很新啊。”

马处长有些不好意思地笑着拍拍自己的额头，“一讲球把正经事都耽搁了。今年五月份出了赵大虎他们那单子事，厂领导狠狠批评了我，弄得我也很狼狈，后来对全厂安全保卫工作进行了大检查，这个不锈钢伸缩门是六月换的。以前是个老掉牙的钢门，开开关关的不方便，有时门卫图省事就整天开着，也是出事的原因之一。”

“晚上也会开着大门吗？”吴以问。

“这倒不会。晚上一般很少出货，大门基本是关的，只留一个过人的小门。不过，有的值班人员责任心不强，不关门的情况



也是有的，我们也很少管他们。”马处长苦笑了一下，“原想这院子里成捆的钢材，又不是可以随便搬的小玩意，谁能来偷呢？唉！”

“孙本实的工作责任心怎么样？”吴以放眼打量着偌大的货场，似乎漫不经心地问了一句。

“老孙这个人哪，说实话，真是一辈子老实本分。”马处长不知怎么搞的，语气一下沉重起来，好像又有那么一点夸张，“我真是一千次一万次也想不到他会犯事，真的。我在南钢干了几十年，到保卫处当处长八年，从来没因为工作上的事批评过老孙。不是我说什么，这些当门卫的不少人奸鬼溜滑，偷懒溜班的，顺手牵羊占公家便宜的，管也管不完，只要不太过分，我也就睁只眼闭只眼了。老孙可绝不是那号人，干工作总是认认真真，从没出过差错。我也经常晚上打电话到各处门岗抽查，我敢说，老孙没脱过一次岗。真是难得呀！”

孔明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看看吴以，她的脸上平静依旧，语气也还是不急不缓，闲聊似的，“那么，四月三十号晚上，也就是案发那天晚上，孙本实是不是也在坚守岗位呀？”

“在，肯定在！”马处长略一思索便斩钉截铁地说，“那天晚上我家有线电视出了毛病，只能收到一个文艺频道，当时我正要看球，喏，就是世界杯预选赛中国对伊朗，到十点钟开赛了电视有线还没好，哎呀把我给急的，赶快打电话来北门值班室问这里的有线怎么样，结果孙本实说也收不到体育频道——他是从来不看球的，电视里放什么看什么。最后我是听收音机听完这场比赛的。回想起来，当时把我给急得呀……”

吴以、孔明相视一笑，掩不住的欣喜尽上眼角。“这样吧，马处长，你提供的情况对我们办案很重要，我们需要份证人证言



笔录，希望你能合作。”

“没问题、没问题。”马处长也轻松地笑着，引吴以和孔明离开货场回到办公室记笔录。

录完笔录，孔明一一收起纸、笔、印泥盒。

“马处长，今天辛苦你了。”吴以客客气气地站起身伸出手。

“哪里哪里，应该做的，欢迎两位检察官以后常来指导工作，我们求之不得呀。”与吴以握过手，马处长又和孔明握手，“小孔，一回生两回熟，以后你什么时候想玩球尽管打电话给我。”

看守所讯问室，赵大虎坐在屋中央的水泥圆墩上。室内光线很暗，只有赵大虎身后的外墙上高高地开了个小小的气窗，透过密密的铁栏可以望到阳光的影子。尽管室内开着日光灯，光线仍然暗淡。

“怎么样，想清楚没有？”吴以问，孔明在一旁记录。

赵大虎坐得挺直，眼帘低垂，没回答。

一阵沉寂。赵大虎掀开眼皮，“上次开庭我已经讲清楚了。”

“讲清楚了？我看是讲糊涂了吧。开庭以前，公安局给你做了三份笔录，我们提审过你一次，没错吧？为什么到开庭时又改变口供？”吴以停顿了一会儿，“你知道有什么后果吗？”

“有什么后果？该怎么判就怎么判吧，我一人做事一人当！”

“好啊，‘该怎么判就怎么判’，‘一人做事一人当’，你大概以为，你本人铁证如山，无论如何是赖不掉了，不如保住孙本实，也好做个人情，反正你该判多少年还是多少年，又不吃亏，是不是？你想得太简单了吧。”吴以的脸上有一点嘲讽的味道，“我告诉你，第一，开庭前你一共做过四份笔录，还有同案犯钱



二明、孙本实的供词相印证，证据非常充分，是翻不过来的；第二，就算法官相信你的新口供，也就是说孙本实对你们的犯罪情况根本不知道，你送给他那一万元是给他女儿的结婚礼金，那么就是说，你的分赃数额不是一万四千元而是两万四千元了，有什么后果，你自己想吧。”

赵大虎又垂下眼帘。

吴以从座位上站起身，拿起孔明做的笔录快速浏览一遍，“还有，赵大虎，”吴以像想起什么似的，“差点忘了告诉你，你父亲的证词穿帮了，他说四月三十号那天晚上他见孙本实回家的时候正在看连续剧，还有什么联欢会，结果呢，你说巧不巧，那天晚上八点半钢管厂生活区的有线电视出了故障，整个晚上只有一个文艺台，我们这里有电视台的一份证明材料，你要不要听一听那天晚上文艺台的节目单？乱七八糟的，全是MTV和明星访谈，好像没有连续剧，也没有庆祝‘五一’节联欢会。”吴以抬起手腕看了看表，“怎么样，想好没有？这是最后一次机会了，你有权利保持沉默，也有权利讲你认为真实的口供，当然，法庭会综合各方面证据来判案的，而不是根据哪个人的口供。坦白从轻，抗拒从严，在这种地方多呆上三年两载没有任何好处，”吴以环视着讯问室空荡荡的墙壁，“监狱的条件比看守所还差。好，我们不会强迫你，孔明，让他核对笔录吧。”

赵大虎没有接笔录。吴以一番话让他的大脑一下塞满了东西，似乎又一片空白。“完了！”他满脑子飘浮着这个单调的、挥之不去的念头，就像冬天一场大雪——他是个地道的南方人，从没见过下雪，但他的脑海里确实在下雪，对，下雪就是这种感觉，无色，无声，飘，无处不在，越积越厚。他努力地思考，怎么办？讲？不讲？要是身上有个硬币，他一定会扔硬币赌一把，



正面就讲，反面就不讲。面临令人头疼的选择，他一向就是这么做的。

去他妈的吧！大难临头谁还顾得了谁，再说有那个心也没那个力呀。这个年纪轻轻的女人太他妈狠了，把人逼得根本没有回转的余地，别硬撑了。“我讲，实际情况是这样的……”

孙明明坐在临窗的摇椅上，窗外是夜色下波光粼粼的江水，客厅里流淌着清脆的钢琴声，她却心不在焉，既没有心思观赏江景，也没有心情欣赏音乐。她的眼神定定地盯着某个地方，不知在想些什么。她在想命运对她是多么的不公。出生在一个毫无背景的、贫困的家庭，经过多年苦苦的奋斗与挣扎，平静的、美好的生活刚刚开头，一切都被父亲涉嫌犯罪的事件给打乱了。

墙上的挂钟丁丁冬冬地响起来，八点半了。孙明明慵懒无奈地站起身，一手轻捋满头瀑布般的黑发，走到门口换拖鞋。

“这么晚还出去？”一旁看电视的林家正冷冷地问。

“九点钟约了客户喝茶。”孙明明从衣帽架上摘下大衣和皮包，“你先睡好了，不用等我。”

“等得起吗？”林家正没好气地回了一句，他拿起遥控器关了电视。“你这个人还有没有一点信用？当初你是怎么说的？哼！”

“当初我是应承你结婚后当个住家女人，贤妻良母，难道我骗了你吗？一结婚我就从售楼部调到办公室，天天朝九晚五，下了班就回来守着个空屋。啊，你在家我就得陪着你，你有没有想过你外面吃喝玩乐的时候我一个人是怎么过的？”

“我说的不是这个。”林家正沉着脸，硬邦邦地回了一句。

“没空理你。”孙明明转身开门。



林家正大步走过来把门关上，“咱们先把话说清楚，直截了当地说，当初我去买楼的时候就正在打算下一步就是找个老婆，刚好就在买楼时遇到你，觉着还可以，大家都是成年人了，就那么回事吧。我不在乎你过去跟多少人上过床……”

“你什么意思？”孙明明脸涨得通红。

“我什么意思？你什么意思！今天你们总经理的老婆跑到我公司，送了我一顶大绿帽子！她说你跟那个黄总几年前就不清不白，我还咬着门牙说你以前的事我不管。其实她不说我也猜得到，要不，凭什么你能当到售楼部经理，没背景没文凭，你有什么本钱？我可以理解，真的，要是我是个女人，我也会这么干。可是现在你又和他搞到一起，搞得我好没面子，婊子！”林家正越说越气，竟扬手打了孙明明一个响亮的耳光！

孙明明像一头母牛，毫不怯懦地把林家正推得“咚咚”后退，“你放屁！好啊，那个老嫖婆一说了你就信？我说没有你信不信？神经病！”不等林家正再说什么，孙明明“砰”的一声摔门而去。

孙明明以前的确和公司黄总经理有过一段，当今社会，这种事也算不得什么耻辱。和林家正结婚后，这事就算过去了，公司继续有年轻女孩为老总“献身”。孙明明堂堂正正地结了婚，也算是找到了圆满的人生归宿，皆大欢喜。如果不是为了父亲的事，他们本可以保持着一种再正常不过的上下级关系，过去的一切全当没有发生过。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耿直是这座城市里颇有些名气的律师，为了请他出面为父亲辩护，孙明明不得不借助当年和黄总的关系。于是由黄总出面请耿直吃了饭，洗桑拿浴，一起去度假村玩了几回。孙明明当然陪同左右。仅此而已，不知怎么就被黄总家的黄脸婆发现了，竟闹到林家正那里去。



孙明明还没进屋，就听到赵富贵的大嗓门：“生儿子有什么好？当年好女不知偷偷哭过多少回吧，总羡慕我们家那俩带把的。现在知道了吧，还是女儿好！哎呀，明明回来了，正说你呢。”

“赵伯伯，今天这么有空啊，好久没来我家喝功夫茶了。”孙明明待人大方得体，简直一点不像她那木讷少语的父亲和懦弱多病的母亲。“来，我陪您饮几杯。”

“家正呢？”张好女悄声问孙明明。

“出差了，我回来住几天。”孙明明急促而低声答道。

“我那里哪脱得开身！虽说是个小土多店，挣不了几个钱，可分分钟都得有人看着，还要去跑货。就是这个辛苦命啊。以前我总跟你爸说，退了休咱天天喝茶下棋抱孙子玩。没那个福气呀！厂子效益不好，大龙、大虎这俩小子跟他们这个没用的爹一样，除了有一把力气，啥来钱的路子也没有，开个小店挣个辛苦钱，马死下地走，到哪山唱哪山的歌。唉，大虎也是想钱想疯了，自个儿进去了不说，把你爸也给害了。”赵富贵的声调由高到低，一个向来天不怕地不怕的汉子，竟说得满腹酸楚，几乎坠下泪来。

孙明明熟练地斟着茶，“赵伯伯，您要想开点，大虎又不是犯了杀人放火的重罪，判不了几年，就当他去当了几年兵喽。”她把茶捧给赵富贵。

“嗨，我才不为他发愁。”赵富贵“滋”地一声饮净了茶，“谁让他胆大来着，自个儿拉屎自个儿擦屁股，我不管他！这个混账小子，把你爸害苦了，老孙，是我对不起你！你让我说完，这话我在心里闷了几个月，都快憋出病来了，要是当初我知道大虎拉你干这事，我一棒打断他的狗腿，看他敢不敢！谁不知道你



老孙是个老实人，我敢说，要是别人干这事，别说是一万，就是给十万你也不会答应，非亲非故的，谁跟着担惊受怕！你是心软，想帮大虎发个财，都是大虎害了你！他年轻，关个三年五年十年八年不算啥，我和他妈还清静几年。可老孙你干了一辈子，遇上这事——”他是个爽快人，本想说孙本实老胳膊老腿的怎么受得了蹲监坐牢的罪，可这话实在太凄凉，怕张好女和孙明明母女俩难过，就说了半截话，余下的生生给憋回去了。

一时之间人人都无话可说，孙明明静静地倒水泡茶，只听见“汩汩”的水声。

“那天在法庭上我差点误事。嗨，咱这些粗人，哪想到那么多。前些日子我叫大虎他妈到处找旧电视报，总算找着了，你们看——”赵富贵从夹克衫口袋里掏出一张旧报纸，“四月三十号晚上八点到十点演连续剧《戏说慈禧》，十点半市电视二台重播庆祝‘五一’文艺晚会，一直到差五分十二点。下回开庭就不怕了。哎，明明，下回开庭要到啥时候？”

“我问过律师了，大概还有半个多月。到时候会有通知的。”孙明明答道。

赵富贵又喝了几杯茶就告辞了。望着他依旧健硕高大的背影和满头白发，孙明明竟有些伤感，人是怎么变老的呢？赵伯伯比父亲大两岁，也是当兵退伍后来南钢厂的。赵伯伯当的是青藏高原上的汽车兵，身体强健，精神爽朗，没事爱喝两盅。以前住大杂院的时候，他们两家是邻居，大龙、大虎哥俩有时欺负了孙明明，赵伯伯总是打得他们鬼哭狼嚎的。赵伯伯家仅有两个儿子，因此他格外的喜欢女孩，总嫌儿子太淘气，不听话。而自己的父母，尤其是母亲，又羡慕人家有儿子。在孙明明的记忆里，赵伯伯全身总有用不完的劲，说话也是底气十足，好像永远不会老似



的。现在怎么就头发全白了？

起诉科的办公室里总有说不完的职业笑话，一些在外行人看来十分严肃而神秘的话题在这里俯拾即是。内勤阿丽刚结了一件盗窃案，案犯是个保姆，宣判前让她做最后陈述，她竟天真地说，我全都认了，钱也退了，现在可以回家了吧？这些法盲的故事天天都有，阿丽边说边无可奈何地笑。

小孟却满脸怒气捏紧拳头，“我办的这个强奸案真离谱，昨天提审的时候，我差点要揍那个人渣一顿。真不是人！那个案犯二十七岁，是个大排档厨师，家里有老婆孩子。案发那天夜里一点多，大排档收了摊，一个七十岁的老太婆过来捡破烂，那家伙就兽性大发把老太婆给强奸了。昨天提审时他还狡辩说是老太婆愿意的，气得我真想揍他，人渣！”小孟性格急躁，动不动就挥拳头，好在还能控制住自己，从没动过真格的。

“小孟，消消气，千万别动手，哪天你一不留神真把被告人给打了，咱们院这个全国模范基层检察院的牌子就毁在你的老拳下了。你这个检察官没得当不说，连李科长、郑检、付检都得受牵连。”吴以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

“说一说嘛，你以为我真的会动手啊，我还怕脏了手呢。喂，说了半天，你们组的案子怎么样了？”

“我正要讲这事，要请你帮忙呢。最近办的几个案都很顺利，没什么问题。你还记不记得上次检委会讨论过的那个盗窃案？就是我们追加被告人那件案，开庭时几个被告人翻供，我们申请了延期。我和孔明已经找到了证据，确实有人串供和指使证人做伪证。我们准备明天把被告人孙本实、他的保证人也就是他老婆张



好女、还有辩方证人赵富贵传来问话，这几个人的问话必须同时进行，不然的话很容易再次串供。我和孔明两个人怎么顾得过来三摊？怎么样，帮帮忙吧。”

“哎哟，什么时候学得这么客气，还‘帮帮忙吧’，你的吩咐我敢不听嘛！”小孟表情夸张地应道。“不过，就是加上我们组两个人也还是不够。阿丽，你们组行不行？”

“不行，我明天上午要开庭。李科长和老王也要去市检察院开会，吴以你还是向郑检汇报一下，让他来安排吧。”

也只有如此了，吴以硬着头皮去向检察长郑重做了汇报。不知怎么搞的，工作这么多年了，见了领导总是有点不太自在。大概是因为自己生性自由开朗，到了领导面前不敢太随便而备感压抑吧。郑检察长听了吴以的汇报，又大致询问了案件进展情况，然后打电话叫了陈默上来。“小陈哪，起诉科有个案子临时需要人手，明天你就参加一下吧，再让法警队抽一个人配合一下。到时有什么情况要及时报告。”

吴以出了检察长办公室，人就轻松起来，“陈秘书，辛苦你了。”她笑着说。

“哪里，应该做的。”陈默总是中规中矩，连讲话的语调和神态都一成不变。

中午吃饭的时候，小孟坐到了吴以旁边。他一边往嘴里扒拉糖醋排骨，一边转着眼睛瞄了瞄前后左右，然后小声问吴以：“听说郑检安排了陈默？”吴以嘴里嚼着饭，不便开口，只是重重点了一下头。

“哼！”小孟愤愤地低声用鼻孔表示不满，嘴里的排骨咬得嘎嘎作响。“你知不知道为什么安排他？”

吴以迷惑地看了小孟一眼，轻轻地摇了摇头。



小孟凑过来小声说：“我听人说了，市检察院准备选送一批后备干部去省党校学习，每个基层院只有一个名额，要求三十岁以下，大学学历以上，有办案经验。领导肯定是想送他去。他有什么办案经验？不就来临时抱佛脚吗。伪君子！马屁精！”

吴以对这些人事问题远不如对案件那么敏感。小孟和陈默关系不好甚至可以说是对手，全院都知道，吴以自然也有所了解，她倒是觉得陈默不像小孟说的那么坏，当然小孟也不坏。也许是男人们的名利心太重而一个小小的区检察院能给予他们的机会又太少的缘故吧。

第二天上午，吴以召集孔明、小孟、陈默等人开了会，介绍案情，研究问话提纲。下午，他们开着警车，把孙本实、张好女、赵富贵拉回院里，分别带进三间讯问室。吴以和孔明询问张好女，小孟和他的书记员聪仔讯问孙本实，陈默和法警阿标询问赵富贵。张好女紧张得一趟趟跑厕所，吴以怕她出事，次次都要跟着守在厕所门口；孙本实想抽烟，刚摸出烟盒就被小孟厉声喝住；赵富贵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架势，大谈厂领导管理无方，干部腐败，工人下岗。吴以过来的时候，陈默和阿标正耐着性子听他高谈阔论。

吴以毫不客气地打断赵富贵的话头：“不要谈那么多与案件无关的问题。”

“怎么无关？我看关系挺大，赵大虎、钱二明偷钢是不对，犯了法，可这算什么？有的人把整个厂子卖了钱装进自己腰包！有权有势、贪污几百上千万的没人管，就会拿我们小老百姓开刀！”他说起话来声如洪钟，底气十足。

“赵富贵，如果你知道谁贪污了几百上千万，欢迎你向我们检察机关举报，根据法律规定，国家会给予你奖励。我们绝不会



让他逍遥法外。有权有势也好，无权无势也好，谁犯了罪都要受到惩罚！难道穷人犯罪就有理吗？”

赵富贵无言以对。

“谎言就是谎言，编得再圆满也会有破绽。包庇犯罪、干扰司法活动是违法的，严重的还会构成犯罪，你大概不是想你儿子想得要去陪他坐牢吧？今天是你争取从宽的最后一次机会，你讲也好，不讲也好，我们手里有证据！只怕再开庭的时候你当庭出丑，到时候可就是吃不了兜着走了。”不等赵富贵反应过来，吴以向陈默做了个眼色，关门出去了。

孙明明赶到检察院的时候，天已经全黑了。下班回到家，家中空无一人，她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到前楼赵大虎家打听，才知道下午检察院的人把爸爸妈妈和赵伯伯用警车带走了。她来不及安慰一下六神无主的赵伯母，匆匆驾了汽车赶来。

车停在离检察院大门不远的路边。孙明明望见院子里排得整整齐齐的几十辆警用摩托车，岗亭里坐名保安员，办公楼的正门上高悬的国徽在两只雪白的射灯照耀下熠熠发光，一楼二楼灯火通明，别的楼层则黑黢黢的，不知爸爸妈妈和赵伯伯在那些亮着灯的房间做些什么。孙明明此刻反而不急了，急也没有用，她从来没有面对过这样的情形，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办。

她拿出手机拨通了耿直律师的电话。“耿律师，您好！刚吃过晚饭吧，不好意思又要请教您。是这样，今天下午我爸爸妈妈还有赵富贵都被检察院给拉走了——对，现在还没放呢，我就在检察院门口——您放心，我反复交待过他们，绝对不会，绝对不会——噢，不超过十二小时是吧？好好，我明白了。谢谢您啊，等事情结束一定再次感谢！好，再见！”

出乎孙明明的意料，她见到爸爸妈妈和赵伯伯时，他们正和



几名身着制服的检察官围坐在会议室的圆桌旁，每人面前摆着一盒快餐。赵伯伯那一份吃得差不多了，爸爸妈妈面前的几乎没动，几个检察官吃得唏哩呼噜狼吞虎咽的。进门时，保安打了电话上来请示才放她进来，所以那些检察官对她的出现并不惊讶，爸爸妈妈见到她，脸上现出诧异的表情，继而是欲言不能的痛苦和无奈。

吴以放下盒饭，把孙明明引到隔壁小房间。

“你来得刚好，我们正准备吃完饭送他们回去。他们全交待了，吃完饭核对一下笔录就可以回去。据你母亲讲，你父亲的辩护律师是你找的？”吴以似乎有点累，讲话好像漫不经心似的。

“是的。”孙明明显得非常合作。

“她还说这件事——我是说你父亲翻供，找赵富贵出面做假证，还有通过给关在看守所里的赵大虎、孙二明送衣服之际夹带串供纸条这一系列的事，是有人在背后给你们出主意？”吴以一双不大的眼睛紧盯着孙明明的脸。

“没有。”孙明明压抑住自己“怦怦”狂跳的心，尽量保持平静的表情，“都是我们一家人想出来的，其中一些主意是我出的。”

“噢，”吴以点点头，“你学过法律吗？”

孙明明没有听懂吴以的意思。

“我是说你水平挺高的。”吴以的话里总有些让人捉摸不透的意味，“有件事你要做好准备，因为孙本实在取保候审期间有串供行为，企图逃避制裁。根据法律规定，我们要改变对他的强制措施，执行逮捕。正式手续办好以后，我们会发家属通知书给你们。张好女不履行保证人责任，我们会建议法院对她处以罚款或司法拘留。至于你帮助你父亲开脱罪责的行为，因为情节较轻，



可以不再追究。赵富贵故意做伪证想让孙本实逃避制裁，干扰了正常的司法秩序，我们会移交法院，建议法院依法给予司法处罚。一会儿你先带他们回去，绝不允许再发生类似情况，否则你们要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孙明明没想到事情会发生这么大的变化，毫无心理准备，竟一下子不知道说些什么好。过了好一阵，她才回过神来，恢复了举止自如的常态。“吴检察官，我父亲一直是老实本分的，出了这件事以后，他很后悔当时的一时糊涂，也主动退了钱，写了检查——”

“这些情况我们知道。既然已经明白当时做错了，就更不应该翻供、做假证，这不是错上加错吗？你们想减轻罪责的心情是很正常的，可以依法为自己辩解嘛！你们太无法无天了，居然串供到看守所里去！你以为这是菜市场可以讨价还价吗？你们是在和国家法律作对，性质特别恶劣！”

“我真的不能接受我爸爸是个罪犯——”孙明明鼻子一酸，眼睛红了。

“如果有三个人撬了你家门，偷走三万四千块钱，你能不能接受他们是罪犯呢？”吴以反问。

“这，不太一样吧。”孙明明轻轻用手捂了捂鼻子，心里说我家要有那么多钱我爸爸就不会为一万块钱搞得如此狼狈了。

“噢？有什么不一样？你说说看。”不等孙明明说什么，吴以揉了揉眼眶，自顾自地讲下去，“公私财物的所有权同样受法律保护。况且，严格地讲，在法院做出有罪判决前，你父亲还不能称为罪犯。你接受不了你父亲是个罪犯，那你说罪犯应该是什么



样？你大概以为犯了罪的人都是面目狰狞、十恶不赦的吧。我们院一年要办六七百件案子，去年我经手起诉了八十二个案犯，全部做了有罪判决。其实不少案犯并不是不可救药的坏人，有的人是一念之差，有的人是不懂法，还有的人原本是受害者。比如有一个案子的四个案犯，在一家小厂打工，辛辛苦苦干了一年，老板总是找借口拖着不发工钱，他们为了要回工钱就绑架了老板五岁的儿子，结果全部被判了刑。”吴以不胜感慨地长舒一口气，“有一句话怎么说来着，‘真理与谬误只有一步之遥。’有的时候，守法与犯罪也只是一步之遥。”

孙明明一家三口和赵富贵已经走到了检察院的大门口，小孟从楼梯上三步两步跑下来，大声叫住了他们。“等一等！你们还没给盒饭钱呢，一盒八块一共二十四。”

孙明明苦笑地付了钱，待那个检察官离去后，就问，“妈，你对他们说有人帮我们出主意吗？”孙明明一边开车门，一边迫不及待地问张好女。

“没有啊。”

孙明明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差点被那个吴检察官诈了去。

车里的气氛颇为尴尬。过了好一阵，还是坐在后排的赵富贵拉住旁边孙本实的手，话还没说，先哭出了声：“老孙哪——”孙本实此时反倒异常的冷静，他的脸上有一种解脱后的轻松。他拍了拍赵富贵的肩，抬头对前面开车的女儿说：“明明，这事不怪你赵伯伯，是我先交待的。唉，自打出了事，大伙都整天担惊受怕的，还是照实说了吧，人死不过头点地。俗话说‘越描越黑’，我也是老糊涂了，根本不记得当天晚上马处长打过电话来问电视节目的事，当时大虎他们两个在里面装货，我心里面怕得突突的，接过什么不打紧的电话放下就忘了，今儿晚上检察官一



问我，唉，我就知道不行了，也费事让你妈和你赵伯伯还有你们两口子跟着受罪。你妈和你赵伯伯也是我动员他们照实讲的。唉，你看那个女检察官才多大年纪呀，也不过明明这么个岁数，就那么厉害，人家是专干这一行的，咱斗不过人家呀……我一辈子老实，就胆大了这么一回，命不好啊！”孙明明一言不发地开着车，眼泪无声地淌下来。如果父亲不是为了给她风风光光地摆一回结婚酒，怎么会贪图那一万块钱呢？

这边厢，吴以、孔明他们沉浸在胜利的喜悦当中。说说笑笑中收拾完毕，已经是夜里十点钟了，大家都准备收工回家。陈默说他有个文件要赶写，今晚就不回去了。

小孟话里有话地说：“陈默，你真不愧是我们院的栋梁啊！佩服佩服！”

陈默拍着小孟的肩膀哈哈笑着说：“别开我玩笑了，我能干什么呀！你们才是栋梁呢！”

“算啦算啦，快别互相吹捧了。郑检、付检才是我们院的栋梁呢。咱们呀，也就是几块地砖吧！”吴以一番话，一下子缓和了气氛，惹得大家一阵哄笑，然后就前前后后离开了办公室。

陈默放下笔，走到窗前向下张望了一阵，又趑回办公室前抓起电话：“齐阿姨吧？您好，我是陈默啊，郑检在吗？——郑检您好，对，在单位，哪里哪里，不辛苦——他们都回去了，是，就我一个人在——我想向您报告一下今天办案的情况——”

林家正九点多钟回到家。一开门，客厅里的吊灯大放光明，音响在放流行歌的唱片，孙明明坐在临窗的摇椅上。

他不禁有些意外。



“我想和你好好谈谈。”孙明明关了音响，走过来坐到林家正对面的沙发上，“事情可能有一些误会，上次我真的有事急着办，来不及向你解释。你知道，最近我家里确实出了事——结婚以后，不，自从我们确定恋爱关系以后，我绝对没做过半点对不起你的事。不信你可以去调查。”

林家正没有回应，只把自己两只手细长的手指交叉着捏来捏去。

“我是为了给我爸爸请律师，所以找了黄总帮忙。我和他真的没有什么。”孙明明言辞恳切。

“为什么一定要找他？现在律师满街都是，只要出钱，哪里找不行？”林家正身体向后一仰，顺势把目光从孙明明美丽的脸庞上移开。

“哎呀，你叫我怎么说呢？是，只要出钱，随便可以找个律师。但是怎么能保证这个人真的有本事？就算他真有本事，这么个小案子，一出不了名二发不了财，人家可不可能尽心尽力地办？耿律师是全市有名的金牌律师，如果不是黄总出面根本请不到他，人家根本就不办这些小案子。就连那一次我们请他在新花园酒店吃饭，要不是黄总事先打了招呼，人家还不会来呢。你别看我们没交多少律师费，那是因为黄总把我们公司明年全年的律师见证业务全部签给了他的律师所，两亿多的买卖合同，按百分比收取见证费，你算算他一下赚了多少钱？”

孙明明急急地辩白着，恨不得掏出心来摆在面前的茶几上。她是真的爱林家正的。在过去的十年里，她也曾交过几个男朋友，却总没有合意的。至于和黄总，她很清楚那种关系的性质，也知道那种关系不可能长久，从来也没痴心妄想过名分的事。去年春节过后，她所在的房产公司全力推出这一片临江小区，她们



售楼部的精兵强将全部调集过来临江小区做销售。有一天，在人头涌涌的看楼人群中，她一眼就看中了林家正是个真正的买主。后来，林家正买下了她们现在住的这套房子，孙明明如愿以偿嫁了如意郎君。

当时，孙明明一趟趟地陪着林家正来看房子。林家正白手起家奋斗多年才有能力购置全城黄金地段的临江豪宅，惟恐上当受骗，对这套房子细心检查多次才决定买下。在签合同前，孙明明陪他来测量房屋面积，两人拉着皮尺量遍屋子的角角落落，孙明明心中暗暗地想，如果，以后我能嫁到这样的丈夫，住上这样的房子……可是现在，结婚还不满半年，她们的婚姻大厦已经出现了严重的质量问题。

五星级酒店的服务员一年的薪水也支付不起总统套房一天的费用。珠宝店里卖珠宝的姑娘买不起一粒钻石。孙明明经手卖过不知多少套楼房，自己却买不起一套房子。当然，如果去到偏远的郊区买套低档的小面积的房子，以她多年的积蓄也不是不行。但是做了几年售楼小姐，见多了高档次的住宅，自然再看不上那些二三流的货色。有人说，婚姻是女人的第二次生命，真是没错。一个女人不可以选择父母，但可以选择丈夫，孙明明一直在为自己的选择而庆幸。“雄踞江东，傲视全城”是这片临江小区的广告主打词，能不能傲视全城不敢说，至少在售楼部的姐妹中孙明明是完全有资格傲视群芳的。

“你以前确实‘跟’过黄总吧？不然他怎么这么肯帮忙？”林家正脸上没有一丝笑容，语气中满是不屑。

“你不是说不在乎过去的事吗？难道你结婚前没谈过别的女朋友？”孙明明不服气地反问。

当然谈过。林家正暗自说道。但是这完全是两码事，他无论



如何不能容忍自己年轻貌美的妻子曾经和那个腆着啤酒肚的糟老头子有过那种关系。“有一次我招待一个北方客户，他说自己从不吃鼠肉。吃饭的时候我们点了田鼠煲，骗他说是野兔肉，他吃得津津有味，连说味道好。在回宾馆的车上我们告诉他那是鼠肉，他一听就呕得翻江倒海。”林家正边说边望着孙明明，她真的很漂亮。

孙明明怔了一下，随即无奈地轻叹一声，“等我爸爸的事结束行吗？我妈妈她身体不好——”

林家正点点头。

孙明明进卧室收拾了一阵，提了一个旅行袋，怅怅地走了。卧室墙上挂着大幅的婚纱照，照片中两个盛装华服的男女偎依在一起幸福地笑着。

吴以仔细地翻看着办公室墙上的挂历。

孔明紧张地问：“是不是案件超期了？”

“职业病。”吴以打趣地回了一句，“我想看看从哪天开始休假。”

“休假？休什么假？”孔明问。

“探亲假。下个月我姐姐要回北京参加一个博览会，她已经四年没回来过了。”

“你有姐姐？”

“这有什么奇怪？我姐姐叫吴可，在美国一家首饰公司做设计师。我们要一起回家看望爸爸妈妈。啊，好久没吃过新鲜的山里红了，回到家我要吃个够。”吴以兴奋的神情就像个六七岁的小孩子。昨天接到法院的开庭通知，赵大虎、钱二明、孙本实盗



窃案三天后开庭，审结了这件案子，她就可以安安心心地休假了。

“你好，江东区检察院起诉科。”孔明接起电话，目光转向吴以，“什么？主办钢管厂盗窃案的检察官？”

吴以满腹狐疑地接过电话听筒：“你好？我是吴以，对，是我负责的。噢，你来我们检察院好不好？这样啊，行，下午三点，城市酒吧六号台。”

“什么事？”孔明急切地问。

“他说有重要情况向我们提供。”

“星期五就要开庭了，还会有什么重要情况？”孔明皱起了眉头，“莫非——”

“不管他，先去见了面再说。”谈到工作，吴以立即庄重起来。刚才那个思念母亲和故乡的山里红的小姑娘刹那间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吴以和孔明提前到达了城市酒吧。

外面艳阳普照，酒吧里却昏暗阴沉，借着点点烛光，好歹还能分辨出近旁人的面孔，却总感到不太真实。两人一人要了一杯矿泉水，百无聊赖地喝着。

悠扬的萨克斯音乐像夏日海边的晚风。

三点钟已经到了，电话里那个神秘的男中音还没有出现。

又过了大约十多分钟，一个身材瘦高的男人被服务小姐引到吴以和孔明的桌边。“请问……”他一开口，吴以和孔明都听出来他就是上午打来神秘电话的那个人。

“噢，请坐。”吴以欠了欠身，也许在这样的场合握手不太合适，她直视对方含笑颌首，算是打招呼吧，“我是检察院的吴以，这位是孔明，我的搭档。”



那个男人三十出头的年纪，有点瘦削，昏暗的灯光下看不清面色，肯定应该也是比较白皙的那种。他坐下来，很稔熟地叫了蓝山咖啡，然后有点局促地看了看孔明。

“是这样，本来你要求我一个人来，”吴以解释说，“但是根据法律规定必须两个人以上取得的证据才有效，希望你能理解。你放心，我们会为你保密的。”

“我们开门见山地说吧，大家都很忙。”看得出，那个男人修养很好，语速匀称，语调清晰。“我姓林，要向你们举报一件事。钢管厂盗窃案的案犯孙本实的女儿串通律师做伪证，她找的证人是他们的朋友，做的证言是假的，希望你们查处。”

吴以兴奋地迅速和孔明交换了一下眼色。她一直怀疑孙本实的律师耿直，但是没有证据，也就没有办法追究下去，只能是瞎怀疑，干瞪眼。当然，这也是有点职业病，每个被告人翻供，检察官无一例外地都要怀疑是否与律师有关——如果这个被告人找了辩护律师的话。怀疑归怀疑，没有有力的证据你毫无办法，而作为精通法律的律师，有谁会蠢到留下证据给检察官呢？

“林先生，你有证据吗？”

“有。”林家正不慌不忙地打开随身的公文包，取出一本书推给对面的吴以。

这是一本新出版的《刑法刑事诉讼法释义》。吴以接过书顺手一翻，两张夹在书中的便笺纸掉了出来。借着红彤彤的烛光，可以看到纸上潦草的字迹：

事前——事中——事后不知道 不在场
一万元是礼金 关键、证人



便笺纸的台头是红色的正楷字“南都市大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另一张纸上摘抄了刑法中关于盗窃罪的条文，又加了“主观故意”、“赵钱作案”、“不在现场”等几个简短的词句，字迹清秀整洁，一看便知是女人写的。

“这本书是孙本实盗窃犯罪败露后孙明明买回来看的。她通过关系找了律师，一直和律师想办法保他爸爸不用坐牢。这张纸条是孙明明写的。另外这张字比较草的，是律师写的。”林家正目光迷离，好像边说话边想别的心事。

“你能肯定吗？”吴以问。

“我亲眼看他写的。”那位林先生讲话慢条斯理，显然受过很好的教育。“大概是八月上旬，一天晚上，孙本实的女儿请律师在新花园酒店的包房吃饭，我也在场，饭后他们谈起怎么样才能使孙本实不用坐牢，律师就说了一通如何如何的话，我们外行都听不大明白嘛，他就问孙明明要了纸边写边说，后来孙明明就顺手把这张纸收了起来。”

“非常感谢你为我们提供案件线索。”吴以似乎在斟酌着字句，“对不起，可不可以冒昧地问一下，你和孙本实是什么关系？为什么这么做？”

那个略有些神经质的男子凄迷地莞尔一笑，“我？到目前为止，我是孙本实的女婿，不过很快就不是了。”他脸上自嘲的笑容就像雨夜的一道闪电，你还没来得及看清，就已经消失了。“坦白地说，孙本实这个人不错，我也没想过会来举报他。我和孙明明准备离婚。几天前，我找到律师咨询有关离婚的事，律师说主要是分割财产，要我把家里的财产列出清单。可是我在家里到处找不到房产证，后来律师帮我去房管局查底，才发现孙明明



已经申请把我的房子转送给她妈妈。要不是我的律师马上提出了异议，恐怕这会儿我的房子已经换了主人！我自己却被蒙在鼓里。”他端起杯，小口啜着咖啡，略显浮肿的眼中满是疲惫。他为自己失败的婚姻懊恼不已，即使是终于在家中的一本书中找到了这张致命的纸条，但是报复的快感远不及两败俱伤的痛楚。

林家正的眼睛有些浮肿，可能昨晚没睡好吧。临别时，他问吴以：“孙本实会被判刑吗？”他自然还不知道检察院已经查明了孙本实翻供串供的情况。

“有罪的人都必须受到惩罚。”吴以回答。

吴以和孔明马不停蹄地从法院的案卷中调来耿直的笔迹，送到南都市检察院技术处进行鉴定，技术处文检科的小何加了一个夜班，终于在第二天下午出具了鉴定结论：便笺纸上的字是耿直所写。

孙明明再一次驾车来到江东区人民检察院。昨天刚刚下过一场大雨，检察院门外的马路上横七竖八地躺着被风雨摇落的叶子，青中带黄，黄里泛绿，抬眼望去，大树却繁茂如常，甚至更加青翠挺拔。十天前那个夜晚过后，爸爸被执行了逮捕，关进了看守所的高墙铁门内。妈妈因为参与包庇活动，不仅被取消了保证人资格，还被罚款一千元，连惊带吓之余犯了高血压。赵伯伯因为作伪证被法院处以司法拘留七天，昨天才放出来。今天检察官又传她来干什么呢？

“知道为什么传你来吗？”待孙明明在询问通知书上签了字，吴以问道。

“不知道。”孙明明手心里汗津津的。



“我记得十天前我问过你这个问题。今天我再问你一次，是谁策划了你父亲和赵大虎、钱二明一齐翻供？找证人出具伪证的主意是谁出的？”吴以问。

“是我和我妈妈。”孙明明一口咬定。

“是吗？”吴以面色凝重威严，“你考虑清楚再回答。”说完她从桌上拿起一本书翻看起来。近在咫尺的孙明明清清楚楚地看到书名《刑法刑事诉讼法释义》，枣红色的封面，黑色书名，怎么和自己买的那本一模一样？孙明明心里七上八下地翻腾着，吴以却镇定自若地一页页翻着书，孔明也放下只记了开头的笔录便看起报纸来。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吴以轻轻合上书。“你爸爸还算是个识时务者，在错误的路上能及时回头。要不是他主动动员你妈妈和赵富贵如实交待，恐怕就不是罚款、司法拘留这么简单了。再顽抗下去，你妈妈和赵富贵的行为就可能升级为犯罪。你知道吗？当初你爸爸厂里的马处长说你爸爸案发当晚没离开过现场，本意是为了保你爸爸，他并不知道你们的翻供计划。即使不是他，我们一样可以找到别的证人证明那天晚上你爸爸究竟是回了家还是在现场为赵大虎他们望风。这件事说明什么呢？假的真不了，真的假不了。燕子飞过天空都会留下痕迹的，何况是人？”

孙明明终于可以理解她的爸爸了。这几天她一直怨父亲太老实，硬顶住不讲又能怎么样？现在她自己身临其境，才知道很多事都不是想像的那么容易。当吴以讲到新花园酒店包房，甚至说出了那餐饭她们吃了最贵的极品鲍鱼，孙明明的腿竟控制不住地抖起来，等看到那张纸条，她感到自己像那种被骂作“豆腐渣”的河堤一样，一下子就垮了。

孙明明一边讲一边抽泣，把整个过程讲完才松弛下来。



“我知道，一定是林家正。”孙明明把那张纸条带回家后，并没有想到会造成今天的结果，她早已弄明白纸条所写的内容，就把它当废纸一样随便夹在书里。如果不是亲眼再看到它，她甚至已经遗忘了这张纸条的存在。

吴以没有答话。她看过笔录，叫孙明明签了字。“不要怨天怨地，更不要怨别人，凡事要多从自己身上找原因。”吴以说道，“我不能告诉你谁举报的，但是我提醒你，我们会尽全力保护举报人的安全。你是个聪明人，最好别乱来。”

原定星期五是第二次开庭审理赵大虎等人盗窃案的日子，现在吴以有两种选择：要么向法庭申请再次延期审理；要么申请法院撤销耿直的辩护权，如期开庭。马上就下班时间了，不容多想，她叫上孔明赶到法院，向案件的主审法官出具了耿直涉嫌策划找人做假证包庇犯罪的证据，要求法庭依法取消耿直的辩护权。几名法官加班讨论了案情，决定准许检察官的申请。

从法院出来的时候，已是华灯初上。南方的初秋恰似北方的夏季，白天仍是艳阳高照，傍晚却飘拂着习习凉风。

吴以和孔明在一家临江的大排档落了座，是该好好庆贺一番了！江对岸是南都市最繁华的商业区，巨大的霓虹广告牌大放光华，争奇斗艳，它们的影子被打碎在波光潋滟的江水中，一跳一跳地浮在水面上。他们的脸庞也被闪烁不定的霓虹灯映得一阵红，一阵绿。

“我们北方的夏天就是这样的，傍晚的时候，人人都出来乘凉，小孩子们在路灯底下捉蚱蚱。”吴以望着江水，无限怀恋地说，“有时候，我真的想回到北方去。”



“那么多人想尽办法来南方。”孔明很不能理解吴以的惆怅。

“我相反，我是没有办法才来南方的。毕业那年我本来是要回北方的，结果找了几个单位都不要女生，刚好郑检来我们学校招人，我就来南方了。”北方的秋天多么令人怀念！金黄的落叶，笔直的白桦树，树干上神态逼真的“眼睛”，漫山遍野的红叶，灯笼一样的柿子，酸酸甜甜的山里红……

“乡情是一种很古怪的感觉，你大概不会懂的。你看，我不过是从北方到南方，真不知道我姐姐这么多年在美国会是什么感觉。她经常劝我也去美国，我实在没有兴趣。我说就算我不会有有什么思乡之情，我去美国可以干什么呢？她在国内搞工艺设计，到了美国还可以搞工艺设计，我呢，还能当检察官吗？”

“是啊。”孔明应和道。

“呀，是不是太多愁善感了？说点开心的吧，其实在这里有在这里的好处。去年我休探亲假回家的时候，先是我舅舅的儿子打架被拘留，舅舅跑来问我怎么办，问我在我们市公检法有没有熟人，然后又是我爸爸的好朋友秦叔叔涉嫌受贿被市检察院反贪局传去问话，秦叔和秦婶来我家询问程序问题，半夜两点钟才走，临走秦婶还说，要是小以在咱们市检察院工作多好，我们就啥都不怕了！”讲到这里，吴以不禁笑出声来，“我心里说，你们这不是害我吗？你看我在这里多好，没有三姑六姨，没有同学故旧，少了多少麻烦！其实不少司法腐败就是这么产生的，人情，关系，难哪！”

再次开庭，案件的审理异常顺利。张好女犯了病在家里卧床休息，这次没有来旁听，孙明明和赵富贵的老伴也就是赵大虎的



妈妈是旁听席上仅有的两名听众。

最后，合议庭当庭宣判，赵大虎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钱二明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孙本实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

在法院门口，心事重重的孙明明遇到了意气风发的吴以和孔明，她迎着吴以的摩托车走上前来，吴以停下了刚刚启动的车。“你知道吗？如果不是你一定要起诉我爸爸，一切都不会发生。你改变了我们一家人的命运。”孙明明一双大眼睛紧盯着吴以，还有一句话她没敢说，如果不是爸爸的事，她也不会离婚。

孔明把摩托车停在吴以身边，随时准备折回法院叫法警队的人出来，如果这个案犯家属敢吵闹或者动手动脚的话。

吴以只是微微一笑，那神情就像是刚听完一个笑话，“你应该说，如果四月三十日晚上你爸爸没做那些事，之后的一切都不会发生。而且，谢谢你的抬举，我不是上帝，也不是死神，我可没本事改变谁的命运。你父亲是我当检察官以来起诉的第一百八十六名被告人，一百八十六人，他们都被判有罪。”

望着哑口无言的孙明明，吴以又正色说道：“即使这个案由别人来办，孙本实仍然逃脱不了这样的下场。追诉有罪的人不是我吴以的权力，是检察官的权力，是国家的权力。”闪过呆立一旁的孙明明，吴以和孔明的两部摩托车疾驰而去。

吴以准备休假了。这天晚上，她正在收拾旅行箱，电话铃响了，来电话的是她大学时的系主任兼民法老师田军鸿，当年田老师待她是最好不过的，“田老师！好久没和您联系了，您身体好吗？师母好吗？我很好……”

“你知不知道一个叫耿直的律师？”

“知道啊。”吴以感到事情有点不妙。



“吴以呀，说起来耿直也是你的师兄了，不为别的，为了我们西南政法大学的名声，你可要慎重一点啊。我听说是因为他接的一个案子当事人翻供是不是？好像性质不是太严重吧？当然关键还要看事情本身的情况，我不是干扰你办案，只是希望你们能慎重……”

“田老师您听我说，您了解的情况和实际状况可能有些出入，再说我也无权决定啊，都要检察长批的。不过您放心，我们是重事实讲证据的……好好好，代我问师母好。”放下电话，吴以不禁长嘘一口气，你不得不佩服那些搞关系的人，什么山长水远的关系都能被调动起来。

不一会儿，电话铃又响了，这次来电话的是她读大学时同宿舍的周小艾。虽说同在南都市，但是大家各忙各的事，算起来已经一年多没见过面了。“吴以，明天晚上得不得闲？出来一起吃饭吧！”

“算了吧，我现在忙得一塌糊涂，又要收拾行李又要采购礼品，等我休完假回来再说吧。”

“你要休假？什么时候开始休？休多久？下星期开始，一个月？天哪，等不及了等不及了，就今天晚上吧，半小时后你下楼来，不见不散啊——见面再说吧。”

椒盐鸭舌头，白云凤爪，炒田螺……她们从读书的时候就爱吃这些中看不中用的小玩意儿，那时候宿舍楼下一天到晚都有挑着担子卖豆花的，端着盆子卖鸭脚板的，支着锅煮小面的，卖麻辣烫卖抄手的……尽管穷学生囊中羞涩，但无论如何不能亏了嘴巴，况且重庆小吃物美价廉，所以但凡在重庆读了大学的女孩子几乎没有不好吃的。即使来到素以美食闻名的南都，她们也觉得没什么了不起的，甚至加倍怀念那些香辣可口的廉价小吃。



一通闲聊过后，小艾单刀直入地问吴以：“喂，我不跟你拐弯抹角啊，今天我是受人之托来的。我们教研室主任唐副教授两夫妻都是咱们师兄师姐，她先生是明镜律师事务所主任，叫耿直，听说犯在你手里了——”

吴以放下手中的凤爪，抽出一张纸巾擦了擦手，“这话怎么说的？犯在我手里？我有那么大能力吗？哎，小艾你可是教刑事诉讼法的讲师，程序专家，你知道我们所有的案子都是要经检察长批准的。”

小艾笑着捏了吴以一把，“我怎么不知道！检察长有几次推翻主诉检察官意见的？极少！”

“可是对这类案我们检察院根本没有侦查权，我们只能作为线索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吴以已经没心情吃东西了。

“关键就在这儿！你不过是发现了一条线索嘛，移送也由你不移送也由你，移送公安局可以移送司法局也可以。我知道你一直的理想就是做一个铁面无私的执法者，大家都是同行，我也不会像个法盲一样讲些无理要求，只是你想想看，耿直作为一个律师，而且是个优秀的律师，他会承认吗？绝对不会！虽然法律规定没有被告人供述其他证据足以证明的也可以定案，可就凭现在这种侦查水平？我看即使案件移送到公安局，恐怕也很难找到足够的证据。到时候还得放人，反让公安局做了人情。不如作为律师违反执业纪律案移送司法局律师管理处，他们审查认为是违纪问题就由他们处理，认为涉嫌犯罪再移送公安局嘛！你依法移送了线索，又不用承担什么责任，岂不两全其美？”小艾不愧是站讲台的，一口气清清楚楚地讲了这么一大串的话，竟然轻松自如，连口润喉咙的茶都不用喝。

“喝口茶吧，敬爱的周老师！要不是咱们一屋住了四年，我



一早被吓跑了。就当咱俩探讨业务了啊，具体案情我不能跟你说，你回去跟你们教研室主任把我臭骂一顿交差得了，她也不会为难你吧？到此为止到此为止，谈点别的好吗？还有，这次我请，别争别争，下次你请我吃火锅好了……”

周小艾也笑着叹了口气，“算啦，我服了你了。其实很多事真是讲不清楚，我前一段时间给一份报纸写专栏文章，专门分析司法腐败现象，收到不少读者来信对我大加鼓励。说白了今天这事也有点那个意思，嗨，凡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啊。不过我还得给你提个醒，耿直在南都市上层关系很复杂……”

吴以深知，小艾此次无功而返，再加上田老师那边她也没应承什么，怕是那个耿直得动用更大的关系了。耿直的叔叔是南都市委前一任主管经济的副市长，退下来也不过一年光景，说话还是管用的，他姨父是现任市政府秘书长，他妻子唐美凡的家庭也是有背景的，加上他们两夫妻在南都市司法界干了十多年了，其中的关系更是盘根错节，一时半会儿也说不清。别说吴以一个小小的助理检察官，就是他们检察长也未必顶得住。耿直两夫妻之所以先来走吴以的路子，不过是不想把事情搞大。

星期五上午，吴以把自己办公桌上的东西一一收进抽屉，又托付对面的孔明有什么事帮忙关照一下。下午她就要启程回北方了。“对了孔明，星期二我让你把移送耿直涉嫌伪证线索的函送批，郑检批了没有？”吴以问。

“郑检这两天在市里开会，大概要下星期才能批下来。”

“到时候你要尽快移送公安分局，顺便写一份侦查方向建议，现在的证据一是知情人林家正的举报，一是耿直策划翻供的纸条及鉴定结论，告诉他们侦查的时候不要先接触耿直，要从孙本实、孙明明、张好女等知情人入手。另外耿直作为一名律师，反



侦查能力一定很强，要让主办人有心理准备，千万要把证据搞扎实。”孔明一一点头，他不得不佩服吴以对工作的那份执著和热爱。

耿直压根儿没想到会因为这么个小案子翻了船。在他家颇为讲究的书房里，他心绪不宁地翻着手中的一本书，没看几眼又扔到一旁。他的妻子唐美凡端了一杯绿茶进来，坐在他的对面。

“应该不会有什么事吧？”唐美凡说。

耿直没有立刻回答。

“田教授和周小艾都没能搭上线，人家堵得真是滴水不漏。听小艾说那个检察官要休假一个月，我看这条线是没什么指望了。夜长梦多，趁着还不算太晚，咱们这会儿就去找二叔吧？”唐美凡说完看着耿直的反应。

耿直站起身，唐美凡也跟着站了起来。

这天晚上，郑重检察长家里的电话很忙。从市到区，先后四位领导打电话来，无一例外地询问有关耿直律师的事。这种情况郑重经历得多了，自然有一套办法。首先态度一定要客气，然后推说不太了解具体案情，接着表示一定尽快给予答复，最后再次诚恳地感谢领导对检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一个月很快过去了。吴以休假回来的时候，已是深秋时节。

她照例带了一大包家乡特产来办公室与大家分享，陈默刚好发文件，笑着说声：“我来得巧了！”也一同吃起来。

大家边吃边谈近期的新闻，非常热闹，不等吴以问，孔明就主动汇报案情：“吴以，移送耿直线索的函，郑检还没批呢。”

“是吗？”吴以有点意外，不过很快又镇定下来，“批与不批



自然有他的道理。我们送上去就是尽到责任了，即使他不批准移送我们也要执行。纪律部队嘛。”

“谁知道又有什么猫腻。”小孟不屑地说。

“别这么说，领导也有领导的难处。陈默你说是不是？”吴以道。

“是啊，是啊。”陈默讪讪地答着，就出去了。

不一会儿，郑检打电话叫吴以去他办公室。他先是和气地问了吴以休假的情况，接着语气凝重地说：“吴以啊，关于耿直律师的情况，案卷我看过了，证据是比较充分的，应该移送公安分局侦查。你这份向公安分局移送线索的函我一直没批，主要是有很多人为耿直说情，你知道这些人来头不小，现在这样的风气，我不是没有原则，但总要讲究方法。既不能一口答应，也不好断然拒绝，来说情的人职务比我高，党龄比我长，也轮不到我去给他们讲道理。有的时候，拖也是一种办法，这不是软弱，更不是妥协。这段时间我是一直把你当挡箭牌的，我说主办人在休假要等她回来。我讲这些，是要和你这个主诉检察官通通气，以便更好地工作嘛！”郑重点点头，又长叹一声说，“中国向来重人情不重法治，我们搞检察工作，难呐！遇到这种情况，不顶不行，可是硬顶也不行，不能四面树敌，要讲点艺术。我也愿意像电影里的正面人物那样拍案而起，把来说情的人义正辞严地教训一通，行吗？明天开始我要去栖凤山开会三天，你把这个函拿去给付检批了，赶快连卷移到公安分局。这件事我已经跟付检说过了，你抓紧办吧。”姜还是老的辣！吴以心中暗自赞叹。

退了休的耿副市长身材魁梧，腰杆挺直，略略有点将军肚。他坐在自己专用的那把旧藤椅上，讲起来仍然铿锵有力，“不像话嘛，东江区的检察工作还要不要党的领导了？我已经给区委书记



记小宋打过招呼，他们都不听……

“二叔，您别生气。现在案子既然已经到了公安分局——”看二叔眯起眼睛摆了摆手，耿直立即止住。

在耿副市长的思想里，法律和政策、制度等等东西一样，都是人定出来的，也是要由人来执行的，当然也是应当根据情况变通的。况且，耿直是耿家下一代里最出色最有希望的，他不能眼看着耿家的希望之星就此陨落，为当事人辩护就犯罪？律师就是吃这碗饭的嘛，一不是杀伤人命，二不是贪污受贿，三不是乱搞女人，这算是犯什么罪？掉淡！像耿直这样年轻有为衣食无忧的人会犯罪？笑话！他想着想着，又拿起了电话……为了耿家的利益，他真有一股锲而不舍的劲头。

南方的冬天就像一个脾气无常的孩子，时而晴朗温暖，时而寒风凄厉。吴以伏在办公桌上摘抄案卷，两只脚在桌下不停地轻轻踩着地板。

一会儿，她放下手里的笔，团起有些僵的双手到嘴边哈着气。“不知道耿直那件案侦查得怎么样了，孔明，打个电话给公安分局王队长问一下。”

“王队长说根本就没有立案，已经转到司法局律师管理处去了。”孔明愤愤地对吴以说，“ he 说是局领导安排的。”

“什么？”吴以有些意外地推开桌上的案卷站起来，她略想了一阵，“看来，我们要书面发函要求公安分局说明不立案理由。孔明，你把案情和证据情况写一下给批捕科，立案监督是由批捕科主管的。”

江东区检察院要求说明不立案理由的函到公安分局的当天，耿直就知道了。市公安局唐副局长是他的妻子唐美凡的堂兄，是耿直的二叔耿副市长退休前提携上去的。



“要赶尽杀绝呀？”耿副市长，准确地说，是前耿副市长忿忿地说，“检察院有权力指挥公安局吗？”

耿直对法律规定当然是清楚的，他对二叔解释着，“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检察院发现公安机关对应当立案侦查的案件不立案侦查的，有权要求公安机关在七天内书面说明不立案的理由。”

耿副市长仍是似懂非懂，这些年制定的法律太复杂了，他已经没有精力去学。他信奉的是一切事都是人去做的，事在人为。下级服从上级，个人服从领导，市领导一个命令下去，让查就要一查到底，不让查就要马上刹车，这件事怎么就搞得这么复杂呢？难道真的是因为自己退了休就人走茶凉吗？想到这里，老人家心中不禁一阵悲凉，进而变为愤怒：他妈的，我就不相信这么点小事都办不成！

看二叔脸上阴云密布，耿直不敢多言。过了好一阵才说：“本来呢，这件事没有谁是受害者，一般来说不会有谁揪住不放的。大概是那个主诉检察官对律师有什么成见，您知道律师和检察官在职能上是对立的，但这不能演变成私人恩怨么！他们是非要整倒我不可……”

春节前，南都市的天气格外地好，天空晴朗得像一泓巨大而纯净的池水。

检察长郑重的办公室里，也摆上了几盆艳丽的鲜花和绿色植物，一派过节的气氛。他心情复杂地对吴以说：

“春节后我们有个去省党校学习的名额，本来呢，你各方面条件都比较合适。”郑检递了一份文件给吴以，“今天一早又接到紧急通知，全市要抽调十名机关干部对口扶贫，名单里有你。我



也是收到通知才知道，一点思想准备也没有。区里根本没有征求我们检察院的意见就把你报上去，市里已经发了正式通知，春节过后就要走。你准备一下吧，有什么困难没有？”

“没有。”吴以折起通知，离开了郑重的办公室。

“什么？扶贫？两年！十个人就你一个女的！搞什么鬼？”小孟的眉头皱得紧紧的。

“吴以，让郑检找区领导市领导说一说嘛，你——怎么能去呢？”阿丽眼含泪水。

“算了阿丽，那样也是让郑检为难。也好，有机会体验一下山区生活，污染少，空气好。再说，两年很快就过去了。”吴以淡淡地劝慰她。

“你真的一点也不生气？明明是有人公报私仇！我知道，肯定是耿直那个案子我们跟得太紧，除了他，哪个当事人有这么大关系？你看吧，你走了之后还有谁去追这个案？不就不了了之了！”孔明激动地说着。

“这下让陈默拣了便宜，不然哪轮到他去省党校学习。嗯，是他搞的鬼也不一定，他岳父是副区长嘛！”孔明一边嘟囔着，一边帮助吴以整理着桌面上的图书。

夜幕下的南都灯火辉煌。江边，大榕树下，下棋的老人，玩闹的儿童，跳舞的男女……

“多美的城市啊。”吴以倚在江岸边花岗岩的栏杆上，深情地环望着她生活了六年的南都。“孔明，你能答应我一件事吗？”

“你说吧。”

“我走以后，你跟小孟的组办案。要把耿直的案继续追查下去。”

“我答应。”



“我不害怕，心中也无愧。我认为，做人就要有基本的原则；否则，人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孔明，你还小，等你以后经历了人生的悲欢离合，就会从容地面对一切了。”

说话间，他们已经回到了刚才存车的路口。吴以穿着一件紧身黑呢长大衣，围了一条大红色的羊毛围巾。她搓了搓双手，感到温暖了许多。

四周商铺酒楼的门上贴着各种各样的春联和剪纸，来来往往的人们喜气洋洋，“嗨，春天就要来了。”

和孔明道别后，吴以骑上她的大黑鲨走了，消失在灿烂的夜色中，就像一滴水溶进了大海，无声无息地消失了。孔明在路口呆呆地站了很久。



血字之谜

“那东西真的很值钱？”暗夜里，一个男人低沉的声音。

“我听他们说过几次，那是无价之宝。”一个年轻女人的声音。她偎依在男人的胸前，男人的一只胳膊搂着她的肩。

“真的？”男人又问。

“真的。”那女人答后，静默一阵，又开口了，“咱们什么时候走啊？”

“咱们拿上那件东西吧，今天晚上，拿上咱们就走。”

“不，我不要。”女人急切地说，“你带我走吧，啊，我只要和你在一起，别的什么我也不要。”

“我最后一次问你，去不去？”男人的语气颇不耐烦，恶狠狠的。

女人坚决地缓缓地摇摇头。

那个男人回过头来，目光死死地盯着女人。在他的眼神里，没有情、没有义，流露出的是一种莫名的凶狠和残忍。他气急之下，把粗壮的胳膊从女人的肩头猛地向上一提，死死勒住她的脖子……

那个女人挣扎着，全身瘫软下去。



血，原本鲜红滚热的血已经冷却凝结，颜色深重，暗而厚的红褐色，一片一片，一团一团，一滴一滴，以或流淌或喷溅的形状沾染在赭石色仿古花园砖的地面上，开着一片凄惨的花。一具穿着白睡衣的年轻女人的尸体团在这血泊中央，仿佛花的蕊。她俯卧在花园里，客厅门外，身下拖着一条大约有两米长的血痕。她双腿蜷曲，左胳膊直直地伸向门口，指尖已经触到了铝合金的门框，整个头侧趴在左大臂上，面向右下，看不见脸，长长的黑发散铺在地上，把屈着的右臂差不多全盖住了。

这是一座小巧精致充满生机的私家花园。中间一条砖铺的小路，将花园一分为二，左右对称，典型的中国式庭院。略微仔细观察一下，刑警大队长王济海就发现这里所有的花都是两株，不多，也不少。其中只有两盆散尾葵两盆红玫瑰和两盆茉莉是他所认识的，另外十多株红红绿绿的花草他叫不出名字。抬头往上看，花园小径的正上方是一座不锈钢架支着的蔚蓝色拱形塑料遮阳棚，如同一柄巨大的伞，遮挡着南方每日如暴雨般倾泻的阳光。

现在是上午九点二十三分，王济海抬头看天，太阳在身后。那么这花园的位置是朝西的，下午会有火一样的烈日骄阳。

“队长，开始吗？”同来的法医何义已经打开技术箱，并且戴好了手套。

“嗯，开始吧。”王济海简短地点点头，何义便示意拿着相机的阿彬先拍照。待一阵劈劈啪啪的快门响过之后，何义开始翻动尸体了。

“刀伤吗？”王济海问。

“是。”何义答道。



“几刀？什么位置？”

“左肋下一刀，左侧锁骨上方一刀，位置都不深，但是锁骨上方这一刀刺中了颈动脉。肋下很可能刺穿了肺，要解剖以后才能确定。嗯，从伤口情况看，作案用的刀可能是一把小刀，长度应该不会超过十厘米，大约像一根手指那么长。死亡时间不超过十个小时。”何义暂时还没有移动尸体，他蹲在尸体左边一侧，一边检查一边断断续续地向王济海汇报情况。同来的另一位技术警察肖玫此时正在房子里面搜查，希望能发现疑犯留下的蛛丝马迹。

王济海和阿彬正从花园最里侧也就是客厅的外墙开始由东向西勘测现场，客厅门开在外墙的正中央，正对着花园小径的一头。背靠房屋，面向花园，以小路为界，王济海负责左边也就是南边半部分，阿彬负责右边即北半部分。花园里除了毯子一样的绿草坪外，就大大小小共种了八种十六株花，在路的两侧，左右对称，每边一株。两只白色靠背无扶手铸铁镂花椅，对向摆在西南角，椅子之间有一只同等款式的小几，那个方向是光线最好的位置。叶绿花娇，衣白血红，除了这些——仍旧生机盎然的植物和香魂已逝的死者，没有发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

花园的外墙大约两米高，不是时下流行的通透式栏杆，而是全封闭的砖墙。王济海推开不锈钢院门，站在这栋带花园的二层别墅前，双手抱在胸前向左右张望，啊，多么开阔的视线，也难怪，这里是小区里最昂贵的别墅群，自然占据了最好的位置。独门独院的座座别墅在地势起伏的山坡上依势而建，红蓝两色的屋顶在阳光下熠熠生辉，楼间空地上铺着绿茸茸的地毯一样的草坪。

顺着门前的道路向右前方望去，穿过两栋楼的间隙，能看到



湛蓝色的游泳池一角，池边的白色休闲椅随意排开，大红色的遮阳伞都还没打开，像垂头丧气做错了什么事的人。看来游泳池还没有开门。紧挨着游泳池的是一个小小的儿童乐园，有色彩艳丽的滑梯和蹦床，几个小孩正在那儿叽叽喳喳地玩蹦床，一些妇女在旁边看着。

再回过头，进门，由西向东，搜索回客厅的外墙下，仔细查看每一块地砖，每一棵花，除了两株玫瑰和两株茉莉缀着几朵不甚艳丽的花，其余的植物只有大大小小的绿叶——

“队长，你来看！”何义的声音有些颤抖，王济海不禁吃了一惊。

戴着白色手套的何义正双手掀起死者的黑色长发，王济海看到她的脖颈以及弯曲着的右臂完全露出来，洁白细腻的皮肤，半袖睡衣的蕾丝花边，她的右手被侧着的脸压了大半边，手边触目惊心的两个扭扭斜斜的血字——救牛。“牛”字的最后一竖拉得长而扭曲，血淋淋的，令人不禁有些害怕。

“沈——瑞——丰，”王济海仔细看着报案记录上“事主”一栏的姓名，“是吧，沈先生？”记录表是肖玫填的，他有点拿不准，肖玫的字飘逸洒脱，从另一个角度说就是比较草，中间那个字看上去像“瑞”又像“端”。

“是。”事主沈瑞丰心不在焉似地应了一声，怀里紧紧地搂着自己不满六岁的儿子。那小男孩瞪着一双惊恐的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小嘴紧紧地闭着。他翻着双眼看了王济海一眼又迅速地把头转过去，埋在父亲胸前，像个小动物一样把头在父亲胸前上下蹭着。



沈瑞丰穿着深灰色条纹西装，上衣和裤子都熨烫得整整齐齐，白衬衣，绛红色斜纹领带，脚上一双做工考究的黑皮鞋。完全一副白领上班族的打扮。

今天他本来和平常一样，七点半起床，洗漱，用微波炉热了牛奶、面包，吃完早餐，着装，下楼，去地下停车场开车出来，驶出小区大门口时整八点，十五分钟后他就会到达公司所在的市中心一座摩天大楼的写字间，开始一天的工作。他是个勤奋而敬业的设计师，一般都会提前上班，而不是公司要求的九点钟。八点过五分的时候，他驾车刚刚驶下一座高架桥，手提电话响了，他打慢方向盘，眼光快速向手机显示屏扫过去，最熟悉的号码，他接通了电话，“喂？”

“爸爸。”儿子怯怯的声音。很奇怪，儿子怎么会在这个时间来电话？他应该去幼儿园了啊。

“哟，今天又不去幼儿园啦？是不是妈妈又睡懒觉忘记喊你起床了？”

“妈妈，妈妈……”儿子的声音起初有些迟疑哽咽，几秒钟之后就变成了撕心裂肺的号啕大哭，“妈妈死了，妈妈死了！呜……”

……他左手搂着儿子细软的腰肢，右手轻轻拍着他小小的后背，“乖，牛牛乖，不怕，不怕……”

牛牛？王济海眼睛一亮，“小孩叫牛牛？”

“是。牛年出生的。”沈瑞丰答道。妻子怀孕之初两人就想好了孩子的乳名，男孩儿叫牛牛，女孩儿叫妞妞。

“沈先生，我们有几个问题要问小孩。”

“嗯。”沈瑞丰疲惫地点了一下头。他紧紧搂着孩子，双臂已经有些麻木了，仿佛不属于自己似的。孩子被吓坏了，事实上，



他自己也很害怕。儿子搂着父亲，父亲搂着儿子，紧紧的，在这样一个悲惨的时刻，他们彼此体验到了前所未有的父子深情。

“牛牛，牛牛？”王济海叫着小孩的名字。小孩极不情愿地转过他那张尖尖的小脸，脸上满是泪痕，惊恐地看着王济海。

“昨天晚上家里有谁？只有你和妈妈两个人吗？爸爸不在家？你和妈妈睡在一间房里吗？”

对王济海的每一个问题，小孩都是点头做答，不开口。

“我们在市中心还有一套一房一厅小套间，今天我住在那边。”沈瑞丰解释道。

“你几点钟上床睡觉的？”王济海继续盘问小孩。

“八点半。”牛牛终于开口说话了，声音小而沙哑。可怜的孩子，不知他今天早晨哭了多久。

“你上床睡觉的时候，妈妈在做什么？”

“给我讲故事。”

“夜里你醒过吗？”

“妈妈叫我起床尿尿。”

“是几点钟呢？”

牛牛摇摇头。唉，确实难为他，六岁的小孩子，夜里醒来尿尿一定也是迷迷糊糊的，哪里会记得是几点钟。

“早晨起床以后你叫妈妈了吗？”王济海问。

“嗯。”

“然后呢？”

“不见妈妈，我就自己去厕所尿尿，尿完又叫妈妈，然后就下楼，先去厨房，然后又到这儿。”他伸出右手来指着偌大的客厅。今天他吓坏了，哭累了，说话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王济海都有些不忍心再问下去了。但是一定要趁现在问清楚，他只是个



六岁的孩子，还没有成熟的记忆力，过了今天再问，恐怕什么也问不出来了。

“然后，你就看到妈妈倒在院子里？”

牛牛又点头。

“你即刻就给爸爸打电话了？”

“妈妈流了很多血，我叫她不应，推她也不应，我，我……”他急得说不出话来。

“就给爸爸打电话了？”沈瑞丰提示儿子。他接到电话后马上报警，王济海他们来到现场的时候他还没有赶回来。早上八点多，正是交通高峰期，四十分钟以后他心急如焚地冲出车门的时候，只见三男一女四个人又按门铃又敲门，里面却没人应声。他们出示了证件，都是刑事警察，穿着便衣。等沈瑞丰用钥匙开门进去后，牛牛像小铁屑遇上磁铁一样，死死吸在父亲身上再也不肯离开。问他为什么不开门，他像背诗一样答道：“爸爸没回来，谁叫也不开。”沈瑞丰的眼泪一下子就涌了出来。

“牛牛不要怕，”王济海拍拍他的小肩膀，“妈妈是——早晨浇花的时候不小心跌倒了，头撞在花盆上，所以，所以流了很多血……”王济海觉得自己突然变得笨嘴拙舌，看来骗小孩子也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沈先生，你有没有要好的亲戚或者朋友住在附近？小孩子在这里不太合适，你可以，先把他送走，再回来处理这边的事。”

沈瑞丰抱着儿子无奈地摇摇头，“我爸妈去美国探亲去了，两个月以后才能回来。雨蕉的亲戚都在杭州。”雨蕉就是他的妻子。除了自己的父母亲，虽然他还有些别的远房亲戚或者朋友，但都是些泛泛之交，不足以有如此深厚的感情，在这样的时候，除了至亲至爱，难道还能指望别的人？



“救牛牛？”沈瑞丰只看了一眼亡妻最后的笔迹，立即感觉两股热流涌上双眼，视线模糊。正在此时，客厅茶几上的手提电话响了，沈瑞丰迅速走向客厅，坐在沙发上——牛牛一直像个幼小的长臂猿死死地吊在他爸爸身上。是公司的电话号码，沈瑞丰低声清了清喉咙，从牛牛的小屁股底下腾出右手，拿起电话，“你好！是我……噢，家里出了点急事……是的，不能去了，你帮我退掉……这两天都不能回来了，公司的事麻烦你多费心，好，再见。”

“沈先生做什么工作？”王济海问。

“我在一家工艺品设计室做设计的。”噢，这种职业比较少见，王济海还是第一次听说。他接过沈瑞丰的名片：瑞丰工艺品设计室 首席设计师 沈瑞丰。如此看来，这间设计室是他的产业喽。

“那么，你太太呢？她做什么工作？还有，她的名字？年龄？民族？等等，所有的基本情况，我们都需要了解，能找到她的身份证吗？还有照片，最好是标准照。”王济海问了一大串问题。

“我爱人她叫顾雨蕉，下雨的雨，芭蕉的蕉，是《时尚生活》杂志的编辑。”沈瑞丰说完这些，便抱着牛牛上了楼梯，进到二楼的卧室，也许去找顾雨蕉的身份证吧。王济海和肖玫轻轻地跟在他身后，大概浏览了这套屋子的构造，之后两人来到主卧室门外。肖玫轻轻敲敲门，对回转头的沈瑞丰说，“可不可以顺便把房产证找一下？我们需要这房子的平面图。”

王济海趁机观察着这间卧室，顾雨蕉正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从这间卧室走到院子里去的。没有什么异样，宽大的双人床上摊



着一大一小两床被子，小被子上印着卡通小狗图案，一定是牛牛盖的，纯白色大被子上绣着黄色向日葵，自然是死者顾雨蕉盖过的，床罩和两个枕套也是向日葵图案。床头上方居中挂着一幅彩色照片，笑容灿烂的一家三口，爸爸妈妈和儿子。身份证，户口本，房产证，照片，全部找齐。

顾雨蕉，女，三十四岁，汉族，籍贯浙江省杭州市，文化程度大学，自由职业，身高一米六七，血型 O。果然是江南女子，照片上一张生动婉转的脸，丽质天成，粉黛不施，犹如春雨后嫩绿的芭蕉。

王济海低着头奋笔疾书，肖玫坐在餐桌边填写现场勘查报告，画现场草图，好在有房产证，院子和房间的位置以及长宽尺寸一目了然，只要把死者的位置和现场摆设情况记录好就可以了。何义继续验尸，阿彬一遍又一遍地搜索院子里那些花草草，奇怪，有一棵茉莉花底下的泥土被挖得乱七八糟，可是仔细翻看，又没什么特别的发现。

一直忙到将近中午。

顾雨蕉的尸体被拉走了，她会在尽量短的时间内被解剖，以便确定死亡原因。

根据王济海的提议，沈瑞丰收拾好家里的金银细软，准备先搬回城区那套房子去住，把这套房子暂时锁起来。这样一是有利于保持案发现场的原状以备随时补充勘查；二是让小孩远离这个环境尽快医治他的心灵创伤。当然，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顾雨蕉临终前拼尽全力写下血字，救牛牛，难道凶手是对小孩有危险的人？抑或是她当时已意识模糊，担心儿子遇害，所以写下了这样的字迹？不管真实情况如何，提高警惕，尽最大努力保护好小孩总是没有错的。



按照惯例，王济海和沈瑞丰交换了电话号码，告诉他有什么相关情况及时汇报。现在的情况有些特别，牛牛一直吊在他身上，就不方便进行更加深入的询问，只好等两天后他父母旅游归来，将小孩安置好再让他来刑警队配合侦查。

他们一齐离开了这套不祥的房子。锁木门，锁防盗门，锁院门，沿着大路，一齐向小区停车场走去。

“这个小区的保安据说还不错吧？”在路上，肖玫说。

“是啊，物业管理公司也是这么说，还收了一大笔钱，统一安了远红外防盗装置，还有保安员二十四小时值班。”沈瑞丰有气无力地埋怨道，“全是骗人！”

“会有这样的事？”接待王济海他们的那个二十多岁的经理脸色一下子变得很难看，“我们的保安措施是全市一流的，户户有远红外防盗装置，保安员二十四小时不间断巡查，还有全天候摄像监视器……”

“那好吧，我们需要看一下昨天早晨八点到今天早晨八点的值班记录，还有这个时间段全部的监视器录像。”不等那个不得要领的经理啰嗦完，王济海毫不客气地打断了他的废话。案件已经发生了，还讲这些有什么用？

他们把整个小区分成九个片区，也就有九本值班记录和九个监视器。九本值班记录笔迹各异，内容却惊人的一致，只有两个字：“正常。”九个监视器录的带子也是大同小异，男人，女人，老人，儿童……各种各样的人走来走去，即使案犯就在其中也难以分辨出来。而且九个监视器只安装在固定的位置和角度，这么大一个小区，如果凶手熟悉情况，所经过的路线刚好避开这些监



视器，它们就起不到任何作用。

“我们的远红外防盗系统灵敏性非常好。”那经理大概以前是做广告的，一副王婆卖瓜的口气，“如果有人从外面撬门窗，或者是用什么东西把窗户玻璃砸碎，系统就会自动报警，我们保安中心相应位置的警铃马上就会响……”

“我刚才已经说过了，作案现场在院子里。”王济海说。

那经理一下顿住了，院子里？院子不属于房间内，凶手只要翻墙而入，无须砸窗撬门，防盗系统自然就无法发挥它的强大威力。他们根本没想过要为院子也安装防盗系统，院子里有什么东西值得偷？“那么，会不会是内部作案？我的意思是，会不会凶手是死者熟悉的人，是死者请他来家里的，总之他可能是合法地进到死者家里去的。”那经理分析起来倒还有些思路。

“不排除这种可能性。”王济海有些赞同地点点头。

“是，是！”那位姓向的经理得到肯定，心中有些得意，狠狠地点点头，随即又疑惑起来，“如果是这样的话——按您说的，发案时间应该是夜深人静的时候，如果不是有熟人来，死者深更半夜跑到院子里做什么？……嗯，会不会是——您刚才说，昨天夜里死者的丈夫不在家，我的意思是……”那位经理向坐在不远处的沈瑞丰看了一眼，压低声音悄悄说，“会不会趁她丈夫不在家，她有个情人，半夜来幽会，两人吵架，然后就——”他把右手狠狠地一挥，五指短促有力地捏成一个拳头，那意思是“如此结果了她的性命”。嘿，王济海此时倒有点喜欢上这家伙了，看不出，他还挺有想像力的，而且是敢想敢说。不过，与一个不知底细的家伙这样毫无根据地议论死者不太妥当，况且这位姓向的经理如此热心并非是为了帮他们破案，不过是极力推脱干系而已，他打算让这位仁兄继续发挥他的想像力。



“当然，各种可能性都不能排除。但是我们需要证据。”王济海简明地说，他文雅而坚定的态度有一种难以言表的震慑力。“现在请你们帮忙做两件事，一是向昨天值班的保安员了解一下有无异常情况，二是再仔细看一看监视录像，看看能不能发现什么有关的线索，如果有，一定要马上通知我们。”

“牛牛，牛牛？”沈瑞丰强打精神叫着似乎灵魂出窍的儿子，“咱们中午吃什么？汉堡还是比萨？嗯？”

牛牛还是昨晚睡觉时的打扮，穿着松松垮垮的短袖睡衣和短裤，白色纯棉布料，上面满是各种姿势的小浣熊。还好，出门前沈瑞丰记得往他脚上套了双凉鞋，否则就会光着脚了。他的小脸白白的，并不脏，但一眼就看得出他早上没有洗脸。可怜的孩子，他的父母希望他健壮如牛，为他取了个这么好的名字，可惜是名不符实——他瘦得像只猴子。

他两只细细的胳膊把自己吊在爸爸身上，无精打采地摇摇头。

“不行，宝贝，你不能不吃饭。”沈瑞丰不再征求儿子的意见，抱着他直上到大厦顶层，那里有各种各样的快餐和小吃。

牛牛与其说是在吃饭，不如说是在玩。他将汉堡包层层打开，把芝士抹得乱七八糟，把面包也撕得一块块的，沾了番茄酱慢慢边玩边吃。

沈瑞丰本来就一直有恶心的感觉，看到红灿灿的番茄酱，几乎马上就要呕吐了。他用一张纸巾捂住嘴巴，把胃里翻上来的东西压下去，再喝上几口矿泉水，几近迷乱的神智才渐渐平稳下来。



“牛牛，现在，西湖的莲花全开了。”沈瑞丰用一种引诱的口吻对儿子说道。

牛牛继续把面包掰成更小的块。

“下午爸爸送你去杭州好不好？坐飞机，一会儿就到。”看儿子仍旧不太感兴趣的样子，他接着说，“你不想外婆吗？还有舅舅、舅妈、莲子姐姐，到了杭州，让莲子姐姐带你去游泳，你不是已经学会游泳了吗？”

“爸爸，我去了杭州，坏人就找不到我了吗？”牛牛停下手里的破坏工作。他直截了当地提问让想尽办法绕圈子的沈瑞丰心头一惊。

“对。”他很快决定不再回避这个问题。“救牛牛”，“救牛牛”，这个声音一直在笼罩着他的大脑，像一张巨大的网。除了逃走，他想不出别的更好的办法保证儿子的生命安全。他搞不懂，为什么会在一夜之间，整个世界变得面目全非，妻子死于非命，留下血字遗言，救牛牛，那该死的凶手是谁？

“爸爸，昨天夜里我见到红红姐姐了。”牛牛细声细气地说。

“什么？”沈瑞丰一急，汽水险些呛了嗓子，他机警而恐惧地向四周看看，俯下身子，压低声音问儿子：“在家里？什么时候？”

“她站在一个高的地方喊我，我爬呀，爬呀，就是爬不到她站的地方，好高高高喔。后来……我也记不清楚了。”

唉，原来是做梦！沈瑞丰舒了口气，“牛牛，做梦都是假的，知道吗？梦里的事情不是真的。幸好你没有和警察叔叔乱讲，向警察叔叔只能讲真的事情，不能讲梦里的事情，知道吗？以后警察叔叔再问你事情，你也不能乱讲，知道吗？”



“我们的生活一直很平静，我实在想不出会有什么仇人杀死雨蕉。”沈瑞丰穿了件灰色休闲装，他原本白皙的脸色也有些灰，双颊下陷，眼圈青黑，一副疲倦不堪的样子。

“那就随便谈谈吧。”王济海十分体谅他的心情。

“谈什么？”

“谈谈你妻子。你们怎么认识的？”

“我们是大学同学，美术学院工艺设计系，我比她高一级。我们都是游泳队的，我练蛙泳，她练自由泳，经常一起训练，慢慢交上了朋友。那时候，男生们暗地里都评她做校花，追她的人也不少，本校外校甚至社会上的都有。她还有个外号，也是男生们背后给取的，叫‘美人蕉’。”回想起那些遥远的日子，沈瑞丰仍觉得十分甜蜜，把“美人蕉”追求到手是他最值得自豪的一件事。他自己的长相实在平凡，身材也是一般，因为是蛙泳运动员的原因，同学们给他取外号叫“青蛙王子”。

“她对那些人——那些追求她的人，态度怎么样？”

“她根本不理那些人。”沈瑞丰正色答道，“她不是那种人，在爱情上，她很专一。”

美丽又坚贞，阿彬在旁边一边记录一边在心里嘀咕，这可太难得了。可惜竟是这样一个悲惨的结局。

“后来呢？毕业以后。”王济海继续问道。

“我先毕业，进了一家出版社做美编——只做了一年多一点，我就转行做首饰设计了。她晚我一年，进了一家广告公司做平面设计。怎么说呢，她生性要强，眼里不容沙子，广告界的关系本来就比较复杂，总之，她的工作干得不是很开心，再加上结婚，怀孕，她干脆辞职在家带小孩，反正也不等她那份钱用。大概有



四年吧，她将近四年没有出去工作。后来小孩大了，时间一长，她也觉得呆在家里闷得慌，就又出来工作，去年国庆节以后就开始在杂志社当编辑，不用坐班，每月按时交活就可以了，比较灵活，她干得满起劲。”

“她和什么人矛盾吗？比如，亲戚，朋友，同事……”王济海问。

“矛盾？有，也是很小的事，不至于杀人啊。”沈瑞丰紧锁着眉头，静默片刻。“嗯，今年初，她和杂志社一个姓刘的常务副主编闹过矛盾。她们杂志主要内容有几大块，时装，旅游，汽车，唱片，美食，珠宝首饰，六大块吧，每大块都有固定的版面比例，雨蕉负责珠宝首饰版面。那个姓刘的副主编是有些好色的，谁投怀送抱就关照谁，那一段据说和编旅游版块的小姑娘搞得比较‘那个’，几期都压雨蕉的版面，多发旅游版。雨蕉那性子，不就拍着桌子和那个家伙吵了起来。”

“后来呢？”

“后来，雨蕉本来准备辞职不干，辞呈都写好了，结果不等她交上去，那位刘副主编体检查出得了癌症，提前退休了，她也没辞职。”

“还有别的情况吗？”阿彬把手上的笔在指间转来转去。

沈瑞丰突然想起什么似的一拍头，“啊，矛盾最多的就是和保姆了。有部电视你们看过没有，讲一家人前前后后换了二十八个保姆，我们家没换过那么多，也换了九个，满意的不多——就没有让人满意的。要说起和保姆的矛盾，也够拍四十集电视剧了。要么太不讲卫生，要么手脚不干净，偷东西，还有的偷偷打长途电话回家聊天，害得我一个月交了上千块钱的电话费。”

沈瑞丰搓了搓手，“最后一个小女孩是广西人，在我家干了



一年多，她干家务活不行，但是牛牛和她处得来，就像两个小孩一起玩一样。开始她几乎什么都不会做，雨蕉手把手地教她，她很快就学会了，雨蕉挺满意的。不过到后来，听雨蕉说她手脚也不太干净。两个多月之前，雨蕉发现她可能在外面认识了什么男人，成天精神恍惚，丢三落四的。有一次在儿童乐园把牛牛给从滑梯上摔下来，好在只擦伤了皮肤。她还经常找借口出去，大概是少女怀春，要谈恋爱了，雨蕉怕这样下去会出事，就把她给炒了。”

“什么时候炒掉她的？”

“大概——有一个多月吧，我想想，应该是一个月零十天左右。”

“那个保姆，还有别的在你们家干过活的保姆，你后来再见到过她们吗？”

“没有。”

“队长，你说，凶手是顾雨蕉认识的人呢，还是陌生人？”夜已深了，在刑警队值班室，看报的看报，看电视的看电视。阿彬端着茶杯，慵懒地坐在沙发上。

“陌生人。”王济海在和标仔下象棋。“不过是认识的陌生人。”

“陌生人？只是一般的入屋盗窃案吗？我怎么总感觉这个案不简单？”阿彬两只手捧着杯子，打了个哈欠，一脸的问号。“哎，队长，什么叫‘认识的陌生人？’”他一下子直起身子，像被什么尖利的东西扎了一下似的。

“阿彬，如果是你，被人捅了三刀，失血过多昏死过去，醒



来以后用尽全部气力爬到屋门口，只剩最后一口气，蘸着自己的血写下最后几个字——如果你认识那凶手，你会写什么？”

“肯定是凶手的名字。”阿彬想也不想便回答道。他恍然大悟，是啊，如果顾雨蕉认识凶手，她一定会写下凶手的名字。

“她写的‘救牛牛’，从这几个字可以分析出几层意思——”王济海一边和标仔拆招一边和阿彬讨论案件，“首先她不知道凶手的名字，其次她知道凶手对牛牛有危险，由此可见，凶手是她认识的陌生人。当然，也有可能是完全的陌生人，但是通过某种途径使顾雨蕉了解到了他对牛牛的危险性。”

“哎，这就怪了。如果这个凶手对牛牛有危险，当时他杀了顾雨蕉之后，为什么不直接进到屋子里去杀牛牛呢？”

“对啊，我也在想这个问题。也许他原本只是想害牛牛，杀了顾雨蕉纯属意外，凶手因为害怕不敢再次行凶，所以跑掉了。也许顾雨蕉在反抗的时候刺伤了凶手使他不能继续作案，别忘了，顾雨蕉曾经是运动健将，不是一般的弱不禁风的小女人。”王济海这边和阿彬分析得越来越清晰，棋盘上却疏忽了，一个不注意，被标仔将了军。本来形势大好胜券在握的棋却输了。

刑警工作辛苦，没有过人的体质和心理素质很难胜任。体质需要锻炼，心理素质也需要锻炼。当然，最好的心理锻炼就是找个办法缓解工作带来的压力，比如打球，钓鱼，旅游，也有些不那么太好的办法，比如喝酒，比如讲下流笑话，甚至赌博，因人而异，只要不违反法纪，也就无所谓了。

王济海喜欢摄影。这是个高雅的爱好，不过所有高雅的爱好都意味着高额消费，十八般兵器一样的器材，专业的正片胶卷



……白花花的钞票，千辛万苦蹲坑熬夜赚回来的钞票，都花在摄影上了，唉，不提也罢。

阿彬虽然倾慕队长的儒雅，可想到要花那么多钱还是挺心疼的。他的爱好既省钱又不庸俗，他喜欢做报纸上的各种智力游戏，填字啦，猜谜语啦，做心理测验啦。也不管是什么报纸，只要看到就拿过来做上一阵。

这天下了夜班回家，阿彬抓过书报夹里的报纸，飞快地乱翻，拣出几张，坐在沙发上，往茶几上铺开一张，从上衣口袋掏出一支签字笔，对着那张报纸，像参加考试的小学生对着试卷，时而抓耳挠腮，时而喜形于色，不用说，又做上了。看他那认真的样子，阿彬妈妈无可奈何地摇摇头，为他端上一杯热茶。

“哎，陶陶，‘千湖之国’是哪个国家？”阿彬头也不抬地问。陶陶是他十二岁的外甥，此时正坐在客厅另一头的餐桌前写作业。今天星期六，他总要做上半天作业。

“不知道。”陶陶头也不抬。

“唐诗‘草枯鹰眼疾’的下一句是什么？”

“不知道。”

“哎呀，这孩子，上学期你那个第一名是怎么考的？什么都不知道。”

“我们又不考填字游戏。”陶陶不紧不慢地回敬他。舅舅玩填字游戏像上了瘾一样，逮着谁问谁，问得全家人都有些烦了他了，真想他赶快找点别的爱好，别来打扰自己。没事自己考自己，这有什么劲啊？简直是自找麻烦。

“别打扰陶陶写作业。”阿彬妈妈解了围裙从厨房出来，坐到阿彬旁边，戴上她的老花镜，拿过报纸翻来翻去：“怎么样，全填上了？”



“不行啊，还差好几条。”阿彬一副不甘心的口气。

“是嘛？我看看。”他妈妈不知怎么一时来了兴趣。

填字高手阿彬都填不上，从不填字的阿彬妈妈更不行了，别说填不上，她看了好一阵，才初步搞清楚游戏规则，不然连横向纵向都分不清呢。

阿彬在一旁百无聊赖，喝口茶，抄起另一张报纸。是陶陶的少年报，这张报上没有填字游戏，但是有IQ游戏、侦探游戏、脑筋急转弯，都是些莫名其妙让人摸不着头脑的东西，尤其是那些侦探游戏，好像一拍脑袋就能破案似的，让阿彬这个真正的职业侦探忍不住要发笑。再看，还有一则看图猜谜语的题目，图上是两个人在做劈叉动作的侧影，两人前后相连，姿态优美，和谐一致。啊，这个很简单，一定是“从”字！图下有一行小字：打一字，答案在本版找。阿彬有些得意，轻轻摇晃着脑袋，像搜索罪案现场一样，从左到右，从上到下，仔仔细细地一行行往下找，终于在左下角发现一个小括号——（看图猜谜语答案：丛）。噢，竟然猜错了！没注意到两人身下的那一道代表地面的横线。中了出题者的圈套。

从，丛……阿彬脑子猛地一震，他“嚓”一声把报纸一合，看也不看扔在一边，飞快地从沙发上站起来，抓起衣服就往外走。

“阿彬，你去哪？”他妈妈放下报纸问。

“回单位。”

“中午回不回来吃饭？”

“不回来，你们吃吧！”阿彬飞快地出了门，几乎是蹦蹦跳跳地下楼了。他一边下楼，一边给王济海打电话，“队长，我有重要发现！就是美丽山庄那个案子，你赶快回队里来吧，我一会儿



就到了。”

美丽山庄？星期一的花园谋杀案？

王济海有些迷茫，已经查过现场啦，尸体也解剖过了，昨天还安排了三组人找死者的朋友、同事做过调查，没有什么线索啊。那个和她吵过架的刘副主编已经到了癌症晚期，一个月前就躺在医院里不能动弹。她的同事们看来都和她不太熟，她一个星期不上班，也没人觉得奇怪，只以为她不干了，没有人知道她的死讯。至于那个被炒了鱿鱼的叫李红的小保姆，一听沈瑞丰对她的描述就知道凶手不是她，一个身高一米五体重四十公斤瘦小枯干发育不全的小女孩怎么会是顾雨蕉的对手？况且她也没有杀死顾雨蕉的动机。现在阿彬有了什么重要发现？

“向经理，你们小区一共有几个游泳场？”

“两个。”向经理答道。

“都有救生员吗？”王济海又问。

“救生员？”向经理有些不得要领的样子，过了一会儿才恍然大悟，“噢，你是说泳池安全员吧？有，有。”

“泳池安全员？”阿彬调侃道，“又是你们新发明的词吧？上次我在报纸上看到一家物业管理公司的招聘广告，其中有一个招聘职位是‘花王’，哎呀，我想了半天才想明白，不就是园丁吗？大概叫园丁太土气了？真佩服你们，赶明字典都得改改了。”

向经理只是挠着头嘿嘿一笑，没办法没办法，现在都是这样，我们也是不得已。

“你马上把所有救生员的档案资料拿给我们。包括现在的，还有两年之内在这里工作过的救生员，全部资料。”王济海有些



心急，尽管他的脸上仍是一副从容不迫模样，放在桌上的右手却抑制不住似的，除了拇指还算老实，另几只手指不安分地敲着桌面，像在跳舞，又像是急切脚步，在追赶什么。

资料拿到，一共十二份，王济海和阿彬每人一半，仔细地看，赶快地看。救生员和保安员一样，都是临时工，没有正式人事档案。所谓档案资料只有一个简单的表格，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文化程度、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码，还有简要的个人经历，右上角贴一张一寸照片。

“哪些是现在的救生员？”王济海问。

“王勇、杨新柳，这两个是中心泳池的。卢明是南区泳池的。”向经理从王济海手中抽出三张表格。

“怎么南区泳池只有一个救生员？”

“啊，两个两个，还有一个本来是保安员，前几天才抽过来泳池做救生员，档案不在这里，还在保安那边。”

“前几天？在那之前呢？南区只有一个救生员吗？”

“不，一直是两个。另一个叫陆大伟，他父亲病危，请假回家了。”向经理抽出一张表格。

陆大伟，男，二十七岁，初中文化，家住本省南部沿海某县，曾在海军服役三年，退役后务农两年，五年前开始来本市务工，曾任保安员四年，一年前开始在本小区任泳池安全员。照片里的陆大伟是个英俊青年，五官端正，梳着整齐的短分头，表情严肃，一双大眼睛炯炯有神采，嘴巴大而突出，典型的两广人特征。

“他是哪一天请假离开的？”

“十九号。”

九月十九号？顾雨蕉被害前一天！



“他住在哪里？”

“我们有员工宿舍，救生员和保安都住在那儿，两人一间房。”

快！快！来不及再啰嗦，赶快找来正值班的和陆大伟同屋的保安员小凌，到了小区隐蔽角落里的员工宿舍，打开房门，只有两张简陋的单人床，除了床上的被子和枕头，屋子里再没有属于陆大伟的东西。小凌说陆大伟在外面租了房子，平时很少住在这里。

“外面有房子？在什么地方？”王济海追问。

“附近村子里的农民房吧，具体我也不清楚，没去过。”小凌憨憨地答道。

“陆大伟不住这儿？什么时候搬出去的？啊？你怎么不报告？”向经理隐约地感到了事情的严重，气急败坏地责备小凌。

小凌惊恐而不解地盯着向经理，不知怎么回答才好，公司并没有规定要监视同屋的同事啊。尽管向经理是无理指责，小凌却不敢据理力争，只是习惯性地低了头任由上司像一条没脑子的狗一样向他狂吠着。

小区附近有两个村子。城市扩张很快，不到十年，村里的土地已经全部被征用开发房地产了。土地没有了，可原来的房子还在，还是横七竖八挤挤挨挨的，就成了城市里的村庄。青砖青瓦的平房也有，大部分还是款式各异的小楼，三四层居多，最高有五层半的，自家人是肯定住不完的，大多是自己住一部分，其余的租出去赚钱，这也是失去土地的村民最通行的一种生财之道。

对刑警们来说，要找到陆大伟租的房子不是什么难事，当天



就找到了。

沿着窄窄的楼梯，一股若隐若现的腐臭味儿钻进每个人的鼻孔，随着味道越来越清晰浓郁，同来的法医何义与王济海、阿彬递了个眼神：不好，尸体的味道！

王济海和阿彬拔出腰间的手枪，拉栓，上膛，小心地逡巡着慢慢上到顶楼。同来的房东吓得进也不是，退也不是，畏畏缩缩地跟在警察后面，上到顶楼，房东用手指指那扇紧闭的绿色木门。阿彬蹑手蹑脚上前，侧身贴在门边的墙壁上，伸出手去“咚咚”敲门。

无人应声。

冒着一阵阵刺鼻的咸臭味，阿彬飞起一脚踢开房门：空荡荡的房间，窗帘关着，靠窗有一张简陋的双人床，床边立着一个双门衣柜，房门边有一张折叠方桌，桌边两个圆凳。从地面和家具上一层细细的灰尘来看，房间已经几天没人打扫了。不用多找，王济海和阿彬径直走到衣柜前，打开柜子，一个年轻女人的尸体蜷缩在里面！

法医初步断定，死者年龄在十七岁左右，是在六七天前被勒死的。

她是谁？王济海看着她苍白的脸庞和娇小的身体，一种直觉油然而生：沈瑞丰应该认识她。

不出所料，沈瑞丰一看到死者照片，立即肯定地说，她是李红，一个半月前被顾雨蕉辞退的保姆。

陆大伟总记得第一次见到红红的情形。那天是“六一”节，恰好又是周末，来游泳的人很多，儿童池更是人满为患。红红穿



了件桃红色的泳衣，当然那时候他还不知道她叫红红，那件桃红色泳衣看上去有些松松垮垮的，像小孩穿了大人衣服。她一手牵着一个四五岁的瘦瘦的小男孩儿，另一只手抱着两条雪白的浴巾。她嫩白的皮肤在浴巾的衬托下显得格外引人注目。陆大伟拎着把塑料椅子，假装不经意地走到她左边，坐在一个看得见她的角度偷偷地看她。看看而已。这只是一个泳池救生员的职业恶习罢了，就像有些当官的索要贿赂，有些厨师经常偷猪肉回家，他只能借工作之机欣赏异性的身体。

红红一直傻傻地站在他的视线里，像一只乖巧的不懂得逃跑的猎物。那天的标准游泳池里有一位高手，戴着一顶天蓝色泳帽，像条美人鱼，游得飞快。红红和那小男孩儿一直热切地盯着水面，根本没注意到陆大伟的偷窥。

美人鱼轻松地游了十个来回，五百米，浮起头来，拍打着嫩白健壮的双腿来到泳池浅水区的边上，伸出双手，“牛牛，下来，妈妈教你，来呀！你一定比妈妈还棒！”小男孩儿下了水，她又叫，“红红，你也来吧，很好学的。”陆大伟见那女孩的面上涌起两团好看的红晕，不，不行，阿姨，我不敢。

美人鱼拖着牛牛和救生圈往泳池中心慢慢游去，红红的眼神也随着他们。

陆大伟站起来，提着椅子来到红红面前，坐吧。红红看了看他，谢谢，就坐下了。

陆大伟转身跳下水，轻松地游了一个来回，又跃上岸。红红还坐在那里。怎么不下水，他问。

我不会，她答。

不会还穿了游泳衣，他问。

阿姨说进游泳池都要脱衣服，到这里不脱衣服就像上大街不



穿衣服一样，她答。

陆大伟忍不住笑了，又问，那个戴蓝泳帽的是你阿姨？

她说，不是亲阿姨，我在她家干活。

啊，原来是保姆，陆大伟有一种很亲近的感觉，都是来打工的呀。

顾雨蕉不是每天都带牛牛和红红来游泳。但是红红每天都要带牛牛来儿童乐园玩，儿童乐园紧靠着游泳池，陆大伟每天都有机会和红红见面，有时只是点点头，有时也聊几句。

有一回两人聊得高兴，牛牛从滑梯上倒栽葱摔下来，擦破了脸上的皮，号啕大哭，那以后几天没见到红红的踪影，陆大伟心里怪牵挂的。

终于有一天碰到红红买菜回来，他叫住她，问她小孩怎么样了，他们有没有骂你？

红红的眼睛就红了，阿姨骂我了，还说要再出事就让我走。

有这么严重吗？陆大伟愤愤不平，这么点小事算什么，我看你挺老实的，别人家保姆哪个不拿主家的东西？你没拿过吧？

红红擦擦脸上的泪摇摇头，没有。

唉，快别哭了，都怪我和你说话，害了你，这样吧，今天晚上我请你吃饭，算我给你赔礼道歉。

不行不行，红红的脑袋摇得像拨浪鼓，晚上我不能出来。

你就说去老乡那儿嘛，一两个小时就回来，我在大门对面等着你，一定来啊。不等红红答应或拒绝，陆大伟已经快步走开了。

广西北海一个偏僻的小村。那里交通不便，经济落后，村里



的人一半下海打鱼，一半靠种地谋生。陆大伟就躲藏在那里，他白天睡觉，晚上才出来走动走动……

这天夜里，陆大伟又梦见了红红，她说你带我走吧，我们结婚，我一辈子对你好，陆大伟说不，走开！她不走，坐在一堆花儿中间，哭个不停，让人心烦……

突然一阵剧烈的声响，他感到有人掀开他身上薄薄的被子，几双手按住他的身体和脑袋，一个硬邦邦凉冰冰的东西顶在他太阳穴的位置，不许动不许动！那是枪，当然是枪，曾经当过兵的他绝望地想着，闭上眼睛，举起双手，只听见“咔嚓”一声响，一对冰凉的手铐锁上了他的双手。

在顾雨蕉被害的花园里，王济海，阿彬，何义，肖玫，沈瑞丰，向经理，还有一位五六十岁的阿伯，他是这个小区的“花王”，也就是园丁。

“阿伯，这些花你都认识吗？”王济海问。

那位肤色黑黑的花王骄傲地点点头，从客厅门前向院门方向一一指着花园小径两旁的花草：佛肚竹、一品红、玫瑰、海棠、茉莉、三角梅、九里香、非洲茉莉。八种十六棵，每种两棵。

何义和阿彬每人从花王阿伯的工具筐里拿了一把小铲，分别蹲在紧靠大门边的那两棵叫做非洲茉莉的花旁边，小心而笨拙地挖着花下的土地。除了王济海和肖玫，别人不知他们这是做什么，却也不敢贸然相问，只得屏住呼吸等待着。

“这边，队长，在这边！”何义扔下铲子，头埋到碧绿肥厚的花叶底下，两只手小心翼翼地抠着花根旁半尺多深的泥土，挖出一样东西，用手擦去沾在上面的泥土，递给王济海。众人围拢来



看时，是一只手指肚大小的翡翠坠子，不同的是，这坠子不是常见的观音或铜钱图形，而是一只活灵活现的青蛙，通体碧绿，两只亮晶晶的鼓突着的眼睛，一张大嘴，露出鲜红的舌，舌头上凿着一个穿丝线用的小孔，真真是惟妙惟肖。

“就是这个。”王济海无限惋惜地说道，他没有讲下一句，但人人都明白，就是这个东西害死了顾雨蕉。

“很值钱吧？”向经理伸着脖子看看，“这是什么？”他好像不相信这只是个普通的青蛙。

“是我。”沈瑞丰沉着脸。

向经理不明就里，被他呛得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王济海他们却心里明白，这确实是沈瑞丰，青蛙王子。

“案件再清楚不过。保姆红红和游泳池救生员陆大伟谈恋爱，顾雨蕉辞退了红红，红红记恨顾雨蕉，偷了她的‘宝贝’埋在花下的泥土里。也许她并不是真的想偷，只是吓唬吓唬顾雨蕉。陆大伟知道此事，或者压根就是他教唆红红偷的。他听红红说那是‘无价之宝’，又看到女主人住别墅，开小车，肯定认为那东西值很多钱，便三番五次劝说红红来挖，红红不肯。他气急之下杀了红红，自己偷偷来挖这个宝贝。他从红红那里知道沈先生只有星期五、星期六晚上在家，平时家里只有顾雨蕉和小孩。他熟悉小区的地形，轻而易举就避开了监视器，翻墙进到了这里，但是——红红说是埋在茉莉花下，他就去挖茉莉，当然是挖不到了，红红大概分不清茉莉和非洲茉莉，或者是陆大伟没听清楚，总之他是挖错了。没想到顾雨蕉半夜醒来听到院子里有动静，她出来察看，于是两人扭打起来，陆大伟就用挖泥土的小水果刀刺死了顾雨蕉。他原本没想杀人，突然杀了人，宝也不顾得找，翻墙跑了。而顾雨蕉并没有死，她认出凶手是游泳池救生员，可惜没写



完这三个字就不行了。事情又这么凑巧，刚好她的小孩叫牛牛。”阿彬解说着这个蹊跷的案子。

向经理和花王阿伯无限唏嘘地离开了。刑警们再一次勘查现场，再一次做笔录。

“沈先生，这个，这个坠子值多少钱？”正在做笔录的阿彬问，这并不是为了满足他个人的好奇心，而是工作需要。

“对我和雨蕉来说，它是无价之宝，因为这是我们的订婚信物。”沈瑞丰答道，“可是对别人来讲，可以说是一文不值。这是我大学四年级上学期去玉器厂实习的时候亲手做的，这些翡翠，做眼睛的钻石，红宝石的舌头，都不是真的，是打模子用的替代品。实习回来，我把它送给雨蕉，我说，你愿意与青蛙王子共度一生吗？她接受了，其实她很爱她的家乡杭州，为了我——”他哽咽着说不下去，他想说自己对不起雨蕉，可是“对不起”三个字怎么能表达自己心中的痛？

“你妻子她有没有说过坠子丢了？”

“说过，她说坠子不见了，那时候红红已经被我们炒了。她很久不戴这个坠子，也想不起是什么时候丢的，有点怀疑红红，可又没有证据。红红走之前还丢过我的一个领带夹，还有酒柜里的酒也少了一两瓶，雨蕉说可能都是红红干的。但她已经走了，我们也不知道去哪儿找她，也就罢了。”沈瑞丰说。

“你们是怎么抓到那家伙的？”稍稍沉默一阵，沈瑞丰问王济海。抓到了凶手，将他绳之以法，总算是有些安慰。那家伙也许不会乖乖束手就擒，警察是怎么找到他的？

“我们做了他妻子的工作。”王济海答道。

“他，妻子？”沈瑞丰先是一惊，继而平静下来，有妇之夫勾引无知少女，也不算什么新鲜事了。



“是。我们赶到他的家乡，他妻子带着两个女儿在家，说他在外面打工，很久没见过他了。听当地村里人反映，陆大伟脾气暴躁，经常为一点小事就和村里人打架，搞得人都不愿意和他来往。他嫌妻子只生了两个女儿，对妻子不好，三天两头打她，有一次下手太狠，将她打得躺了半个月才下床。我们就和当地派出所的同志一起做他妻子的工作，讲明利害关系，尤其是我们说陆大伟在外面又找女朋友，这女孩一心一意跟他好反而被他杀了，这样无情无意的人你还护着他干什么，说不定以后他还会害人，甚至害了你。这样一讲，他妻子的思想就转过来了，愿意和我们配合，说出了他藏身的亲戚家的地址。他那个亲戚是个渔民，经常出海捕鱼，我们抓到他的时候，他正睡觉，准备第二天出海呢。”

“真想见见那家伙。他还当过兵呢，怎么会这么残忍？”沈瑞丰恨恨地说。他所谓的“见见”是一种文明的讲法，真正的意思是想痛揍陆大伟一顿吧。

“他一定会受到应有的惩罚的。”王济海只好这要安慰他。

“哎，我就想不明白，一天晚上接连杀了两个人……”沈瑞丰哽咽着，低下头很快又抬起来，看得出他眼里强忍着的泪水，“他怎么下得了手？”

“他也是被形势所逼。”王济海尽量安抚愤怒的沈瑞丰，“我们已经审过他，他说原本是想和你家保姆红红玩一玩，没想到第一次谈恋爱的红红那么认真，死了心要跟着他。他一个救生员，每月有多少薪水？红红从你家辞工之后，陆大伟没办法，到附近村里租了间房子，红红一时找不到工作，靠他那几个钱，一个多月下来，饭都快吃不上了。红红倒不嫌贫爱富，说城里混不下去就跟他回乡下——年轻女孩子，想得多简单！”



“是红红让陆大伟来偷玉雕的？”沈瑞丰果然没有先前那么激动。

“不，相反，她不同意来偷，所以陆大伟一时气急才掐住她的脖子，据他自己说是想吓唬一下红红，逼她和自己一起来你家偷，没想到手重，掐得红红断了气。”

“红红既然不想偷东西，干吗还把我们的玉雕埋到花底下？”沈瑞丰有些不解。

“这就不得而知了。不过据陆大伟交待，红红说过你太太性格有些——刻薄，家里一有东西找不到便赖红红偷了，后来东西找到了，又从不道歉或者安慰红红，她觉得受了委屈，在辞工与陆大伟同居之前，她说，反正她老赖我偷东西，这次我就‘偷’一回，让她着急去吧。”王济海说道。

静默了一阵，王济海知道该有些事情到了应该交待的时候了。“那天，陆大伟发现自己失手掐死了红红，守着尸体呆了几个钟头，左思右想，决定来你家挖了红红埋在茉莉花下的玉雕，然后连夜逃走。他轻易就躲过了巡夜的保安，躲过了小区的电子摄像镜头，跳进你家的院子。”沈瑞丰面无表情地听着，脑海里似乎上演了一部老掉牙的默声黑白电影，“他先是借着路灯和月光确认了那两棵茉莉花的位置，然后蹲在那里，用随身带的一把中号水果刀挖花底下的土——这时你太太可能醒了，听到院子的动静，总之她下了楼，打开通往院子的门。陆大伟来不及躲藏只好原地蹲着不动，顾雨蕉蹑手蹑脚地走过来。陆大伟看自己根本无处可藏，干脆猛地站起来，扑上去捂住顾雨蕉的嘴，但是她挣扎的力气很大，两个人都摔在地上。那一瞬间，陆大伟看到她的眼神，她认出了泳池救生员，陆大伟不及多想，顺手抄起水果刀——”



“她一直都没有出声。”阿彬有些沉痛地补充道，“整个过程，包括陆大伟仓皇逃走之后她清醒过来，只是努力想爬回房间。没有人听到异常的声音。我们猜，她大概怕惊吓了孩子，所以不敢高叫，而是想回屋按警铃或者打电话。但是——不行了，所以她写下了那样的两个字。”

沈瑞丰的泪水终于流了出来，满面都是。



失踪的婴儿

还差两天才到六月，可南方已经是夏日炎炎的天气了。

住院大楼产科十二号病房像一间天使的卧室，除了乳黄色的地板，一切都是洁白的：墙壁、床头桌、床架、床单、枕头、被单、天花板、日光灯……进进出出的医生护士更是白衣白裙白鞋白帽，如果你用眼睛看他们，他们是忙忙碌碌的，如果你只用耳朵听，他们却是静悄悄的。

林小诗轻轻地睁开眼睛，因为她听到静悄悄的世界被一些嘈杂的声音搅乱了。抬眼看门口时，果然有人正走进病房来。

她迅速理了理头发，又把腋下的被单向上拉了拉，依旧在床上侧身躺着。

最先进来的是值班护士小姐和一名三十岁左右的男子，“就是这张床，三十三号。”护士小姐指了指靠近门口的那张空床，“可以有一名家属陪护，每天探视时间是上午十点到十一点三十，下午四点到六点，每次不能超过三人来探视。另外我们这里提供免费早餐，午饭和晚饭在这里吃的话，要提前两小时到总服务台预订。”她不急不徐地一一说着，那高个子男人鸡啄米一样频频点头。他长着一个不小的啤酒肚，不过和产科病房孕妇的肚子相比，他的肚子就不算什么了。



“真的没有单人间了吗？”护士小姐把抱来的被褥枕头熟练地往床上铺开，那男人凑到一旁不甘心地问。

“没——有——了！”护士小姐直起腰，脸上挂着职业性的微笑，语气却有些淡淡的不耐烦，“先生，你问了多少遍了？这张床你不再登记，恐怕连三人间也没有了！今年算是好的了，去年是生育高峰年，还有人在外面过道里住加床呢。”

看来护士小姐经常要对付这样难缠的人，处理起来驾轻就熟，不卑不亢的。她脸上带着令人无法拒绝的笑容说完这番话，便扭着好看的腰肢，飘到门外去了。

然后进来的才是住院病人——一个个子不太高、挺着圆溜溜大肚子的孕妇，应该是那男人的妻子吧。她的脸圆而白皙，黑油油的头发削得又短又薄，额上一圈弯弯的刘海。她穿了一件短袖的有着圆圆的娃娃领的粉红色格子孕妇装，双手随意搭在隆起的肚子上，不时轻轻摩挲着。

跟在她后面的老妇人双手各拎着一个大袋子，她大约有六十多岁，个子高大，微胖，一头灰色卷发略显凌乱，也许是孕妇的妈妈，也许是她的婆婆。“这么热的天，也不开空调！”她一边把袋子放在地上，一边挑剔地睁大双眼在病房里寻找空调机。

“妈，这里是中央空调，医院统一开关的。”那男人及时制止了老太太浪费时间的举动。“这边临江，开着窗挺凉爽的。”他指了指病房开着的窗户。

“哎呀，怎么能开着窗！”老太太两步奔到窗边，麻利地把窗扇拉上，“产妇最怕见风，怎么能开着窗！”

“妈，”一直没开腔的孕妇说话了，“也要问问别人的意见啊。”她的眼神有些歉意的望着林小诗。

“没关系，开窗关窗我没所谓的。”林小诗笑答道。



“你这里是三十一床，噢，中间这张是三十二床，”老太太眯起双眼看着床头墙壁上的床号标牌，“小姐，三十二床没人住吗？”她问林小诗。

“有人，她去治疗室吸氧了。”

老太太点点头，便不再说话。她打开两个大袋子，把袋子里的东西一一掏出来，无非是孕妇要用的保温瓶、水杯、饭盒、衣物、毛巾、牙刷、大卷的卫生纸，以及即将出生的小宝宝要用的奶瓶、奶粉、纸尿布、小衣服等等。那男青年笨手笨脚地帮忙放这些东西，那孕妇也要动手时，被老太太一把按住，你坐着，不要动，不要动！孕妇就静静地坐在床脚。听他们的讲话，这老太太是那男青年的母亲，也就是孕妇的婆婆了。

三十二床的孕妇回来了，看床号标牌，她叫李兵兵。她满是不快的脸上长了不少褐色蝴蝶斑，她的年龄看上去要比三十一床林小诗和三十三床那位孕妇都大得多，肚子却比她们的肚子小些。她丈夫扶着她刚刚在床上坐下，她就指着床脚的一卷卫生纸，“谁的？”面无表情，声音冷冰冰的，这几乎是明知故问了，病房里一共三个病号，还能是谁的呢？三十三床的啤酒肚丈夫讪讪地拿开了那卷倒霉的纸。三十二床的丈夫戴副眼镜，前额光秃秃的，一副文质彬彬的样子，连说没关系没关系，扶着妻子躺下，又匆匆出门了。

“怎么样？胎心正常了吗？”三十一床林小诗关切地问三十二床。

三十二床在床上小心地翻转身体，把脸侧向林小诗这边，“吸完氧恢复到了一百二十多次，算正常吧，还是有点慢，医生



说最好是一百三十到一百四十。”她忧心忡忡地说。

不一会儿，三十二床的丈夫拿了一张单子进来，三十二床看了单子，便又艰难地起身。

“医生让我做个彩色B超，看看是不是脐带绕颈。”三十二床有气无力地对林小诗说，她慢慢趿上鞋子站起身，“要是有人来找我，麻烦你告诉他我们去照彩超了。”

“行，你去吧。”林小诗向来随和而乐于助人，不管是长年相处的亲戚朋友和同事，还是这样短期相处的病友，甚至只有一面之交的人，她都乐于帮助。

“哟，她怎么那么凶？”待三十二床出了门，三十三床的婆婆一边用眼看了看门外，一边撇着嘴说。

“心情不好吧。”林小诗温和地解释道，“她有习惯性流产，这次已经是第五次怀孕了，从知道怀孕起就一直在医院住着，现在还差两个月才到预产期，得了妊娠高血压综合症，昨天查房医生又发现胎心心率过缓，怀疑是脐带绕颈胎儿轻度窒息，她担心得不得了。”

原来是这样，可怜的女人！三十三床的婆婆便不再抱怨什么，脸上的表情也释然了。对于那些不幸的人，人们总是更容易给予同情和谅解的。

又静悄悄地过了一阵，三十三床的婆婆和丈夫把一切都安排妥当，孕妇也安心地躺在了床上，她丈夫提了保温瓶出病房打水，她婆婆拿了一个手掌大小的心形透明塑料盒来到林小诗床边，“小姐，尝一颗橄榄吧！”

“谢谢，不用了，不用了。”

“尝一颗吧，我们老家的特产，很开胃的。”

在她热情的笑容里，林小诗觉得不便再推辞，便拈了一块黑



油油的腌过的橄榄，放进口中，呀——酸、咸、苦、涩，再回味，又有一丝甘甜，还有说不出的复杂的味感。

那老太太也嚼着橄榄，和林小诗攀谈了些不打紧的话，无非是你的预产期是哪一天啊，有没有照B超看看怀的是男孩儿还是女孩儿呀，等等这些产科病房永恒的话题，聊着聊着，她话题一转，“小姐，我想和你商量一件事，要是行的话最好，不行呢，就当我说错过，好不好？”

“什么事啊？”林小诗有些诧异地睁大了眼睛。

“是这样，我们家阿敏身体不太好，”阿敏自然是三十三床那位圆圆脸白白胖胖的病友了，“她睡觉特别轻，听到一点动静就睡不好，失眠。三十三床又靠着门边，我是想——”她假假地笑着，仿佛苍老的脸上每一条皱纹都暗藏玄机。

这枚酸橄榄！林小诗几乎要呕出酸水来，她停止了咀嚼，伸手从床头的纸巾盒中抽出一张纸巾，轻轻把橄榄吐出来。“这——不太方便吧？床头桌里好多东西呢。”林小诗脸红红地说，那语气不像别人在求她，倒仿佛是在自己在求别人似的。对于她这样一位善良得几近懦弱的人，严词拒绝别人是件困难无比的事情，哪怕是拒绝别人的无理要求。

“这个不打紧，不用你动手，我帮你搬！你看，刚才我把三十三床床头床尾的栏杆还有床头桌都擦过，很干净的！那边进门出门又方便，免得绕来绕去磕磕碰碰的。”她絮絮叨叨地说着，倒像自己主动把好床位换给林小诗一样。

善良的林小诗几乎就要抵挡不住了，答应她吧，真是不太情愿，不答应吧，她又很难开口对一位满脸皱纹的老太太说不。

“妈，不用换，这张床挺好的。”三十三床孕妇不知何时起身踱到林小诗的病床边来，她笑起来眼睛眯成两条弯弯的黑线，那



天真无邪的表情像小孩子似的，“我不就是失眠过一次吗？那次是因为睡觉前喝了茶，也不能算真的失眠啊。再说了，这儿是医院，还能有多吵呢？”

“哎呀，阿敏你不知道，这生孩子可不论白天晚上，说生就生了，这么多住院病人，半夜里断不了有人生孩子，外面人来人去的声多吵呀，你睡觉那么轻，听到一点声音就不行了！”老太太板着脸说完，又转了笑脸向着林小诗，“你看这位小姐的体格比你强多了！小姐，你没有失眠的毛病吧？一看你的身体就比阿敏强！你看什么时候方便，我帮你搬东西。”

“妈，还是不要换吧，医生肯定不许我们自己随便换床。”三十三床孕妇微微撅起小嘴巴，好像很不情愿似的。

“医生那里我去说——把床牌也换过来就行了嘛，你看，这床牌都是活动的，一摘就摘下来了。”老太太不容置疑地说完，又用热切的目光望着林小诗，那样子，真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了。

林小诗颇感为难，想一想，其实住哪张床也没什么所谓，换就换吧，正要开口答应时，抬眼间却看到站在老太太身后的三十三床孕妇在向自己挤眉弄眼摇头摆手，明明是在示意她不要答应——唉，竟有这样的一家人？林小诗不觉笑起来，她飞快地收回眼神，仍是委婉温和地对老太太说：“阿姨，还是不忙搬吧，等一会儿我爱人来送晚饭，我和他商量一下。”这样说完，她心里感到有点过意不去，虽说态度和善，但毕竟没有答应人家的要求，于是又补充道：“要是她真的失眠了，我们再换吧。”

三十三床廖敏是个活泼热情的人，吃过晚饭，她向林小诗借



了几张当天的晚报，走马观花地很快就看完了，其实她看报纸只看文艺版。

还报纸的时候，廖敏便趁机坐到林小诗的床边聊了起来：“你叫林小诗？你有二十九岁了？”她睁大双眼看着林小诗床头挂的病人住院卡，语气夸张又不失真诚，“真是看不出来，我以为和你我一样二十二岁呢，哎，你做什么工作的？”

“噢，我是在机关做档案管理的。你呢？”林小诗是很容易与人沟通的，尽管今天下午廖敏婆婆的做法令人不快，但她从不会为这样的小事耿耿于怀，她总是很容易原谅别人。

“我做会计。”小姑娘一样的廖敏答道，“我们家自己开的贸易公司，我老公是老板。你知道嘉利花园吧？对，就在东湖边，我们在那里有一层楼，一半是公司写字楼，一半是我们自己住的。哎，出院以后你来我家玩吧，我们那个小区里有儿童乐园，很大的！滑梯呀，跷跷板啊，蹦床那些全都有，我们的小孩可以一起玩，要不然，现在每家只有一个小孩子，太孤单了。”她几乎是自言自语地说着，“今天下午的事你不要生气啊，我家婆就是有点自私，其实她就是看你这张床位置好，才不是因为我不失眠呢，我根本就不失眠！”

“嗯，我看也不像。”林小诗忍不住笑着说。像她这样乐观开朗没什么心机的女孩子怎么会失眠呢？

“什么事啊？什么换床啊？”三十二床的李兵兵也加入了她们的谈话。

这时已经是夜里九点多了，林小诗的丈夫夜里要加班，给她送了晚饭就匆匆忙忙走了。廖敏的丈夫和婆婆晚饭后也回家了，晚上陪床的小保姆还没有来。只有李兵兵的丈夫捧了本书坐在病房外面的椅子上。俗话说“三个女人一台戏”，那么三个孕妇就



更是一台戏了。

听廖敏讲完下午她婆婆企图霸占林小诗床位的阴谋，李兵兵又气愤又感慨：“太过分了！”心里又偷偷地想，那个老太婆，哼，要是换了我，看我怎么收拾她！接着她不无忧虑地问廖敏，“这样的婆婆，你平时怎么和她相处啊？”

“没什么呀，她爱说什么由她去说好了！我表面上哼哼哈哈地答应，真正做事还是要按自己的想法去做呀，对不对？”看不出，像小孩子一样的她还蛮懂得处世哲学呢。

“你叫李兵兵？”廖敏看了看李兵兵床头贴着的住院卡，上面写着：三十二床 李兵兵 三十六岁 特级护理。“像个男人名字。”

“是啊，我爸爸是军人，一直想有个儿子，结果我妈妈连生了三个女儿，到怀我的时候，爸爸提前取好了名字，叫兵兵，没想到生下来还是女儿！”

“后来呢？”廖敏好奇地问。

“我就叫兵兵喽。”

“我是问后来你妈妈生了男孩儿没有？”

“没有。我在家里是最小的。”

“噢。”廖敏点点头，她转着一双机灵的大眼睛飞快地向门口扫了一眼，确信没有人之后脸上带了神秘的表情问，“你们照了B超吧？医生有没有说是男孩儿还是女孩儿？”

“生了就知道了。”林小诗的回答有些外交辞令的色彩，自从怀孕起就不停地有人问这个问题，她已经用这个答案回答过无数遍了。

“那你预产期是什么时候？”廖敏问。

“前天就是预产期，所以当天我就住进医院来了。”



“啊呀，林姐，你这个肯定是女孩子，人家说，男孩儿一般都提前生，推后生的肯定是女孩子喽。”廖敏一副很在行的样子，她脸上甜甜地笑着，“女孩子才好呢，女孩子跟妈妈贴心，还可以把她打扮得漂漂亮亮像个小公主。我就不喜欢男孩儿，男孩儿太淘气了。哎，李姐你呢？”她又把头转向李兵兵。

“我呀，”李兵兵半躺在床上，双手小心地搭在隆起的腹部，“能平平安安把孩子生下来就万事大吉了，男孩儿、女孩儿都好，只要有就好。”

听李兵兵伤感的语气，廖敏有些后悔，人家这种情况，还分什么男孩子、女孩子，真是，能平安生下一个就谢天谢地了！她赶紧转移话题，“李姐啊，你爱人是个教授吧？”

“差不多，”李兵兵幽默地一笑，“是副教授。”其实她并不难相处，只是怀孕以来日夜为腹中的胎儿担心，难免有时会心烦意乱发脾气。

“林姐，你爱人是做什么的？”廖敏又转向林小诗，她可真是好奇心很重的人。

“你看像做什么的？”林小诗反问她，“是不是也像教授？”

“嗯，不，不像，太年轻了。”廖敏扬起头，想着傍晚林小诗的爱人来送晚饭的样子，他看上去很年轻，非常整洁，言语不多，“我看，也是在机关做事的吧，挺稳重的。”廖敏说，“我猜得对不对？”

“对，没错，他也是个公务员。”

“怎么样？我猜对了吧！一看你爱人的样子，肯定是在机关坐办公室的。”廖敏立即喜形于色，两只大眼睛眯成了小缝，嘴巴笑得大大的，露出满口洁白而整齐的牙齿，像幼儿园里答对了问题的小朋友。



三人正聊得投机，值班医生带了护士来查房了，坐在林小诗床脚的廖敏像个做错了事的小孩儿，吐吐舌头赶快溜回自己的床上躺下。医生照例为三人听了听胎心，又量了李兵兵的血压，一切正常。“早点休息，有事按床头的呼叫器，夜里关好门，注意安全。”待她们一行离去，三人便静悄悄地睡了。

林小诗半夜痛得从睡梦中醒来，从枕头下摸索出手机，显示器上的时间是凌晨二点三十分，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大脑从混沌沌中渐渐清醒过来，清晰地感到身体几乎裂开一样的疼痛，啊——好疼！她禁不住低声呻吟着，汗水一层层地从身体里渗出来，被子、床单和枕头很快都变得潮湿了。

手机中存储的第一个号码就是她爱人的手机号，林小诗拨了这个号码，天啊，平时很短促的“嘟——”“嘟——”的振铃声现在是如此漫长，直到第五声响过对方才接通，林小诗额头上的汗水已经汇成小溪淌下来了，“济海，快来！我要生了！”

旁边床上的李兵兵也醒了，她拉开灯，推醒趴在床脚熟睡的丈夫，让他去叫值班医生护士，慌忙之中，她们竟忘记了按呼叫器。

谎言总是不攻自破，看来廖敏说得没错，她婆婆在撒谎，廖敏确实没有失眠症。林小诗疼得阵阵呻吟，李兵兵夫妇在旁陪着她，值班的医生护士进进出出，不一会儿林小诗的丈夫也赶来了——听胎心，量血压，采血，做青霉素皮试，最后把林小诗推上手术车。病房里比白天还要忙乱嘈杂，廖敏却能依然沉浸于自己的夜晚，睡得酣畅而踏实，倒是为她陪床的小保姆迷迷糊糊地醒了两回，看看廖敏没有什么事，又一头栽在床脚睡着了。



又一轮太阳升起来，新的一天到来了，这是六月一日的早晨，林小诗的孩子来到了这个世界，是个白白胖胖满头黑发的男孩儿。他睁开眼睛看了看周围，一切都很陌生，似乎又委屈又害怕，不时地扯开嗓子哭一阵，一会儿，似乎又累了，便闭上眼睛甜甜地睡着了。

就在这一天，三十二床李兵兵的状况很不稳定，她的血压在往上升，而胎儿的心跳却在往下减，吸氧也无济于事，130次/分钟，120次/分钟，110次/分钟，不能再等了，赶快准备手术，准备手术！

在一片忙乱中，李兵兵被推进手术室。很快她的儿子也像赶热闹一样提前出世了。这个小家伙才三十一周，体重还不到两公斤，刚好是林小诗儿子体重的一半，他对周围的世界一副不感兴趣的样子，既不睁眼睛，也不哭，甚至连呼吸都要借助外力，一生下来就被直接送进儿科特护病房，住进了婴儿温箱，小鼻子、小嘴上插着呼吸机，乖乖地躺着，像只安静的小猫。

“孩子呢？”李兵兵不知道自己是怎样回到病房来的，麻醉药的药力还没有完全退去，她感到整个人晕晕乎乎地似乎不属于自己了，“他怎么不哭？是活的吗？”甚至连自己问的话也飘浮不定，难以把握。

“很健康！孩子很健康！”她丈夫紧紧抓住她的手大声说，“医生说在温箱里住两周就完全好了。”

啊，活着就好，健康就好，李兵兵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这才想起来问，“是男孩儿还是女孩儿？”

“是个儿子，有三斤八两呢。”

“祝贺你呀，林小姐！多好的男孩儿啊，这么黑的头发！”廖敏的婆婆发自内心的向林小诗道喜。脸色苍白手上还插着输液管



的林小诗也由衷地笑着，谢谢，谢谢。在巨大的喜悦之中，昨天小小的芥蒂早就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祝贺你呀，小姐！”老太太又满面春风地来到李兵兵床前，“三斤八也不小了，肯定不会有事的！我家阿伟生下来也不足四斤，你看现在不一样长得高高大大？”她指着在廖敏床前削苹果的儿子，也就是廖敏的丈夫。一席安慰的话，大大改变了她先前在李兵兵心中的恶劣印象，也是个通情达理的老人家嘛。

“阿敏肯定生男孩儿！”廖敏的婆婆心里暗暗高兴，甚至是乐开花了。早先叫廖敏照了B超，医生说是男孩子，老太太还不完全相信，叫廖敏再去照一次，她又不肯了，说照得多了对孩子不好，老太太的心一直就没有百分之百地安定下来。现在好了，病房里生的全是男孩儿，阿敏肯定也要生男孩子，这是老经验了，医院生小孩总是一批一批的，要么一批男孩儿，要么一批女孩儿，老太太就安心等着抱孙子喽！

想到孙子，老太太全身生出用不完的劲，她嫌小保姆煮饭笨手笨脚，便安排她呆在病房里陪着廖敏，儿子生意忙，也被她打发回公司打理生意去了，倒是她自己六十多岁的人了，顶着毒辣的太阳奔波于家和医院之间，一日三餐，除了浓浓的一保温桶鸡汤鱼汤骨头汤，还有一大碗黑乎乎的猪脚姜醋蛋，一定要亲眼看着廖敏全部吃光喝净才行，“多吃点，多吃点才有劲生啊！能自己生还是自己生，平白无故地谁愿意在肚子上留个疤！喝完喝完，多喝汤水才能下奶呀！”每次廖敏表示汤水太多难以下咽的时候，她总是这样唠唠叨叨地鼓励儿媳妇。

“这老太太挺不错的，亲妈妈也不过如此吧。”林小诗心中暗说。

“廖敏的婆婆不是我原先想像的那样差啊。”李兵兵也是这样



想，她自己的父母亲 and 婆婆都已经过世，公公也八十多岁了，所以根本没有老人帮忙。只有丈夫跑前跑后地服侍，虽然尽心尽力，毕竟没有经验，又是个男人，她都有些羡慕廖敏了。甚至老太太为廖敏向林小诗换床的事，现在想来，那也是她心疼儿媳妇的表现啊。

六月四号早晨，廖敏开始产前阵痛，先是隔一个小时痛一阵子，然后是隔半小时，隔二十分钟，破水以后，便是连续的钻心的疼痛。她丈夫和婆婆一早便守在她的病床旁，一会儿给她倒杯水，一会儿给她擦拭额头上的汗珠，她婆婆不停地安慰她，“阿敏，不要怕，不要怕，都是这么痛的，女人都是这么痛过来的。”值班医生和护士隔一会儿就来看看廖敏的情况，快到中午的时候，她终于被推进了产房。

廖敏的婆婆和丈夫阿伟在产房外绿色的塑料靠背椅上坐得忐忑不安，老太太一会儿眯上双眼，一会儿又把眼睁得大大的往产房张望，阿伟则用双肘顶着自己的两个膝盖，整个上身几乎趴在自己的大腿上，垂头盯着地面，很久才把头抬起来看看产房，然后又把头垂下。娘儿俩之间竟然好久也没有讲一句话，太紧张了，不知道讲什么才好。

“啊呀，阿伟，你送了红包给医生没有？”老太太终于想起这件重要的事。

“啊？还没有，我早就封好了，忘记送了。”阿伟第一次做父亲，大概太紧张了，早就准备好的，事到临头居然忘了。他慌手慌脚打开抱在怀里的黑色手提包，取出一个白色信封，信封里有五百元崭新的钞票，他捏着信封，往产房的双扇玻璃门望了一



眼，犹豫了几秒钟，又把信封塞进包里，拉上提包拉链，重新把提抱抱在怀中，恢复了双肘支膝两眼看地的老姿势。

也不知过了多久，产房的两扇玻璃门终于开了，阿敏被护士推出来，几个月来一直高高隆起的腹部平坦下去，看起来一时还有些不习惯。阿伟几步跨到推车旁，妻子苍白的脸汗津津的，湿漉漉的头发也一缕缕沾在前额上。

阿敏有气无力地睁开眼睛，看到阿伟热切的关怀的目光，她勉强笑了笑，有气无力地说，“是个女儿。”

“好啊，多漂亮的小姑娘！”阿伟看着护士怀里的婴儿，满眼都是喜悦。

“是——女孩？”廖敏的婆婆从护士手中接过用小被单包裹着的婴儿，孩子生得白白胖胖，两只黑豆一样的小眼睛刚刚睁开，脸上的胎脂还没有完全擦拭干净，一头黑发湿漉漉地沾在头皮上。一到奶奶手中，她就响亮地啼哭起来，不知是问候还是抗议。

老太太脸上挂着比哭还难看的笑容，跟在廖敏的推车后面回到病房。怎么是个女孩？照B超不说是男孩儿吗？她一直在想这个问题，阿伟把廖敏抱上病床，护士推来婴儿床，她把怀里的婴儿放到婴儿床上，这中间她一直在走神：怎么是个女孩呢？

“生啦？”躺在三十一床上的林小诗问。

“生啦？”躺在三十二床上的李兵兵也问。

这善意的问候此时听来像是充满了炫耀和嘲笑，老太太心里酸溜溜的，像一个人打开窖藏许久的香槟，满心欢喜，一大口喝下去，却是醋！她假装没有听见，只低头给婴儿把医院统一裹着的白色被单打开，换上床头桌里早准备好的有着好看的卡通图案的被单。倒是廖敏强打精神应着病友的关心，“啊，生了，是个



女儿。”

“多重啊？”林小诗问。

“七斤九两。”阿伟抢着答道。阿敏刚刚生了小孩，太辛苦了，还是让她省省说话的力气吧。

“恭喜！”“恭喜！”林小诗的爱人和李兵兵的爱人都围到小女婴的床边来，嗬，粉嘟嘟的一个小女孩，多可爱啊！初为人父的阿伟也低头久久地打量自己的女儿，圆圆脸，淡淡的眉毛，小巧的鼻子，嗯，像她妈妈的地方多。

小女孩的奶奶却不知什么时候离开了病房，这一天再也没有出现过。晚上，小保姆照例送来一煲汤和一大碗猪脚姜醋蛋，廖敏只勉强喝了几口汤便吃不下了，“奶奶怎么没来？”她有气无力地问小保姆。

“奶奶腰痛病犯了，她说要休息一下。”

“噢。”廖敏点点头。也许是生了女孩儿婆婆不太高兴吧，但她又痛又累，已经没有精力想这些，只让丈夫阿伟把女儿抱近来看了看，便沉沉地睡着了。

第二天一大早，廖敏家的小保姆就赶来了。阿伟向小保姆交代了几句，起身回家。

他一进门看到母亲微肿的双眼，就知道她昨晚没睡好，母亲有轻度的失眠症，一有什么心事就会整夜睡不安。

但他没有像往常一样问母亲有什么心事，而是装做没有发现，只问了一声妈你这么早就起来了，便钻进卫生间去冲凉刷牙刮胡子。昨晚在病房陪廖敏，他一夜没合眼，一会儿要安慰不住叫疼的妻子，一会儿要为在世上过第一夜的女儿换纸尿布，熬到



晨曦初现，他觉得自己的腰几乎要断了。

听着卫生间里一阵阵“哗哗”的水声，老太太一夜未能平静的心又涌起波澜。

“秀秀去医院了？”老太太问。秀秀是小保姆的名字。

“啊，她到了我才回来。”阿伟用双手揉了揉发酸发胀的双眼。

“累吗？厨房里有生鱼汤，我给你去端。”老太太很快端了一碗汤出来，闭着双眼靠在沙发背上养神的阿伟摆摆手，表示他现在不想喝。老太太便把汤碗放在他面前的茶几上，用勺子慢慢搅动冒着热气的鱼汤。

“照B超不说是男孩儿吗？”老太太双眼望着搅动的汤水问阿伟。

“啊？啊，是啊。”阿伟再次睁开疲惫的双眼，“有时候B超也不准。”

“哼，”老太太停下手中搅汤的勺子，双眼直盯着儿子的眼睛，“阿伟，你给妈讲实话，是不是阿敏早知道是女孩儿，故意骗我的？”

“不会吧。”

“怎么会？四个多月她照了回来说是男孩儿，后来我让她再照一次确认一下，她就找借口不肯，又说医生不告诉啦，又说照得多对小孩不好啦——”

“妈，还讲这些干什么？孩子已经生下来了。”

“孩子是生下来了，可是事情要说清楚，阿敏这样骗我就是她的不对！”

“嗨，谁让你整天抱孙子抱孙子，又说如果是女孩儿就去流产，那多伤身体啊。”阿伟对母亲的做法也并不赞同。



“她要是不愿意可以讲嘛，我又没有强迫她，可她不能骗我啊？”老太太唠叨了一阵，儿子暧昧不明的态度又让她萌生了新的想法，“阿伟啊，是不是你早知道是女孩儿，和她一起骗我的？”

“哎呀妈，怎么可能呢？真的是照错了！”

“你陪她去医院照B超的时候，亲耳听到医生说是男孩儿吗？”老太太从阿伟对面的三人沙发换到他旁边的单人沙发上，把身体凑近儿子，语气凝重地问。

“这怎么可能！”阿伟语气肯定地说，“我根本不能进B超室，只能在外面的椅子上坐着等，连医生是男是女长什么样我都没见着。阿敏一出来就说是男孩儿，怎么可能是我们骗你呢？”

“那就是医生骗了阿敏！”老太太认真地想了想，又把目标转移到医生身上，“医生不是收了红包吗？”

“是啊，阿敏说医生收了。”

“这医生太不像话，怎么收了钱还不用心给看？阿伟，不能就这么糊里糊涂地算了，去医院领导那里告照B超的医生，告他收红包！”

“行了吧，妈！”阿伟脸上哭笑不得的，上了年纪的人总是这样，自以为很精明，其实是无比的愚蠢，不然怎么说他们是老糊涂呢！他心里这样暗暗地想着，接着又张开嘴打了个大大的哈欠，“你可千万别去啊！我得睡一会儿，困死了。妈，你要是没事了就去医院陪陪阿敏，要是还不舒服就好好休息一下，别再胡思乱想啦。”说完，他走进自己的卧室，打开空调，一头倒在宽大的双人床上睡着了。



林小诗身上穿着宽大的蓝白条纹病号服，脚上套了一双漂亮的绣花软底布鞋，一只手扶着腰，一只手捂着肚子上的伤口，一步一步，静悄悄地来到廖敏床前。她是手术产的，刀口还没有拆线，但是已经可以下床进行轻微的活动了，据说这样有利于刀口的愈合。

廖敏的小女儿乖乖地睡在婴儿床上，她穿着一套粉红色的婴儿装，头上戴着有着好看蕾丝花边的小睡帽，那样子可爱极了。

“这两天怎么不见你婆婆？”林小诗问廖敏。

廖敏斜靠在床头两个软软的枕头上，轻声说，“她腰痛病犯了。”她两手撑着床面把身体坐直，微笑着看了看熟睡的女儿，“大概嫌我生了女孩儿，不高兴了吧。”

“你怎么不叫自己妈妈来？”李兵兵小睡醒来，也加入了她们的谈话。

“我家在外市，来一次要坐七个多小时火车。我妈妈是高中老师，今年带高三毕业班，星期六、星期天要补课，晚上还要上晚自习，根本抽不出时间，再过一个月高考结束，她才能来陪我。我爸爸也还没退休呢。”廖敏现在说话也是轻声细气的，不像生小孩前那样活脱爽朗，也难怪，生小孩太消耗体力，要恢复很长一段时间呢。

“你先生真是太辛苦了，差不多一天二十四小时陪着你。没想到啊，做生意的老板还这么能吃苦。”李兵兵感慨地说。

“做生意才得能吃苦呢，有时候客户催货催得急，我和阿伟都要连夜去生产厂拉货，然后整夜在运输公司看着他们发货，很辛苦的。钱哪里那么好赚啊，不吃苦怎么行？”廖敏轻轻叹了口气，“这不，今天一早厂里来电话说电脑绣花机坏了，我们订好



的货不能按时交货，可和客户的合同早就签好交货日期了，违约要损失很多钱。没办法，今天上午他赶去另一间厂了，看能不能把这批货赶出来。两个业务员都出差了，公司这边暂时没人手，只好叫秀秀去公司守电话和传真。”她一一说着，并不把病友当外人。

这时，林小诗的丈夫王济海推着婴儿床从房间最里面往外走，经过廖敏床脚，他问：“给宝宝洗澡时间到了，你小孩要不要洗？我帮你推去吧？”

廖敏为难地看看孩子，今天她身边一个陪护的亲人也没有，真是委屈女儿了。这样的天气，每天给婴儿洗澡是必须的，可是林小诗的先生一个人怎么能推两张婴儿床出去呢？这时林小诗已经动手把廖敏女儿迪迪的小床往外推了，“没事儿，他行，一手推一个。”

“秦岭，秦岭！”李兵兵向着门外叫了两声，她那位坐在门外椅子上看书的爱人应声而入，三两下就奔到李兵兵面前，简直是快速反应部队。有事吗？有事吗？他紧张地问李兵兵。

“哎，你帮小廖把小孩儿推去洗澡，和小王一起去就行了，小心啊！”李兵兵吩咐完毕，她那位好好先生立刻把手里的书放在李兵兵脚边，推了廖敏女儿的小床跟在王济海身后，亦步亦趋地去为婴儿洗澡了。

“李姐，你爱人不用上班吗？他天天陪着你。”对这个问题廖敏一直感到很奇怪。

“啊，这学期他没有课，也不用坐班，只要把课题做好就行了。”李兵兵答道。

难怪他天天手里拿着书和笔，原来在做课题。“做什么课题啊？”廖敏又问。



“我国目前男女平等问题研究。”

“他是教什么课的？”林小诗问，她很想知道哪门学科会专门研究男女平等问题。

“社会学。”

李兵兵真幸福，找了个研究男女平等问题的爱人，她家里肯定是男女平等的喽。林小诗和廖敏都不约而同地这样想。

“你有什么事就叫我吧，不要客气啊。”三人聊得累了，歇息一阵，便准备各自休息了。离开廖敏前，林小诗关切地嘱咐道。她的病床前最热闹，丈夫，爸爸妈妈，公公婆婆，哥哥嫂子，小姑子，舅舅舅母，往来不断，抢着陪她和小孩，以她的好心，自然看不过廖敏无人照料。

“是啊，有什么事告诉我们，不要客气啊。”李兵兵也这样说，她虽然没有林小诗那样受到众家人照料，但她丈夫始终陪伴在侧，比起母女俩孤零零躺在病房里的廖敏来说，也算得上是幸福了。

“谢谢你们。”廖敏说完这句话，也不知怎么的，泪水夺眶而出，像珠子一样一颗颗滚下来。

别哭了，快别哭了，当心把奶水憋回去。林小诗和李兵兵劝着廖敏，自己的眼睛也变得潮湿了。怪不得人家说产妇的心理特别脆弱，还专门有一种病叫做产后抑郁症。刚刚生了孩子，经历了身体的剧痛和心理的紧张，产妇总觉得有些委屈，这也是可以理解的吧。

“阿敏，好些了吗？”躺在床上闭目养神的廖敏听到这熟悉的声音，睁开眼睛，她婆婆提着那只不锈钢保温瓶站在她的床边，



也许是这几天腰痛病的折磨，老太太的脸上没什么笑容，反而有些萎靡不振强打精神的样子。廖敏知道，婆婆的腰痛病并不严重，一定是这几夜没睡好觉，至于老太太为什么睡不好，大概是盼望已久的孙子变成了孙女，太过失望的缘故吧。

“啊，妈，你来了。你的腰好些吗？”廖敏腰部不敢用力，只能吃力地用一只手肘支着床，另一手掌撑着床面想坐起来。老太太一把按住她的肩膀，别起来别起来，好好躺着吧，汤还热得很，等会儿我扶你起来喝。她快言快语地说着，把保温瓶放在床头桌上，转身看看婴儿床中的孙女，为她扯平身体下的小单子，却没有伸手去抱。

“长得像她爸爸。”廖敏说。

“嗯。”老太太心不在焉地答了一声，并没有接着这个话题讨论下去。“阿敏啊，多喝些汤，养好身体，你还年轻，又是顺产，以后再生就不觉得难受了。”她一边说着，一边扶阿敏坐起来，为她背后垫好枕头，再从床头桌抽屉里拿出碗和勺子，把保温瓶盖旋开，小心地把热气腾腾的鸡汤倒出来。

“我再也不生了！疼死了。”廖敏有气无力地靠在床头，两手搭在小腹上，想揉，又不敢，只觉得周身不舒服。

“第一次是疼，等到第二次、第三次啊，就像解大便一样容易。”老太太把鸡汤端到廖敏手上，顺势侧坐在她的病床边。

“我带迪迪才三天，已经辛苦得不得了，阿伟也累坏了。”阿敏喝了一口汤，有些烫口，她把碗慢慢地放回到桌上，慈爱地看着婴儿床上的女儿，“把她好好带大就行了，哪儿还有精力再生？”

“这个你不用操心！迪迪我帮你带，再不行送回乡下阿伟小姑妈家，反正他小姑妈才五十岁，硬朗得很，又没事干。”老太



太一边起身收拾床头桌上乱七八糟的东西，一边自顾自唠唠叨叨地说着，完全没有看到儿媳妇脸上阴云密布，眼里泪光闪闪。“女儿儿，早晚是别人家的人！还是儿子靠得住……”

旁边病床上躺着的李兵兵不禁有些忿忿，哪里有这样的婆婆？儿媳妇分娩还不满三天，就让人家再生，太自私了！太霸道了！她以有些夸张的大嗓门问林小诗，“小林啊，你们单位有生二胎的吗？”

“怎么可能？我们是国家机关，管得可严了，要是计划外生育，当事人夫妻双方要被开除，两人单位的计生奖金全部扣发，一把手还要做检查呢。”林小诗依旧声音温柔地答道。她当然知道李兵兵的意思，可是怎样才能劝说那个固执的老太太呢？这样旁敲侧击怕是没什么效果吧。

敏感的老太太一下子就听到李兵兵语气中浓浓的呛人的味道，她理了理头上灰白色的卷发，脸上浮起一丝冷笑，随即又变成一种自信兼自负的表情，“你们打国家工的，当然不自由啦！我们又不怕单位开除，大不了街道罚款。交了钱，二胎、三胎照样能上户口，现在社会，只要有钱，什么都好办！”瞧瞧，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基本国策就这样被她老人家轻描淡写地抛到一边去了。

“阿姨，咱们自己也都是女人，女孩儿有什么不好啊？我还更喜欢女儿呢。”林小诗在床上吃力地坐起身，面向廖敏这边，笑眯眯地说。

“啊呀，这位小姐生了儿子便说这样轻巧的话了！”老太太虽是笑着讲这话，也不完全是开玩笑的口气，倒顶得林小诗不好再说什么了。于是大家都恢复了沉默。

王济海一直在沉默。他不喜欢和陌生人说话，尤其是没什么



实际意义的闲话和废话，在他看来，女人们之间的谈话有百分之九十以上都属于闲话和废话。他一直坐在林小诗床边的椅子上，手里拿着一本《大众摄影》，一会儿看看漂亮的摄影作品，一会儿看看漂亮的儿子——他和妻子的作品。几个女人之间的对话毫无意义，孩子已经出生了，再说是男是女又有什么意思？老太太让儿媳妇生二胎，不过是她一厢情愿的想法，这不还没生嘛？如果有谁敢计划外生育，那自然应该由主管部门依法来处理，这样讲讲恐怕没什么作用。

廖敏坐在床头，脸色沉沉的，眼睛定定地看着自己身上的白色床单，慢慢的，慢慢的，她的眼睛湿了，泪水汨汨流下来。静悄悄的病房里，她极力压抑的抽泣声清晰地传入每个人的耳朵。

老太太也不再说什么，她沉着脸，把碗勺子和保温瓶一一收拾起来，故意发出很大的叮叮啷啷的声音。然后拎起保温瓶，“兵”一声带上房门，走了。

一塌糊涂，乱七八糟，怎么碰上这么麻烦的病友家属！被她们搅得心烦意乱的王济海合上杂志，扶着林小诗躺下，看看小孩睡得正香，便说，没什么事我先出去一下。

这天夜里大家都没睡好。

起因是半夜时分廖敏的女儿迪迪扯开小嗓门号啕大哭，哭得全病房的大人全醒了。睡眠惺忪地看看三十三床那边，廖敏怀抱女儿坐在病床上喂奶，小女孩一边大哭一边扭动着小小的身体，而廖敏也在抽泣。阿伟焦急地站在床边看着她们母女俩，怎么啦，怎么啦，宝贝别哭了，别哭了，是不是病了啊？

怎么了？孩子哭得这么厉害？李兵兵躺在床上转过头来问。



她吸不出奶，我的奶水没有了。廖敏哽咽地说着，两颗眼泪滴到了女儿哭得通红的小脸蛋上。

林小诗也醒了，王济海把她扶起来。“叫值班医生来看看吧。”林小诗说。

阿伟就按了呼叫器，值班的中年女医生很快来了，问明情况，又捏了捏廖敏的乳头，“可能是你吃了什么东西或者情绪波动，奶水就容易回去，前两天开奶情况本来不错的啊。这能有什么办法治疗？先叫你家属买个吸奶器吸一下，另外呢，产妇本人要保持好的心情，不能生气着急，这奶水一回去，就很难再下来了。”医生说完，抱起哭个不停的迪迪摇了几摇，婴儿的哭声小了，“先给小孩喂奶粉吧。”

“我这里有吸奶器！”医生走后，李兵兵指挥着秦岭把吸奶器交给阿伟，她生下儿子后不能喂奶，奶水胀得乳房疼，一直在用吸奶器吸奶。“用开水烫一下就行了，没关系，没关系，用吧。”

阿伟手忙脚乱地倒开水。林小诗在这边着急地说，“还是先给小孩冲奶粉吧。”阿伟又放下吸奶器找奶瓶，奶瓶找到了却没有奶粉，糟糕！前几天廖敏一直奶水充足，原先准备的奶粉已经让保姆秀秀带回家去了，深更半夜到哪里去找？阿伟急得汗水顺着额头流下来，没想到养孩子这么难！

“我这里有奶粉，还没开呢，你们先用吧。”林小诗叫王济海打开床头桌下面的拉门，拿出一罐早就准备好却没派上用场的奶粉，因为她的奶水也很充足。

“别冲奶粉了。”李兵兵拉着秦岭的手臂坐起来，双手伸向廖敏这边，“把孩子给我抱抱，我这里奶水有的是，小哥哥又不能吃，让迪迪来吃吧！”说话间，阿伟已经把孩子递到了李兵兵手里，饿了好一会儿的婴儿一口咬住李兵兵的奶头，立即止住了哭



声，“咕咚”“咕咚”地吃了好一阵，到睡着也没松开奶头。

李兵兵抱着迪迪摇了好一阵子，看她睡得沉了，才把奶头从她的小嘴里轻轻抽出来，把她交给阿伟。看阿伟把女儿在婴儿床上安顿好了，李兵兵毫不客气地对他说，“你妈妈也太离谱了，阿敏就是被她给气的。”

阿伟心里也有些怨母亲，但总不能说什么过火的话呀，妈妈毕竟是妈妈。他一边笨手笨脚地研究吸奶器怎么用，一边无可奈何地说，唉，老人家老脑筋，其实我妈妈心地也蛮好的，就是性子急躁，过后也没什么了。过了一会儿他又说，主要是我妈妈只有我一个儿子，我们的压力就太大了。

“怎么，你家只有你一个孩子？你没有兄弟姐妹吗？”林小诗觉得有些稀奇，虽然现在每家只有一个孩子，但阿伟母亲那个年龄的人，只有一个孩子才叫奇怪呢。

“是啊，只有我和姐姐。本来还有过两个哥哥一个弟弟，可是都没养成。我妈快到四十岁才生了我，所以……唉！”

原来是这样，倒也有些令人同情之处。林小诗和李兵兵又都有点心软了。

“我看你得多和你妈妈沟通一下，现在都什么年代了？”林小诗娓娓说道，“男孩儿女孩儿都一样，不是还有那种‘丁克’家庭吗？人家根本就不要小孩，也不见得有什么不好啊。”

“我和小林明天就要出院了，小廖再过两天也要出院，没准以后一辈子也没有机会再见面，张先生，我不怕得罪你啊。”李兵兵不愧是大学老师，口才十分了得，语气不容置疑，“在这件事上，你得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才行，小廖刚生完小孩，你作为丈夫要照顾好她，不能让你妈妈欺负她！都二十一世纪了，哪家婆婆还这么对待儿媳妇？你呢，对母亲孝顺是应该的，但也不能愚



忠愚孝啊，是不是？她要是再这么对待小廖，这日子可就没法一起过下去了……”

这边的林小诗躺在床上听着，心中无比佩服李兵兵的果敢耿直，要是换了她的话，鼓多大勇气也说不出这番话。想着想着，她一阵迷糊，在黎明到来之际又睡着了。

“我是三十三床病人家属，你们是不是把小孩抱来洗澡了？……没有？那是不是抱去打针了？”廖敏的婆婆一到医院，见廖敏躺在床上睡觉，婴儿床却空了，她放下保温瓶，旋风一样来到值班室。

几个穿白大褂的医生护士面面相觑，都说没有啊。

“你们这是什么医院啊？啊？医药费收了几千上万，医生护士都是干什么吃的？啊？”廖敏的婆婆急得声音也变了，不管谁是医生谁是护士，一股脑的质问，差点就要揪住她们的衣服领子动手了。

“老人家，你这样没头没脑地叫有什么用？”值班医生高声说道，“出了什么事？……小孩不见了？什么时候不见的？”

“今天早上孩子爸爸离开的时候还好好好的。刚才我来，小孩就已经不见了！”

“小倩，三十三床婴儿有没有抱去治疗室？”那位优雅的中年女医生听说有婴儿丢失，急得声音也变尖了，马上询问护士。早听说有人专门到医院病房偷新生儿，没想到会真的发生在她们这样管理严密的大型三甲医院，而且是自己当班。

“没有，我刚刚从治疗室过来。”

“快，你快去各病房巡查一下，看是不是有病人抱错了或者



别的护士抱去治疗了。叫阿莉来！……阿莉，你赶快通知保安，有病人的小孩不见了，让他们对抱小孩出大楼的人注意盘查，完后你再去一趟院办公室，把这事报告一下，行，快去吧。哎，镇定点，先别声张！”回转头，她又得安抚老太太，“这位阿姨，你先不要说小孩丢了，这么吵吵嚷嚷的，解决不了问题。再说，这么多住院病人，不要搞得人心惶惶，是吧？”

廖敏婆婆想想，医生说得也有道理，立即停止了唠叨。

安排一番过后，医生匆匆向十二号病房走去，她走得那么快，以至于她的白大褂后摆也随身飘了起来。

廖敏的婆婆气喘吁吁地跟在医生后面，进到病房里，见廖敏仍闭着眼睛躺在床上熟睡，似乎眼角还挂着泪花。

医生站在婴儿床前，事情明摆着：婴儿床里空空的，只有一张白色小被单。她抬起手看看表，上午十一点三十五分。她按捺住心中的焦急，弯下腰，尽量以平静的语气叫了廖敏一声：“廖小姐，廖小姐！”

廖敏睁开眼睛，见是医生，便点点头。

“今天早晨陪床家属什么时候离开的？”高医生和气地问。所有的医生对病人讲话都很和气。

“我吃完早饭……可能九点左右吧，我没看表，大概就是九点左右。”

“当时小孩在干什么，醒着还是睡着？”

“小孩醒着的，我还给她喂了三十毫升葡萄糖水。”

“你什么时候开始睡觉的？”

“我爱人走以后，又过了一会儿吧。怎么了，有什么事？”廖敏昨晚一夜没睡好，困得眼睛也变小了，说话有气无力。

“啊，没什么，你先休息吧。”医生轻声讲完这句话，接下来



讲什么呢？她有些踌躇，病人还不知道小孩丢失的事，她也不便查问孩子丢失的细节，她只是医生而不是警察，即使想查问也不知从何问起。她抬起头，环视这间熟悉的三人间病房：三十一床病人在睡觉，一位戴眼镜的老太太正抱着婴儿坐在靠窗的椅子上看外面的风景，三十二床病人上午刚办好手续出院了，病床上铺着雪白的新床单。正在一筹莫展之际，护士阿莉进来了，“高医生，我已经给保安打过电话，院办我也去过了，贺主任马上就来。嗯，那边二十五床病人体温有点高，小倩叫你过去看一下。”

高医生定了定神，又低声对满面急切的老太太说：“老人家，不要急，我们已经在找了，还不能肯定说小孩丢了，你先不要四处喊，同病房的病人也不要告诉，小孩妈妈要是问，你就说抱去打针了，等事情弄清楚再说，好不好？我还有事要处理，你先等一下啊，我们院负责保安的领导马上就来了。”

医院离派出所很近，一个电话，两名民警不到十分钟就出现在了医院办公室。那个皮肤黑油油的瘦高个姓李，三十岁上下，是副所长，另一个个子稍矮些的年轻人却不认识，李所长介绍说叫夏新。

“麻烦你们了！”这么大个医院，少不了有些治安案件发生，贺主任和李所长断不了打交道，也算熟人了。他热情地与两位警察握手，这个……按道理要请人家喝杯茶，可现在这么火烧眉毛的，他恨不得马上飞去住院大楼把那个失踪的婴儿找出来。“要不，你们先坐下喝杯水。”贺主任笑着找出杯子。

“不用了，先去病房了解一下情况吧。”李所长自然知道这事的轻重缓急，发现婴儿丢失的时间还不长，说不定案犯还没走



远，越快越好。

“好，好！”贺主任巴不得这样。

住院部大楼一共二十六层，妇产科病房在十七层。贺主任一边加快步伐，以便跟得上两名警察，一边为夏新领路，“这边，小夏，这边走。”

进到宽敞的住院大楼一楼大厅，贺主任一个招手动作，两名身着制服的保安员立即迎上来，“贺主任。”

“妇产科病房有个小孩不见了，你们知道了吧？”

“知道了，十多分钟前她们打了电话下来。”

“今天上午，所有从这里离开的婴儿，你们都查了出院证明吗？”贺主任表情严肃地问。

“查了。八点钟我俩接班开始到现在，所有从这个大门出去的小孩都查了出院证明。”医院里第一次发生丢失小孩的事件，两名保安也十分紧张。

“我们先上去，你们要加强巡查，一定不要放过任何可疑的人。还有，这件事先不要四处说，注意保密啊。”

“是！”

住院大楼一共有四部电梯，两部逢单数楼层停，另两部逢双数楼层停，每部电梯可载二十五个成年人，饶是这么四部大电梯往复不歇，每一趟总是被挤得满满的。

在拥挤的电梯里，两名穿制服的警察非常惹人注目。没有人出声，但是每个人心里都在想：警察来做什么？有负伤的警察在住院吗？还是医院里发生了案件？电梯里寂寂无声，只听到缆绳拉动电梯的沉闷的摩擦声，显示器上红色的楼层数字不断变换，2、3……16、17，电梯“哐”一声停住，门开了，两名警察和另几个人出了电梯。



“十二号病房靠近东面楼梯拐角，是间三人房。”高医生走在中间，贺主任在左，两名警察在右，在楼道中匆匆向前走，两边一间间房门或开或闭的病房一一闪过，不时有病人或家属好奇地向他们看上一眼。

“就是这里，三十三床。”高医生把两名警察和贺主任领到廖敏的病床边。

廖敏睁开一双大眼睛，有些惊恐地看着突然出现的警察。

“这张三十二床，病人已经出院了，里面那张三十一床，下午也要出院。”高医生又指着同病房的两张床说。

听医生说三十一床，正站在窗口向外看风景的王济海回转身来。

“王队长！”两名警察惊讶地叫着，一直绷得紧紧的两张脸像含苞已久的花朵突然同时绽开，露出喜悦而亲热的笑容。

“李所长？阿新？”王济海也很惊讶，他们是分局属下的学院路派出所的，虽然都认识，也算得上是同事，平时却没有很深的私人交情，他们该不是来探望我的小孩吧？再说，这个城市的规矩是小孩在满月前不见生人，只见自己家亲戚。只有在小孩满月以后，父母的同事同学啊朋友啊才来探望。

“你这是——”李所长愣了一下，随即明白过来，“啊呀，恭喜恭喜！王队长，做爸爸了？看一看，看一看！”他扯开大嗓门喊着向里面的小床冲过来，看他又黑又壮，胡子拉碴，一双眼珠子布满红色血丝，活像一个大灰狼的模样，林小诗几乎怕他把小宝宝吓坏。“哟，这么胖！哎，睁眼了，睁眼了，看我呢！我是你李大叔！小子！”



“这位是嫂子吧？辛苦了。让王队长好好服侍你，别心疼他！机会难得呀，我们这些当警察的，个个都十万分对不起老婆！——别想歪了啊，我的意思是我们平时工作太忙，照顾不了家，一辈子就休一次产假，十天，就这十天能好好陪老婆孩子。单位里出了什么案子也不用去管它！”

“看来这十天产假也休不好了。”王济海幽默地笑了笑，“你们俩来这儿干什么？”

“还能干什么？这不是吗，这位病人的小孩不见了。医院报了案，我俩就赶快过来了。”李所长说着，又开起了玩笑，“这人胆子也太大了，竟然在刑警队长眼皮底下作案！”

“是吗？”王济海吃了一惊，他半个小时前才来换母亲的班，虽然发现廖敏的小孩不在婴儿床里，却万万没想到是丢了。

“什么？小孩丢了？”林小诗更是吃惊，她第一个反应就是赶快看看身边婴儿床里的儿子。

廖敏脸色苍白，双唇紧闭，一句话也不说，眼泪却又流出来。

“阿敏，你先别哭，说话呀，孩子什么时候不见的？”她婆婆急切地问。

廖敏仍旧是流泪。

廖敏婆婆、高医生、贺主任、李所长、夏新、王济海，他们围在廖敏的床边，看她伤心抽泣的样子，都觉得很不自在。“我看这里不太方便，椅子也不够坐，医生，先去你办公室好不好？”王济海提议。

高医生还未答话，贺主任先满口答应：“行，没问题，没问题。”

就在众人准备离开之际，满面泪光的廖敏低声咕哝道：“不



用找，别忙了，女孩儿，早晚是别人家的人，别人抱走还好。”

“哎呀，阿敏你胡说什么啊？”她婆婆急得眼泪都要流下来了。

“会不会是产妇得了产后抑郁症？”贺主任试探着说，“去年不就有个产妇把刚生下两天的小女孩从窗口扔到楼下摔死了？尤其是生了女孩子，如果夫家人重男轻女，产妇更容易得产后抑郁症，是吧，高医生？”

“是。产后抑郁的机理到现在还不十分清楚，但是症状是很明显的，发病率也比较高，只不过轻重程度不同。”高医生认真地介绍道，“三十三床产妇——叫廖敏是吧？我看她产后情绪还比较稳定，不过，根据今天早上我接手的交接班记录上来看，她今天凌晨一点多叫过值班医生，有回奶现象。噢，回奶就是指产妇的奶水突然减少了，回去了。一般和产妇的情绪波动或者饮食不当有关。”看几个警察经常出现迷惑不解的表情，高医生不得不把情况介绍得详尽一些。

“可现在的情况并不是产妇把小孩扔下楼了呀？”李所长对院方猜测臆想式的办事风格不太满意，这不全说的是废话嘛。

“我们家生的是女孩子呀，怎么女孩儿也有人偷？不都是偷男孩儿吗？”廖敏的婆婆百思不得其解。

“这位阿姨你有所不知，”夏新说，“现在有一种人偷小孩是为了倒卖器官，不全是为了偷了儿子回去养。”

“啊？”老太太心中一惊，急得几乎脱口痛骂医生护士，但是看看这个场合，她还是强忍住了，看看表，估计儿子马上就会赶来，还是由他来处理吧。说实话，她原本还有过一个自私而罪恶



的想法：丢了还好，正可以借此再生个男孩儿。可是一想到自家的亲骨肉可能会被人残酷地分割，她禁不住老泪纵横，天啊，我的命怎么这么苦，年轻时几个孩子都没有养成，到老来又要饱受骨肉分离之苦！

“高医生，能把你们的治疗记录和护理记录给我看看吗？”王济海问。

“可以，当然可以。”高医生早已知道王济海也是公安局的，便放心地把两本记录翻到最近一页递给王济海。

正在王济海专心致志翻看两本记录本，其他人都寂静无声的时候，廖敏的丈夫张伟推门而入，他母亲像抓到救命稻草一样扑过去拉住儿子的手，仿佛怕儿子也会丢掉似的，泪珠滚滚而出。

张伟满头大汗，一边安慰母亲一边急着问明情况，头上的汗更多了。

“这怎么可能呢？怎么可能呢？”张伟愤愤地说道，“我走的时候孩子还好好地躺在床上，阿敏还喂水给她喝呢。”

“这个住院大楼除了四部电梯还有别的通道吗？”王济海往自己的小本子上记了些什么，把两个记录本还给了高医生。

“有，两边有楼梯。”贺主任说。

“为了安全起见，楼梯门平时都是锁着的，只有我们值班室有钥匙。”高医生说。

“是啊，我们院的安全防范措施是很严密的，尤其是近年来不少医院都出过婴儿被盗的案件，我们专门有这方面的规定，所有从住院大楼抱出去的婴儿都要有妇产科或者儿科的出院证，要经过保安员的核实才能把小孩子抱走，没想到百密一疏，怎么还是出了事。”贺主任也急得一头汗，不知这事会发展成什么样子。如果不能尽快把小孩找到，这事儿传扬出去，对医院声誉的影响



自然是相当不好，可是话说回来，哪儿那么容易就找得到呢？

“张先生，你是什么时候离开病房的？”王济海问。

“九点二十分左右。”张伟答。王济海认真地在笔记本上记下这个时间。

大家静静地看着王济海，包括李所长和夏新。屋子里静得只听见呼吸的声音。王济海记完，又盯着自己手上打开的笔记本看了足有半分钟，他合上本子，抬起头来，“李所长，你看这案子怎么办？”

“听你的，王队。”李所长的回答倒是简练。

“从目前掌握的情况看，小孩是在九点二十分到十一点之间丢失的，这之间有什么人来过病房还需要详细调查。这样吧，李所长和小夏你们先回所去，病房里的情况由我先来摸一下，有什么情况我马上同你们联系，好不好？”王济海说。

“那当然好啦！”李所长巴不得王济海这么说呢。

王济海回到病房，只见林小诗正坐在床头，把儿子紧紧地抱在怀里，眼神也有些神经质的盯着孩子，仿佛随时会有人偷走她的宝贝似的。他又是好笑又有些心酸，赶紧把儿子接过来，小心地摇着孩子走了几步，然后轻轻地把他放在婴儿床上，推到林小诗身边。

“小诗，今天你什么时候还见过小廖的小孩儿，有没有发现小孩不见了？”王济海坐在三十二床的空床上，面对妻子问道。

“嗯——早晨还见李兵兵给小孩喂过奶，后来，小廖给小孩喂过水，再过后，我睡着了，妈妈看着宝宝。中间我醒过一次，但是不知道是几点，也没注意看小廖那边。后来，快十一点半的



时候我醒了，我看见小廖那边的婴儿床是空的。”林小诗仔细回忆着，讲话速度比平时还要慢，生怕讲错一个字，虽然是在同熟悉不过的丈夫讲话，但他现在的身份不是丈夫，而是警察。

“上午有哪些人来过病房？”王济海又问。

“来过病房？医生啦，护士，你，妈妈，对了，早晨舅舅、舅母来送过汤。小廖那边有她爱人啦，小孩奶奶，嗯，小保姆好像没见着。李兵兵今天出院，她爱人一直在，还有一个他们新请的保姆，女的，四十多岁，一早也来帮忙收拾东西，还有——还有清洁工来收过垃圾，还有两个探望病人的走错了房门，他们手里提着水果篮和鲜花，还有……我就知道了，不知道我睡觉的时候还有什么人来过。”林小诗努力地想着，觉得头都有些晕了。

“我早说过这里离门口太近，不安全，你们不听我的……”一回到病房，老太太不安慰儿子、儿媳，只顾自己叨唠个不停，埋怨儿子和媳妇。

“妈——你就别说了，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用呢？”张伟也没好气，看着廖敏以泪洗面的样子，心里更是难受。常言说孩子是父母的心头肉，他现在真的感到像被人剜了心一样的痛。孩子在哪儿？这案子能破吗？

“老人家，”王济海走过来，站在三十三号病床边，“据我所知，你好像不太喜欢廖小姐生了女孩吧？”他看着老太太有些惊愕的表情，微微一笑，继续说下去，“该不会是你把孩子抱走，然后就说是丢了——这样可以再生个男孩儿。”

“啊呀，这位先生，”老太太受了莫大委屈，几乎要拼上老命来辩白了，她一下子从椅子上站起身，“你怎么能这样说呢？啊？你怎么能这样说呢？我——我——”

王济海看着老太太，又飞快地看了一眼平躺在病床上的廖



敏，她正诧异地看着这一幕，像个局外人似的。“老人家，别激动，我也是随便这么猜，你不知道，我以前办过一个这样的案子，真的，跑到公安局来报案，说小孩被拐跑了，其实是藏到乡下亲戚家，想再生一个——所以就想到那儿去了。不是这样就好，你别激动，快坐下。”王济海上前一步，亲自扶老太太坐下，“别着急，小孩会找回来的。”他这样说着，把目光转向病床上的廖敏，她的双眼不知看向哪里，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是吧，廖小姐？”王济海笑着问道，廖敏一惊，一下子抓住她丈夫的手。

办好出院手续，王济海的父母抱着小孙子和杂七杂八的东西，王济海扶着林小诗走出了十二号病房。

出了电梯，走到住院大楼出口处，值班的保安员彬彬有礼的拦住他们，在仔细验看过出院证明以后，才挥手放行。

“查得这么仔细啊？”王济海的父亲有些嗔怪地说。

“查得仔细一点好，报纸上不经常报道从医院偷小孩子的？现在一家就这么一个宝贝蛋，丢了可怎么办？大人还不得急死了？”王济海的母亲满心愉悦地抱着小孙子，在他稚嫩的小额头上轻轻地亲了一下。

“你看，住院大楼只有这么一个出口，保安又查得这么严，偷了小孩怎么能轻易抱出来呢？”林小诗扶着王济海的胳膊，慢慢走在他父母的后面。“——不知道迪迪能不能找到？”想起那个与儿子大小相当的小女孩，她不禁忧心忡忡。

王济海却像没听见一样，只顾回头看大楼出口那两个保安，快到医院大门口了，他才自己笑笑，咕哝了一句：“放心，会找到的。”



把妻子、父母和新出生的儿子送上出租车，王济海转身又回到医院住院大楼。

上电梯，十七楼。妇产科住院部的值班医生和护士诧异地看到这位病人家属、刑警队长、刚刚办了出院手续的人又回来了。

王济海拿出他的警察工作证，“可以看一下你们的住院病人登记表吗？”

天渐渐暗下来，快到晚上了，王济海才回到家。

“你干什么去了？”他母亲颇有些为儿媳妇和孙子抱不平。忙也要分个时候嘛！

“啊，没事。”他总是这么说。

“你回来了？”林小诗坐在里间卧室的大床上，孩子躺在她身边睡得正香。这小家伙，一天大部分时间都在睡觉，根本不知道他周围发生了什么事。

王济海坐在床脚，撑开两只手把整个上半身探过去瞧着只有一点点大的儿子，不敢离小孩太近，又不愿离得太远，那姿势怪怪的。

“怎么样？找到了吗？”林小诗急切地问。

“找到了。”

“在哪儿？”

“你猜猜！”王济海恢复了正常的坐姿。

“哎呀，快说吧，我哪儿猜得着啊？”林小诗有些着急了。

“我回去查了住院登记表，上面有李兵兵——就是那个三十二床家的电话和地址——”

“啊？李兵兵抱走了？”林小诗的眼睛瞪得大大的，足有十秒



钟，才惊叹起来，“哎呀，我早就应该想到啊！你怎么猜着的？”

“首先是廖敏的态度，虽然她一直哭，但我看不像丢了孩子，倒更像是害怕别的事，或者有什么难言之隐。那时我就怀疑她知道是谁抱走了小孩，或者是她受不了婆婆的气，故意安排自己的亲戚朋友把小孩抱走了。但是一直没见过她娘家的亲戚啊，这么短的时间能赶得过来吗？后来我们出住院大楼的时候，门卫查出院证明查得很严，我就想到了李兵兵，她有妇产科出院证明，可是她的小孩还在儿科住院——这也是这种检查制度的漏洞，她们刚好利用了这个漏洞。后来我看医院的记录，她们是十点整办好的出院手续，时间上相当吻合。而且李兵兵是个古道热肠的人，她完全有理由这么做，一方面是帮廖敏给小孩喂奶，另一方面是帮廖敏出气，吓唬一下那个重男轻女的老太太。”

“那她家张伟也不知道？”

“当然不知道，她还没来得及及告诉张伟，老太太就来了，一看小孩不在，马上就报告医生，医生又找来警察，她也没想到事情一下搞得这么大。她和李兵兵都是头脑发热，只想着吓唬一下老太太，没想到弄假成真，招来了警察。你没看到廖敏那表情，心神不定的，她肯定很心焦，又没个人商量，李兵兵带走小孩以后，她还没来得及和丈夫通气，或许她是想吓唬她婆婆一下就告诉丈夫的，没想到事情却没按她想的那样发展。她丈夫不在身边，她又不敢当面向我们讲出真相。”

“哎呀，这不是火上浇油吗？现在老太太知道了实情，岂不是对廖敏更加有看法？”林小诗不禁为廖敏担心起来。

“不会，我看她丈夫非常爱她。”王济海满有把握地说。

“小孩抱回去了？”林小诗又问。

“我和张伟一起去了李兵兵家，她还舍不得放呢，一再嘱咐



张伟不许重男轻女。”王济海顿了一顿，“你猜张伟怎么说？”

“怎么说？”

“他说，他一定会好好待女儿。因为，他们不可能生男孩。”

“啊？”林小诗惊讶地张大嘴。

“他的两个哥哥一个弟弟都没养大就死了，据他妈妈说，一个是两岁时摔了一跤，七窍流血死了，一个是三岁时玩小刀子刺伤了大腿死了，到了他和弟弟，养得精心些，可他弟弟六岁时还是发高烧流鼻血死了。所以他结婚的时候专门做了基因筛查，结果，他身上有一种血友病基因，只不过是隐性的，没有发作过而已。这种病同性遗传，如果他生男孩，一定也有血友病，生女孩子就没事。”

“他们一早就知道廖敏怀的是女孩？”

“那当然，医生专门作了B超监测的，如果是男孩就要做掉才行。”

太残酷了。林小诗万万没有想到会是这样。

“那，现在医学这么发达，就没有办法吗？”

“有。如果生了男孩携带这种基因，就要终生靠药物控制。”

所以他们一定不会再生小孩了。他们一定会好好地爱护迪迪。想到这里，林小诗不禁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只是，那个盼孙子心切的老太太会怎么样呢？

“他们应该早点告诉老太太嘛。”林小诗是个光明磊落的性子。这样瞒着有什么好处？早晚还是要真相大白的。

“我也这样对张伟说。他说他母亲的性格太好强，自尊心又重，怕她受不了这样的打击，两个人就拼命地瞒着老太太。”

“那现在呢？”林小诗关切地问。

“现在？”王济海笑了笑，“张伟说今天晚饭后要对他妈妈讲，



大概他们家现在正热闹着呢。”想想也是，老太太知道了实情，不知道该怎么难过呢。依她的性子，没准会大哭一场。

“哎，你们俩嘀咕什么呢？”王济海的母亲端了一大碗鸡汤进来，有些奇怪地问道，“济海你还不快点去卫生间洗尿布，都快攒了一满盆了。你现在当了爸爸了！要多顾家才行，没事儿别整天在外面瞎忙乎。”

“啊，是，是。”王济海冲林小诗挤眼一笑，赶快冲进卫生间洗尿布去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血字之谜/陈菲著. -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3.1

ISBN7 - 80689 - 014 - 9

I . 血... II . 陈... III . 推理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4379 号

血字之谜

©陈菲 著

责任编辑 潘自强 徐 慧

封面设计 鲍 钧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珠海市梅华东路 297 号 2 层)

电 话 0756 - 2222759 邮政编码 519000

图书邮购 珠海出版社图书邮购部(珠海市梅华东路 297 号 2 层)

电 话 0756 - 2222759 邮政编码 519000

照 排 珠海出版社电脑照排中心

印 刷 广东茂名广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 1168mm 1/32

印 张 8.875 字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6000 册

ISBN7 - 80689 - 014 - 9/I·405

E - mail zhchbs1@pub.zhuhai.gd.cn

定 价 :15.00 元